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伤逝与谈往

 **eBOOK**
内容资料 免费下载

主编者的话

陈青生

二十世纪的中国文坛，风云翻卷，波澜起伏，阴晴变幻，冷暖交替，总是与中国社会大小气候的闷抑舒畅、来紧宽松相随相和。许许多多痴情文学的男女老少，置身这样的境况氛围，分别以生旦净末丑的角色和追求登场献技，舞文弄墨，斟字酌句，布局谋篇，编织出五音六响、七情洋溢的丽文华章，营造了中国文学绵延发展迢迢长程中不乏自豪、也不乏思索的一段历史景象。不少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历史的创造者和见证人，先后将各自的文学生涯和文坛见闻付诸笔纸，寄托对流逝岁月的纪念，也为文坛历史留下了雪泥鸿爪，夕拾朝花。这套“文坛漫忆丛书”，便采撷、汇编了五位著名作家回忆文学历程，怀念文坛师友，追忆文坛往事的散文精华。

这五位作家，大多于二十世纪的二十年代后期开始文学活动，按中国现代文学史界的通常说法，属于新文学运动的第二代和第三代作家。五位作家的文学擅长不尽相同，各人取得的文学成就互有千秋，有的不是中国现代小说、新诗、散文和电影剧作等方面的重要代表，但痴情文学的终生不渝，笔墨生涯的坎坷曲折，文坛交游的见识广博，则是几位作家的共同特点。他们在各自的追忆怀往中，真实地报告了自己的人生和文学经楞，坦露了孜孜追求文学“真善美”极致的甜酸苦辣，喜怒哀乐，成败得失；维妙维肖地再现了许多文坛人物的音容相貌，言谈举止，秉性情趣和品格节操；还力求翔实地披露了一批文坛旧事的来龙去脉，前因后果，旁蔓别枝，以及种种外人难知的隐秘情节；加上不同风韵的文采，真挚至诚的情意，丰厚深长的蕴寓，遂使这些文坛漫忆文章，兼容艺术欣赏和史料考证的双重价值。这样的追昔忆往散文，对历史真相真情的展示，往往比教科书式的学术论著更具体、更周详、更生动、更形象，也更使人信服，以至历来获得众多文学爱好者的喜爱，受到学术研究者的重视。

回顾历史，是对流逝岁月的纪念，也包含对往昔的反思，对经验教训的总结，还有对美好未来的希望。二十世纪帷幕初启时，中国文学表现出弃旧图新、追融世界文学大潮的高远志向。这以后，中外文学交流的规模愈发扩大，中外文学汇融的程度更趋加强，中国作家和读者的审美境界也更为宽广高大，从而孕育了众多将传统精华和时代神髓集于一体的文学大家，产生了大批魅力隽永、异彩纷呈的文学杰作。但是，社会的连年动荡，时世的多灾多难，又常常使文坛不得安宁，作家被推上各种斗争的风口浪尖，文苑横遭粗暴践踏，一些年间居然成了司空见惯的平常事。如果没有多年来各种各样的折腾、磨难、禁锢、摧残，二十世纪中国文坛的景象肯定会比现有的更为繁盛绚丽。有一种见解认为，“伟大作品”的产生与作家经历苦难很有关系。中国古代有人说过，《离骚》、《史记》的问世，很大程度缘于作者蒙肥深冤奇辱，身心倍尝苦难。另一位古人也宣称，文学家非经苦难、苦恋、苦闷三境，实难写出动人心魄之作。外国也有类似观点。西洋有人将诗人比作夜莺，认为夜莺的生活舒适便不会鸣唱。东洋有人干脆将文学定义为“苦闷的象征”。苦难是一种社会现实，也是一种人所难免的生活经历，它对作家人生道路的择定，对作家思想性情的锻炼，对文学作品外形内涵的熔铸，都会产生重大的影响。从这个意义上看，将文学佳作的产生与作家经历苦难联系

起来，是有一定合理性的。将凡事皆有度，过犹不及也是公认的律理。作家究竟要经受多少苦难才能产生“伟大作品”呢？或者换一个角度设想：二十世纪的中国社会和文坛多少年来总在期待和呼唤“伟大作品”却又总未如愿，是由于中国作家经受的苦难尚嫌不够呢？还是太多？其实，“伟大作品”的问世，得之于多方面因素的共同孕育，非独与“苦吟”一因相关。再说，即使“苦难”有举足轻重的作用，以作家饱尝苦难煎熬换取“伟大作品”的产生，也令人觉得过分残酷，这实在有悖于人生本义、人道精神，也偏离文艺原旨，似乎是社会文明落后时代对文学的嘲弄和扭曲。今昔对比，时代毕竟前进了，社会文明毕竟发展了。尽管现在仍难以断言“伟大作品”已经不再需要苦难催生，作家和文坛已经没有苦难等候，但在今天，反对暴戾和愚昧，推崇祥和与安宁，已经成为人类社会的共同意愿。我们有理由相信，以往屈原、司马迁、鲁迅、闻一多、胡风、老舍遭遇的那类苦难，应该不会在中国文坛再现。“文坛漫忆丛书”的五位作家，在文坛上笔耕墨耘、栉风沐雨的时间，都超过半个多世纪，有的更逾七十春秋，他们的经历见识，也包含对于这一点的印证和祝祷。

二十世纪帷幕关闭在即，新世纪帷幕行将开启，中国文学又要进入新的发展时期，前景光明，任务艰巨。此时，读读历史过来人费心凝血总结的经验教训，听听他们推心置腹的忠言告诫，对我们思考中国文学在新世纪如何继往开来，踵事增华，争取更健美的发展，从而对人类文明做出更大贡献这个课题，是可以得到有益启示的。

我早年的读书、写作和婚恋

我出身于江苏省宜兴县一个地主家庭。宜兴为古阳羡郡，原名义兴，宋初避赵匡义讳改名，是晋朝斩蛟射虎的周处的故乡。周处就是我的老祖宗。周姓在封建时代历来就是宜兴的望族，派系繁多。我们这一支属于二房，上代做官的人较少，没有三房“天官第”那样显赫，明末曾出过宰相周延儒，民初又出了个周道如，做过北洋军阀袁世凯的家庭教师，冯国璋的妻子。但我家也有三百多亩地。我的祖父名叫叔达，是个专靠剥削农民为生的地主，一生没有做过什么事，清末开捐官的例时，捐了个三品衔。但他有疯瘫病，终年躺在床上，并没有授什么实缺。我四岁时他就死了，所以他在我的印象里很模糊。只知道他和我祖母都有鸦片的嗜好，两人终日一榻横陈，吞云吐雾，吃了白饭，又吃黑饭，所吃无非是农民的血汗。我父亲单名一个域，字萧士，后改孝慈，清末曾应过几次考，都未取。后来废科举，兴学堂，他进了梁启超办的神州法政专门学校，有一些改良主义思想，不满我祖父母抽鸦片，为祖父母所不喜。我姑父母两人也都是老烟枪，和祖父母臭味相投，姑母又善于逢迎巴结，搬嘴弄舌，挑拨是非，深得祖父母宠爱。结果祖父母竟搬到姑父母家中去住，委托姑父收租，我父母反被摒住在外，连西后街老屋也不让住，另租他人。我父亲一怒之下，索性终年留在上海不回，毕业后进上海地方审判所当录事，每月工资六元大洋，仅足自给，无钱寄回。母亲携我及两姐一兄在南门大街巷另租两间屋住，家庭经济很窘迫，每天仅买十个铜板小菜。那时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母亲常常带着我坐轿从南门到西大街姑父母家去，向祖父母要钱要米，有时也能带回一些，但更多的时间是和姑母吵嘴，含怒空手而回。我父亲每年只在年底回家一次，对家庭经济从不过问。我八岁时母亲生了个妹妹。就在这一年祖母和姑父都死了，田产收了回来，另托一位堂兄住在离城十余里毛家村的周顺凯收租。第二年西后街老屋也和房客交涉退租，全家搬回去住，家庭经济较前不知宽裕了多少倍。但我母亲过惯了窘困的日子，仍旧省吃俭用，小菜钱也只一角小洋一天。

我童年时所受的教育很杂乱。六岁进私塾，仅读《三字经》、《千字文》，就跟两个姐姐进教会学校中西女塾，读的课本名叫《由浅入深》，全是从新旧约圣经上摘取的故事。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魔爪竟一直伸到我们这样偏僻的县城，着实可惊，由此也可见革命的刻不容缓。八岁跟哥哥进协和小学，因有了些底子，一进去就插入二年级。第二年发生了五四运动，我也跟着全县学生上街游行，但除了喊“反对二十一条”、“打倒卖国贼曹、陆、章”，“抵制日货”等口号外，其他什么都不知道。这年升入初小三年级，谁知下一年就遭遇了厄运，使我从此再没有读书的机缘。原来1920年元宵节过后不久，我舅家的大表兄续弦，我跟着母亲去吃喜酒，一连住了十多天，每天都是大鱼大肉，我在家吃惯了素菜，一旦吃了这许多油腻，疾病早已潜伏在五脏六腑，待机发作。这年春天雨水特别多，清明前一天更是暴风雨大作。在此以前我已患了感冒。这天在学校里听课时，就已恶寒发热，放学回家正值狂风怒吼，大雨倾盆，我撑不住雨伞，被风刮得把伞拖得团团转。学校在城隍庙后面，距东庙巷舅家不远，我如稍有打算，暂时不回家，到舅家去歇一下，或宽住一夜，避过这场暴风雨，就不至于生病，即使生病也一定较轻，

容易治好。可我年幼，没有这种打算，只觉浑身淋得落汤鸡似的跑到舅家不像样，并且刚从舅家吃喜酒回家不久，无故又跑去，好像还想去吃白食，也不成话。于是勉强支撑着，一步捱一步地从南门到西门冒着暴风雨回家，到家就昏迷不省人事，发着高烧，有一天一夜失去知觉。母亲请了当地名医张雅轩来看，说是极重的伤寒病，一连医了一个多月才好。病好后耳朵就聋了，只是贴着枕头睡的右耳听觉稍聪，听得见大声，熟人的话也似乎听得懂，但总之是已成了残废。病好后还躺在床上调养了两个月才能下床。当兄姐第一次叫我聋子时，我还有些不相信，到试试听不见外面任何细微声息，才知道自己真的耳聋了。由于年纪小，除了无法再上学这一点外，倒还并不觉得怎样难过，使我难过的倒是随着耳聋而来的家庭对我的歧视。我母亲是曾在外地做过一任知县的路宝章的小女儿，不识字，没有知识，出身于官僚地主阶级家庭的小姐心地并不善良，嫁后生活环境又不如意，长时期的窘困生活使她的性情变得乖戾而又鄙吝，她抱着“养儿防老”的旧观念，见我成了残废不能读书了，就叫我去做家务劳动，扫地、烧火、洗碗、抱小妹妹。兄姐见我失去母亲宠爱，也乘机欺侮我，看待我和佣人差不多。他们做错了事，跌碎了碗盏，都赖在我的身上。母亲不问青红皂白，非打即骂，甚至把藤条放在枕边，夜里无缘无故的抽得我痛醒转来。回想我童年的生活，真觉得在阶级社会里，没有什么亲子之爱，有的只是金钱利害关系，连一丝温情的面纱都没有。

这时最使我苦恼的是耳聋了不能进学校读书，而我的求知欲正旺，怎么办呢？于是家里仅存的两部旧小说《三国》、《水浒》就成了我的恩物。我上午虽要做家务劳动，下午却很空闲，闲得发慌，两部旧小说看完了，我把父亲应科举考试用的《论语》、《孟子》、《左传》，乃至所谓的“闾墨”都翻出来读。我的悟性相当强，虽无名师指点，居然自己也懂得了文言文。我哥哥比我大六岁，小学毕业后母亲就不叫他升学，在家帮她收租放债，母亲对他有偏爱，言听计从，我身边一文零用钱也没有，他身边却满是角子铜板，买零食吃，也买旧小说回来看，我就在他看过后再拿来看。那时的旧小说都是石印小字本，除了整部头的，有些还有续集，如《济公传》有四十续，《彭公案》、《七侠五义》都有二十续，看来看去，看得我满脑子都是英雄侠客，神仙鬼怪，眼睛也渐渐的散光了，近视了。我因为身边无钱，最盼望的是新年，从亲戚中的长辈那里拿到压岁钱，就去买书看。那时新文化运动的风气还没有吹进我们这偏僻的小县城，鸳鸯蝴蝶派的刊物却很风行，什么《礼拜六》、《星期》、《半月》、《红》等杂志，几乎每家书坊里都有，我的兴趣渐渐转到这方面去，特别爱看《红》杂志上连载的平江不肖生的《江湖奇侠传》。我的哥哥也看上了瘾，他有钱，可以经常买，我也沾他的光，常常有得看。

一九二二年，我父亲凭他在法政学校毕业的资格，准备在上海当律师，回家来一趟，想带我出去帮他抄写状纸，叫我用心练习写字，并买了一本《灵飞经》小楷帖给我临摹。我在家久受母亲歧视虐待，觉得在父亲身边过活也许好一点，就很用功地练，每天都要写几张格子纸，写来写去，写了一年多，字渐渐写端正，能够不出格了。母亲知道我要跟父亲出去，也改变了对我的态度，不再叫我操劳家务，让我有充分时间练字，并且给我添制了新衣新鞋。在此以前，我衣履不完，鞋子缺了口，衣服下摆短到膝盖，也不给我做新的，到亲戚家去吃喜酒很少有我的份，有时不得不带我去，就借穿哥哥的，他人

比我长，脚比我大，就在鞋子内塞棉花，用根带子中间摺迭起来一束，外面用马褂遮着，回家依旧穿破鞋短衫。这时我总算有了新衣新鞋了，但衣服质地仍旧很坏，不牢，一扯就破。

一九二三年夏天，我开始跟父亲和大姐同住上海，住南市大南门复善堂街一百号前楼，大姐帮父亲烧饭，我帮他抄写。每天一早起来，扫地、泡水、买粥菜，吃过早餐后，就同父亲乘电车到上海地方审判所附近的一家茶楼上去接洽生意。这家茶楼是打官司的当事人的集中地，我父亲初做律师，无人请教，不得不靠包揽词讼的掮客代他拉生意，这类掮客有两个，一个是六十多岁的老头，叫陈慎之，一个是面团团的矮胖中年人，叫陆寿康，每次大抵是问清案情后，由父亲起草稿，我誊写到诉状上去，每桩案子包括写状子出庭在内，收取讼费二三十元，还要和掮客三七或四六分。我曾讥笑父亲是野鸡律师，父亲倒也不生气，只是苦笑说：初开业，无人上门，不能不迁就一些。那时生活程度低，三个人有三十元一个月就够用了，每月做七八件案子，除每月开支外还有积余。由于生意少，我每天都很空闲，父亲有时也买些鸳蝴派刊物给我看，但也不给我零用钱。

当时老西门附近有一家书报社，公开供人阅览，每次收费一个铜元，但不能出门，出去再来就要再纳费。里面有商务、中华的旧出版物，也有鸳蝴派小说，如《海上繁华梦》之类，大抵都是清末民初出版的，但也有《新青年》、《新潮》、《响导》、《孤军》等新刊物。我起初最爱读《中华童话》、《世界童话》，每套有几十种到一百种，我一本接一本的看。有一天看得入迷，连晚饭都不想回家吃，直到书报社打烊才回家，父亲和姐姐正在四处寻找我，以为我走失了，或者被人拐去了。以后我仍旧每天向姐姐要一个铜板去看，但不敢迟回家。久而久之，里面的书除了政治经济的我看不懂不要看外，差不多都看完了。于是我的眼光开始转到新文化刊物上去，发现里面也有小说，特别是发表在《新青年》上的鲁迅的小说，一看就使我发生了极大的爱好，它使我从童话的神奇幻想世界，鸳蝴派的武侠小说、恋爱故事，回到了现实的土地上来，认识了真实的人生。由于对小说发生了兴趣，我把《新青年》上的其他文章也读了，从而认识了国情，懂得了各种主义的内容，虽然还没有分辨的能力，但总算开始接受了新文化运动的洗礼。当时二房东家有一个孩子叫朱正芳，年纪和我差不多，经常和我一块出外玩，我对上海的路径不熟，全靠他指引。有时也跟他去看电影，我特别爱看韦斯摩勒主演的《泰山历险记》，这是一部连续影片，每次演两集，每集都以惊险镜头收场，引人非看下去不可。我没有零用钱，这时既要看书，又要看电影，钱不够花，只好缠着姐姐要，有一次凑足了再去看电影，恰值角子升水，带的铜板不够，买不到票，无法进场，连续影片中断了，气得我回家哭了一夜。那时我就是这样矛盾，一面接受新文化的洗礼，一面又爱看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麻醉影片，有时仍看鸳蝴派的小说刊物，我童年所受的教养，就是这样杂乱。

一九二四年我父亲迁居小西门祥盛里，先后住过六号、四号、八号，都是分租人家的前楼面。一九二五年因营业较好，上门请教的人渐多，不用自己上茶楼拉生意，就租了小西门江阴街乐盛里四号全幢石库门房屋做律师事务所。这屋子有二楼二底，还有亭子间和后楼，自己住不了，分租给他人。我在这幢房子里住得很久，直到“一二八”战后才迁移。这时我对上海路径渐熟，常常独自步行到四马路去，看着新书店的柜台看书，特别爱读创造社的刊物，季刊、周报合订本、月刊、《洪水》合订本，几乎都是凑足了铜板

去买的。泰东图书局是我经常光顾的书店，店里的伙计见我每次都是拿了一大迭铜板来买书，都用惊异的眼光看我，意思是问我为什么不带角子来，他们哪里知道我的买书钱是一个一个铜板凑起来的呢？有时为了钱不够，甚至到父亲桌子上去偷铜板，不过这是受了求知欲的驱使，并未因此养成贪污盗窃的习惯性格。

出于对文学的爱好，我也开始学习起写作来。但所写的东西很幼稚，新文艺刊物上登不出，只好向小报和鸳鸯派刊物投稿。这时上海的小报很多，游戏场都出日刊，一面登游艺节目，一面登散文小品。我家楼上有个房客叫孙作璜，在平海澜办的英文学校读书，他有个叔叔孙拂尘经常在永安公司天韵楼的《天韵日报》上写稿，通过他的关系，我也成了特约撰稿人之一，浸假而先施的《乐园》、新新公司的《新新日报》都来向我征稿了。这些报纸因每天要出，稿源不足，所以很容易发表，反正当时的小报都不要付稿费，不过游戏场小报对常期撰稿人除每天送报外，有时也送几张门票和月票，以酬辛劳。于是，一九二六年这一年内，我每夜都在游戏场鬼混，对旧社会的糜烂生活和社会底层情况也略有一点体验。至于我的小说习作，最早发表在世界书局出版的鸳鸯派刊物《红玫瑰》上，这刊物是《红》杂志的后身，编者也是鸳鸯派作家赵苕狂。以后还接连发表了两篇，不过都没有拿到稿费，被一个也在小报上写稿并自动跑来看我的世界书局职员睦瑞华冒领去了，这是我后来去找赵苕狂时他告诉我的。

一九二六年底，我母亲在家乡代我订婚，对方名叫徐履清，比我大两岁，她订婚后就于一九二七年春天到上海来读书。我这时还只十六岁，见了她起初很腼腆，后来常见面，逐渐熟悉了，也发生了一些感情。她年纪比我大，身材却比我矮得多，容貌并不美，但思想上却很新，读的都是新书报，极力主张妇女运动。这时北伐军已打下两湖、江西、福建和浙江，将要进攻上海，学校在时局动荡中都延迟开学，她入学不成，不久就回去了，去后还常与我通信。但她的思想进步，正和我的喜欢买新文化书刊一样，在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后，都遭到了厄运。我大姐是个尖嘴姑娘，喜欢说话，口若悬河，滔滔不绝，更爱挑拨是非，她的未婚夫俞树模于一九二三年去法国留学，久未归国，她等不及，便以蹉跎误人青春为理由，怂恿父亲代她去信片面解除了婚约。这时她竭力诋毁徐履清说她是共产党员，至少是相信共产主义的，如果把她娶来，后患无穷，日夜在父亲面前说长道短，唆使父亲去信宜兴家中要求解除婚约。另一方面，我买的新书刊也引起了父亲的注意，他素来是胆小怕事的。这时正值国民党大肆捕杀共产党员，白色恐怖弥漫的时候，而我买的又多半是创造社的书，其中有好几本郭沫若的著译，郭沫若当时正被大家目为共产党，他的名字和作品都是犯忌的。父亲正因我忙于学习写作，不愿意帮他抄写，使他一人忙不过来而心中恼怒，再加上怕事畏祸，更加大发雷霆。于是一方面去信家中，叫母亲立刻找原媒和徐姓交涉解除婚约，一方面把我所定的书刊都搜出来，不问内容如何，统统付之一炬，这更增加了我和他的对立情绪。但焚烧书籍容易，解除婚约却较难，一来因为我和徐履清经常通信，彼此之间有了一些感情，她不肯答应；二来因我的故乡地处偏僻的苏南山区，地方上风气未开，封建气息浓厚，一般人视解除婚约为不名誉的事，一定是女方有了不端行为，从此很难另行说亲。几经交涉，才在一九二八年春天把婚约解除，据说家中干花了一百元钱。我对解约起初本来也不情愿，但大姐的方法很巧妙，她用美人计来摇惑我的心志。这时代我父亲

拉生意的掇客中有一个宜兴同乡江佐臣，是在南市城隍庙前方浜路上开陶器店的，他有一个女儿江秀荪，年纪和我相同，经常到我家来，和我两个姐姐都很要好，大姐便用她来诱惑我，说如果和徐履清解除婚约，就可以向江家说亲。我见江秀荪生得很健美，在一家体育学校读书，是个长跑健将，《时报》图画专刊上还曾登过她的照片，便不免见异思迁起来。但和徐履清解除婚约后，再去向江家提亲时却遭到了拒绝，原因是嫌我耳聋残废，不能做事谋职，将来无法养家活口。我被拒婚后很失望，同时也暗暗立志，将来一定要做一个文学家，让他们看看我到底能不能自力谋生，养家活口。从此更加努力学习写作。江秀荪却并不因为有了这番交涉而避嫌，仍旧常常来我家找我姐姐，我大胆地写了一封信到她的学校里去征求她的意见，她虽没有直接回信，却巧妙地在给我姐姐的信里答复了我。我暗暗佩服她心思灵巧，同时也表明了她父母虽然拒绝婚事，她自己却是很有意于我的。这时我如果有一些勇气，敢于找机会和她谈话，事情很可能有挽回的希望，因为只要她本人愿意，父母毕竟不能完全包办儿女的婚姻，但我却年轻怕羞，不敢找她谈。到一九二九年家中又代我另说亲事，她听到消息，也灰心了，从此很少再到我家来。

我的书虽被父亲付诸一炬，但求知欲却无法遏止，一九二八年内又买了很多，都是提倡革命的普罗文学的，如《太阳月刊》、《创造月刊》、《文化批判》，以及鲁迅编的《语丝》、《奔流》。文学研究会的《小说月报》从十二卷革新起，几乎被我在旧书摊上配齐了。一九二九年出版界盛行翻译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文艺理论书籍，我的兴趣也转到这方面去，开始读起唯物辩证法来，虽然内容并不完全正确，甚至有布哈林的著作，但我却如饥似渴地读着。我父亲见我读的书名称古怪，他虽不懂内容，但随便翻翻，也知道是马克思主义和主张社会革命的书刊，于是又来了第二次的焚书，除了《小说月报》因是商务出版的没有被烧外，其余都遭了火葬。这回他的恼怒更超过以前，写信到宜兴家中去，说我既不肯帮他抄写，又爱读赤化书籍，留在上海不但对他丝毫无益，反要给他惹祸，叫母亲来沪把我带回家去，严加管束，必要时可以关禁。母亲并没有来带我回去，她的想法是赶快给我成婚，希望我娶亲后也许可以收心。于是在这年夏天又为我说合了一门亲事，对方是我嫂嫂的姨表妹，名叫徐杏娟。为了想征得我的同意，在订婚前还叫嫂嫂带她到上海，名义上说是玩，实际上是让我相亲。我这时正热恋着江秀荪，见那徐杏娟容貌不扬，痴肥臃肿，极为厌恶，拼命反对，不愿和她订婚。但家中却不顾我同意与否，竟包办代替片面替我把婚约订了下来。我对这门亲事反抗极烈，可巧多嘴的大姐闲得发慌，又在父亲面前说起徐杏娟的坏话来，父亲耳朵软，对大姐言从计听，于是又去信家中要母亲找原媒交涉解约，这倒正中我的下怀。但我哥哥因女方是妻子的表妹，想亲上加亲，从中阻挠作梗，使我不能如愿。幸而母亲已去找过原媒，提出解约要求，女方父亲性情古板，认为是奇耻大辱，且轻视我残废，居然一口答应。我达到了目的，喜出望外，但恐夜长梦多，家中又代我议婚，便要求姐姐写信去问江秀荪对我的意思怎样。回信倒很直爽，说她原来本也有意，但今年你们又另外议了婚，而她也另有了对象，就不便再谈了。这信使我第一次尝到了失恋的滋味，为了消除痛苦烦恼，我开始把全部心力都放到创作上去，从而开始了我写作生涯的序幕。

一九二九年秋天，我开始了新文艺创作。初尝写作的人都是一开始就有

些好高骛远的，也不管自己的生活经验是否足够，我也是这样，而且更为心雄志大，想写一部十卷的长篇小说，以《市民》为总题目，前五卷以老年一代为主角，后五卷以青年一代为主角，时代背景是从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起到一九二七年大革命失败以后为止。第一卷《白烧》是写一个小县城里专卖日货的奸商，一贯以次充好，以日货冒充国货，用欺诈手段赚钱，在五四运动中遭到应有的惩罚打击，借酒浇愁，终于没落死亡。“白烧”就是烧酒。在我耳朵未聿以前，在我们县城里流传着种种奸商诈欺骗财的故事，我平时在亲戚和家人的闲谈中经常能够听到，这样典型的奸商我也见到过一两个，对他们的外表特征都留有深刻的印象，所以生活的底子是有，只要集中起来，加以组织想象发挥，通过艺术加工概括就行了。我时间充裕，写得又快，到年底就已写好十万字，完成了第一卷。但写虽写成，却不知道到哪里去出版。恰好这时我堂兄周全平从东北来沪，在老西门开了一家西门书店，这就给了我一个出书的机会。

周全平是创造社的小伙伴，《洪水》半月刊就是他主编的，在泰东图书局出有一本小说集《烦恼之网》，为创造社丛书之一。笔名叫霭声。我爱读创造社书刊，早已熟悉他的名字，在《创造周报》上读了郭沫若的《到宜兴去》，知道他也是宜兴人，在一九二四年江浙齐卢战争时曾陪郭沫若一同到宜兴去过，却不知他是我堂兄。后来问了父亲，才知道是本家，但不知他是哪一支系的。他家在蜀山，父亲名续丹，很早就来上海从事文学活动，所以我从未和他见过面。创造社的主要人物是郭沫若、郁达夫、成仿吾、张资平，他和叶灵凤、潘汉年都是小伙计，潘汉年也是宜兴人。他编《洪水》，叶、潘编《幻洲》，这些都是我熟知的。我并从郁达夫的《日记九种》中知道，周全平在创造社前期将结束时，席卷所有款项潜逃，现在大概已经因为时过境迁，就又回到上海来，用这笔不义之财开书店了。但这时我想到的只是自己出书的事，无暇去过问他的过去。于是便在一天傍晚带了原稿去看他。我原名周剑箫，过去在小报和《红玫瑰》上写稿时就用的这名字，现在搞新文艺，觉得用这名字不妥，便改名华球轴鬘，见到他时也不说明自己就是该书稿的作者，只说是个受托将稿带来请他过目的。请他把读后的意见写信告知，能否出版，再由作者来和他面谈，于是留下地址后，就走了。

但这并不能瞒过全平的眼睛，过了三天，他的信来了，说这本稿子写得很成功，艺术上完全成熟，可以出版，并说他很疑心那天带稿来的人就是作者本人。我接到此信，喜出望外，连忙跑去看他，承认自己就是作者，并告诉他我父亲的姓名及近况，这在他原是很熟悉的，只说他想不到我也爱好新文学，问到我所受的教育，我把自己十岁时病后耳聋、小学三年级未读完，自学和学习写作的经过约略向他说了一遍，他很惊奇，连说难得难得，又说这稿语言文字技巧运用得很纯熟，完全得力于常读旧小说。临走时他约我常到店内去和他谈谈，说彼此住得很近，他有空也要到我家来探望我和我父亲。

从此我就常到西门书店去，和全平的两位合伙人谢旦如、徐耘阡都很熟悉了。这是一幢单开间二层楼店面房屋，楼下做店堂，二楼设西门咖啡座，亭子间办邮购书店，用了三个小伙计，一个叫周启勋，是周全平的侄子，独眼专门管账，一个叫丁君匍，专门卖书、开发票，兼做跑街，还有一个叫孟通如，专办邮购业务。楼下因为是单开间，所以店堂很狭小，楼上的西门咖啡座却很大，因为把隔壁两家店的楼面都租下来打通了。全平夫人名叫陈宛若，年轻美丽，身材小巧，专管咖啡座业务。咖啡座所用的桌椅和火车上的

一样，据全平说是向张资平借来的。这位三角恋爱小说商这时正红得发紫，青年们最爱读的除了蒋光慈的革命加恋爱的长篇小说外，就是他那三角、四角、“角不完的许多角”，他在制造三角恋爱小说上发了大财，也想开咖啡座，没开成，就借给了全平，当然他们之间是不会没有租借费的。西门书店及其邮购部专办代销业务，全平另以新兴书店名义印行郭沫若的《沫若小说戏曲集》，这使我很有些奇怪，郁达夫不是说全平是卷了创造社的书款潜逃的吗？那创造社的重要人物如郭沫若应该对他深恶痛绝，怎么还把自己的全部作品交给他出版呢？我心里虽然充满了疑窦，但也不敢问他。他接受了我的稿件，就预备用新兴书店名义出版，起初打算排四十二开本，后来恐开本小，书厚了不好看，仍排三十二开本。关于出版条件、抽版税还是卖稿，他从来没有向我提过，更不必说订什么出版合同，我这时只要自己写的东西能够出版，就已心满意足，也没有懂得和想到要提什么条件。

西门书店邮购部还每月印一本《出版月刊》，免费赠送外埠邮购读者，借以推广营业，内容除每月新书目录外，还有新书推荐评价，原由全平等三人执笔，我因为天天去，于是也成了常川撰稿人之一。全平还为我特设了个座位，写这类文章是非把要推荐的新书通读一遍不可的，于是我又读了不少新书。这时的文坛，左翼的文艺刊物出得更旺，最著名的有鲁迅、蓬子合编的《萌芽月刊》，蒋光慈主编的《拓荒者》，叶灵凤编的《现代小说》，鲁迅、郁达夫合编的《大众文艺》。鲁迅在和创造社笔战以后，经过一年多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的翻译，到一九三〇年一跃而为左翼文坛的主将，是文坛最引人注目的重大事件之一。长篇小说方面最好销的仍是蒋光慈和张资平的作品，特别是蒋光慈的《冲出云围的月亮》、《丽莎的哀怨》，简直风行一时。此外就是苏联小说，如《铁流》、《一周间》等，这些畅销书是用不着推荐的，我所评价的大抵是些不太引人注意的新出版物。书评文章过去我从未写过，所以写得并不太好，但也学会了写短文章的技巧。

西门书店在初开办时颇有一片兴旺气象，咖啡座也是座客常满。店里的小伙计告诉过我，来的都是新文艺作家，但全平不肯给我介绍，所以我一个都不认识。我父亲有一夜也去过，和全平谈了一会，他从表面上看，也认为这书店是有前途的。我因为天天去，觉得人家有些是合伙人，有些是店员，我夹在他们中间，既非店员，又非股东，不伦不类，算什么呢？于是便说服父亲，也加入了一百元股本。

但自我投资以后，书店的衰败现象就逐渐暴露了出来，最大的致命伤是当时的老西门并非闹市，顾客寥寥，每天做不上二三十元生意，还不如邮购营业好，代销收入甚微，至多不过二成盈利，全靠新兴书店的出版物挹注。郭沫若的作品固然有吸引力，但《沫若小说戏曲集》都是旧作，大家早已读过，所以销路也并不怎样好。另一种出版物柯仲平的长诗《风火山》，更是销路全无。而店里每天有七个人吃饭，房租伙食开支均大。到了五月里，国民党反动派加强了法西斯的文化统制，所有左翼文艺刊物全部被禁，代之以提倡民族主义文学的《前锋周报》、《前锋》月刊、《黄钟》等报刊。书店这时候的营业更惨，每天做不到十元生意。西门咖啡座过去座客常满，这时因地处南市，左翼作家恐发生意外，大都绝迹不来，火车座终日空无一人，老板娘陈宛若也不再忙着调煮咖啡了。再过一个月，更加无法维持，全平已做好歇业准备。他曾到我家来过一次，找我父亲，恰值我父亲出庭未回，失望而去，我也不知他要谈什么问题。后来周启勋向我建议，由我接办，我不

知轻重，居然答应了下来，回来后与父亲一谈，遭到父亲一口拒绝。周全平知道后，便躲着不再见我，我加入的一百元股本也就从此不了了之了。

我的读书和生活

小引

《读书生活》社要我写一篇读书经验，说像你这样生理上有缺陷的人，居然能够自学成功，成为一个作家，倘若能把过去的生活经验发表一些出来，至少可给予还在自学中的青年们以鼓励。这话很使我惭愧！虽然现在颇有一些“家”而不“作”的人们，拼命想挤入作家之林，但我却始终以为：“一为作家，便无足观！”我是久已无足观了的。以我这无足观的人，写出无足观的生活经验来，对于别人又能有什么良好的影响呢？不过人们每好回顾过去，在今日之下，我回过头去，看过去的我，怎样从崎岖仄狭的小径上，逐渐走上平坦的大道来，觉得也不无可纪的价值。那么，就不杂一些虚伪，不带一些夸大，忠忠实实的为过去生活描画下个轮廓来，留给自己作纪念吧。

一 幼年的教育

我于一九一二年，即辛亥革命那年，生于江苏宜兴。我家是一个没落的书香门第，上代虽也曾做过官，但传到祖父手里，却已经很式微了。

我六岁才启蒙，在姨母家所设的私塾里附读。那时我家的环境很困难，父亲因为受了姑母的谗毁，负气在外面游学，家中的一切，全靠母亲苦心维持。我在私塾里，每天要识十个方块字，童年的记忆力较强，还不至于忘却，所以这教方块字的阶段，很快的便告终了。接着就是《三字经》、《千字文》和当时一切儿童所受的教育一样，顺序渐进。

七岁换了一个私塾，从一位姓季的老举人读《孟子》，但只读到离娄篇，便终结了我的私塾生活。这时，帝国主义的教会势力正深入内地，我家也常常有洋尼姑来宣传。说是信仰耶稣还不如说是贪图不时有糖果画片可得的利益罢，我便也随着两个姊姊进了教会所设的中西女塾，读的课本名叫《由浅入深》，此外还附带教授一些初级的算术手工图画。

不过这雌伏的时间也不很长，下一年我便又随着哥哥进了协和初级小学。这一个小小学要算是当时城中的小学最完善的，特别是校舍就设在一个私家花园里，环境非常优美。一直到现在，我还不能忘记它。虽然我那时所读的课本，还纯粹是文言的商务《共和国教科书》，而我在学校里也只读了一年有半，连四年级都没有进。

我幼年所受的教育是这样的奇奇怪怪，就是我自己现在探索起来，也不明白我那时到底曾从这教育里学得些什么东西。勉强说出一些功绩来吧，那便是它使我认识了现在还在流行着的汉字。

二 灾难的袭来

在我十岁的那一年，一个大的灾难开始降临到了我身上，夺去了我应享有的一部分人生幸福，并且也剥夺了我在这旧社会里做人的资格，使我在世

俗的眼光里，永远得不到尊敬。

这灾难，可说一大半是由我自己造成的。那时候，我舅家的一位表兄在续弦，我随了母亲去吃喜酒，未免多住了几天。小孩子家知道什么，终日只是肥鱼大肉的吃，把油腻充塞在肠胃里，一旦感冒了外邪，便爆发而不可收拾了。就在吃喜酒回来的第三天，天上降下了暴风雨，我在上课时就面红身热，有了病的征象，回家时又不曾有人来接，我独自一人，执着一把伞，在暴风雨中走着，风把我的雨伞吹到东，吹到西，差点没连我的人都吹倒。我勉强支持着，回到家里，便倒下来了，胡言乱语的，身上发着极度的高热。

这场病的来势真是非常凶险，有好几夜我都昏昏沉沉的，失了知觉。据母亲事后对我说，在我病势最危险的时候，她曾哭过好几次，以为我是决不能再活的了。然而我却终于活了下来，只是身体上丧失了一种重要的官能——宝贵的听觉。

三 在黑暗中

从十岁到十六岁，这七年的长期间里，在我的生命史上，是度着像欧洲中世纪那样的黑暗时代。

听觉是失聪了，虽然只是一只左耳，右耳对于稍微宏大的声浪，仍能听得清清楚楚，然而毕竟已经失去了受教育的机会。这真是非常危险的事，年岁还不过十岁，在人生的长途上，只走了一个起头，以后这漫长的途程，叫我这没有受过高深教育而且丧失了听觉的人怎样去走呢？见着我的人差不多都代我担忧，但我自己却仍旧不识不知的，只知道嬉戏。

那时在我唯一幸福的事就是认识了字，日常无事可做，我便把我的趣味埋在家中的一只旧书箱里。这书箱里藏有无数启发我童年智慧的珍宝——《三国演义》《岳飞传》《西游记》等类的旧小说。于是，我不再贪嬉玩了，一坐下来就捧着书看，看完了家中所有的，更偷了母亲的钱出去买。由于多看少运动的缘故，我变成了一个面色苍白举动滞钝的小孩子，同时强健的记忆力也渐渐消退了。虽然我后来写作生活的基础，是这时期奠定的。

一九二三年，在我的幼年生活上，起了个小小的变化。父亲在上海挂牌做了律师。他把我带到上海来，要我帮他抄写状词。我那时虽还只有十三岁，但字却写得还端正，适于做这工作。

这时，上海的文化界，正是鸳鸯蝴蝶派得势的时期。走到书坊里去一看，满眼尽是《礼拜六》、《星期》、《半月》、《红》杂志、《小说世界》等类的刊物。置身在这环境里的我，当然也不免受到影响。我的趣味变化了，我不再喜欢看旧小说，却和鸳鸯蝴蝶结不解缘。

因为读得多，不免见猎心喜，便自己也动手来写一些，过起投稿生涯来。不过那时的笔下真幼稚得可笑，即使是鸳鸯蝴蝶的刊物，也很少肯容纳我的作品。

代替了鸳鸯蝴蝶的刊物容纳我作品的，是上海一隅最流行的小报。说来真惭愧！在极盛的时代，竟有十多家小报需要我的幼稚而不成才的零乱章，正如现在有十多种新文化刊物需要我的稿件一样。

不过最后终于也给我攻进了鸳鸯蝴蝶的营垒，在《红》杂志后身的《红玫瑰》上，连续发表了我许多初期的作品。那时我的署名，也是颇带有一些鸳鸯蝴蝶气味的两个字“剑箫”！

这便是我在黑暗时代的生活实录，五卅的警钟没有惊醒我的迷梦，国民革命的怒潮没有激荡起我的热血，我是如此愚昧平庸的一个人！

四 一线曙光

时代毕竟是伟大的，即使是我那样愚昧平庸的人，也终于给它开了茅塞。从落后的群众中间带上了前线。

我将永远纪念着一九二七，这一个伟大的时代，伟大的年头，它使我第一次受了新文化的洗礼。

那年的夏天，我以一个极偶然的机会，从一位同乡到正在半价的泰东图书局去买书，发见了几册《白露》半月刊，因为它的定价便宜，便把它全部买了回来。这是一种青年人的刊物，向倾并不十分健全，但那种新的体裁，新的风格，尤其是充满在字里行间的一股青年人的热情，却非常投合我的胃口。我的视野放宽了，我开始从鸳鸯蝴蝶以外，多得了一种读物。虽然在起头读的时候是很艰苦的，尤其是我所不习惯的欧化倒装的句法，和摸不清头绪的深奥的思想。

这时，我的环境仍旧是很困难的。父亲完全是一个利己的人，他无日无夜地叫我帮他抄写，而他却连几个铜板的零用钱都不给我，更不用说给钱我买书了。我那时唯一得钱买书的方法，便是揩油和偷。不过揩油和偷来的钱毕竟很有限，它使我无力买单行本的书，于是我便采取了最经济的办法，专买杂志。首先买来的《创造周报》合订本和《季刊》这几本书给予我的影响最大，它不但使我唾弃了鸳鸯蝴蝶，而且使我认识了时代。

为了钱的来源太少，纵便是买半价书，在我也是一种奢侈的举动。迫不得已，我只好到城隍庙的旧书摊上去跑，买十个铜板一本的便宜书。这样跑了两年，很幸运的，我竟把以前的《小说月报》从革新的第十二卷起，到十七卷止，一齐凑全。现在城隍庙里摆旧书摊的人还都健在，他们一定都记得，那时有一个蓬着头发，穿着仅仅蔽膝的长衫，常常来翻便宜书的孩子。

五 从读书到写作

一九二八年，我的肚子里已经装下了不少新文艺的粮食，同时正在流行的革命文学和茅盾先生的三部曲，给了我非常的刺激，于是我便开始来练习写作。这生活才一开始，便遭到了顽强的阻挠。

阻挠我最力的一人便是我自己的父亲，他阻挠的理由很简单：第一，我从事写作后势将不能再帮他抄写，这是于他的利益大有妨碍的。第二，便涉及了思想问题。我父亲当年也许是个维新党，因为他常喜欢和人谈康梁及六君子，但他的思想终于只停止在维新时期而已，五四运动他便有些不赞成，五卅以后的新思潮更使他视如洪水猛兽，在他的眼里，几乎所有新文化书籍全是宣传不稳思想的，而写作新文艺小说，更足以酿成文字狱，动也动不得！由于他的严厉和顽固，我只好瞒着他，等夜深人静后，独自伏在亭子间里的破桌上动笔。

但渐渐的，我的智识增进了，我不但认清了时代，并且认清了我所处的家庭环境。家中人自我父亲以下，差不多都具有一种共通的劣根性：自私，胆小。我当然不能为了这劣根性牺牲我一己的前途，于是我便大胆地就在日

间也从事写作，甚至拒绝再代父亲抄写，开始对父亲树起叛旗来。

这叛逆的举动，当然使父亲非常震怒，他藉着时代的压力，给了我不少迫害和磨折。有好几次我被迫着，不得不含泪焚去了我心爱的书籍；但对于写作，我仍旧是不肯放弃的。为了要保护我手里的一支笔的存在，我那时甚至有不惮以颈血写生命史的勇气。

六 从理论到实践

就这样，在万难的环境里苦斗了两年。到 1930 年的开头，我的写作算是粗具根底了。虽然离成功还是很远的。

一九三〇年，我有一个伟大的企图，想把“五四”以后的十二年作背景，写一部十二卷一百二十万言的长篇小说《市民》，每一卷代表一年。而且居然在三个月的时间内，把第一卷《白烧》完成了。

那时，我的堂兄全平正在上海开西门书店，我把第一卷原稿交给了他，立刻便被他赏识，答应为我出版。不幸正当全书排校完竣制成纸型时，西门书店却因亏本关门了。但这也许可说是我的幸运罢，倘若这部幼稚的作品竟得问世，那是实足使我汗颜的。

我那时读书的趣味也有了改变，喜欢研究社会科学。好在书店里各种新书都有，随手拿回来就是。在这许多书籍中间，最使我得益的有两部：一部是塔尔海玛的《现代世界观》（昆仑出版），还有一部是伏尔佛逊的《辩证法的唯物论》（亚东出版）。对那些还未获得正确的世界观的青年，我郑重地向他们推荐这两部书。

关于一九三〇年以后我的写作生活，希望读者诸君去参看本年《东方杂志》新年号内我所写的生活之一页，这里因为篇幅关系，不多说了。要说一说的，只是在“九·一八”以前，我的作品中的内容多半是空想的，“九·一八”以后，才把我的创作和实践结在一起，凡是我所不甚熟悉的题材，我都不敢轻易动笔。

现在我正在写一部三十万言的长篇小说《炼狱》。以一九三二年至三三的时代为背景，已经写成了八章。在这部书上，我曾费了三年的时间去搜集材料和考察实践，将来写成后，或者不致怎样使读者诸君失望。

以上便是我的全部生活纪录，没有半语虚假。从我过去的生活经验看来，我敢相信，世上决没有什么困难的事件，只要人肯虚心，有勇气就是了。“天助自助者！”我愿每个自学的青年，都能牢记着这句话。

（原载《读者生活》第二卷第六期）

我第一次的职业

我第一次所从事的职业，并不是像现在那样的写作，因为我最初根本就没有靠写作来维持生活的念头，虽然对文学感觉兴趣已是很早的事了。

那么，我第一次的职业是什么呢？说起来真难为情，我那时也和现在一般青年们一样，苦闷彷徨于这出路问题之前。我什么技能都学过，而使我的职业却是“打字”。

“打字”，这在读者诸君眼里看来，也许觉得很可笑，不免要嗤之以鼻

的罢。然而那时还是初次踏进社会的年轻的我，却是战战兢兢如履薄冰那样，抱着极大的兴趣与勇气去从事的。我打的是“华文”，英文虽也会打，但却不可得而兼，每月的薪金是少得可怜，“三十元”。

“三十元”，这数目虽然少，不过在一个初踏进社会的年轻的我，每月就能得这样数目的酬劳，也是够可夸傲的了。不是吗？现在有许多外国回来的留学生，连十几元一月的书记位置都谋不到呢！然而最使我痛苦的还是每天要直着背在硬木凳上坐八个钟头，打近万的字。这可不是玩的，我每天下写字间的时候，差不多腰也酸了，手也软了，最难堪的是胸口还隐隐的作痛。

补救我这种疲劳和痛苦的，便是写作。每天四点钟下了写字间，我就没事做了，我可以自由自在地来从事我的文学活动。我写下了许多文章，而这些文章居然卖得起价钱，居然有人要，到我能用四天工夫写成的文章换回一月打字薪金的酬劳那样的数目时，我便毅然决然地把这使我感觉疲劳和痛苦的职业辞掉了。

从这上面，我感到一些心得，那就是：职业必须适合一个人的志愿和兴趣。虽然选择之权并不在你手里。

（原载《青年界》第九卷第一期）

写作生活

时代的列车一天天向前进展，人类的生活也一天天趋于繁复。即以我个人来说，生活就有多方面的不同。这里所要说到，只是我的多方面的生活中，属于写作生活的一部分。

我的开始发表作品，虽还是近两三年来的事，但最初从事写作，却还在一九二七年。这一年，正是革命的高潮向下溃退的一年，我也和一般同时代的青年一样，感到了幻灭的苦闷。为了要把这苦闷发泄出去起见，于是，我便只有借笔尖来安慰我自己了。那时，我曾写下许多作品，内容大半是以时代作背景，写个人在这时代中所感觉的苦闷。这些作品都不能说是成熟的，因为我那时连写作的初步技巧都不懂得。好在我的发表欲并不很强，写作的动机也只是为了留给自己看，所以作品的成熟与否，并不放在我的心上。

这以后，革命文学忽然风行一时，市场上销行得最畅的尽是以革命为经以恋爱为纬的一类的小说。我的写作生活当然也不免要受到影响。我开始在我的笔下创造了许多 Romantic 的故事，这些故事里的情节，不用说多半是向壁虚构的，有时竟会虚构得荒诞不经。不过这时已比较注意了一些写作的技巧，虽然表现的手腕仍嫌不够，常常噜哩噜苏地写了一大堆，连主要点还没有写出来。我自己也常常为了这件事惭愧，尤其是把别人成熟的作品来和自己比较的时候。

这一期的写作生活，直到一九二九年底才告终止，写成的作品仍旧都搁置着，不曾发表过只字。

一九三〇年，在我的写作生活上，可说是一个大转变。我从文学转向社会科学的研究，读了许多新兴的社会科学书，学得了正确的世界观。同时更读了日本藏原唯人的新写实主义论文集。这本书对我的影响非常大，它使我完全唾弃了过去空想的写作生活，转向实验方面来。恰好这时我正从一个朋友那里学会了北方话，这学习使我动了一个用北方话写无产者生活的念头。

不过我还有些不满足，因为在无产者群里面，原有一种切口术语流行着，而这些切口术语却非文人学士所能懂得的。为了要使作品的内容逼真起见，就非搜罗这些切口术语不可。谁知这搜罗竟费了我两年余的时间，直到现在，我每一回想起过去的那一段生活来，还觉得好笑。这生活，实在是我生命里最有兴趣的一段。那时候，除了雨雪载道的日子，我差不多天天都和我的朋友吴仲明君，在西新桥和褚家木桥一带徘徊着，用金钱，用酒食，从流氓乞丐嘴里学习他们的黑话，每得到一条，就如获异宝似的把它记录下来。我们这时的形状，在旁人眼里看来，真好像是两个疯子似的。

这两年里我没有写过小说，写的都是童话。不过虽是童话，对大家也并非没有帮助。就为了写它们，我的写作的技巧，才比过去更为精练。

一九三三年，我开始发表作品。同时，更在《申报·自由谈》上，写小品文章和小型小说。这小型小说的写作，才使我知道怎样剪裁文字，节省文字，驾驭文字。我的写作的技巧，才达到了完全成功的地步。

在一九三五年开始的今日，回顾过去八年间的的生活，我不知到底应该感慨还是喜悦。我只觉得这一页渺小的生活史，也许可使志在文学的青年们作一参考。

我始终相信：成功是在不断的努力。

（原载《东方杂志》第三十二卷第一期）

我在广州

民国廿七年春天，我和几个出版界的朋友一同搭轮船到广州去，这是我生命史上第一次的出远门。我们所以要离开上海，远迢迢的前往广州，为的是这时的上海，已失去了文化中心的地位，而为广州所代替。文化界的朋友都已迁移到那边去拓荒，据来信说那边的情形很好。我们在上海既无工作可做，自然也就乐得迁地为良了。

我们搭的是英商太古公司太原轮的三等房舱。本来大家都是定的铺位，后来我因为那铺位太狭小，腿都伸不直，而且爬上爬下的也太麻烦，所以自愿让给另一个搭客，而向茶房赁了一张帆布床。船上凌乱不堪，大概英国在殖民地所表现的风度，在这船上也都表现无遗。几乎每间房舱里都有人在叉麻将，推牌九，打扑克，而房舱外面的甬道里，也都有人搭着板铺，一灯相对，吞云吐雾。我于烟赌都无所嗜，幸而这次结伴同行的朋友很多，大家谈谈说说，倒也颇能消遣旅途寂寞。

到广州去的朋友们多半希望很大，挈眷同行，大有菟裘终老之意。惟有一人却是单枪匹马，此去只是观光游玩性质，虽然也不免要做一些文化工作，却并无多大希望。船在海上共计行了四天，在厦门曾停下来卸货，我们除了畅游思明全市外，还曾雇了一艘小船，渡海到鼓浪屿去游玩。鼓浪屿是一凸出于海中的小岛，只宜远观而不堪逼视，远观如海外仙山，逼视则龌龊简陋，一览无余。不过在海行闷损之余，一旦登陆畅游，精神上颇觉愉快。而厦门蜜橘，既甜且廉，一元钱可买八只，同游的人莫不满载而返，携回船上大嚼，津津有味。

海程终结于香港，登陆适逢豪雨。幸而香港的建筑物都有骑楼，人行道宛若走廊，大可避雨。不过因此不能乘高架电车上山游览，颇觉怅然。朋友

们在弼臣洋行内选购手表，我也以九元六角港币的代价买了一只。当时法币和港币的兑价比率相差还不很远，法币一元约等于港币八角七分，九元六角港币仅合法币十一元，可说价廉物美。最近据朋友估计，这只手表市值已在八百元以上，这可说是我广州之行的第一收获。

雨止以后，我们就乘小轮渡海往九龙，搭广九火车去广州。九龙关卡上缉私很厉害，我们所带的行李都被翻检了好几次。我所买的一只手表为恐被查出要纳税，早已带在手上。可是身边的那只手表盒子却闯了穷祸，被盘问了好久，才得释放。车因为在夜间开行，所以侥幸未遇空袭，不过途中穿过好几个山洞，老于行旅的人谆谆告诫，教把口鼻掩好，别让霉湿之气侵入，而车子穿行山洞的时间又很长，因此颇感窒息之苦。

车到广州已是晚间九时，事先已打电报给在那边的出版界朋友，在惠福东路惠爱西里找好了房子，但因到达时间过晚，一时来不及预备卧具，所以在把行李安顿好了以后，只好到汉民南路一家旅馆里去借宿。广州旅馆里的一切设备较之上海都无逊色，惟独有一点可谓美中不足的，是床铺都用木板搭成，并没有所谓棕榻，这在我们睡惯了棕榈床的江南人委实有些不惯。还有一点，是广州的蚊子多而且凶，人一被它所叮，叮处即起红点，所以在广州睡觉，是非施以蚊帐不可的。但仍没有用，蚊子会从帐缝里钻进来，在你的面上赐以一颗颗的硃砂痣。

当晚吃了一碗云吞面，价仅一毫，广州称铜币曰仙，一毫等于十八仙，即铜元十八枚。面是伊府绉面，云吞即馄饨，以虾仁及肉做馅，味极鲜美。

“食在广州”，真是话不虚传。

第二天，回到惠福东路寓所，为购置家具床铺等忙了一天，到晚方粗粗就绪。这是一幢四层楼房屋，我们住的是下面一层，计一客堂，两厢房，一灶间，一浴室，房租每月只法币十元，可谓便宜之至。这也因为屋主人原是富翁之流，性命宝贵，为了畏避空袭，早已避难香港，遗下房屋无人管理，遂亦不暇计较租金，倒便宜了我们一群。

屋里的一切刚布置就绪，同来的朋友之一便来请客了，地点是天龙酒家。但醉翁之意不在酒，目的倒在乎所谓女招待。天龙酒家有一女招待，名曰亚影（当地人读曰阿云），容貌艳丽动人，有这一块活招牌，遂使天龙酒家的营业蒸蒸日上，座上客常满，樽中酒不空。我这天第一次和她见面，也颇为她的美貌所惊，觉得当初梅龙镇上的李凤姐，大概也不过如此吧。据说她还只十七妙年华，便已遭受失恋的苦痛。南国姑娘多半早熟，原无足怪，不过弃如此美人如敝屣，则作为她的情人者，心目中到底要得如何天仙化人的对象，这却是深堪玩味的了。

广州的白兰花极廉，一铜仙可以买满满一握。女招待多于襟间缀以花球，或者以之饰发，行路时香风拂拂，倍觉动人。席上的菜肴很丰富，题名也非常别致，乍看竟不知道是什么菜。广州人在这方面可说颇具巧思，然而仍无补于文化的落后。

说到广州的文化，那真可说落后得惊人，倘若没有我们这批“外江佬”前来拓殖，恐怕将始终成为一片沙漠，一片未开垦的处女地吧！这里的报纸仅有《中山日报》、《珠江日报》、《越华报》等数种，除了《中山日报》的编制还算进步外，像《越华报》等，竟是把许多新闻胡乱地编凑在一起，大小题目不分，形成了浓得化不开的一片，使人再也没有读完它的勇气。副刊则完全是卿卿我我，哥哥妹妹的滥调，接触不到丝毫新文艺气息。杂志更

是一本都没有。书籍也只有翻版的张恨水小说，文言小说，和粤剧唱本之类。所以我们这批人的移殖广州，确实使沉寂的广州文化界空气为之一振。

但在文化这样落后的地方，移殖文化谈何容易。首先，这地方印刷的低劣程度，就使我们这群“外江佬”为之瞠目结舌。记得那时民光印刷所的老板过维三也是同到广州去的朋友之一，但因铅字材料等类搬运困难，排字房尚未正式成立，只代客打纸版和印刷。有一个朋友预备出一本书，交当地的一家印刷所名叫什么“堂”的排版，版子全部排好以后，送到民光去打纸版，一打竟将所有的铅字打得稀烂，两下里因此大起交涉。从这上面，也就可以看出广州印刷的糟糕程度为如何了。

我到广州来的目的，既是观光和游览，所以当许多朋友都在孳孳为利的时候，我却在尽情畅游，其间曾去过长堤，西关，海珠，以及郊外白云山，白鹅潭等处。广州市内有一种短程汽车，在热闹区域都可喊到，不论远近，概收毫票一元二角，合法币一元不到，可谓价廉物美的代步工具。但市内的公共汽车却使人不敢领教，车身的破旧，行驶时颠簸的厉害程度，真使人倒尽胃口。

有一天晚上，月色明朗，我和几个朋友一同坐了短程汽车去西关，然后换乘紫洞艇去游荔枝湾。荔枝湾是广州市内有名的胜地，但在我看来，不过是死水一泓而已，两岸毫无什么点缀，比起嘉兴的南湖来，相去何止霄壤。倘若操舟的是一个曼妙多姿的船娘，用她的灵心慧舌来和客人谈笑，倒还引人意兴，无如操舟的又是一个既老且丑的蛋妇，满嘴都是“我地”、“乜嘢”一类的广东话，使人意兴为之索然。幸亏月色明朗，泛舟江心，倒也颇有些苏子瞻当年游赤壁的风度，而且江中有专做游客生意售卖食物的船只，张着像戏台上帅字旗一样的大纛，所卖的就是有名的艇仔粥。我们斜倚在舱内，凭着船舷，一面看舱外的月亮，一面吃着艇仔粥，倒也别有风味。但也就因为月色皎洁的缘故，便招来了夜袭。警报发出后，一霎时江中灯火全灭，连我们舱中悬挂着的仅有的一只垂着流苏的煤油灯也被吹熄了。我们那时正和一只卖荔枝的小船做着交易，卖荔枝的小贩不慌不忙的把荔枝搬到我们的舱里，收了钱，然后跳下他的小船，吹熄了灯火，慢吞吞的把船摇将开去。这种视空袭如无物的精神，恐怕就是所谓“广东精神”吧。

说到广东的荔枝，那真是我不容易忘怀的，皮薄，肉厚，入口香甜，而价钱又是那样的便宜，三毫钱便可以买一斤。怪不得当初杨玉环嗜之若渴，要特地派人乘快马兼程采办，而苏东坡也有“种得荔枝三百棵，不妨长作岭南人”之诗了。

那晚的空袭并不厉害，和平常日子一样，我们连飞机的影子也没有看见，仅仅隐约听到从河南那边传来的高射炮声而已。我那时曾经笑着对朋友说，倘若飞机上掷下一颗炸弹来，我们大家葬身在这荔枝湾的鱼腹里面，以这有名的胜地作为我们的墓园，倒也非常值得。朋友们都笑了。其实当时飞机如若有心和我们开玩笑，掷一颗炸弹到江心里来是非常轻而易举的，因为江面上毫无隐蔽，月照江心，目标非常显明，灯火管制虽然管制住了灯火，却无法管制这皎洁的月亮啊！

也许因为平时经历空袭多了，对这三日两头的空袭警报简直不放在心上，每次警报发出后，总是照常在室内埋头写作，从来不走警报。可是有一天，情形却不对了。那天大概是阳历五月念六七罢，我到西湖路去看一个朋友，刚谈了两三句话，便听得窗外人声嘈杂，许多人带着惊惶匆遽的神情在

乱纷纷地奔跑，一面跑，一面仰头看天空。朋友是比较有经验的，他一看就知道空袭的情形相当严重，连忙叫我到楼下暂避，因为他所住的是钢筋水泥四层建筑，屋顶还搭着防空竹架，飞机如飞得较高，在云端里落下炸弹来，是不能把这四层楼炸穿了，如此可以比较安全一点。不过恐慌的气氛毕竟已经沾染到了我身上，使我的心地为之忐忑不宁，直到十二点钟形势比较缓和了些，我才趁了一部街车回归寓所。

下午，形势更紧张了，竟有五十余架飞机闯入市空。和我同住在一处的那位出版界朋友，他是怀了很大的希望到广州来淘金的，妻子儿女带了一大淘，这时却弄得手足无措，只好到门外楼梯下面去避难。广州的建筑物虽也和上海一样，但楼梯不造在屋里而造在门外，这却是一个特点，很有许多外江佬前来访友，错走到我们屋里来找楼梯的，说破了彼此哑然，这时却成了唯一的避难所。看着飞机渐渐逼近，听着炸弹落地爆发的巨响，使人心头不禁起了一种异样的感觉，觉得生和死的界限距离并不很远。

以后一连五六天的大轰炸，使我每天早晨多了一件“走警报”的工作。在警报未发出前，就老早乘车到长堤十五层楼的爱群饭店和十层楼的白云大酒店去避难，因为这两幢建筑物较高，一般人的心理遂以为炸弹不能洞穿，于是每当紧急警报发出后，便纷纷躲进这两家大旅馆里去，竟使旅馆当局不得不拉铁门。坐在这样的大旅馆里，吃着冰淇淋和汽水，听着外面高射炮的砰砰声和炸弹爆发的轰轰声，虽然不失为一个幸福的避难者，然而写作的兴致却完全失掉了。这种状况当然是不能维持长久的，我终于不得不离开广州，搭佛山轮到香港去。

在广州的时候，看见当地穿长衫的男子很少，来来往往的行人，多半穿的是西装或中山装，我没有预料到这一点，依旧穿着长衫，竟为路上的女学生所窃笑，一时引为奇耻大辱。朋友们都怂恿我做一套西装，说在广州做西装非常便宜，料头既好，价钱又便宜。我也觉得为循俗起见，不能不做，便在汉民路上一家西服店里定制了一套，价仅毫洋廿二元，合法币十五元余。现在同样的西装，在上海做一套，至少非千元以上不办。这可说是我广州之行的第二收获。

离开广州已有五年，每次回想起来，还觉得醇醇有味，尤其是每天晚上，散步于枝叶茂密的英雄树下，绿荫如盖，花红似血，此情此景，使人梦寐不忘。所谓英雄树，就是木棉。广州的木棉是很有名的，但谁都想不到它植立在人行道旁会带有如此浓厚的诗意。

我常常在想：何时能够再到呢，这迷人的南国呵！

（原载 1943 年 3 月 5 日《万岁》第一卷第四期）

流离中度过一年

一南行

一九三八年，在中国历史上是最光辉的抗战的一年，在我个人的生命史上，也是变幻最甚的一年。这一年里，我这个足迹从来未曾离过江南的人，居然也远走百粤，充分领略了南国的风光。同时也在侵略者的暴行下，感受到生命的威胁。这在以前，简直是连做梦都未曾想到过的。

关于我所以要离开上海这“孤岛”到广州去的原因，我在广州出版的《救亡日报》上曾写了一篇《从上海到广州》，那里面说得很明白，是因为耐不住“孤岛”上苦闷的空气。同时生计问题也有一些关系。我是个靠掉笔杆为生的人，写作几乎成了我的日常习惯，战后上海文化界噤若寒蝉，即偶尔有几种外商报纸的副刊，也都充满了无聊的消遣文字，不是我所愿意动笔。这样，既没有发表作品的地方，生计也感觉恐慌。偶尔有朋友从广州来，说那边文化界的情形，倒很热闹。于是我决心出门去换换空气，同时也想借此部分地解除生活的压迫。

决定了走，首先出来阻止我的便是妻，她唯一的理由是广州那边常常有轰炸，不放心我去冒险，无论我怎样譬解，她总不肯答应。直到临动身的前一天，她还不相信我会走，到我自己动手来收拾行李时，她才发觉我的决心已无可挽回，只好含着两包眼泪来帮我收拾。

在一个细雨濛濛的晚上，我提着两件简便的行装，踏上了太古公司的太原轮，离开了这人头炸弹手臂毒汁水果闹得一塌糊涂的恐怖的海，开始了我流离漂泊的生活。甲板上载货的起重机的轧轧声和房舱里人们的哗噪声嚷成了一片，我却独自冷然地站在一角里，低吟着龚定庵的“我又南行矣，笑今年鸾飘凤泊，情怀何似？……”的词句，望着黄浦江上的夜色，连自己也分辨不出心头存在的是怎样一种滋味。船在海上行了三天，才到厦门，这是我第一次踏上福建世界。在这停船卸货的短短半日里，我游过中心公园，看过被轰炸的遗址，夜里更渡海去游鼓浪屿。这真是我生命中最难忘的一幕印象，乘着一叶瓜皮小艇，容身在汪洋万顷的深蓝色海里，去攀登那蓬莱仙岛似的鼓浪屿。回来时看看东西两岸灯光上下，而南北水天相接处却显出一片寥廓的黯蓝色，这景象真使我回肠荡气，不能自己，觉得过去丽娃栗坦河泛舟，以及雨中渡太湖游小箕山的光景，都算不得什么了。当时我曾在船上胡诌了一首诗道：

厦门行舟风浪险，鼓屿夜渡景堪夸，
两岸明灯光上下，万顷烟水碧无涯。
乍望浑疑身入画，近登恍似泛仙槎，
河山大好应珍惜，愧我无能卫国家！

谁知这大好河山，在我到广州后不久，便以沦陷与闻了。料想那整齐清洁的中山路上，经过一番巷战，一定已残破不堪，而中山公园中那用花草砌成的“三生石上”、“水波不兴”等字样，以及石壁上“三巡鹭江”、“石窟之根”等题字，也一齐染满魔手污迹了。回忆旧游，真使人有不堪回首之感。

二 在空袭下过生活

未到广州之前，满以为这革命策源地的民众，情绪一定非常热烈，至少和战时的上海不相上下，及至到了广州，看了那安静的情形，颇有些出于意外。这里的一切都和平时一样，除了空袭时所表现出来的广东精神以及在马路上平时可见受训的男女壮丁排队经过，高唱救亡歌曲以外，几乎看不出是在战时。其实那时的广州，空袭警报几乎天天都有，大家司空见惯，也就不

以为意。我更是得天独厚，不论警报发出也罢，都给它一个不听见。有时看情形虽然直觉是在空袭中，也掉臂径行，不作理会。我那时是作如是想，在这个大城市中，偶然落下一颗炸弹来，也不见得会恰巧落在我头上，实在是无所用其恐惧的。

当时的广州，可以用“文恬武嬉”一语来作概括。见微知著，后来广州失陷得那样迅速，恐也不无因果关系吧。在这样一个环境里，我个人当然也不能独居例外，动笔头的时间实在没有玩的时间来得多。而文酒之会，差不多隔几天就有一次，在“孤岛”上所感受的郁闷，到此完全一扫而空了。闲时，到永汉南路各家书店去翻书，架上的抗战书籍琳琅满目，美不胜收，常常会不知不觉消磨上一个很长的时间。对于抗战电影更怀着一种近乎饥渴的心情，贪婪地看了不少，有名的《台儿庄歼灭战》便是和舒湮兄一同在空袭中到新华戏院去看的。而荔枝湾夜游遇空袭，更在我生命史上留下了难忘的一页。我曾把这一夜的情形，详细地写了篇《荔枝湾的夜袭》，在香港《星岛晚报》的副刊《星云》上发表，留作自身永远的纪念。

三 生之颤栗

是我军退出徐州以后十天，日机便开始到广州来从事大规模的轰炸，用意大概是要牵制广东军队北上应援，并威胁这抗战后方的重要根据地。我在这大轰炸下前后经过了十天。在这十天里，我充分看出了人们对生命的执着和对死的威胁的颤栗。每天一清早，警报还没有发出以前，便有许多穿着云衫裤的妇女，抱男带女的到长堤和西濠口去，在十五层楼的爱群饭店和十层楼的白云酒店。新亚酒店门前席地而坐，一到警报发出，便大家乱纷纷地向铁门里挤，不管饭店的侍者怎样阻止，只要有些微的空隙，就会有一个人探身进来。生命在这时真贱得好像蝼蚁一样。

我这时真觉得惭愧，虽然也在避难，却用不着在铁门前挤，可以在下面的餐室嚼着所谓“雪糕”，也就是冰淇淋，或者在三层楼的窗口看珠江河里的风景，尽管良心上也在谴责自己，但想到官厅对这些避难民众也没有更好的处置办法，何况我这赤手空拳的文化人，便也只好听凭个人主义去发展了。不过我对被炸的灾区和被屠杀的民众也决不是无动于衷，记得当时也曾写过几篇文字做无力的申诉，虽然效果恐怕是等于零，总算已经尽了我的一些心力了。从这时起，我对于笔的效用，就开始怀疑起来。

四 在香港

广州在大轰炸下简直成了死市，一切文化工作都停顿了。在这大城市里已没有再逗留的必要。我当时本来想到汉口去，可是家里接二连三地写信来催回上海。想到妻子完全没有谋生的本领，不由我不放下到汉口去的计划，退到香港去。

这真是绝对相反的景象，在广州我看到了死的恐怖，而在香港，却看到了生的狂欢，人们几乎完全没有灵魂的在疯狂的享乐。不过我却是被排除在这享乐圈外的，为了身边只带着回上海的旅费，便只能躲在轩尼诗道一家豆腐店的楼上做高等难民。热浪逼得我喘不过气来，日里什么事都不能做，便和居停灯霞和尚谈禅消遣。到了晚上，开着电灯嫌热，就化费一仙买一支三

寸长的小红烛，在被风吹得摇晃不停的烛光下写稿。那时写的东西并不多，有几篇是被《天文台》编者胡希明兄硬挤出来的，还有几篇则登在《星报》上。香港的文化程度非常低落，许多大报上都连篇累牍地登满了长篇香艳小说。虽然往上海去的文化人努力开拓，可是在我看来，还是觉得用武之地非常缺少的。

在香港住了二十天，时间也多半消磨在玩上。日里太热，到晚上便喜欢往海畔散步纳凉，买了一毫钱糯米荔枝，一面吃，一面看那些跳下海去游泳的人，倒也很觉有趣。有时也冒着热到书店里去翻书，和店里的伙友闲谈。不知怎样，我总觉得香港这地方希望和平的空气太浓厚了，偶而有一些和平的消息传来，若干报纸上就用大字标题登载出来，这也许是巨商富豪们心理的反映吧，在香港这一类人是很多的。

五 重返“孤岛”

六月底，我离别了香港，乘加拿大皇后轮回上海，因为坐的是邮船，所以在海上没有多大耽搁，不过两天功夫就到了。

回到上海，文化界的情形已比较热闹，报纸和刊物新出了不少，而且大多数较前精辟敢言，这是和我离开这“孤岛”时大不相同的。我当时已不大把生计问题放在心上。因为我知道，在这动乱的时代里，不论什么人的生命，都好像张在院落里的蜘蛛网一样，说不定什么时候被水雨吹破。所虑的是重新去尝试过去那种苦闷的生活。所以我回到上海后，就到处去找朋友，一面努力写文章，尽力要把自己的生命装点得热闹，有生趣，借此把苦闷忘记。幸而我的目的竟达到了，不但文章有了充分发表的可能，而且还不时茶话，聚餐，这是不能不感谢几位朋友和新交的。旧友中如景深、木斋、唐弢诸兄，新交中如柯灵、黎庵、性尧诸兄，他们的情谊都很难使我忘记。而两月后舒湮兄从广州回来，更使我在苦闷中获得了个伴侣。这半年中我又写了十万字，然而仍不免是事无一用的书生，确“非人磨墨墨磨人”之句，真是不胜感慨之。

不过最使我感慨的，是在这一年里，我仍旧经历着文化界和出版界的痛心现象，过去几乎成了年常旧规地，每年都要被骗去几篇文章或几本稿子，而得不到分文的报酬。在这抗战时候，我以为总不致再有这种现象了，谁知仍旧有，而且一年内竟经历了两次，一次在广州，一次在上海，情形大致差不多，都是约写一本丛书，写完后又中途毁了约。毁约的原因，倒不是稿写得不好，而是出版家中途变更了计划，以致心血和时间都付诸流水。出版商为了他自身的利益，而把它的出版计划任意变更，这原是他的自由，但至少应该为作家着想一下。目前生活是如此紧张，作家以笔墨自贻又如此困难，从情理上说，叫他白花了许多时间，而得不到分毫报酬，是无论如何说不过去的。回顾过去一年的生活，可说是多彩多变之至。今年大概又要回复平淡了，我唯一的希望是不致再有白费心血的事情发生。

（原载 1939 年 2 月 1 日《文汇报·世纪风》）

寂寞世界

近来意气消沉甚，一榻高卧常半天，
识得静中真趣味，不求名利但随缘。
绝似鹑鷃寄一枝，世情冷暖只自知，
瓶花早谢炉香歇，怕唱念家山破诗！

这是我最近所写的两首小诗，现在且移用来作为我这篇《寂寞世界》的文章的引子，一来表示我近来对世情的恬淡，二来也藉以抒写我的寂寞的情怀。

说到寂寞的况味，似乎女子所感受的要较男子为多。从前那些深处闺中的千金小姐，我虽不知道她们是怎样生活过来的，但跬步不出闺房，此中的寂寞况味，恐怕也是够她们消受的罢？不过她们所享受的寂寞的时间并不长，只要嫁得了扫眉夫婿，那就鹣鹣鲽鲽，鸳鸯比翼，本来寂寞的闺房，一变而为喜气洋溢乐趣盎然的所在了。最可怜的是那些寡鹄离鸾，她们既失去了最亲密的伴侣，而礼教又束缚着她们，不许她们再蘸，她们只好拼着一瓣心香，皈依空皇，或者长斋绣佛，了此余生，“可堪孤馆闭春寒，杜鹃声里斜阳暮”，寂寞也就永远和她们结不解缘。其次便是被男子所弃的失宠的女子，名义上虽还存在着夫妻的头衔，实际上却无异在守活寡，“长门镇日无梳洗，何必珍珠慰寂寥”，有这种凄凉怀抱的，我想决不止梅妃江采蘋一个。此外还有那些出了家的和尚尼姑，青髻红鱼，贝叶梵经，虽说有宗教的信仰可以振刷他们的精神，然而当他们喃喃低诵佛号的时节，恐也不无相当寂寞之感罢。

身为男子，生在现代，六根未净，四大不空，像我这样的人，有什么寂寞可说呢？然而我却偏偏有异于常人的，和寂寞结了解缘。原来我的双耳不幸于幼年时失聪了，这就使我在人间丧失了一部分应得的乐趣。每当旁人抵掌雄谈的时节，我却只好孤寂地坐在一旁，独自守着沉默。从十岁开始到现在，我已经度过了二十三年漫长而悠久的寂寞的岁月，而在未来，恐怕还有更长久的寂寞的岁月在等待着我，假如我的寿命还长的话。

现在且让我回溯一下我所以堕入这种不幸的寂寞的环境里的原因：民国九年春天，我的一位表兄续弦，我随着母亲到舅家去住了七天。那时我正在故乡一家私立小学里读着小学三年级的课程，因为学校还未开学，所以用不着去上学，终日只是在舅家吃喝玩乐。当时生活程度很低，做喜事人家接连摆上几天酒席不足为奇，就是便饭，也都大鱼大肉的非常丰盛。我大约因为多吃了油腻，在肠胃里已经种下了病根，加之这年的气候又很不正，时寒时热，开学后不多几天，又下了一场大雷雨。那天我在学校里便已觉得面红身热，回家时拼命和风雨搏斗，手里的一把雨伞被风吹得滴溜溜的乱转，好不容易捱到家里，便倒在床上不能再起来了。这一场大病害了有半年之久，病重时接连有二三天昏昏沉沉的不省人事。家中人以为已经绝望，连后事都代我预备定当了。谁知我命不该绝，居然又复苏了转来，从此身体便一天好似一天。不过病虽好了，耳朵却不幸失了聪。

我的故乡是个闭塞的小城，只有中医而无西医。据那位诊断我的中医张雅轩先生告诉我说，我所患的是湿温伤寒，但后来我看了几本外国医学书，才知道我的病是由肠窒扶斯转变成中耳炎。据说郭沫若氏也曾患过和我同样的病，直到现在郭氏的耳朵还有些重听，可惜我没有和郭氏谈过，不知他病的经过是否和我相似。我的耳朵虽不幸失了聪，但程度似乎并不怎样深，距

离近的响声照样能听得很清楚，家中人和我谈话也历历可听，只有初相识的朋友，因为方言和声调的不习惯，才只闻其音而不辨其意。据我自己的感觉，右耳似较左耳灵便得多。我还记得当我生病时，是把右耳紧贴在枕上睡的，不知是否因未和空气接触之故，才得较聪。不过相识的人大可不必担心我走在马路上会给汽车轧死，盖我连车胎辗在地上的声音都听得清楚也。有一次我曾请李冈医师诊察，他说我的耳朵不能算聋。我想，聋不聋的问题且不去管它，总之，我已经很不幸的堕入了寂寞世界，却是确实无疑的事了。

一个耳朵失聪的人是没有受教育的可能的，教师的讲解既听不见，知识也就无从传授，于是我便只好辍学家居，过我寂寞无聊的岁月了。在初尝寂寞的滋味时，我很觉不惯，尤其是每当晚上，万籁俱寂，独自伴着一只孤灯，看自己的影子在墙壁上懂懂的晃动，这时便觉得有一缕无形的冷气，直钻进我的心房里来，挤逼着我的心，使我油然地兴起了身世之感。想到人生在世上到底有什么意义，想到自己年纪轻轻的不幸患了残疾，将来如何在社会上立足，又想到家中人为我的不幸而抱的忧虑，我常常会不自主地坠下泪来。

但渐渐的我便获得了排解寂寞的方法，那就是看书，这是慰藉我精神痛苦的唯一的法宝，也是使我重新获得知识的泉源。我最初所看的书全是些旧小说，像《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之类，有光纸上印着密密的蝇头小字，看时很损目力，所以母亲常常禁止我看，但我后来写作的基础无疑地是从这些书上建立的。及至十二岁以后，我看书的兴趣又有了转变，欢喜看起鸳鸯蝴蝶派的小说来，到了十七岁时，看书的兴趣又更进一步，转到了新文艺方面去，尤爱读创造社诸人的作品。二十岁以后，则耽读着哲学，唯物辩证法成了我枕边的秘宝，我对世界和人生得有较正确的认识，都是这些哲学书的力量。此后年岁愈长，知识涉猎的范围也愈广，现在更在整个社会里读着活书，而不仅是读着白纸黑字的死书了。

因为从小喜欢读小说的缘故，日子久了，自己也想动手来写一些。于是便对写作发生了兴趣，觉得这是另一种排解我的寂寞的好方法，由我笔下创造出来的人物的悲欢离合的情节，可以把我的心带到另一世界，忘记了现实世界里的寂寞的痛苦。我最初并没有把文学当做终身事业的野心，甚至也没有希望自己能成为一位文学家，只是为了要使自己忘怀寂寞，这才不停地写，写，写。渐渐的写作的技巧成熟了，名声也就不求而自来。所以我的得有今日的地位，可说完全是出于偶然的。我因此很是知足，即使吃了人家的亏，也常常能够作退一步想，总觉得我以一个从小就残废的人，瞎摸瞎撞，居然会给自己打出一条路来，在社会上获得一个立足的据点，已经是不胜侥幸之至了，即使吃人家一些亏，又算得了什么，不是较之老死牖下，已经胜过多多了吗？所以不论旁人怎样的妒忌我，破坏我，造谣诬蔑我，我都一笑置之，不与他们计较。

我知道在我的周围很有一些人在妒忌着我，这倒并不是我的人缘不好，归根说起来，还要怪我的耳朵不该失了聪。人情不甚相远，都有不愿自己不如人之感，如若是一个平常人出了名，那对他倒也无所谓，现在我一个聋了耳朵的人偏偏竟也出了名，这不啻给了他一种威协，他心里不免要想：“哼！你也配！”于是便竭力阻碍我向上发展，倘若我竟从众人中伸出头来，那在他们更非“群起而打之”不可了。

幸而我也并不想出头，所以一向倒也能相安无事，无如一个薄负微名的人，要想完全藏躲起来是不可能的，吴梅村有一句诗道：“弃家容易变名难”，

我也颇有此感。有时我自己并不想出来，而别人却千方百计的非硬拉我出来不可，正如我有时想搁笔不写文章，而别人却一定要我写一样。逢到这种场合，我往往会不甘寂寞，而做一次攘臂下车的冯妇，因此而吃亏上当，甚至成为众矢之的，给自己找来许多不必要的烦恼。文载道兄常常批评我自作多情，容易迁就他人，为他人所利用，是我为人莫大的缺点，我也很服膺他这批评。但他却没有知道，一个久处在寂寞环境中的人，是如何的喜欢热闹，想在自己的生命中加些点缀。要知道一个过惯了寂寞生活的人如何不甘寂寞，我把来好有一比，好比那守节的寡妇忽然动了欲念一样。明白了此中况味的人，就不会怪我对人对事何以会如此热心了。

然而过分的热心，往往反易招致他人的轻视。原来人世之间，是有所谓“架子”也者的东西存在的。即以写文章来说罢，别人要你代他编的刊物写一篇文章，你若故意搭架子，不肯写，他必求之愈甚，反之，你若一口答应，一些架子都没有，则势必引起他的轻视，以为你的文章没有出路，恃他的刊物为尾间，从而对你的文章也视为无足轻重了。我生平最大的缺点，就是不善于搭架子，总觉得别人有求于我，而我不能满足他的欲望，于心未免有些不安，总要满足了他才肯罢休，殊不知满足了他，就吃亏了我。好在我也不怕吃亏，照样还是自作多情的热心下去。不过心里却不免因此引起一种感想：人性竟是那么轻贱的，敬酒不吃，偏要吃罚酒。

为了不甘寂寞，我有时也常常喜欢自己寻找刺激。不过我这个人一些嗜好都没有，烟酒不沾，跳舞不会，因此我所寻找的刺激也就有异于常人。有一时期，我曾混迹在投机市场内，外汇，烱赤，棉纱，我都会做过，在这种最热闹的场所，我却能照常保持着我的冷静，这不能不归功于过惯了的寂寞生活。我常常独自坐在一旁，看着市价的上落，看着那些投机份子面红颈赤，喧哗叫嚣，你抢我夺，觉得别有一种妙趣。在投机市场内活动，要能出奇制胜，必须懂得冷，等，狠这三字诀。对于冷静和等待，我是很优为之的，但却无论怎样狠不起来，这因为我毕竟还是一脉斯文，不能像一般商人那样狡诈诡谲狠心辣手。直到吃了几次暗亏之后，这才横下了心，觉得商场中非谈仁说义之地，尤其是这年头，这地方，大家都在浑水里捞鱼，不是你抢我的钱，就是我抢你的钱，于是也就老实不客气起来，一狠之下，果然就给自己添了一笔进账，并且博得老于投机的人一声赞美：“落门落槛，一刮两响。”

然而钱赚得稍微多了一些，也就给自己添了一层烦恼。我这人生平还有一个缺点，就是会赚钱而不会用钱，这是从小养成的习惯，自己既无嗜好，除了买书以外，用钱的地方也就少了。事变以后，藏书全毁，于是我也就丧失了买书的兴趣。起初为了生活，总想赚些钱来维持，及至生活勉强可以对付过去，就觉得多赚钱也无用，而且人生的意义如若只是为了赚钱，实在太无谓，还是趁手里有一些钱的时候，多享受一些生活的乐趣罢。恰好这时投机事业也已到了强弩之末，于是便趁势急流勇退，重返我的寂寞生活了。

从热闹场中突然堕入冷寂之境的人每不惯于寂寞，但过惯了寂寞生活的人，却觉得寂寞中别有一种乐趣。关于从寂寞中破除寂寞的方法，要惟读书和写作是尚，这两种乐趣我已享受得够了。最近却发现了第三种乐趣，那就是高卧。我觉得睡眠一事，实在是人生之至乐，一枕黑甜，梦入华胥，栩栩然不知我之为蝴蝶耶，蝴蝶之为我耶。尤其是睡醒转来的当儿，四肢温暖，浑身骨节松散，皮肤痒酥酥的，说不出的好过。睡眠有如此的乐趣，怪不得当初诸葛亮要高卧在隆中了。不过诸葛亮隆中高卧，心头尚怀鼎足三分之志，

仍旧未免有些热中，我却是为破除寂寞而高卧，但求苟安，别无他图，心头没有任何杂念，乐趣似乎还高诸葛一等。

然而一个人总不能终日高卧不起。我虽赋性疏懒已惯，但读书和写作也已成了一种癖好，每天不看几页书，写几页稿纸，便觉心头恍惚如有所失，所以睡眠的乐趣也不能尽量享受。同时，写作虽已成了我的常课，而长年伏案，有时连自己也不免感觉厌倦，每当文思枯涩时，我往往会搁下笔，如一个入定老僧似的呆坐着，或者做一些在旁人眼里看来觉得无聊的事。点起一支枷楠香，看烟雾袅袅的上腾，在香烟缭绕中，倒出骨牌来，打一通五关，卜一课牙牌神数，得固欣然，失亦可喜，世事本无定局，荣枯何足挂怀。山妻也很会凑趣，她最爱买花，清晨入市，总要带一束花回来，插在净瓶里面，用清水供养着，看到我呆坐的时节，就知道我的“烟土披里纯”业已失踪，于是便笑嘻嘻的把花瓶捧上案头，花香入脑，使人精神为之一爽，文思也就汨汨而来了。说到这只净瓶，还是母亲在世时买的，她大概因为妻爱买花，买来后却无瓶可插，所以特地为我们买这瓶的罢。谁料她买此瓶后不久，便不幸惨死于火灾，使我睹物伤情，再也不忍和此瓶见面，每当妻捧了瓶过来，我总挥手叫她拿开，妻因此也失去了买花的兴致。同时我所买的枷楠香也已点剩了最后的一根，香烬花残，正可以象征我此刻的生命，虽然我还正当少壮之年，可是我的心境却已空虚冷酷得无以复加了。

现在母亲已死，妻子尚在数百里外的乡下，我独自一人，寂寥地蛰居在一角小楼之上。每当好天良夜，闲凭危栏，仰看一丸冷月，数点疏星，低吟“如此星辰非昨夜，为谁风露立中宵”之句，回想过去二十余年亲身经历的悲观离合的人事变迁，盖亦不胜哀乐中年之感了。未来的生涯何似，我现在虽还不能预料，但寂寞之终将成为我的终身伴侣，则可断言。好在我的心也已逐渐由热转入冷境，且让我以这冷漠的心，去迎接那无尽长的寂寞岁月罢。

（原载 1944 年 11 月 1 日《天地》第十四期）

我和鲁迅先生的交往 及通信内容

一九三五年我计划写一部三十万字的长篇小说，以“一·二八”淞沪战争后的时代为背景，写几个思想性格不同的青年在时代漩涡中的活动，书名定为《炼狱》，义取自意大利诗人但丁的《神曲》。作品写四个思想性格不同的青年在时代的火海中经受锻炼，具有浓厚的资产阶级思想的姊姊孙婉仙为纨绔子弟所诱，发生了不正当的关系，最后悲惨地堕胎死去。抱着激进思想的妹妹孙婉霞走向农村，但毫无作为，既不能帮助农民组织起来抗租抗税，也不能阻止地主对农民的苛重剥削，借此说明个人英雄主义没有出路，只有集体才有力量。另外两个青年，一个杜季真有热血和抱负，但却为烦琐的家务事所苦，后来终于摆脱一切，出关参加东北义勇军作战，失去了一条腿。另一个口大手小“罗亭”型的青年林幻心，他有一套完整的理论，说来头头是道，不能说他不正确，但却能说不能行，成了一个空谈家。这四种类型的青年人在当时上海都市社会里是实有的，我和他们也有所接触。但我生活经验贫乏，写作技巧也拙劣，所以除了孙婉仙和纨绔子魏虚伪写得比较成功外，其他人物都不免脸谱化，概念化，站立不起来。当时国民党反动派在上海设了个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任何书籍刊物都要在出版前先行送去审查，经他们盖章通过后才能付印。很多稿件被这些审查老爷们打上红杠子，删改得面目全非，还不许留空白，要把删去的地方连接起来，结果前言不搭后语，驴头不对马嘴，弄得不知所云。尤其鲁迅先生的文章被删改得最多。但这些审查老爷的腐败无能也往往通过他们的工作暴露出来：那时李辉英在编《创作》月刊，准备在第二期发表我的短篇小说《愁春》，送审时稿末误带一张空白稿纸，审查老爷们居然在这张空白稿纸的两面都盖上“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查讫”的图章，我和李辉英都引为笑谈，说他们这样粗心大意，总有一天要出毛病。果不其然，就在《创作》第二期出版后不久，杜重远主编的《新生》周刊上发表了艾寒松同志别署易水的《闲话皇帝》一文。当时日本帝国主义正向国民党反动政府要求在华北的统治权，搞所谓“华北政权特殊化”，日本驻沪总领事为了配合行动，进行威吓，硬说这篇泛论中外君主制度的文章中提到日本天皇裕仁，是“大不敬”，提出抗议。国民党反动政府诚惶诚恐，立刻把《新生》周刊查封，捕主编杜重远入狱，颁布所谓“敦睦邦交令”，要全国人民“务须尊重日本皇室的尊严，严禁同类的文字，违者严惩不贷”。同时认为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人员办事不力，把这机构取消，要出版者和编者自己承担文稿责任。这一来，就给编者和出版者增加了压力。《创作》月刊出了三期后停刊，倒不是亏本，而是怕负责任。李辉英知道我这个长篇是以“一·二八”以后的时代为背景，屡次劝我不要再写下去，说决无出版的可能，不必浪费功夫。我心头也有些惴惴不安，颇为所动，但因稿已写好一半，舍不得放下不写，同时萍华又竭力支持我，所以终于还是继续写下去，在十月初把全书脱稿了。在此以前，我曾和一位堂侄觉先到北四川路的内山书店去过一趟，虽然没有遇见鲁迅先生，但却认识了老板内山完造。觉先喜欢木刻，买了《引玉集》和一些木刻刀具，我却买了一大堆稿纸。这种日本制造的粉红色有格稿纸真是精美极了，它的纸质比中国的道林稿纸坚韧光滑，书写流利，不化不渗，我日夜抄写，不到半月，便把这部三十万字的长篇小说《炼狱》抄完了。

书稿完成后，接着来的就是出版问题，这是一个大难关。在“《新生》事件”以后，国民党反动政府无耻而又懦怯地取消图书杂志审查委员会，要出版者自负文字责任的形势下，有哪一家书店敢出这样一部有明显抗日色彩的长篇小说呢？要把它搁置起来吧，白费了一年多功夫，心有不甘，想来想去，只有自费出版之一途，可是要自费出版也有困难。历年在《申报》副刊《自由谈》以及《东方杂志》、《新中华》文艺栏发表创作小说、散文、随笔所得稿费，存放在岳父所设的北货行里生息，估计也有四五百元，足够抵付出书费用。但要取回这笔钱来也不容易，岳父已在一年前去世，岳母是续弦的，钱在她手里。经过一番周折，终于才还给我四百五十元钞票，印刷费有了着落。

就在我忙于排校《炼狱》的时候，忽然接到一封署名周昭俭的来信，信是由我常去的群众图书杂志公司转来的，说他是爱好文学的青年，因常在《自由谈》和《青光》等报纸副刊上读到我的作品，希望能和我见见。信上还说他在一月前就已和鲁迅先生通信，鲁迅先生并赠送五本书给他云云。我想：鲁迅先生都这样爱护他，我这个刚上文坛不久的新创作家，难道倒可以在他面前搭架子，不睬他吗？于是立刻按照他信上的地址写了封回信给他，约他到我的寓所来会面。过了一天，他果然来了，我一见他的面，就明白了鲁迅先生所以喜欢他的原因。这人年约十七八岁，穿一件蓝布长衫，头发分左右两绺下坠，一面孔忠厚老实的神气，使我很快的想到鲁迅先生《写在坟后面》里说的“有一个学生来买我的书，从衣袋里掏出钱来放在我手里，那钱上还带着体温。这体温便烙印了我的心，至今要写文字时，还常使我怕毒害了这类的青年，迟疑不敢下笔”。鲁迅先生越是怕自己的文字毒害了这类青年，正是他心里所深深喜爱的这类青年，眼面前的周昭俭，就是这样一个青年，难怪鲁迅先生和他通信后不久就送书给他了。我和他一交谈，就觉得他充满了一片天真，好像完全不了解世情的诡诈。据他告诉我，鲁迅先生送给他的书共有五本，其中有一本是布面精装本的《死魂灵》。我当时也不大在意，后来《鲁迅日记》出版，我读了一九三五年十一月的日记，不禁深深为鲁迅先生爱护青年的精神所感动。十一月十六日的日记上很明白的记载着：“上午吴朗西来，并赠《死魂灵》布面装订本五本”。同月十九日记：“午后得周昭俭信，即复，并赠书五本。”原来鲁迅先生十六日刚得到吴朗西带来给他的五本布面精装本《死魂灵》，三天后就送了一本给才通信认识不久的小青年周昭俭，这是多么不可企及的爱护青年的精神呀！但也只有这样忠厚淳朴的青年才为鲁迅先生所喜爱，如果换了一个口头上“革命”“进步”、内心却阴险卑劣的青年，鲁迅先生则是毫不容情的。

《炼狱》经过一个多月排校，已经打型付印，快要装订出版了，可是代售书店却还没有着落。本来早已谈好由群众图书杂志公司经售，可是这是一家小书店，门面小，客户少，我担心它销不开，想找一家较大的书店代售，却苦于没门路。昭俭建议去问问鲁迅先生，我说这样的小事，怎值得去麻烦他老人家，要写信也得拣有意义的事情写。可是昭俭竭力怂恿，并说可把信交给他，附在他给鲁迅先生的信里寄去。我想试试也不妨，就写了封信交给他。信的具体文句已记不起来。但《鲁迅日记》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八日记载：“得周昭俭信，附周楞伽信，夜复。”《日记》误把我的名字中的“楞”字写作“棱”，但信上却是“楞”字不误，我记得很清楚。

鲁迅先生给我的复信是在十二月八日夜里写的，寄出的时间当在十二月

九日早晨。

十二月十日傍晚，我到群众图书杂志公司去，老板方东亮的儿子（后来牺牲在抗日战争中）交给我一封信，我看信封上的字，就认得是鲁迅先生的笔迹，不禁喜出望外。但因店堂里人多，未便就拆看，便郑重地把信藏在身边，准备带回去细阅。

回到寓所已是九时，家中人都已吃过夜饭，我在热烈兴奋的情绪下，简直完全忘记了饥饿，坐下来的第一件事，就是打开鲁迅先生给我的复信来看。

信上是这样写着：

来信收到。我也和先生一样，只会著书，不会卖书。我著的书都是由北新书局出版发行的，最近一个时期版税欠得一塌糊涂，无奈交给其他小书店出版，版税又都靠不住。先生问我如何发行，我完全外行，真是问道于盲了。

听说生活书店有总经售处，专门代售全国新书，叶紫的《丰收》就是托他们代售的，据说不需要介绍，先生试去问问如何？

我很为鲁迅先生对待青年的恳挚态度所感动，他这时正因《译文》事不满生活书店，却仍旧为我出谋划策。不过我并没有如他所说的委托生活书店总经售，而是委托了开明书店。原我的二姨夫和开明书店的丁晓先先生在一九二七年大革命时期曾一起在武汉共过事，经他洽介作成了交易。

《炼狱》于一九三六年一月十九日开始发行，差不多和载有鲁迅先生小说《出关》的《海燕》月刊同时在群众图书杂志公司门市部发售，《海燕》当天就卖完了初版二千本，《炼狱》的销路也不恶，初版一千本在一个月內也全卖光。我在出版的当天，就给鲁迅先生写信，信的内容首先是叙述写作时所遇到的压力，“《新生》事件”后出书的困难，以及自费出书的经过。最后是请鲁迅先生为我这部不成器的作品写一篇序。因为我知道鲁迅先生是乐于奖掖青年的，过去曾为不少青年作家作的书写过序，想来也不会拒绝我。我倒并不是想借鲁迅先生的序文自重，而是想知道鲁迅先生对这书的看法和意见，所以随信附寄了一本书去。

大约一月下旬某一天，我到群众图书杂志公司去，方东亮的儿子告诉我，“刚才邮差送来一封给你的信，看信封上的字，好像是鲁迅先生写的。”我忙问：“信在哪里？”他说：“给萍华拿去了。”我急得跳脚四处寻找萍华，但这时已近旧历年关，哪里找得着。这个年过的真难受，心想：我向鲁迅先生要求的是为我的书写序，鲁迅先生如不肯，则干脆置之不复就是，现在既然有复信，大概是表示同意的了。就在这样的瞎猜乱想的情绪支配下，我又给鲁迅先生写了一封信。这就是《鲁迅日记》上记的：“二月三日下午，得周楞伽信。”鲁迅先生对我的这封信没有复信。

萍华直到二月七日才把鲁迅先生的信交给我，信上是这样写的：“读来信，不胜感慨！上海出版界过去在检查老爷大刀阔斧删削之下，早都被‘训’成软骨虫，但毕竟还有门户可傍；自从《新生》事件以后，这个专司秘密压迫言论的机关，因被日本指摘，悄悄撤销，出版界的一大部分便都变成了孤哀子，无所适从，既怕被指为‘反动文字’查禁封门，又怕违反‘敦睦邦交令’，银铛入狱，进退维谷，确实也可怜得很！先生于‘审查会’不见之后，还敢于无视‘邦交’不思‘敦睦’，顶着重重压力，自费出这么厚的一本小说，勇气可佩。但要特别小心，因为此辈虽对外温驯如猫，对内却是凶残如

虎，惯于格杀新生力量的。弄得不好，书被查禁，丢掉本钱事小，坐牢入狱，也非不可能，杜重远就是前车之鉴。”又说：“嘱为写序，本当奉命，但作序必须细读全书，近来体力不济，兼之编校《海上述林》很忙，大作有三十万字，自顾体力时间，两皆不够，看来不可能了，有方台命，尚希鉴原。”

我把鲁迅先生的信接连读了三四遍，被先生对我的关切之情感动得流下泪来。这封信给我的印象很深，所以一年后虽毁于“八一三”炮火，至今还能记忆得起来。我当时想：先生既然体弱事忙，我怎么可以再去麻烦他老人家？因此就停止了和先生通信。直到四月十一日《文学青年》创刊号出版，我才在寄刊物给先生时附了一封信。但《文学青年》在当时是被目为“国防文学”一派的，先生当然不会有复信，也不会为《文学青年》写稿。我和鲁迅先生的通信关系就于此终止了。

不过事情并没有就此完结，我和鲁迅先生的通信关系虽告终止，但却通过周昭俭和鲁迅先生进行了另一交谈。

大约是在四月下旬，也就是《生活知识》一卷十一期发表了 my 《建立“国防文学”的几个前提条件》一文以后不久，有一天周昭俭忽然告诉我，说他曾在内山书店里见到鲁迅先生，鲁迅先生详细向他询问了我的情况，他告诉鲁迅先生说从小耳聾，靠自学成功，成为作家。鲁迅先生略带惊愕的神气说：“他果真是个残废作家，像奥斯特洛夫斯基一样吗？”接着又摇头说：“毕竟受了些生理条件的限制，消息不灵通，他所看到的那个报告是错误的，并不是什么政治上的贤明见解。”昭俭又说鲁迅先生的身体显然很不好，面色苍白瘦削，没有血色。我看了昭俭写给我的那些话，既感激鲁迅先生对我的关切，又暗疚自己对政治的无知，更担心鲁迅先生的身体，一时百感交集，不知如何是好。

“五一”这天，昭俭收到了鲁迅先生送给他的《死魂灵百图》，兴高采烈的带来给我看，并说要内山书店去谢谢鲁迅先生。我劝他不要性急，等鲁迅先生身体好些再去，并托他带口信给鲁迅先生，说我在政治上极为幼稚，经先生指教，非常感谢，今后我再也不写这些非我所了解的东西了。先生身体不好，要多休息，我不再写信来麻烦先生，但请先生相信我，我敬爱先生的心是始终不变的。后来我又说服昭俭停止和鲁迅先生通信和交往，所以自一九三六年“五一”以后，《鲁迅日记》中便不再有我们俩的名字。

光阴过得很快，距离鲁迅的逝世已经四十五年，我也年居古稀，垂垂老矣。四十五年来，虫沙猿鹤，沧海桑田，我亦饱经世变，濒死者屡，头上戴过不少帽子，但对鲁迅先生的“惟新兴的无产者才有将来”一语，始终拳拳服膺未忘。现在，欣逢鲁迅先生诞辰百年纪念，回忆旧事，执笔写下了这些，所叙都是事实，绝无自我标榜之意。可惜鲁迅先生原信已随同故乡老屋尽毁于“八·一三”日寇侵略炮火之中，无从取证，我的记忆力无论怎样强，也不能字字符合原信，不过当时情况和“《新生》事件”后鲁迅先生的爱憎之情，犹可于记忆中的此二信内依稀仿佛得之。年来韬光息影，与世无争，名利之心既淡，荣辱之念两忘，世人皆忘我名，我复何心争胜？惟未能保存鲁迅先生这珍贵的两封信，是我毕生的憾事，无可补救的损失！

（原载《鲁迅诞辰百年纪念集》，湖南人民出版社）

鲁迅《华盖集》和我的名字

我于一九一一年生于江苏宜兴一个没落的书香门第，在我出生时，父亲给我取的姓名是周剑箫。六岁开始我在私塾读书，不久就随哥哥进了协和初小，就在我读小学三年级十岁的时候，一场巨大的灾难向我袭来。

那时我舅家的一位表兄续弦，我随母亲去吃喜酒，肥肉大鱼的把油腻充斥了幼小的肠胃；吃完喜酒的第三天，老天突然降下了暴风雨，放学归家，我独自一人执着雨伞在风雨中行走，回到家中便全身发热，胡言乱语，病势十分凶险，有好几次我失去了知觉。然而当我终于活下来以后，却失去了极其宝贵的官能——听觉。就这样，我也失去了继续受教育的机会。唯一的趣味是埋首在家中的旧书堆里。

一九二三年父亲在上海挂牌当律师，他便带我到上海来抄状纸。这时上海的文化界已是鸳鸯蝴蝶派得势的时期，走进书坊，满眼尽是《礼拜六》、《红玫瑰》、《紫罗兰》等刊物，因为读得多了，不免见猎心喜，便也自己动手写了篇名为《衣冠禽兽》的小说给《红玫瑰》，发表的时间约在一九二六年，署名剑箫，并因此认识了编者赵苕狂。

就在一九二六年冬天，我的一位堂侄来访，带来了一本鲁迅先生的杂文集《华盖集》。书的形式首先吸引了我，毛边，不切光，道林纸印，天地开头阔，行间距离相当宽，罗罗清疏，封面除了三个手写的扁体字《华盖集》外，没有其他装饰，朴素无华，使人有一个清新的感觉。但对我更具吸引力的还是文章中渊博的学识，深刻的观察力，犀利的笔锋，幽默讽刺的语调，都是我见所未见的，一下子就让我爱不释手。这本《华盖集》不仅丰富了我的思想，提高了我的认识，还影响了我名字的变化。

原来我双耳失聪之后，家里请人给我算命，说我的生辰八字是“食神两见，华盖叠逢”，命中注定要交“华盖运”。那时我不懂什么叫交“华盖运”？交了“华盖运”又有什么不好？这时看了《华盖集》的《题记》，才恍然大悟。鲁迅先生说“我平生没有学过算命，不过听老年人说，人是有时要交‘华盖运’的。……这运，在和尚是好运：顶有华盖，自然是成佛作祖之兆。但俗人可不行，华盖在上，就要给罩住了，只好碰钉子。”

我一经知道交“华盖运”要碰钉子，就总想着如何趋避。我是俗人，不能出家做和尚，怎么办呢？取个佛家的名字破破罢！于是就改名华鬘，这名字曾在胡也频编的《红与黑》上发表过散文。后来因为鬘字笔画太多，书写不便，又改名华严。这时又有人给我算命，说我五行缺木，于是又另取了个名字叫楞伽。前者用作称谓，后者专署笔名，两名兼用，都出佛经，以为定可大破“华盖运”。

结果呢，仍旧没有用。长期以来，我不是碰钉子，就是被戴帽子。我想凡交“华盖运”的人，非做和尚不可，否则不免要碰钉子的，真是“运交华盖欲何求”了。

（原载 1993 年 12 月 7 日台湾《中央日报·长河》）

我和阿英抢旧书

我于一九二三年到上海，住大南门外复善堂街，离小东门不远，因此经常到城隍庙去淘旧书。我那时才十三岁，虽已遍读家藏的《九通》和许多旧

小说，文言白话已有根底，但尚未接受新思潮的洗礼，思想意识都还是旧的，不过求知欲却很旺盛。当时距五四运动不久，新文学尚未确立其权威，鸳鸯蝴蝶派书刊充斥市面。我喜爱读的是商务出的汉译世界名著，共学社、尚志学会、少年中国学会丛书，林译小说和清末民初的各种译著。

那时城隍庙旧书店真多，从“小世界”后门进去，经过九曲桥，护龙桥，由小东门正门出来，其间前前后后，曲曲弯弯，至少有近十家旧书店。这些旧书店的招牌我已记不清了，只记得都有些古色古香，显示店老板也是个读书种子。旧书摊更是到处都是，有铺在地上的地摊，也有搁在板上的板摊，护龙桥下更是满地旧书，价钱都很便宜。板摊最大的要称是城隍庙正门旁一家常年开着的石门前的了，靠墙搁着的肥皂箱堆得有门槛高，箱里装的都是名贵的精装本书，箱前摆着成捆的杂志，有鸳鸯派的《小说大观》、《小说新报》，也有商务出的《东方杂志》、《小说月报》，都是成套的。板摊上的平装书更是五光十色，新旧都有。不论摊和店，书价的虚头都很大，一套革新后的第十二卷《小说月报》，定价一元，一掉头，他就自动跌到八角，还他六角，他也肯卖了。我曾用三元钱买到十二卷至十六卷的《小说月报》。

我在城隍庙掏旧书，经常遇到一位比我长约十岁的青年，面阔头大，大鼻大耳，也和我一样穿着长衫，奇怪的是他掏的旧书竟和我相同，也多半是晚清的译著，因此常常造成抢书。我是个小青年，身边买书钱不多，往往只有几角钱和一叠铜板，当然抢不过他。有一天，我在一家旧书店里选定了几种书，讲定了价钱，因身边钱不够，回家去取，谁知凑足了钱去买书时，书却没有了，问老板是谁买去的，原来又是那个青年。我不禁恨恨地说：“这人怎么光和我捣乱抢书呢？”老板说：“你不要小看他，他是位新文学家哩。”我忙问：“他是谁？”老板说：“姓钱，名字不清楚。”我暗想：新文学家买旧书的，有鲁迅、郑振铎，姓钱的莫不是钱杏邨吧。他可是个左翼作家，怎么也爱到城隍庙来掏书呢？

一九三三年后，钱杏邨的名字在刊物上少见了，却在报刊上经常读到以“阿英”署名的谈明人小品和晚清文学的文章。有人告诉我，阿英就是钱杏邨，我猛然想起：莫非就是我在城隍庙遇见的人？

一九三八年我从广州返沪，有一家杂志的编辑请我约阿英写稿，我也想证实一下阿英是否就是和我同在城隍庙掏旧书的人，便找到法租界他家。他家只住一间客堂和一间后房，不到二十平方米，过道都搭着书架，狭窄得无回旋余地。那天阿英不在家，他儿子钱毅从后房出来接待我，我略略浏览了一下架上的藏书，便告辞出来。这些书都是我过去在城隍庙常见的晚清作者作品，我心里已有几分踏实。

不久，柯灵在锦江饭店请客，阿英也在座。我第一次见他，心里不禁暗忖：“果然是他！”他好像也还认识我，但隔了两个座位不便交谈，他只问我那天去找他有何事，我说明去意后，他没有做声。我在席上和邻座施蛰存谈了很久，和阿英却未再交一言。席散后一同出来，他恰巧和我同路，我和他谈起过去在城隍庙抢旧书的光景，他惊奇地“哦”了一声。握别时还相约以后再谈，谁知这一别竟成永诀。

（原载 1993 年 6 月 22 日台湾《中央日报·长河》）

我所知道的徐懋庸

徐懋庸是浙江上虞人，他是一九一〇年出生的，比我大一岁。一九二七年国共分裂后，他因在家乡受通缉逃到上海，考进吃饭不要钱的劳动大学中学部，那时他用的化名叫余致力。徐懋庸是他后来在文坛出名后才用的笔名。他的父亲是个手工业者，先做竹簪，后来改行制作纱筛，家里很穷苦。但徐懋庸从小读书很刻苦，到十三四岁的时候，竟当上了小学教员，十七岁时升任小学校长，被人目为“神童”，在当时的乡间传为佳话。

由于受环境的驱使，他除了教书，还借了各种书籍来作他自修的课本。在许多书籍中，本间久雄的《欧洲近代文艺思潮》给予他的影响最深。这本书使他认识了社会进化的规律，了解了唯物辩证法的原则，为他的哲学和社会科学知识奠定了基础。

一九二八年，他考入劳动大学中学部后不久，便成了学校闹风潮的中坚。他自己说过：“我曾经赶走了好几个教员，我曾经对着中学部主任破口大骂，我曾经检举工厂部的黑暗，我曾经领导一百多个同学和另外的二百多个学生斗争了半个月之久，我曾单独地和一部分职员斗了两个礼拜……”

徐懋庸在劳动大学读书时，还曾闹过一桩追求异性的笑话，后来一直为一些文人墨客传为笑谈。

那一天早晨，大家都正在膳厅早餐，忽然许多人把奇异的目光，都集中在一个面目焦黄，穿着灰色中山装的青年身上，接着便发出一阵嘁嘁喳喳的私语和讥讽的笑声。这时一位女同学站立起来，鼓动着小嘴，很愤慨地向大众报告说：“你们看，竟有这样的怪人，简直是患了神经病，芝英不过同他在一起开了几次研究会，他就贸然向她求爱，肉麻的信不知写了多少，芝英总是置之不理。前天晚上，他忽然向她发出最后通牒，他说：一个社会主义者应该无条件的恋爱，自由的结合，假若她再拒绝他的爱，就是表示恋爱是有条件的，结合不能自由，不是一个社会主义的信徒。他将为主义而牺牲，永别人间而置身黄浦江中，以警醒她小布尔乔亚的迷梦。果然，他昨天晚上没有回来，训育主任正在着急，今晨他忽然跑回来吃早饭，你们看古怪不古怪。”于是餐厅里爆发出一阵哄笑声。这位女同学继续说：“他的名字也很古怪，叫做什么余致力。”原来她所指的余致力正是那个面目焦黄、塌鼻梁的青年，未来的文学家徐懋庸，此时他正单恋着同级的何芝英呢。这类事情在当时的大上海青年中是常见的，处在贫困交迫之中，对社会有着极度的叛逆反抗精神，又强烈地追求自由恋爱，反对封建包办，常有一些行为乖张的举措：这真是今天我们不必为尊人讳的地方。

自闹了这场笑话后，徐懋庸追求何女士的勇气消失殆尽，但他却在写作上孜孜不倦地努力起来。自办《孤舟》杂志，还是用余致力的名字编辑、撰稿。他那时虽无藉藉的文名，但有几篇文章，已被“好久不摸女人屁股”的诗人章衣萍选录在《书信讲话》里了。

劳动大学毕业后，他受聘于浙江临海尚文中学执教，女生中有位刘蕴文，因钦慕他的才思，对他发生恋爱，而他也正物色佳丽，于是在两情缱绻中结了婚。返回上海后，居住在金神父路花园坊，开始了他的职业写作生涯。

不久，恰好《申报》内部改组，史量才邀请刚由法国学成归国的黎烈文为《申报·自由谈》的主编，完全登载新文艺作家的杂文、小品和随笔等文章。徐懋庸时常去投稿，黎烈文认为是不可多得的佳作，写信要他经常撰稿，这样他便渐渐地在文坛上暴露了头角。我那时也常为《自由谈》写稿，经常

在《申报》上读到彼此的作品，因此俩人虽未谋面，但早已声气相求了。

徐懋庸所写的多半是小品杂文，所以他自己曾这样说过：“我是文化界打杂的。”他的集子就题名为《打杂集》。

我与徐懋庸相识大约在一九三六年春，那时，我的长篇小说《炼狱》刚出版不久，他就在《生活知识》上，化名力生，写了篇短文《炼狱 读后感两点》，一是赞扬我的小说在“国防文学”苦于举不出一部作品的时候，它因描写“一·二八”时代而呈现在读者面前。文章肯定了我小说中揭露华陆银行总经理方镇鸿意图卖国投敌的事实，指出作者的暴露完全是真实的。另一点是批评我书中的主人公杜季真在结尾时叹惜“谜一样的中国”的说法是不真实的，经历“一·二八”战火考验后的中国人是不可能再也不知道未来中国的走向，作者按照屠格涅夫的《处女地》来结束全文，无疑是一个缺陷。

由于他的批评介绍，再加上我俩常在《申报·自由谈》及其他刊物上撰稿，故经王梦野的介绍，我和徐懋庸很快就熟识了。他主编《新语林》杂志时，曾向我约过稿，我写了两篇针砭时弊的小说，一篇是《讨债》，一篇是《父与子》，均在他主编的《新语林》上发表了。

这时候，围绕着“国防文学”和“民族革命战争中的大众文学”两块招牌，文艺界争得不亦乐乎。当时我主编了一本《文学青年》的杂志，在《文学青年》出版前，又针对“国防文学”召开过两次座谈会，所以当时不少人将我目为“国防文学”派的人物。

有一天晚上，徐懋庸到我的寓所来，说《生活知识》要出一个《国防文学特辑》，希望我写篇文章。我说没有材料，他就交给我一本油印的资料，我接过来一看，标题是《论反帝国主义统一战线和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因为题目长，分成了两行，下面署名是王明。当时我对政治形势相当隔膜，“一·二八”以后虽然读过以《机联会刊》为名伪装的《红旗》和《布尔什维克》，但因后来和革命互济会失去联系，连王明是谁都不知道。徐懋庸介绍说：“这位王明是中共的领袖，这是他在第三国际第七次代表大会上的发言，还有一篇《论殖民地半殖民地的革命运动与共产党的策略》的发言稿未带来，以后有机会可供你一阅。这次可根据王明的讲话先写一篇文章，应应急。”我听后肃然起敬，翻阅了一下，觉得很进步，但对文章中提及的建立反帝统一战线要把民族资产阶级排除在外，心有疑问。懋庸接着和我大谈文坛上的“左”倾宗派主义，我因不知他指的是谁，也不便插话，不过觉得当时文坛上有一种右的倾向，即把左翼统一到右翼去的情况，似乎也应该批评一下，便和徐懋庸说了。他不置可否地说：“写也可以，不过笔下留情，不要触犯当局忌讳，主要的还是要介绍这篇发言。”我在他的怂恿和授意下，写了篇《建立国防文学的前提条件》，既批左，又批右，最后则摘录王明发言稿中的一二段，称之为贤明的政治见解。第二天，徐懋庸又来我家，翻了翻我写的稿，很满意地走了。此稿十天后就发表在《生活知识》一卷十一期上，不过其中批右的章节遭到了修改，凡是提到国民党的地方都被删去，王明两字改成了××。这期题为《“国防文学”论文集》的特辑，除了前记外，共收有三篇文章，一是徐懋庸化名力生写的《文艺界的统一国防战线》，二是我写的那篇，三是王梦野写的《中国的反帝文学与国防文学》。我对徐懋庸的那篇文章有些不满，一是因为他在文章中说“林语堂改变态度，积极地谈论起国事，同情起大众来了。”有些无中生有。其次是他说不是“国防文学”便是汉奸

文学，把创作题材人为地限制得很狭窄。照他的说法，将把《阿Q正传》、《子夜》等名著置于何地？但为了怕妨碍彼此的友谊，我也没有和他提及。

四月下旬，曾介绍我和鲁迅先生通信的周昭俭到我的寓所来告诉我，说他在内山书店见到了鲁迅先生，鲁迅先生向他详细地询问了我的情况。昭俭告诉鲁迅，说我从小耳聋失聪，靠自学成功，成为作家。鲁迅带着惊愕的神气说：“他果真是个残废作家？像奥斯特洛夫斯基那样的么？”接着又摇摇头说：“毕竟受到了生理条件的限制，消息不灵通，他所见到的那个报告并不是什么政治上的贤明见解。”我听说以后，百感交集，既感谢鲁迅先生对我的关怀，又暗疚自己对政治的无知，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便请昭俭带口信转告鲁迅，告诉他我发表在《生活知识》上的那篇文章是在徐懋庸的授意下写的，我所了解的报告油印本也是徐懋庸所供给的，又说：“我在政治上极为幼稚，经先生指教，非常感谢。今后我再也不写这些非我所了解的东西了。先生身体不好，请多休息，我再也不写信来麻烦先生了。但请先生相信我，我敬爱先生的心是永远不会变的。”

正因为受到了鲁迅先生的批评，我开始和徐懋庸产生了隔阂，减少了交往和通信。

一九三六年六月七日参加完在大西洋西菜馆召开的文艺家协会成立大会后，我因朋友来访太多，便去苏州静心写作。不料在苏州北面意外地邂逅了徐懋庸。我邀他到吴苑深处去吃茶，当面劝他早点结束“国防”和“民族”两块牌子的争论，他却执意不听，说得情绪激动时，还撸袖拍腿，吃相很难看，结果彼此话不投机不欢而散。我和他的感情也从此破裂了。此后他向鲁迅去信，遭到鲁迅的痛斥，虽然现在看来可能是一场历史的误会，但在当时对他的打击恐怕也是很大的，此后我听说他去了延安，也一直未通音讯。

直到一九五七年，我在报刊上见到他被戴上右派的帽子，说实话我是寄同情于他的，因为当时我也被内定为“漏网右派”。直到“四人帮”被粉碎，我在刊物上读到 he 写的回忆录，才知道他已于一九七七年二月初病逝于南京，而我和他过去的恩怨也早都追随逝去的岁月消失殆尽。回忆往事，只能使人平添几许的惆怅和感慨了。

（原载《传记文学》1994年第6期）

我和苏雪林的一场笔墨官司

苏雪林这位女作家，原名苏梅，字雪林，笔名绿漪、老梅等。早年以小说和散文写作蜚声文坛，她兼通古今，学贯中西，一生著述丰富，这样一位才女，在文坛上是很少见的。

我年幼的时候，曾在《北新》周刊、《语丝》等刊物上读到过她写的文章，深为她的散文委婉细腻所打动，也被她自传体小说《棘心》那样直抒胸臆、坦陈质朴所折服。我知道她是鲁迅先生一手提携跻身文坛的女作家。可惜由于她多年漂泊海外，文学史对她介绍甚少。现在了解她的读者恐怕也不多了。

鲁迅去世不久，我和她发生了一桩笔墨官司。事情的起因是一九三七年四月间，汉口华中图书公司出版了一本《奔涛》文艺半月刊，创刊号上发表了苏雪林给胡适先生的信，信中不仅在很多方面攻击鲁迅，还说鲁迅先生拥

有的读者还不如《生活》多，《生活》以言论过于激烈，被国民党上海市政府查封，韬奋出洋，他的朋友杜重远、金仲华接办《大众生活》与《永生》，拥有的读者达数十万云云。这段话的言下之意，是说鲁迅先生的文章读者不多，而韬奋也不及杜重远和金仲华能干。

胡适接信后回复苏雪林，他对苏攻击鲁迅没有表示异议，但对苏抑鲁扬邹却不无酸意的说：“例如韬奋，他有什么势力？你说他有群众数十万，未免被他们的广告品欺骗了，《生活》极盛时，不过两万份，邵洵美如此说。”

这两封信发表后，一时引起文艺界大哗。我当时激于义愤，并因为胡适的说法不合情理，就以胡诌的笔名，以游戏的笔墨，调笑的口吻，写了篇《正误两点不平一事》，发表在一九三七年四月十八日的《立报》副刊《言林》上。所更正的两点错误，第一是说我的本家胡适不懂得时代社会进化发展的道理，所以听见邵洵美说《生活》只有两万份便据为定讞，殊不知《生活》极盛时，离开《大众生活》的创刊已有数年悬隔，而这数年内，又是国难严重时期，所以读者群众以几何级数发展，突增至数十万实属不容讳言的事实，据日文《上海》月刊一月号刊载：“《大众生活》期销十余万。”但据熟悉出版界情形的人说，当时的销路实际上已突破二十万份之上，打破国内任何出版物的纪录。第二是指出，苏雪林所说的这一段话与事实不符，《生活》停刊后，韬奋出洋，就由他的朋友杜重远接办《新生》，因发表易水《闲话皇帝》一文，杜重远被处徒刑一年零两个月，《新生》被查封时，韬奋已回国，乃续办《大众生活》，《大众生活》被禁，才由金仲华续办《永生》。

据苏雪林信中所说，不但把当时轰动全国的《新生》事件，轻轻撇过不提，并且好像《大众生活》是由杜重远所办似的，实则《大众生活》创刊时，杜重远尚在狱中。如此连事实真相都还不甚明了的一对搭拉“苏”，两件胡涂货，居然一南一北，一男一女，一搭一档，大言不惭地高谈其“当前文化动态”，真正好看煞人。此更正者二也。

不平一事是说苏雪林初出庐，就在韬奋主编的《生活》周刊、鲁迅主编《语丝》周刊上投稿，三卷的《生活》、四卷的《语丝》上刊载很多以“苏梅”、“绿漪”笔名写的作品，说她是由鲁迅、韬奋提拔起来的亦不为过。不料稍负微名，遽尔忘本，既斥鲁迅于地下，复置韬奋于狴犴，小人得志，不可一世，实属令人齿冷而不平。敝人心有所感，爰信笔凑成打油诗一首，以求正于当前文坛两巨头。诗云：“小人忘本从来有，欲如苏梅难上难，胡说而今多一例，进化体作等闲看。”本来是心中不平，但笔端如此尖酸，现在回顾并查阅旧资料，也有点出乎意料。不过这也反映了当时的一种文风，文章写得越尖锐越挖苦，好像越能发表。

不料这篇文章发表后，就有一位名叫冯慧君的出来打抱不平了。她在五月十四日的《立报·言林》上提出异议，认为《正误》一文不是批评家应有的态度，投稿发表而需要感恩图报，也太说不过去了。

对此我又用“胡诌”的笔名作了回答，首先说明韬奋、鲁迅两位对苏雪林的关系并非普通投稿人的关系，当苏雪林初次用“苏梅”的笔名在《生活》周刊上发表作品时，编者邹韬奋曾在篇前致词介绍，备致推崇，而她用“绿漪”笔名发表的处女创作集《绿天》能得以在北新书局出版，也出于鲁迅竭力推荐的作用，说她是鲁邹两氏提拔登龙，亦不为过。现在社会上有这样一种卑劣的小人，当他未为人知时，四处钻营，卑躬屈膝地希望有名望的人提拔，但一旦被提拔起来，他便完全变了一副面目，甚至把提拔他的人看做绊

脚石，恨不得一脚踢开而后快。对于这种卑劣的人物，我们纵使不提倡恢复固有道德，至少也不能不加以打击，否则这世界尚复成何世界。

我不知道冯君所谓批评家的正确观点是什么，照他的意思看来，似乎以为邹、鲁两氏自有其不可抹煞的人格在，苏雪林的攻击中国无损于他们的毫末，而且王余杞先生曾主张“幸勿上当”——他认为打击她正是中了她的圈套，他是主张用沉默和腹诽来代替批评的。但这却使我不能不表示异议。我认为目前的世界上有两种人格是对立的。“伟大”和“卑劣”，批评家应有的态度是扶植伟大，打击卑劣。我的文章仅就个人的不平观感以调笑的口气出之，当然并非能算做严肃的批评家的态度，同时自己也未尝以批评家自居，然而冯君却以批评家目我。如果站在批评家的地位上来说话，我也不承认我那篇文章在打击卑劣上有什么错误。鲁迅先生如死后有知，他自然不稀罕我这种辩护，但我想告诉冯君的是鲁迅先生一生的工作，就是“扶植伟大”和“打击卑劣”，他虽然赞同那句“最高的轻蔑是无言”，可是他毕竟不曾“无言”，他直到临死以前还要和卑劣的倾向做最后的斗争。

这桩笔墨官司如今回顾起来也有五十多年的历史了，在文坛上也未曾掀起过什么波澜，只能说是场笔墨游戏。那位冯慧君女士究竟是苏雪林的化名呢，或是她的知己代为不平，现在已无从知晓了。

然而，我对苏雪林女士的才学还是很敬佩的。她学兼中外，博古通今，早年除了她的小说散文外，还读到过她写的一些对古典文学的评析、考证文章，后来我整理加工书稿，都曾参考过她写的书籍，获益匪浅。此外苏雪林的历史小说写得也很有特色。新文学史上有个很奇特的现象，就是不少人开始从事新文艺创作，后来却都走进古籍和文史研究的领域中去了。像郭沫若、郑振铎、阿英、赵景深、施蛰存、沈从文等，苏雪林也可算其中的一位。可见从事新文艺创作的作者原本就从中国古典文学中汲取营养，并和中国的传统文化有着深厚的渊源关系。

前一时期，我在报刊杂志上获悉苏雪林后来曾在东南亚及台湾任教，并在耄耋之年还从事写作生涯。她在台湾曾出版了《我与鲁迅》、《文坛话旧》、《二三十年代作家与作品》等书稿。不知她对当年在《涛声》上发表的那封信及在《立报·言林》上，我和她的那场笔墨官司是如何看待的。由于遥隔天涯，我已无从获悉她的更多信息，只祈望原谅我当年年轻气盛之下的鲁莽吧！

（原载《传记文学》1994年第十二期）

回忆“孤岛”时期与 王任叙的一场笔战

上海是从一九三七年十一月沦为“孤岛”的，到一九四一年太平洋战争爆发，“孤岛”沦陷，历时四年多。在“孤岛”时期的文坛上，曾发生过一件相当引人注目的事情，那就是我和王任叙（笔名巴人）围绕“抗战八股”发生的一场争论，现在不少当事人均已作古，有些出版、教育、文艺单位和刊物都来找过我，向我组稿或了解当时的情况，由于时隔近五十年，手头又缺少资料，现仅凭记忆略谈一二，以飨读者。

任叙在新文学运动初期就崭露头角，他出现于文坛比我早十年，年龄也

比我大十岁，可说是位老作家。我对他一直是很尊敬的，以他的地位和文学上的成就，作为孤岛文坛上的领导，大家都翕然无异词。但他有一个缺点，就是自视甚高，不能接受批评，只知尊重自己，不知尊重别人。而我也和他有着共同的毛病，用句俗话和流习来说，恐怕是“文人相轻”吧。

在我与他笔战之前，巴人已和其他人发生了三场大大小小的争论。先是在纪念鲁迅逝世两周年的《译报·大家谈》上，阿英用“鹰隼”的笔名，发表了《守成与发展》的文章，批评巴人只知模仿，忘却创造，抗战时期的杂文，“将是韧性战斗的精神，胜利的信念配合一种巴尔底山的、突击的新形式，明快、直接，锋刃适合着目前的需要。”当时以任叔为首的柯灵、唐弢等作家师承鲁迅传统，写了大量的杂文，被称做“鲁迅风”作家。为此，巴人在自己主编的《申报·自由谈》上发表了《“有人”，在这里！》、《题内话》等文章，认为阿英抗议“鲁迅风”杂文是个人品质上的恶意，是阴阳家。要求肃清阴阳家，这场争论经郑振铎和其他进步作家的劝说和调解，很快就平息了。

一个月后，在一九三八年十一月的《华美晨报》副刊《镀金城》上刊载了庞朴的长篇杂感《风雨杂奏》，对巴人等一批“鲁迅风”作家进行攻击，说他们结成帮口，霸持“孤岛文坛”，指责“鲁迅风”杂文造句奇谲，内容浅薄、空疏、芜杂、夸大，印成铅字叫人读不懂，造成恶劣倾向。同月二十二号杨晋豪也在《译报·大家谈》上发表了《写给谁看》的文章，批评“鲁迅风”杂文内容粗浅、平凡，文笔诡奇、晦涩，咬文嚼字，转弯抹角，以至劳动大众看不懂，对于知识分子小众则味同嚼蜡，要求这些“鲁迅风”杂文作家写作时须直截了当，深入浅出，把“大众化”的口号尽力实践起来。

此后，巴人等“鲁迅风”作家相继在报刊上著文反击，但因宠、杨两人宣布退出争论而告终止。

十二月初，《译报》总编钱纳水邀集阿英、王任叔等人在福州路开明书店楼上召开座谈会，巴人在会上作了有关鲁迅杂文的报告。十二月二十八日刊载了三十七名孤岛作家署名的《我们对于“鲁迅风”杂文问题的意见》，表现了对建立“孤岛”文化界抗日统一战线的真诚努力。有关“鲁迅风”的争论暂告一段落。

一九三九年一月，由许广平、郑振铎、王任叔集股筹办的以写作杂文为主的《鲁迅风》周刊终于正式创刊。不久又有人把巴人为《译报》副刊《大家谈》每天写的一篇杂文贬之为“抗战八股”。任叔哪里忍受得了，于是怒斥提出这名词的人是别有用心，妄图把抗战文艺贬为八股，借以取消抗战，达到为主子效劳的不可告人的目的。

就是在这样的一种形势和情况下，我在《鲁迅风》上发表了署名“苗埕”的《从“无关抗战的文字”说起》的一篇文章，内容主要是从梁实秋要求人家写无关抗战的文字说起，谈到“廖化”们的文章现实仍还需要，又指出现阶段的抗战文艺应该要求质的提高，尤其是我的那段“现在还不知抗战为何物的老百姓，总在相对地减少了吧，这时尚还坚持‘抗战八股’，不思艺术底深入与提高，未知将何以理解事物的矛盾的发展法则”一语，深深地惹恼了王任叔，认为这无异于证实他的文章是“抗战八股”，于是立刻在《鲁迅风》上进行反击。因为谁都知道我与他是同道的作者，不能说来自敌人的阵营，因此他除了指斥我别有用心，想争夺孤岛文坛的领导权外，竟然脱离论战的正轨，对我作人身攻击，因我从小耳聋残疾，便讥笑我生理的缺陷，说

我不应以目代耳，轻视侮辱我，把我的不幸当做笑骂的资料，使我非常愤慨。于是我愤然为文反击，和他进行说理斗争，谁知竟不能发表。于是写信诘问编者。编者回说他已辞职不干了。从此《鲁迅风》便成了围攻我的阵地，“托派”、“汉奸”不一而足，还把我和汪精卫、曾仲鸣等汉奸相提并论。甚至在《文艺阵地》三卷一期的特大号上发表了巴人写的《展开文艺领域中反个人主义斗争》的文章。这时汪伪已在南京粉墨登场，他不思团结，加强统一，竟然反什么个人主义！我不否认自己有个人主义，在四周都是沦陷区的“孤岛”，物价飞涨，稿费日拙，生计艰难，要生存温饱，不得不“著书都为稻粱谋”。况且在阶级社会未消灭之前，个人主义倾向，谁都会有。有鉴于此，我在一九三九年七月的《东南风》创刊号发表了一篇《给楼适夷先生的一封公开信》，因当时茅盾去新疆，《文艺阵地》改由楼适夷接任主编，不久迁来上海，就刊登了巴人的这篇文章。

我在文中先引述了鲁迅的话：“在进军的途中，个人主义者所发出来的子弹，和集团主义所发出来的子弹，是有同等效力的。”接着我作了三点驳论：一是针对他说的民族资产阶级以帝国主义买办和封建势力出现，是虚无主义、自私自利、奴隶哲学的总和的结论，指出民族资产阶级不是买办和封建势力，即使是也受不了帝国主义的驱使，也能参与抗日；二是针对他说的“没有量的增大，就没有质的提高”的论点，指出光有抗战文艺作品量的增大，而不思质的提高，就不能收到更大的效果，非难抗战八股不是要消灭抗战八股，而是要让抗战作品内容更充实一些，提高一些。文中还提到沈从文先生的话“中华民族要抬头做人，先还得一些人肯埋头做事”，而巴人先生却说此语是沈从文要停止抗战，在敌人的鼻息下“建国开始”，如此深文周纳，如何巩固和扩大统一战线；最后一点是责问巴人先生，既要在文艺领域展开反个人主义斗争，另一方面又说并不拒绝各种意识形态的所有者参加抗战，这岂非是南辕北辙么？在统一战线内部应该是争取、团结，决不是反对和斗争，应该用和平、婉转、说服的方法来解决。

为了表示我的愤慨，我又在《文汇报》的副刊《世纪风》上发表《因风想》、《静夜思》两篇散文，尤其是《因风想》一文经《人道旬刊》转载后，影响很大，引起了文坛的关注和部分人士的不满。在《东南风》第二期上，有舒湮、朱雯、罗洪、海岑、旅冈、徐 等六位作家发表了《对新阶段文艺界统一战线的意见》。舒湮的意见最为直率，他说：“希望上海的文艺工作者加强团结，勿以私害公，意气用事，讲话须要负责任，不要轻率地把不好的帽子给人家戴。”其他五位作家也都主张加强团结，加强统一，不要给人乱戴帽子，不要因私人嫌隙向自己人侮辱造谣，扫除派别成见，不要因个人虚荣或权利排斥别人，这些话都是针对任叔的。徐 的四点意见概括了众家的看法：一是扫除派别成见，停止组织统一战线内的小党派；二因私人嫌隙，向自己人侮辱造谣，应当停止；三为个人虚荣或权利，排斥别人参加，应当纠正；四容纳多数意见，成立民治集团，不应以漫骂互相攻击。

可这时任叔却不听朋友和同人的劝告，又加给了我一顶“第三种人”的帽子。这时我也不客气了，便回敬了他一顶“机械论者”的帽子，指责任叔只知一点论，不知一分为二，战而不统，有斗争而无联合，把同路人当敌人来反。

《文艺新潮》这时也开始卷入漩涡，在一卷十一期上发表了两篇杂文。一篇是署名“璞”的《高卧主义》，一篇是署名“胥”的《开门说》。这两

位先生不敢触及六位作家一致指摘的给人乱戴帽子的恶劣倾向，却辩称“孤岛”文坛并不存在关门主义，要有的话，那就是领导权上的关门，并断言《东南风》的编者目的是想争“孤岛”文坛的领导权。其实《东南风》的编者并不是我，而是新进作家文宗山。编者按语也不是我写的。但这位“璞”先生既然认为是我写的，那就由我来答复也未尝不可。说我想争夺领导权，正是异想天开，我在任叔面前是晚辈，文章、地位、名望都不及他。任叔是党组织的负责人，当时以他为召集人，参加者有蒋锡金、戴平万、林淡秋、蒋天佐、钟望阳等组成了文化中心小组，还利用《译报·大家谈》开展过文艺通讯员运动。我是党外人士，又没有参加什么社团组织，有什么资格和任叔争领导权？论战的要点是对抗日统一战线的看法不同，对抗战文艺的写作风格有不同的见解而已。

至于说到高卧，更谈何容易。用一支笔维持日益高涨的生活已足以使我绕榻彷徨，无法高卧安枕，更何况大敌当前了。此时林志石先生也在《东南风》上发表了《文坛漫感》的杂文，指责文坛上的新进批评家连高卧也成了罪状，列为主义，那么他的反个人主义斗争，也许自己正有些个人主义，骂人“脸谱主义”者，却隐藏着一副卑劣的脸谱，讥讽别人“高卧主义”的，他夜里也未必不见得不在床上高卧；并指出《鲁迅风》和《文艺新潮》已成了几个人包办的杂志，很多作家都相继退出，原因正如凤子先生在《宇宙风》上所说的“把憎恨投掷出去了”。文中最后抨击某些人，成了固执和充满偏见的唐·吉珂德。

另一篇钱今昔的《旁观者的话》提了三点意见，一是不要把汉奸、托派的帽子乱戴他人头上，为“仇者所快”；二是双方不要意气用词，动辄反对和斗争，同人内部以克服和批判为妥；三是文化人应加强自我批判。

我认为这些意见，在当时来说都是比较中肯的。

这时在《鲁迅风》的十七期上，蒋天佐发表了《为了真理》的文章，十八期上，又发表了巴人的《与天佐论个人主义书》。蒋天佐在文章中加给我的罪名有三条，一是妨害了统一战线，二是放弃了抗战的文化武器，三是取消了“抗战建国”。

针对这三条，我在《东南风》第三期开始发表长篇连载文章《论抗战与真理答蒋天佐》，首先我指出了真理是绝对和相对的统一，机械论者不明白真理是可变的。其次我引述了毛泽东《论持久战》，说明真理在抗战的每个阶段有不同的内涵，抗战初期确实需要大量的抗战八股，但到了下一阶段就需要深入和提高了，而且这一阶段最需要我们埋头努力，不求人知，不尚空谈，不出风头，更不允许开口便骂他人是“第三种人”、“个人主义者”，应该争取他们，藉以巩固和扩大统一战线。

正当我和王任叔的论战在扩大之际，有一天下午，舒湮邀我同去参加郑振铎的讲学会，这是地下党组织举办的。任叔正坐在第四排居中的座位上，他似乎没想到我会来，连忙起身跨出座位来同我握手，我当然也不肯失礼，除了握手外，还微微向他鞠躬。他这时似乎感到把“托派”、“汉奸”等帽子加在我的头上有些不对了。散会后一同乘电梯下楼，我故意谦逊地让他先行，这彬彬有礼的态度似乎感动了他，于是面孔一红，低头羞愧地走进电梯。出门时我又向他鞠躬作别，他也招呼着用手摆摆。想不到这一别竟成永诀，从此就未再见过他的面。

与任叔分手的第二天，蒋锡金就开始到我家里来做调解人了，是否出于

任叔的授意，现在已弄不清楚了。他先说了一通双方目标相同不宜内争，应该一致对外的大道理。我也感到确实应该在自己的内部团结一致，便问他和解的办法。他要我先写一封信给任叔他们，声明误会。我不同意，说争端非我所开，不应叫我先写伏辩，但表示可以停止笔战，因为没有什么根本的利害冲突，不过是意气之争。他似乎表示满意，就告辞去了。我爱人当时问我：“这人是谁？怎么年纪轻轻，拿着根棍子？我还以为他是用来打人的呢？”我不禁笑着说：“他姓蒋，刚从内地来，那里的风气，每人都带一根棍了，叫卫生棍，他是一位有名的诗人，又是我宜兴的同乡。”并说，“周、任、蒋三姓，都是宜兴有名的望族，不知道他是不是宋朝蒋堂的后代？”

这以后，我说服了文宗山把《东南风》停刊，连没有发表完的《论抗战与真理答蒋天佐》一文腰斩了也在所不惜。《文艺新潮》也从此没有发表过攻击我的文章。不过最后一期上有任叔的《抗战八股，深入和提高》，看题目显然是针对我而发的，因为我曾说过：“抗战已形成持久战，今后的文艺工作必须更深入，更提高内容质量。”还说过，“在尚未能确切断定自己的文章必能下乡以前，实未可以老百姓还需要为词，不思把握工作的对象，去加以深入和提高。”

平心而论，任叔的才华、阅历和学问都要胜我数倍，但他也有心高气傲的毛病，“文革”前，在他的《遵命集》中就曾提到过我与他的一场笔战：“但不久也有内部的争论，那是一篇《从“无关抗战的文字”说起》的文章，作者苗埏，文章本身真的也‘深入与提高’得很，然而，我嗅出了一种气味，自梁实秋到陶亢德以至这位苗埏，却有一脉相通的东西。这是‘退兵之一策’。于是我偏偏坚持‘抗战八股’。”究竟如何看待这场争论，有人会说历史自有公论。但我在痛定思痛后认识到：这是我平素争胜好强性格的一大暴露，大敌当前，同一营垒中的人发生争执既无裨益于当世，又是不顾大局的鲁莽举动。历来文人相轻、文人无行的陋习在我身上恐怕是暴露得最为彻底的了。

但任叔后来的遭遇比我还要凄惨，从一九五七年在《新港》上发表《论人情》为契机，开始受到冤屈，所著的《文学论稿》被无端指控为散布修正主义论调。说实话当时听到这些消息，我是寄同情于他的。但由于地位关系无法替他说句公道话，从此巴人的姓名也和我一样，在文坛上消失了。

直至“四人帮”被粉碎后不久，当我得知任叔在“文革”中被遣返回乡，天天搓草绳，受尽折磨，精神分裂而去世的消息时，不尽潸然泪下，写下了《哭任叔》的七律一首，一直保存在自己的日记之中，现抄录如下：

“孤岛”人抵第一筹，
文坛盟主冠群俦。
三年胶漆数降躅，
一旦违言竟寇仇。
内讧阋墙我知过，
“妖孽”横暴君应疚。
剧怜白头还遭劫，
怅望天台泪暗流。

回忆我们这些三十年代曾活跃在上海的文坛上一起共事，一起写作，一起编刊物，一起争论的往事，恍若轻烟似的在脑海中缕缕升起。虫沙猿鹤，

沧海桑田，我亦饱经世变，濒死者屡，但我们这些先行人应该给后来者以什么启示呢？从伤逝与谈往中又能接受些什么教训呢？在历经“文革”风波的劫难后，我常常思索着这个问题。因而，当我写完这篇文章后得出结论：当年在“孤岛”时期发生的和任叔的一场笔战官司，我是有愧于任叔，也有愧于时代的。

（原载于《传记文学》1994年第十期）

从我和赵景深的一张合影 谈起

一九七二年，“文革”之风犹炽，此时又开始了“批儒尊法”的运动。为配合当时的所谓斗争，上海古籍出版社约我整理了《柳河东集》，当时我因“文革”中家庭被抄，很多资料荡然无存，就去老友赵景深兄家中借阅、抄录。恰巧当时他执教的复旦大学安排他注释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由于他久患糖尿病，眼睛又深度近视，除了讲课还要写作，那时我刚退休，闲来无事，又加上精神十足，就自告奋勇提出，有些资料在他记忆和查找上有困难的，我可以帮他一起作业。这样，我就成了他家的常客。

其间有个小插曲，即我俩对《海上花列传》作者的姓名，发生过不同意见的争论。《海上花列传》的作者韩子云别署“花也怜侬”，子云为其表字。作者以字行乃明末至民初的风气，如南亭亭长李宝嘉以字行称李伯元，我佛山人吴沃尧以字行称吴研人。但景深兄在《小说戏曲新考》中认为：“《中国小说史略》《海上花列传》部分，似应改排二点，一作者应改称韩邦庆，不应作韩子云，因为子云是他的字，有颠公的《懒窝随笔》为证……”云云，我即举胡适在一九二六年从《时报》上就知道作者为韩邦庆为例，然通篇犹称作者为韩子云者，盖深知作者以字行，且不愿世人知其真姓名，你何苦强违作者的意愿呢？景深却认为已经弄清的问题，就应该告之于世人，不要让后人多走歪路。这也可算是我俩做学问时的两种不同见解吧！

一天，我和他随便闲谈，说起他注释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而鲁迅的《汉文学史纲要》迄今尚无人整理注释，我倒有意利用退休余年完成这一壮举。景深听了，饶有兴趣的哦哦了两声，道：“最近西北大学研究鲁迅的朋友多次来信，要我介绍一些鲁迅当年的往事以及一些和鲁迅有过交往的人，现在屈指算算，在世的人也已不多了，我俩不妨星期天一起到虹口的鲁迅公园去合张影，一来可寄给西北大学的朋友留作纪念，二来也可表示一下我俩对鲁迅的一番心意。”

那个星期天的午后，阳光充足，赵景深手捧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我手捧《汉文学史纲要》，就在鲁迅墓前，留下了这张弥足珍贵的合影。那天来鲁迅公园游玩的人不少，在鲁迅墓前摄影的人也很多，见这么两个老人手捧鲁迅著作必恭必敬的样子，引来不少人的莞尔。

事后因种种原因，我始终未能了却当年墓前的这一夙愿，现在回忆起来也是有愧于鲁迅先生的，但却促使我阅读了大量的汉魏两晋的书籍、资料，终于在我的有生之年辑注完成了两部笔记小说《裴启语林》和《殷芸小说》。

（原载 1993 年 8 月 3 日台湾《中央日报·长河》）

罗黑芷和彭家煌

罗黑芷和彭家煌，这两个人，我都不认识。但他们同是已经死去了的中国现代作家，而他们的作品又同属于旧写实主义范围之内，并且他们两人的命运也非常相像。偶然对过去的中国文坛做一次回顾，想起了充满感伤气氛的那时代，忍不住把他们两人来做一下比较。

说起来真是一件耐人寻味的事，试把罗黑芷的《春日》，和彭家煌的《怂恿》放在一起，不但是形式，就是内容也非常相像。罗黑芷的作品，通常是从一件极平凡的小事里面，写出人生最广泛的悲哀。他的文字是温柔的，但内中却包含着辛酸。彭家煌的表现力虽亦近似，不过他好说废话，使读者的注意力分散；不能像罗黑芷那样，可短则短，字句都经过有力的锻炼，从头到尾的把握住读者的感情。

然而可注意的，不在他们的作品，而在他们命运的相像。真的，在知识阶级里面，要再找一个像罗黑芷和彭家煌那样宛似从同一的模子里铸出来的人，是不可得的。彭家煌是湖南人，罗黑芷虽籍隶江西，生长于蜀，但他娶于湘，卜居于湘，所以也好算是一个湖南人。罗黑芷曾执过教鞭，彭家煌也曾执过教鞭。罗黑芷曾进过湖南图书编译局，彭家煌也曾进过上海商务印书馆。罗黑芷曾入过狱，彭家煌也曾入过狱。罗黑芷的入狱是为了某种嫌疑，彭家煌的入狱也是为了某种嫌疑。罗黑芷是死于胃病，彭家煌也是死于胃病。读杜甫诗：“文章憎命达，魑魅喜人过”，不禁为这两位命运相同的作家泫然不止。

罗黑芷和彭家煌，又差不多是同时出现于文坛的。不过罗黑芷死得太快，只留下《醉里》、《春日》两本小说。他的死，使人忍不住想起日本女作家樋口一叶来，而兴“其来何迟其去何速”之感。彭家煌的生命比罗黑芷延长了六年，所以他的小说留下来的也比较多。

在中国，时代似乎过去得特别快捷。即以文学而论，什么古典主义，浪漫主义，写实主义，别人要经过一世纪或半世纪始能继而代兴者，我们则十多年里早都统统轮流过了。读着罗黑芷和彭家煌的遗作，不禁使人起一种怀旧和感伤的情绪。

（原载 1933 年 10 月 8 日《申报·自由谈》）

吊朱湘

一个朋友跑来告诉我：“诗人朱湘投水自杀了。”

“真的吗？”我不禁吃了一惊。

说是这一位近来还常常有十四行和我见面的诗人，竟忽然会到地下去修文，乍听来谁会相信呢？

然而事实一天天近于真确了。我读了一篇关于《朱湘的死》，又在《现代》杂志上读了赵景深先生的《朱湘》，知道朱湘果然已经死了，而且知道他的死因，是由于生活环境的压迫，这使我忍不住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我们的诗坛从此也许要凋零了罢！

我不认识朱湘。但我很早就已读到了朱湘的诗，时间大概还是十年前，《小说月报》第十五卷内。那时候，他的诗还不像现在一样，讲究限字和用

韵，他只是写成散文的自由诗式，但其凝练处已很使我吃惊。接着他的长诗《猫诰》、《还乡》、《王娇》，纷纷出来了，每行限定用多少字，句未必押韵，这在诗坛上似乎还是创举，当时很震动了许多人。年轻一些的刊物如《白露》、《洪水》等，均加以指摘。可是，这指摘，并不损及朱湘在诗坛上的地位，反使他的地位更为稳固。不久，大部分诗人都竞相仿效朱湘诗的式样，把他们的诗写成方块了。一直到现在，还有许多青年诗人，像朱湘一样写他们的诗，以单纯的个人观念的发动，竟能成为一时代的倾向，并影响未来这样深远，这不能不说是朱湘在诗坛上所建立的伟绩。

然而有才无命，千古同悲，从历史上，我们就能找出许多薄命诗人的先例来。作诗究竟不能混饭吃，记得不久以前，曾在某新闻纸上，见到美国有一个诗人，穷途潦倒，竟致以代人揩拭玻璃窗为生。连生在有金圆帝国之名的国家内的诗人，都这样不景气，更何况我们黑暗混乱的中国！我们不能像大不列颠帝国一样，有什么桂冠诗人，可以领受皇帝的年俸，我们只有一些微薄的稿费。在眼前，每千字能够有五元稿费，已经是很丰厚的了。作一篇一万字的小说赚五十元似乎还不很难，可是作一篇一万字的长诗赚五十元就很不容易。于是，朱湘遂不得不死了。

我最爱读朱湘登在《小说月报》十七卷十二号的一首长诗《死之胜利》，那是他为吊杨子惠的死而作的（按清华大学有三子，一子离即饶孟侃，二子沅即朱湘，三即子惠，现仅存一子离矣）。尤其是结末的两节，我读得烂熟的，几乎能够背诵出来，现在把它转录在下面。

诗人来我国时道路不同，
今天这个少年任他去从，
古代陆机惋惜华亭鹤泪，
他与谢朓毕命云阳市中；
饭颍山的杜甫终世饥荒，
一旦黄牛白酒胀得身亡；
屈原挟着枯荷叶的衣衫，
纵身跳入汨罗一片波澜，
李白身披锦袍跨在鲸背，
乘风驾浪漂去海外仙山。
大柱之间忽然出现疫神，
如柴的骨架上盘着青筋，
手握赤蛇肩驼黑布圆袋，
惨绿色的光辉笼罩全身。
他与死神走出宝殿中央，
依稀有一黑影跟在身旁。
黄色的神幔前飘过阴风。
一声叹息发出帷幕当中；
殿顶哇哇叫过九头怪鸟，
会稽山畔明星落下长空。

这在他作的当时，也许是抱着吊别人的心情的，想不到现在竟成了讖语，变成他自己的挽歌了。

听说朱湘原是安徽人，因卜居于湘，故名曰湘，这使我不禁想起新近因受生活压迫而患胃病死去的小说家彭家煌来，他也是卜居于湘的。何卜居于湘之文人独多厄运耶？但不知朱湘在长江中的死骸，能逆流而上，直下汨罗，与屈子之魂，同在一处否？信笔至此，不禁诗兴勃发，爰仿蘧庐主人吊罗黑芷之例，赋诗一首，吊朱湘及彭家煌曰：

地下修文同赴召，
人间不幸竟成双！
湘水夜夜带呜咽，
楚道行歌神暗伤！

（原载 1934 年 1 月 14 日《时事新报·学灯》）

哀鲁迅先生

到上海来不过三天，突然得到了鲁迅先生的噩耗，使我为之凄然不乐者良久。

在这民族危机异常严重的关头，青年人都在蓄积着力量准备为民族解放奋斗的时候，而这样一位伟大的导师，竟不声不响地悄悄地死了，这损失，几乎是无可补偿的。

我不用说鲁迅先生在中国文坛上的功绩，和他对于青年人的巨大的影响，因为这已是大家所周知的事了。我所特别要指出的是鲁迅先生那种年纪愈老而思想愈进步的不可几及的精神。通常都说老年人的性格偏于保守，因为人一上了年纪，就安于现状，惧怕变革，可是鲁迅先生却是例外。我们只要看看那些还没有上鲁迅先生那样的年纪就在那里提倡恢复旧道德劝青年人读古书的未老先衰的人们，愈加觉得鲁迅先生的难能可贵。郭沫若先生说，鲁迅先生的年纪虽然他大了十二岁，思想却要比他年轻得多，这话实在不是过谏。像这样的老孩子，寻遍了全中国也难寻出第二个来。

尤其令人伤感的，是在这动乱的一年内，鲁迅先生所受到的迫害。病魔不断地在袭击着他，而少数急功近利的青年人，又谁都在想把盛名之下的他踏死，好让自己出头，不是说他政治见解怎样不充分，就是说他破坏统一战线。对于这些造谣和诬蔑，鲁迅先生虽然仍旧有他“这样的战士”的风度，举起了脱手一掷的笔枪，可是带着满身重病，在无物之阵中，终于不免要感到“心力之交瘁”了。

不过文坛上关于两个口号的论争，因着鲁迅先生这一死，却似乎到了应该结束的时候了。我们早就希望鲁迅先生出来统一和领导文坛，现在这希望却落了空，鲁迅先生以他伟大的死亡来做了答复。我们为尊重他最后的意见起见，应该照他在《现实文学》创刊号内《论我们现在的文学运动》所指示的做去，把“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定为现阶段文学运动的口号。倘若能够因着鲁迅先生的死亡而促进整个文坛的统一，结成坚强的联合战线，未始不是差强人意的事罢。

没有看见中国革命乃至世界革命的成功，这恐怕是鲁迅先生毕生的遗憾。而我们，在这到处都可嗅到火药气息的一九三六年，接连看着高尔基和鲁迅这两颗文坛巨星的殒落，实在不知涕泗之何从了。

（原载 1936 年 10 月《立报·言林》）

天末怀人

又是秋天了，凉风从天末吹来，穿过我的袷衣，直吹进我的心底，使我的心凉飕飕的，涌起了无限怀人的情绪。

这风，起自天末，大约必先经过广州，虽然它不会像雁足那样传书，但我却隐约能嗅到炸药和血腥的气息。同时，这风又必曾经过繁华淫靡的香港，吹过山巅的大厦，吹起绅士淑女们的衣袂，也一定曾掠过轩鲤诗道临街四层楼的我的旧居。

我怀念着阳台的石栏上瓦盆里栽着的风吕草，尤其怀念着这房屋的居停，一位名叫灯霞的和尚。

初搬进这房子来时，我几疑自身已经走进了寺院，因为这里除了用木板隔开的房间以外，穿堂里几乎全是佛家的陈设，墙壁上高悬着佛像和藏文的佛偈，香案上更供着佛龕，此外木鱼钟磬俱全，蒲团大小不同的有三个，但我却没有看见和尚。

三天以后，居停和尚从广州回来了，我们先客气了一通，便互相问起名号来。我知道他叫灯霞，是太虚弟子，属于所谓新僧派，并且颇为喜爱文学，所以也知道我的名字。

我开始还有三分戒备，因为知道香港这地方是一个大杂院，不论什么人都有得在这里，汉奸间谍混迹的很多，尤其是这和尚，不到寺里去挂单，却来民间租屋，分外令人不能无疑。但渐渐的我的疑虑便消除了，我知道他虽是位出家的和尚，却还抱着入世的精神，对国事非常关心，对于民族敌人的无理性的屠杀，也有着同样的愤慨，而且更因为他是新僧派，主张自食其力，不像一般酒囊饭袋的和尚一样，除了念经拜忏以外，便不知道其他。

他告诉我他是在广州经营信笺信封生意的，笺封就取名叫佛友，香港只是他临时的住所，一月至多回来两三次，但此刻广州在大轰炸下，事业无法经营，香港反有成为他永久住所之势，说话时的态度是有几分烦闷的。我也告诉他我在广州的生活，并且说不久就要回到上海去。

我们每天总要见面两三次，所谈的话，则以唯识学的探讨居多。有时也闲谈，他问我为什么起一个佛化的名字。我说是因为星相家都说我前世是和尚投胎，他便和我谈起周作人的诗“前世出家今在家，不将袍子换袈裟”来。

我这时才知道他也能诗，而且方外人投赠他的篇什也很多，弘一法师也曾赠过他对子。为了结翰墨因缘起见，便也赠了他两首诗，其中的一首是：

远走天南别弟昆，却来香岛感离群，
楼高远俗堪修持，客恶频临屡扰门，
慧法独标高品格，禅心终日度清芬，
人间自有慈航在，何必灵山朝至尊。

他收下了，但却很谦逊的说不敢当我诗上所写的那些话，同时也给我看他所写的诗，其中居然颇多绮语，不像出自一个和尚的手笔。

六月念四日，我和他分手了，临歧握别，大家都有些惘然。

最近接到他的来信，说是八月中秋左右要回到上海来，我在等待着这位

方外的朋友，并且准备把从前在寒山寺购得的寒山拾得拓像送他。

（原载 1938 年 9 月 21 日《文汇报·世纪风》）

怀亡友刘群

亡友刘群于去年今日随救亡演剧宣传团第三大队出发作内地宣传时中途患了白喉死于武进医院，十月十五日，上海文化界救亡协会在女青年会为他开追悼会，我除到场照料，并送去一副挽联：

万言倚马，千里奔波，热诚为救亡，取义舍身君愿遂。

三载论交，一朝永诀，凄凉伤往事，知友寥落我心悲。

虽然人天永隔，使我不能结束了和他的友谊，但三年来常在一起的朋友，忽然变作古人，而且如此健全坚实的青年干部人才，竟凋落于抗战开始之际，未能充分发挥他的能力，是无论如何不能不使人哀悼痛惜的。我那时和他同居在一处，看着髫龄稚子，黄口孤儿，依然不识不知，戏嬉遨游，笑啼杂作，我的心中真有说不出的忉忉。而当西风乍起，罗袂生凉，更不由得梦回清泪潸然。

不死于疆场，而死于病榻，不流热血，而腐喉肉，虽然更多的刘群型的青年在前线和后方坚实地站起来了，然而我想刘群的目是不会瞑的。

我怀念着刘群，不仅因为是失去了最好的朋友，而且是在茫茫大海之中，失去了同舟共济的人。假使刘群还在的话，他一定会鼓励我更进步一些，而我此刻也一定不在上海，而在汉口。

现在我还很清楚的记得“八·一三”战起后我和刘群间的一些旧事，虽然这一段的生活是很短促的，不过十来天光景。那时我曾和他作过一番长谈，我说：现代战争是武器和兵种的淘汰，开始时总是窳劣的武器和较弱的兵员居先，这样才能愈打愈久，愈战愈强，如若一开始就用优良的武器和精锐的兵员，则当这些武器和兵员打完以后，是非一败涂地不可的。现在抗战既经开始，决非一两年内所能了结，我们不妨一方面配合着抗战工作，同时尽量充实自身的准备，以期在未来的时代里成为精兵。刘群也赞同我的意见，而他的年轻人的热情，却使他无法多为自身做准备工夫，我知道他那时很忙，除了担任文化界救亡协会的组织工作外，还代生活书店黑白丛书写一本《战时民众宣传工作》的小册子。看他的样子，好像还嫌自己做得太少，恨不得再多做些似的，一忽儿来和我商量进行弄堂组织工作，一忽儿又提议同去慰劳伤兵。我那时正和几个青年朋友打算出版一种专载战讯的报纸，招难民来发售，就把盈余所得，全作救济难民之用，这办法也曾获得刘群热烈的赞助。

但我们才都是些初生之犊不畏虎，不知道工作实行起来的困难。首先，弄堂里住的人物就非常庞杂，要把这些庞杂的人物组织起来，简直不易着手。其次，难民贩报的事也无法实行，原来当时办理收容所的人的主旨，是把难民收容了下来，像猪一样的喂养着，不容他们有自由活动的机会。

当我愤慨地把难民收容所里种种看不过眼的事情告诉刘群的时候，他却平心静气的安慰我说：

“这些原都是抗战未开始前所遗留下来的脓血腐肉，只要抗战持久下

去，这些脓血腐肉自会被清除的。”

果然，抗战到现在，所有这批垄断把持营私舞弊的脓血腐肉都被清除出去了，有些甚至抹白鼻子做了小丑，我深深佩服刘群的卓识。然而刘群竟未及亲见这批脓血腐肉之被清除便长眠了，魂如有知，我想他一定也要觉得遗憾的。

而今一年容易，又是秋风，回思去年刘群出发前来和我告别，殷殷以照应他的家属为托，言犹在耳，讵料从此竟永无见面机会；而抗战一年，我自己的家乡宜兴和刘群的家乡海盐，都已沦为一片焦土，彼此的家属，都有“等是有家归不得”之感。在刘群逝世周年的今日，我唯有默祝他在武进寄厝的灵柩无恙，并盼抗战早日胜利，使他的家属扶柩回籍时，我能前往执紼，尽我朋友一份子之责。

（原载 1938 年 9 月 24 日《文汇报·世纪风》）

吊柳乃夫

在《新华日报》上，意外地读到了一则追悼柳乃夫先生大会的记事，使我吃了一惊，疑心自己是不习惯读这四川土产的嘉乐纸，眼花读错了。再仔细看标题时，一些都不错，于是只好怀着一种沉重的心情读下去。读完了，忍不住黯然地吐了一口气。窗外的天色较前更阴霾了些，似乎也在叹息着：

“文化界的斗士又弱了一个！”

一些过去的印象涌上了我脑海，我还隐约记得初次和柳乃夫先生会见的一幕。那是在民国廿四年的冬天，业余实验剧团正假座金城大戏院公演果戈理的喜剧《钦差大臣》。事前发了许多赠券，招待文化界参观，我也得到了一张，便在公演的第一夕去参观了。那晚上，文化界的朋友到得很多，在启幕前的十分钟，刘群兄引了一位穿着藏青哔叽西装有着圆而白的脸蛋眉宇间洋溢着青年的英气的人来到了我身后，向我介绍说：

“这位是柳乃夫先生。”

他还恐我不知道他的名字，特地加上一句说：“社会科学家。”其实我虽然是弄文学的却对各方面的知识都还留心，在没有经过这介绍以前，我早已在《客观》、《动向》、《生活知识》等刊物上，读过了柳乃夫先生的文章，对于他分析国内外政治形势的正确而透澈的识力，很觉佩服。当下照例是个热烈的握手，接着便谈了些当时学生运动的形势，及其未来的动向。在第一幕戏还没有告终的时候，他好像有什么要事，匆匆地和我作别走了。我望着他的背影，虽然还是第一面，却觉得他似乎是个很有黏力的人。

这一别，足有一年多。“七七”以后，我才再次在文救会的会场上遇见他。我很惭愧我的记忆力薄弱，已经不认识他了，他却还认识我，过来和我握手。谈到这一年半以来时局进展的情形，彼此都觉感慨并又喜欢，因为当初的学生运动，终于已经获得良好的结果，全民族已紧密地统一团结，而神圣的御侮战争也即将开始了。可是他在喜欢中仍不免带有隐忧。他告诉我，民众是抗战中最重要的一环，而这一环因为从未经过任何训练，又是最弱的一环，所以他表示他的志愿，要实践他下乡去向民众宣传，做发动民众的工作。果然他说得出，做得到，战事开始以后，他就率领一个宣传团，到江南一带乡镇工作去了。我那时在《立报·言林》上，读到 he 工作报告的文章。

最近这两年来，柳乃夫先生似乎忙于实际工作吧，即使是从内地来的刊物上，我也很少看见他的文字，连他的行踪都不知在何处了。谁知道，这次再见到他的名字，竟就是报告他的噩耗呢！他是永远地成仁了！

抗战三年半以来，我们已丧失了三个文化斗士，钱亦石，刘群，叶紫，现在又加上了位柳乃夫。不过有一点不同的是，前三位文化斗士都是婴病死的，而柳乃夫先生呢？他却是最坚强的一个，他辗转于南北战场，终于为国牺牲，把他的热血洒在中条山畔。他是直到临死前的一秒钟还在战斗着，所以他的死，比较前三位文化斗士的死，死得更更有意义。

钱俊瑞先生说：柳乃夫先生有三种特性，第一是他的战斗性，他那爽朗的性格，和本能的乐观情绪，是积极战斗的因素。第二是他团结的特征，在他接触的周围，马上就起了黏着的作用，所以他的人事关系没有弄不好的。第三他还有不断学习不断进步的特长，因为他有对人对己的严格批评精神。这三种特性，就决定柳乃夫先生正如邹韬奋先生所说，永远是属于进步行列的前锋的。

不错，柳乃夫先生永远是进步行列的前锋，同时也是我辈青年的模范。柳乃夫先生的三种特性，是我辈青年人人都应具有的特性。中华民族在前途如要有救，像柳乃夫先生那样的青年，是非多多增加起来不可的。不幸柳乃夫先生却那样早地就牺牲在敌人的毒手里了！

然而我要吊柳乃夫先生的意义还别有所在。我虽然和柳乃夫接近的机会很少，但从各方面看得出他是一位最踏实的工作执行者。他不空口叫嚣，不以指导者自居，而在默默无言中，许多有益于国家民族的光辉的工作，都在他手里完成了。在上海，看厌了摆着一副战士面孔以导师自居的空谈家以后，乃使我更加悼惜柳乃夫先生的早亡，这真是国家民族前途重大的损失！

寄身孤岛，百无一成，我真有些怀疑自己有否凭吊这今日中国青年典型柳乃夫先生的资格。然而以清白的灵魂和不屈的意志，我是可告无愧于柳乃夫先生在天之灵的。抗战是一桩艰巨的事业，现在还只进行到一半的途程，假如不过早论人的话，则在未来的时代里，也许我们这些百无一成的人，都能继承柳乃夫先生的遗志，分负柳乃夫先生遗下的工作，共同促进最后胜利的完成。

（原载 1940 年 3 月 14 日《大美报·浅草》）

悼周木斋兄

接到周木斋兄的噩耗，使我凄然不乐了许久。木斋兄病体的迁延不愈，固然久已使我们朋辈担心，然而绝对没有想到他会死得这么快，仅仅不过是九个月工夫，就已无可救药了。想到生前过从的密切，性情志趣的投契，现在一旦幽明异路，永隔人天，实不禁使人有风木之悲，无常之恸。这是刘群兄死后我所受到的第二个重大的打击。从此人海茫茫，我再也不容易找到一个知己朋友了。

我第一次读到木斋兄的文章，是在一九三三年革新后的《自由谈》上。那时的《自由谈》由黎烈文先生主编，实在可说集作家的大成，除了鲁迅、茅盾等诸名家常有作品发表外，还有一批新起的生力军，那就是周木斋、唐弢、徐懋庸诸兄，他们都以善写杂文著称，而杂文这新形式的文艺武器，又

是最能锐利地表现刻划出时代的真面目来的一支尖兵，自从鲁迅先生起来倡导以后，风靡一时，深为进步的青年读者所欢迎。木斋兄的作品，也就因着时代的需要，而在文坛上奠定了他不拔的地位。

我记得木斋兄发表在《自由谈》上的第一篇文章，好像是对鲁迅先生而发的。因为鲁迅先生自从写过《呐喊》、《彷徨》两部小说集后，已有多年来未写小说，而他的小说又极为青年所爱读，因此木斋兄便向鲁迅先生劝驾，请他再写几篇小说，以慰青年们的渴望，并在文末加上“进，吾往矣！”的结语。鲁迅先生的答复，在《伪自由书》内可以找到，他虽没有直截爽快的答应木斋兄的要求，可是后来毕竟也写了《故事新编》里的那几篇小说。可见木斋兄的提议是很为鲁迅先生所首肯的。

除了《自由谈》以外，我在《大晚报》副刊以及曹聚仁先生编的《涛声》周刊上，也常读到木斋兄的文章，后来并且知道木斋兄正担任着《大晚报》国际新闻版的编辑。

不过彼此神交虽已很久，却总没有晤面的机缘，也从没有通过一次信。促成我和木斋兄的友谊的，不能不数到《文学青年》这刊物。

一九三六年的春天，正是我的长篇小说《炼狱》出版后不久，有一大群文学青年集合在我身边，他们的程度是很不一致的，但却都有着热爱祖国的情绪。在已故的刘群兄策动之下，我们筹备出版一种文学刊物，并且得着了徐懋庸和欧阳山二兄的赞助，答应代为征稿，于是大家便积极地筹备起来。第一件事是召集一次文艺座谈，地点择定在南京路贵州路间的一家学校楼上。那天到来的作家很多，张天翼、白薇、何家槐、叶紫、丽尼、荒煤等都到了，木斋兄也是到来的一个，而且得到很早。我本来不认识他，经他在签名簿上签下了姓名后，我才开始注意起他来：他的身材很瘦削，最显著的特征是肩部呈垂直的弧形，举动温文尔雅，彬彬有礼。我那时年纪还轻，充满了孩子气，一向随便惯了，在任何人面前，都显得粗疏狂放，不拘小节，对着木斋兄那谦恭有礼的样子，不禁肃然起敬，无形中把浮躁的气息收敛了几分。

那天讨论的是国防文学问题，各人挨次发言，木斋兄说得不多，但却很扼要而中肯。当时各人的意见，经过整理后，曾发表在《文学青年》创刊号上。座谈散后，我和木斋兄还闲谈了一会，并交换了彼此的通讯地址。我请木斋兄代《文学青年》写些稿件，木斋兄慨然地答应了，过几天他的文章就寄了来，题名《文集和杂文》，字迹很怪，好像卷成了一卷似的，连缀而下倒也很美观有趣。

过了几天，我因事去找《大晚报》副刊《火炬》编辑崔万秋，辞出以后，忽然想起木斋兄也在馆内，何不联带的访问一下。正回身想重新进内去时，忽然背后有人拍我的肩头，我回头一望，真是无巧不成书，拍我肩头的人正是木斋兄，不禁惊喜交集地握住了他的手。于是大家再同进报馆去谈话。我告诉他稿件已经收到，很感谢他的帮忙，并请他以后继续惠稿。当时因为报馆里的人正持着大样在旁边候他看，不便多谈，所以随即也就辞了出来。

《文学青年》出版了，在当时的文坛和青年群众中，颇博得好评。这刊物有一个特点，就是报告文学的提倡，这在当时的文坛上还是一个创举，虽然并没有贡献出优秀的作品。不过也就因为过分尖锐地暴露现实的缘故，引起了当局的注意，在第二期的报告文学《受难者》发表后不久，这刊物也就受了难，被禁止发行了。但木斋兄所给予我们的支持的力量，正和唐弢、徐

懋庸诸兄一样，为我所不能忘怀的。

这以后，因着文坛上派别论争的剧烈，家庭间的变故丛生，生活的不安定，使我一时非常消极，索性回到故乡去，杜门谢客，打算过与世无争的生活，因此和木斋兄的音讯也就逐渐稀疏起来。

然而时代的号角不断地在唤起我心头已死的热情，我终于耐不住乡居的寂寞，在一九三七年的春天，重又回到上海来。那时《申报·自由谈》早已停刊，代之而起的是《立报·言林》，我和木斋兄虽然都常常在那上面发表文章，但因久违之故，彼此都隔膜得很，连信都不常通了。这两年多时期可说是我和木斋兄友谊中绝的时期。

促使我和木斋兄友谊的回复，并且较之两年前更见亲密的，是一九三八年我从广州回来以后。那时柯灵兄正在主编《文汇报》副刊《世纪风》许多朋友的作品都发表在这上面，尤以《鲁迅风》的杂文更受一般读者欢迎。木斋兄也常以“辨微”的笔名在那上面发表作品，他的作风有了一个转变，偏重于哲理的分析，因此有一部分读者觉得他的文章有些晦涩，其实这正不足为他病，因为他文章中的战斗性仍是极浓厚的。他不愿使他的文章供人取快于一时，而要人对他的文章用冷静的头脑作理智的探索，因而留下极深刻的印象。如《谁会笑的谁最后笑》一篇，虽只是引证伊里奇的名言，但却非常切合当前的形势，我读过后直到现在还没有忘记。

七月中旬的某一天，我到中国银行霞飞路办事处去支款项，在从后门登楼的时候，无意中邂逅了木斋兄，这还是我战后第一次和他会面，彼此阔别已有两年之久了。他的身材仍和往常一样瘦削，但面色却较前丰腴了些。可惜匆匆一面，不及畅谈，彼此都很觉遗憾。

那时我们几位文友，有聚餐会的发起，因为物价还贱，会员每人纳资一元，十元钱已可享受一席很丰盛的酒菜。第一次聚餐会举行的时候，木斋兄也翩然光临。我们互谈了一会别后状况，又讨论一会国际局势。因为当时正是慕尼黑会议的前夜，希特勒咄咄逼人，欧战有一触即发之势。我知道木斋兄做了多年国际新闻版的编辑，对于国际局势颇有研究，便向他请教欧战到底有无爆发的可能。据木斋兄分析，欧战虽然势不可免，但一时却还不见得会爆发，因为希特勒固然是装腔作势，张伯伦却也没有迎战的决心和准备，所以结果英国恐怕仍不免要屈服，牺牲捷克了事。果然，不多几天以后，慕尼黑协定成立，捷克的苏台德区被牺牲了。我不禁深佩木斋兄有先见之明。

从木斋兄的谈话里，我知道他已脱离《大晚报》，加入创办得还不久的《导报》编辑国际新闻。《导报》的总编辑恽逸群，从前是在《立报》里的，也是文化界的一位知名人物，同时更是木斋兄的好友。

聚餐会只举行了一次，以后就没有再继续，原因是有许多文友晚上也要从事教书编辑等工作，不能应邀出席，到的人数不齐，无法再继续下去。但不久以后，文载道兄在他家中邀宴，席上我又遇见了木斋兄。他告诉我即将编辑《导报》副刊《晨钟》，每星期出版四天，要我代他写些稿件，并问起我的住址。我答应了，以后我们又互相问起籍贯。我知道他也是常州人，便说，我们就不是同族，也一定是同宗，至少大家都是斩蛟射虎的周处的后代。木斋兄对于我的话也很表同意。于是我们便无形中联了宗，以后彼此通信，大家都以宗兄弟相称了。

战后上海成为孤岛，文化相当寥落，文章的报酬也跟着递减了不少。在最初一二年中，两元千字几乎成了最高的稿费额，有的千字只有一元，有的

索性不付稿费。好在那时生活程度很低，对于稿费的多寡有无，也很少有人计较。木斋兄编的《导报》副刊的《晨钟》，每星期虽只出四天，一个月也要出十六天以上，每天的篇幅以六千字计，一月也需要十万字左右的稿件，但《晨钟》的编稿费每月却只有一百二十元，这当然是不够支配的，所以只能以一部分的篇幅容纳朋友们的稿件，另外一部分篇幅则剪取外埠报章杂志中的材料，否则每千字就连一元的稿费也派不到。

木斋兄从开始接编《晨钟》起，就以“振闻”的笔名，按日在报上写一篇短论，泛论时事，颇能鞭辟入里，但这已是时论的体裁，而不是以文艺的形式出现的杂文的体裁了。我也不时写一些散文，以应木斋兄之征，不过数量并不十分多。当时文艺大众化问题的讨论在文坛上又盛极一时，尤其集中在旧形式的利用方面，并且已有许多人在开始实践地从事制作，用旧瓶装新酒了。我也想尝试着来做一下这工作，可是我并不像赵景深兄那样，把趣味集中在大鼓书的制作上面，而是想利用章回体长篇小说的旧形式，灌注进新的内容。我问木斋兄可否我在《晨钟》上发表这样一个长篇，木斋兄复函很表赞同，不过他主张最好不用对偶式的回目，我也同意了。于是我的用旧式章回体写作的长篇小说《烽火江南》，就开始在《晨钟》上连载起来，署名则用了“海岛畴人”四字。

这部长篇小说我预计写它三十六章，二十万言，但发表到第十章时，木斋兄就辞去了《晨钟》的辑务，时间约在一九三九年的二月初。不过木斋兄虽然辞了编辑职务，却还谆嘱继任者把这长篇继续连载下去，因此这长篇虽在木斋兄脱离以后，还继续连载到第十三章为止。不久因为环境关系，《导报》也随着《文汇报》、《译报》之后而停刊，我的稿费也没有完全领到。木斋兄在停刊以前，还屡次代我向报馆当局催过稿费，虽然并没有发生效果，但他的盛意却是使我非常感谢的。

《导报》停刊以后，木斋兄仍继续和我通信，并把他的住址也告诉了我。但因我的疏懒成性，不能每信必复，木斋兄也就不再有信来。不过这时间实在是很短暂的，因为我永不会忘怀朋友给我的好处，只要有机会就想报答，对于木斋兄那样以至诚待人的朋友，我当然更不会轻易忘记。

隔不多久，文宗山君来访，要我为他所编的《选萃》月刊代拉些名家作品，我当即致函木斋兄，请他写稿。木斋兄答应了，过了几天，他竟亲自把稿件送到我的蜗居来，这是很出于我意外的。过去我们因为总在宴会或公共场所会面，不能畅谈，这天却有机会畅谈了两小时之久。在这场谈话中，我们的意见非常融洽，因为我们不但思想一致，就是对于现实的认识也没有丝毫差异，我们都明了当前文化的使命和我们所应努力的方向。经过了这场谈话以后，我们的友谊较前更进了一步，不复再是泛泛之交可比了。

木斋兄所送来的稿件，名叫《读爱国者》，是对于美国赛珍珠女士以现代中国为背景的长篇小说《爱国者》的批评。《爱国者》在当时上海的出版界颇为时髦，大家都抢着翻译，同时出现的译本竟有六七种之多，但这书的内容实在很多错误，著者对于中国国情的不了解达到了可惊的程度。木斋兄对于书中错误的地方批评得十分透澈，可见他读书时的心细如发，丝毫都不放松的。

当时倚写作为生的人生活都很清苦，许多报纸杂志既都因环境关系相继停刊，连仅有的稿费收入也都断绝了来源。木斋兄辞去了报馆职务以后，虽在华联夜校任教，但月薪所入有限，全赖稿费贴补生活，所以境况相当窘迫。

我在得悉了他的状况以后，便托文宗山君去和杂志的创办人商量，先把稿费预支给作者，结果幸得如愿。于是我便在一个刮着大风的晚上，送稿费去给木斋兄，彼此又畅谈了好一会。木斋兄在谈话中对我所表示的谢意太多了，反使我很觉过意不去，我只好对他说：我们现在置身在孤岛之上，正好像庄子所说的涸辙之鲋一样，既不能相忘于江湖，就只好相濡以沫，相煦以温，以求度过这艰难困苦的大时代，所以道谢其实是可以不必的。木斋兄虽然很同意我的话，不过后来我们间终于未能完全免除这种客套的虚文。

《选萃》月刊本来预备在第四期出一个文学专号，后来不知为了什么原因，忽然不高兴出了，已经预支出的稿费也不想收回。当时文宗山君正预备另办一个小型刊物《东南风》，我便征得木斋兄的同意，把《读爱国者》那篇文章移到《东南风》上去发表，不过《东南风》的主持人全是一批青年人，缺少印刷和编辑经验，《读爱国者》因为分两期刊载之故，刊出时中间不知如何遗漏了一大段。原稿和校样经过几个人的手，不知道抛在哪里了，无从查考。我正觉得不安，木斋兄却又写了一段补遗来，把遗漏的地方都补充完全，从这上面，很可看出木斋兄对写作的一丝不苟的态度。

那时另有一家洪流出版社，托我代收几部书稿，每种自五万字至七万字，稿费每千字两元。我便请木斋兄也写一本《新中国发展史》，从辛亥革命起直写到当前的大时代，阐明新中国发展的因果关系。木斋兄欣然答应了，他写得很快，不过一个月光景，原稿便成就了四分之三。谁知全稿交来后，适值欧战发生，白报纸价格狂涨，而书业在战后所恃为唯一生命线的香港南洋申庄又减少了办货数目，甚至本来用现款批发的也都改为记账了，小出版家见无利可图，就突然毁约，不肯再出书，最岂有此理的是对已经写成的稿件也拒绝接受。商人本来不顾信义，可是叫我怎么对得起木斋兄呢？我决不能叫他白忙一场，于是便奔走交涉，要出版人一定设法出版，即使一时没有出版的可能，也应先把原稿收下，付清稿费，使作者的心血不致付诸东流。无奈文人终非商人的对手，加之那个出版人又狡猾得很，交涉了约有一个月光景，才答应先把原稿付排。我想，原稿既经付排，不怕他不出版，不料原稿排好后，纸价已涨到三十元一令，出版人更无意出了。总算还承他的好意，代为介绍给别的出版商，我先后接洽了两家，最后才由一家民众出版社接受下来。不过因为登门求售的缘故，很受了一翻挑剔，而且只肯出千字一元的稿费，我虽竭力争论，要使他照原定稿费额付给，但却毫无效果，没办法只好去和木斋兄商量。木斋兄鉴于出版的困难，倒慨然地说：只要不至于白忙一场就好了，稿费的多少倒不在乎。于是他便亲自写了张卖稿的笔据，由我从出版人那里取来五十块元钱，交给木斋兄，如释重负。

我正为这件事对木斋兄感觉深刻的内疚，谁知木斋兄倒反而很感谢我。一九三九年的除夕，我刚从出版人那里拿回十册《新中国发展史》的赠书，木斋兄恰好来访了。他的来意是专诚邀我到外面去小酌，说是酬谢我过去为他奔走接洽之劳。这是我万万不敢当的，我竭力向他推辞着，说朋友间彼此帮忙，是应尽的义务，来日方长，彼此互相效劳的机会正多，尽可不必拘泥于形式，在这物力艰难的时期，尤应力求节俭，不必作无谓的浪费，何况这次交涉又是失败了的，戈戈稿费，还不足以补还偿写作时所费的精神劳力于万一，更哪里谈得到酬谢。木斋兄却执意不允，一定要我和他同去，我无法推辞，只好勉强答应了。于是我们便一同去访柯灵兄，然后同到霞飞路上的一家绿野酒家去吃饭。我不欲使木斋兄多所破耗，所以两个人连酒带饭只吃

去三元钱左右，总算惠而不费。当喝酒的时候，我因见酒壶上镌有“痛饮黄龙”四字，便对木斋兄说：到了那一天，我一定要请几位老朋友大喝一顿，木斋兄欣然含笑答应，谁知这在我竟成了虚愿，中原未定，木斋兄业已撒手尘寰。诵放翁诗“一死原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州同”之句，想木斋兄魂兮有知，亦当同慨，而我也只有等待王师北定中原之日，酹浊酒一杯，以祭告于木斋兄在天之灵了。

来年春天，另有几位爱好文学的青年，邀我帮忙，出版一种文学刊物，当时因工部局登记证领取的困难，所以决定改出丛书式的刊物，定名《文艺集丛》。筹备妥当以后，我就致函木斋兄索稿，过了几天，木斋兄的稿件就寄来了，是一篇散文，名叫《散步》。我先前只知道木斋兄的杂文写得很好，却不料他的散文写得比杂文更好。那一篇《散步》艺术已经达到很圆熟的境地了，虽然只有二千余字，意味却很深长，特别因他文中提到徐懋庸兄，很引起我一番怀旧的感慨。

《文艺集丛》第一辑出版以后，恰好光明书局主人也慕木斋兄的名望，托我代邀他写一部中国革命史，我便在送《散步》的稿费去给木斋兄时代为道达这意思。那时木斋兄写得很忙，原来他已应香港一般书店的约，正在写一部《近代中国政治发展史》，全书有三十万言之多，当然不能再应光明书店之约了。我见木斋兄身体还和从前一样瘦弱，容貌却较前清癯了不少，深虑他负担不起这繁重的工作，便劝他节劳，不要日以继夜地写。木斋兄对我的话虽也很表感动，但我知道他事实上是做不到的，因为生活的重担正一天比一天厉害的在我们的背上压下来，为了要抵御生活恶魔的威胁，纵使明知这工作将不免要妨碍自己的健康，也不得不强硬着头皮担任下来再说。

过了半个月光景，木斋兄有一天忽然来访我，说他预备代一般书店编一部《新现实丛书》，请我也写一二本，还带来一张预拟的书目，叫我选择。我因当时正为光明书局写生活与修养丛书，共有四本之多，本来不想答应，但因却不过木斋兄的盛意，只好勉允了。可是他所带来的书目却没有一本为我所拟写的，我便对他说：战后还不曾有人写过一本青年问题的著作，而事实上，战后的青年问题和战前已有某种程度的不同，随着时代的演进，又有许多新的问题发生了出来，战前所出的青年问题书籍已大不适合当前的需要了，根据现实的情况，另写一本青年问题的书籍，似乎不是怎样无意义的事。木斋兄听了，力赞其成，于是我便把书名定拟为《新中国青年当前问题》，不过同时我却对木斋兄声明，要等光明的四本书完成后才能着手，木斋兄也同意了。

七月中旬，我开始动手来写《新中国青年当前问题》，那时香港的局势突趋紧张，木斋兄嘱我还是以早写完为是，我也觉得非提早写完不可，因此在一个月內，就把全稿十一万字写完，交给木斋兄。木斋兄在这一个月里，似乎也在赶写他的《近代中国政治发展史》，当我交稿给他时，知道他的巨著也已完成了。这两本书对于我们的健康都有影响，我差幸顽躯还健，就只胸口隐隐作痛，木斋兄外表虽没有什么改变，内部却显然已受了深刻的致命伤，数月以后，病势就爆发了出来，乃至逐渐吞蚀了他整个的生命。

在我交稿后的第三天，木斋兄就送了二百元稿费来给我，我暗暗惊异他的快捷，同时对他的热心更是铭感无既，于是便授照过去他请我的前例，也请他出外去小酌。谁知他客气得很，尽是推辞，我差不多向他说了一个多钟头，终侥幸获得他的同意。但在我住所附近，实在没有什么较好的菜馆，我

点了五元钱菜，几乎没有一样可口的，这是我和他最后一次的同席，值得纪念的就只有这一些而已。酒边我和他谈到现代的文风，我很惊异于浙东文风之盛，觉得我们江苏落后了不少，木斋兄却说江苏的文风虽不如浙东，但革命者却也产生得很多，例如史铁儿也就是常州人。于是我们又谈到史铁儿临刑前所发表的“多余的话”，一致断定是出于伪造，因为史的人格事业，以及对信仰的不变的坚贞，早有定评，决不会明知死在旦夕，还发表暴露自身弱点的文章的道理。中国人的劣根性，就是自身卑劣，却还好把蜚语加在有伟大人格的人头上，想把别人陷得与自己同一卑劣，殊不知有伟大人格的人，决非任何蜚语所得而中伤，含沙射影，徒见其心劳日拙而已。

此后我有两个多月没和木斋兄见过面，但信札往返，却始终没有间断。那时因为有朋友说可以从工部局领得刊物登记证，所以我决定把《文艺集丛》停刊，改出《新文艺》月刊，继续写信去问木斋兄索稿。木斋兄对我们所出的刊物始终是热忱帮助的，《文艺集丛》第二辑有他的纪念“五四”的文章，新文艺出版期在十月中旬，适距鲁迅先生逝世四周年纪念不远，我想出版一个特辑，木斋兄便寄了一篇《纪念鲁迅先生之道》来。十月十八日，正是鲁迅先生逝世四周年纪念的前夕，我因参与一个青年朋友的婚礼，便道去访木斋兄，送刊物和稿费给他，却见他正躺在床上生病，问起来才知道他也正患着当时流行的“上海病”，亦即所谓“登革热”。我坐在床前的矮凳上，和他谈了一会，恐他劳神，不敢多谈，就告辞了出来。木斋兄永远是那样客气，他生了病，还想扶病起床给我送行，我竭力按住了他，他才没有起来。

本来登革热只是一种流行症，不难治愈的，可是木斋兄却因积劳过甚，表面上虽然好了起来，实际上面根已潜伏在内部，加之他又不肯节劳，病刚有一些起色，就急于离床写作，终于由一些小毛病迟延成不治的痼疾，实在是很有惋惜的。

我恐木斋兄病后不宜劳神，所以《新文艺》虽极希望他的帮忙，但也不敢要他扶病写作。谁知木斋兄待友的热诚竟使他不遑顾到自己的病体，他终于又为《新文艺》第二期写了一篇文艺理论。从木斋兄身上，我才感到真挚的友谊的可贵，因为当时许多老朋友都逐渐和我疏远了，《新文艺》出版时我发出许多征稿信，应征而来的稿件寥寥无几，惟有木斋兄却始终如一，就是在病中也不忘记为我帮忙，这样的友谊，除了已故的刘群兄以外，我还没有在其他的人身上感到过。

木斋兄待友的热心还不止此，当时石灵兄正要出版《奔流文艺丛刊》，木斋兄除了代他送征稿信外，还亲自同他来看我一次，可惜我恰巧不在家，竟至相左了。而我那时又很忙，不能常常去问候木斋兄，连他本来约好代《新文艺》第三期写的稿件，也无暇去取，嘱往取稿的练习生又偷懒没有前去，以致《新文艺》第三期内竟不及把木斋兄的稿件插入，至今想起来我还觉得很疚心的。

去年阳历年底，木斋兄又来看了我一次，他的神色大异从前，那时天气很冷，可是他的额上却密布着黄豆大的汗珠。我连忙把窗门关上，对他说身体不好，不应该再出来，他却连声说着不要紧。我问起他的病情，知道 he 已患了肋膜炎，正在延医诊治，从开始生病以来，已用去了医药费八百余元。我听了，不胜感喟，心想：目前生活如此其高，医药费又如此其贵，文人笔耕所入有限，哪里能经得起这双重负担，不禁暗暗代他扼腕。他却不以为意！取出两篇稿件来交给我，一篇是他写的《一九四〇年文艺理论的清算》，还

有一篇则是列车先生写的《一九四〇年的中国诗歌》，两篇文章都在四五千字左右。我见他在病中还如此努力写作，觉得不大好，劝他还是休养一时再执笔，他虽答应了，但临走时还问我借了《静静的顿河》的译本去，可见他仍是不肯静养的。我送他出门时见他步履蹒跚，恐他不胜跋涉之劳，想雇人力车送他回去，他却力辞说还要去看朋友，终于蹒跚地走了。

《新文艺》出到第三期，登记证仍未见出来，最后连书都被捕房抄去了不少，看来无法续出了。我对那位拿了钱却欺骗了我的朋友，感到无限的愤恨，同时对于木斋兄更感觉深刻的疚心，觉得有负他扶病写作的盛意，所以竭力设法，想使他在另一名义下继续出版下去。谁知创办人又发生了意见，大家都无意再出，于是便决计停刊。我在今年旧历年初六去访木斋兄，一来向他拜年，二来奉还他那两篇稿件。

到了木斋兄家里，使我惊讶的是楼下充满了欢乐的空气，楼上他的房间里却冷冷清清的，没有丝毫新年的气象。木斋兄蒙被卧在床上，原来他的宿疾又发了。我仍旧像三个多月前一样，在他病床前和他谈了一会《新文艺》停刊的经过，又问起他的病况，木斋兄说他终日惟卧床静养，很觉闷损，我说新年如此光景，未免太觉萧索了，他只是发了一阵苦笑。后来我和他谈起，说他这病恐须长时间的疗养，朋友有缓急相助的义务，不妨集合几个友好，各人出资若干，作为他的医药费用。木斋兄笑着摇头，说这不成话。我见他不同意，也不敢再说了。

以后我又去访问过他一次，见他已较前好了一些，还在卧床静养。其实他这病是慢性病，病菌天天都在吞蚀着他的生命，单凭外表是不足推断他的病情的。那天他见我去，竟从床上披衣起来，坐到桌前去，不过因为手腕无力，肋骨作痛，不能伏案写字，只好把一块硬纸板衬着，手肘悬空的和我笔谈。我见他这样待我，很觉不安，同时又想到我们朋友的访问，谈话，乃至烦劳他什么事，无一不足以耗损他的精神，使他不能静心调摄，因此暗中决定，以后除非绝对必要，决不轻易造访他，又谁知这竟是我和他的最后一面了呢。

四月中旬，木斋兄来过一封信，因为我曾和他谈起我所住的房屋，因二房东迫令迁让，涉讼失败，恐不免要搬家，所以他写了一封信来，试探我已迁与否，同时又因我曾托他代向香港一般书店接洽另一本书稿，业已得到了店方的回复，特地把结果告诉我。这事我直到现在还懊悔，觉得我太不能体谅他人了，在他病中还要烦劳他。而木斋兄待友的忠诚，从这一件事上更深刻的表现了出来，他是虽在病中也不肯负朋友之托的。我立刻写了一封回信给他，除了道谢他的盛意外，并问起他的病况，但却没有着到他的复信。

为了生活的紧张，写作的繁忙，以及终日奔走觅屋，竟使我腾不出时间来，去探望木斋兄，但我私心是常在祷祝他早占勿药的。不料七月底正当我因法院判决迁让期近而房屋还无着落心绪不宁的时候，突然从朋友那里获得木斋兄的噩耗，当时心上就感觉一阵凄怆，回来以后，还是很郁塞，甚至连提笔都没有兴致。语云：“兔死狐悲，物伤其类”，木斋兄的死亡，使我深感到我们这批文化工作者前途命运的黯淡，虽然他的死因是由于积劳过度，但要不是因为生活的高涨，他就不致劳役过甚，所以他的死，仍旧可说是给生活折磨死的。“我们吃的是草，挤的是奶。”鲁迅先生生前早就有过这样的叹息，在这弱肉强食一切都失了常轨的社会里，我们虽抱着坚强的意志，牢守自己的岗位，准备来吃更大的苦，但恐终于不免要为强者所攫食吧！

八月十七日，我去参加木斋兄的追悼会，当哀乐开始奏起来以后，我瞻仰得台上木斋兄的遗容，想到文化阵营中失去了一位坚强的斗士，我个人失去了一位最知己的朋友，我的眼角边不知不觉地泌出清泪来了。

木斋兄的遗著在数量方面似乎并不十分多，除了几本历史著作外，写得最多的便是战斗性的杂文，但也多半在朋友们的合集中，个人的杂文集好像只有一本北社出版的《消长集》，其余散见在报章杂志上没有收集起来的作品还不少。我希望朋友们能为他编纂一个全集，交一家可靠的书店出版，一来纪念这位生死不渝的文化斗士，二来版税收入，对于遗孤的教育方面，也是不无小补的。

（原载 1941 年 11 月 25 日《文林》月刊第一卷第六期）

记郁达夫

万劫艰难病废身，姓名虽在已非真，
多惭鲍叔能怜我，只怕灌夫要骂人。
泥马纵骄总少骨，坑灰未冷待扬尘，
国门吕览应传世，何必臣雄再剧秦。

上面的一首诗，是郁达夫先生在民国廿四年冬天作成了抄给幽默大师林语堂看的，诗前有题云：“岁暮穷极，有某府怜其贫，属为撰文，因步韵台题壁原韵以作答。”实际上，这首诗简直可以说是郁达夫先生个人人格的写照。我们只要一读这首诗，眼前便恍惚有一个傲骨嶙峋，耿介拔俗而又疏弛不羁的诗人涌现出来，他是率真的，不谐世俗的，旁人批评他浪漫颓废，其实根本是对他没有认识，不明白他的胸襟。形成他这种与常人殊异的性格的，一半是所谓“江左风流”的才子气，另外一半则是一肚皮不合时宜，这才借酒浇愁，狂歌当哭，学那刘伶纵饮，瘦信疏狂。

倘若把古来的文人和郁达夫先生相比，我以为最像不过的，莫过于那对人有青白两种眼色的阮籍了。史称阮籍志气宏放，傲然独得，任性不羁，而喜怒不形于色，或闭户视书，累月不出，或登临山水，经日忘归，博览群籍，嗜酒能啸，当其得意，忽忘形骸，这些都和郁达夫先生相仿，而尤其相像的，是阮籍在魏晋之际，屡次出而从政，而他却不与闻世事，酣饮为常，郁达夫先生在民国廿四五年间，也曾到福建去做官，而他也是纵情诗酒，很少与闻政事。前有阮步兵，后有郁达夫，这两人的生涯竟如此其相像，足可称为文苑传中的佳话了。

我认识郁达夫先生是在民国廿四年间，那时他正和他的夫人王映霞女士卜居杭州，大约隔一月或半月光景到上海来一趟，看看亲友，送送稿子，拿拿稿费，算算版税，待到一切任务完毕，便回到杭州，向他的小家庭中一溜，左顾孺人，右抚稚子，寄闲情于山水，吟吟自己“伤乱久嫌文字狱，偷安新学武陵渔”的诗句，倒也颇觉悠然自得其乐。当时他的作品，以交给北新书局出版的居多数，尤其是《达夫全集》，最受青年读者的欢迎。所以他每次到上海来，总要到北新书局去，我认识他，也就是在北新书局编辑所里。初看见他时，我几乎不相信他就是大名鼎鼎受许多青年崇拜的郁达夫先生，因为他的外表上，毫没有一些新文艺作家的样子，他不穿西装革履，却穿着中

装长衫，脚下也是白袜，直贡呢鞋，乍看上去竟像是个旧式商人的模样。瘦瘦的身材，个子并不高，面部的特点是：额角很宽，鼻大而平，眼睛很小，嘴唇很薄，两耳有些招风，这一切都是很容易使人记忆的。不过认识虽然认识了他，却没有和他交谈的机会。后来又在鲁迅先生的追悼会上遇见过他一次，那时他正预备到东京去，从福建到上海时恰巧逢上了鲁迅先生的追悼会。在许多追悼的人群中，他当然不会注意到旁边有一个我，何况我和他本来并不熟识呢？自从见过这第二面以后，便从此地北天南，再无相见的机缘了。

说到郁达夫先生的文学生涯，那应该远溯到二十年以前，那时他和郭沫若、张资平、王独清、成仿吾等一班人，都是属于留东学生，因为接受了新文化运动的洗礼，兼之各人对文艺都具有浓厚的兴趣，便虽所学的不是文科，也都在课余写一些文艺作品寄到国内来，在国内著名的报章杂志上发表。当时的几种著名的刊物，如《学灯》，《觉悟》，《东方杂志》，《学艺》，《太平洋》，《少年中国》等，都常登载他的作品，但他的正式成名，却是创造社这文学团体成立以后的事。

创造社是中国新文坛上具有不灭功勋而又最为青年崇拜的文学团体。这团体的发起人中，郁达夫也是一个，在前期的创造社中，他可说是始终努力支持的一人。创造社的几个发起人中，郭沫若与王独清以诗著，成仿吾以批评名，而郁达夫与张资平则以小说称。他所写的小说，大多是以青年的性爱心理为题材，很有许多大胆描摹的地方，如《沉沦》、《银灰色的死》、《茫茫夜》等，都大胆地把青年人的性的苦闷的情绪揭发了出来，而他的得名及受青年人的欢迎也就在此。因为“五四”以后，青年刚从旧礼教制度的束缚下解放出来，但社会却还是个守旧的社会，青年人所如辄阻，满腔苦闷无从发泄，郁达夫的作品恰好出来做了他们的代言人，自然深投他们的所好了。同时也正因此，他便被社会上的一批以卫道者自居的正人君子之流所嫉视，加他以浪漫派作家或颓废派作家的头衔，而他也坦然居之而不疑。当时的新文化运动的倡导者，是都带有些革命精神的，做旧礼教旧制度的叛逆，这在他们是视为非常光荣的事。

创造社最初和泰东书局合作，出有《创造》季刊、《创造周报》等刊物，和《创造社丛书》。《创造社丛书》中，郁达夫的作品也占有两种，一是《沉沦》，一是《茑萝行》。后来因为泰东书局的老板赵南公对待作家太苛刻，版税总不肯照算，创造社各作家一怒之下，便相率脱离了泰东，自己创立创造社出版部，除出版《创造》月刊，刊印新书外，并把泰东所出各书的版权收回来重印。但这时正是北伐时期的前夜，大家都有另外的职务在身，郁达夫也应了广州中山大学的聘，前去教书，对创造社的事务无暇兼顾，便都交给创造社的一位小伙计周全平去办理。谁知周全平却趁着创造社各重要人物都不在上海，在社内从中舞弊，大肆中饱，创造社各理事也微有所闻，苦于谁都分身不开，恰好郁达夫交卸了中山大学教务，便托他到上海来查账。郁达夫刚到上海，那周全平却挟着创造社内的一笔巨款，逃之夭夭了。这在创造社本身当然是一莫大的打击。幸而创造社在青年群中已经植下了良好的信誉，稍事整顿，一切便都又踏上了正轨。不料创造社的内部一切才踏上正轨，郁达夫却反而以脱离创造社闻了。

郁达夫的脱离创造社，决不是无因的，这正是他尊重思想自由不愿意使一个纯正的文学团体受政治束缚的严正表示。原来这时创造社的几个重要人物已都在政治活动上宣告失败，铩羽归来，百无聊赖之余，便想利用创造社

在青年群中的信誉，使它成为政治的附庸，来宣传带有某种色彩的文学。这在郁达夫当然是极不赞成的，无奈众议金同，他一人势孤力弱，争论无效，便只好毅然决然的登报声明脱离创造社。

郁达夫脱离了创造社以后，索性我行我素，写他自己所要写的文章，一方面纵情诗酒，倒反觉得脱然无累。这时恰好《语丝》不容于奉张，由北京迁移到南方出版，鲁迅也由厦门到上海来主持辑务。《语丝》的发行者北新书局也在上海建立了发行所。郁达夫便和鲁迅合作，重新来创造他文学生命。他过去所发表的作品，本来已经辑成了《达夫全集》，第一集《寒灰集》且已由创造社出版部出版，这时也收回来，改交北新书局去发行。过了些时，甚至和鲁迅合编起《奔流》月刊来，尽管改弦后的创造社对他大肆攻击，他也只是置之不理。

脱离创造社后的郁达夫，他的作品，仍不脱过去浪漫颓废的色彩，如《迷羊》，《感伤的旅行》，《她是一个弱女子》等，都与他前期所发表的作品没有多大区别。但时代的进展，却使得他的作品渐渐在青年群众中落伍了。郁达夫很有自知之明，知道他的浪漫主义的作风业已过时，索性搁笔不再写小说，一面携家卜居杭州，一方面到处游山玩水，把沿途所见的风景笔之于书，然后整理出来发表，这就是后来交现代书局出版的《屐痕处处》。

到了民国四年间，他从前留日时的一位旧同学陈公侠，做了福建省政府主席，慕他的文名，便礼聘他前去，担任福建省政府参议。郁达夫在政治上本来并没有什么立场，这时他正苦于文字生涯的不可为，作品既发表得不多，版税收入也日趋微薄，不足以赡养妻孥，便也乐得应聘，借鹤俸所入，来过他纵情诗酒的放诞生活。

不过他的官运，也只交了两年多光景，念五年冬天，他参与了鲁迅的追悼会以后，便东渡扶桑，事变起后，他更在国内随处漂游，行踪无定，其间曾有一时，在湖南汉寿他的朋友易君左家里住了好久。易君左便是龙阳才子易实甫的儿子，原名易家钺，以《闲话扬州》一书闯祸得名，性格和郁达夫相仿佛，也有些文人积习，诗酒风流。所以两人在一起颇为相得。后来胡文虎在新加坡创办《星洲日报》，想请国内一位有名的文学家去担任副刊编务，但大都嫌路远，惮于跋涉，虽然报酬很丰，也都不肯前去。惟有郁达夫却是闲散之身，在国内正苦无事可干，便自告奋勇，去担任副刊编务。这一去国，在他不过是勉可维持生活，并不能算是得其所哉，而他和他的夫人王映霞女士本来已告破裂的感情，终于无法再维持下去，不得不宣告仳离了，这无疑地是郁达夫的生命史上最痛苦的一件事。

关于郁达夫和他的夫人王映霞女士仳离的始末，已有许多报章登载过，就是他自己也有《毁家诗纪》以记其事，这里本来可以用不着再多说什么。不过关于他们从结合到仳离的经过，却很少有人能原原本本地说出，所以觉得有从头至尾重新加以记述一番的必要。从前陆放翁寄恨钗头凤，曾传为文苑传中的佳话，但在他本人却是伤心得很的。现在郁达夫的毁家，其遭际经过虽与陆放翁不同，而他的伤心却也正不下于陆，何千古诗人的不幸，竟如出一辙耶！

关于郁达夫和王映霞的结合，很有许多人说是出于王映霞的毛遂自荐，并未经过任何人的介绍，王因为慕郁的文名，所以自动前来，向郁表示愿意委身相事，所以大家都很羡慕郁达夫的倘来艳福。但据郁达夫诗中所述：“犹记当年礼聘勤，十千沽酒圣湖滨，频烧绛蜡迟宵柝，细煮龙涎浣宿熏。”则

他们的结合似乎又曾经过礼聘的手续。到底他们结合的真相如何，因为手头恰巧没有郁达夫所著的《日记九种》，只好暂时存疑。不过有一点可以相信的，是他们的结合由于自由恋爱，并未经过家庭的同意。郁氏原是有妇之夫，且已生儿育女，王女士那时则是一个小城市中的小学教师，郁氏因为对他的前妻不大满意，还曾和他的老母翻脸，愤然离开他富阳原籍，而王女士则是丽质天生，以艳冶著称的。

郁达夫和王映霞结合以后，双方情好甚笃，难得有两个月以上的别离。后来郁因为厌恶上海的烦嚣，便携家卜居杭州。他搬到杭州去住，鲁迅很不赞成，曾有一诗阻之云：

钱王登遐仍如在，伍相随波不可寻。

平楚日和憎健翮，小山香满蔽高岑。

坟坛冷落将军岳，梅鹤凄凉处士林，

何似举家游旷远，风波浩荡足行吟。

鲁迅所以要阻郁达夫移家杭州，是因为他早已尝试过浙江党政诸公的辣手。他的作品在浙江各地遭受无理压迫，禁止发卖，甚至称他为“堕落文人”，所以他知道郁达夫到杭州去住决不会有良好结果，这才阻止他不要轻蹈虎口。郁达夫不听他的忠告，反去和浙江的官僚接近，引当时的浙江省教育厅长许绍棣为知己良友，结果是被他的这位良友把他的夫人都奸占了去，弄成了伶仃一身，岂不可叹！

郁达夫初到杭州，是分租人家一椽寄居的，后来却有人慕他的文名，自愿送他一方地基，他便在这块地基上鸠工庀材，设筑起一幢平屋来。这平屋中却又造了一间唯一的小楼，以供登眺湖光山色之用。虽说地基是人家送给他的，但他建筑这幢平屋的费用却花去七千元之多，这倒并不是泥水匠和木匠敲他的竹杠。原来他这幢平屋外表建得很平常而又简陋，内部却美仑美奂，建筑得非常精致，这也是他的聪明处，目的是为了可以防止外人的覬覦。谁知外人覬覦他的，竟是别有所在呢。

新屋完成以后，郁达夫自己给它题上了“风雨茅庐”四字。从此他便和他的夫人隐居在新屋里面，啸傲烟霞，悠然自得，并且常常请他的亲友们来他的新屋中便饭，吃他夫人自己做的菜。但他本是个文人，不事生产，不善居积，这一场造屋费用，几乎把他在福建做小官的宦囊所入，为之一空。生计所迫，使他不得不继续到福建去过一行做吏的生涯，而把他的爱妻留在杭州，托他的知友浙江教育厅长许绍棣代为照料。不料许竟趁郁达夫不在，在王映霞的面前献起殷勤来。王映霞自从嫁了郁达夫以后，跟着他出入交际，亲眼看见做官的人声势煊赫，起居豪华，早已引动了她的虚荣心，暗中艳羡不置，而不满意于郁达夫的清贫，现在见有一位现任官吏而又年富力壮的许绍棣向她献殷勤，怎能不芳心暗许，不过因为许妻尚在，双方毕竟有所顾忌，不敢明目张胆的肆无忌惮。事有凑巧，到了念六年秋天，许妻因病逝世，事变恰巧爆发，郁达夫那时恰好到上海去晤郭沫若，海道被阻，陆行又多危险，一时不能返杭，许绍棣便趁此机会，和王映霞发生了关系。当时许为了要坚王的信心，还把港币三十七万余元的一扣存折交王代为保存，后来因为要换购美金方始取去。郁达夫那时还被瞒在鼓里，毫不知道，好容易吃尽千辛万苦，由闽返杭，令映霞到富阳原籍亲戚家去寄居，居不到两月，王竟托词生

活太苦，跟着许绍棣到金华丽水去同居了。郁达夫因为职务关系，只好仍反福州，虽屡次电促王到福建，王却始终不理。后来郁因外间传说王有行迹不检之处，又见王许二人过于亲密，心头不能无疑，便促王和他同往武汉。谁知王到了武汉以后，对许仍是藕断丝牵，几乎天天有信去丽水，促许赴汉。到了念七年夏天，王竟席卷所有，匿居不见，郁没奈何，便在汉口各报上登了警告逃妻王映霞启事。这启事登出后，引起了全国的注意，郁氏的朋友都很代他抱不平，而在许绍棣一方面，因为他是现任官吏，如此有失官方，恐怕难免要遭弹劾，连忙挽人出来调解，情愿使王映霞重归郁达夫，不过要郁在报端登一则道歉启事，以顾全双方颜面。郁达夫因为爱妻重得，便也不咎既往，应允登道歉广告，并且在广告中自承神经失常，侮辱王映霞。郁如此对王，也真可说是委曲求全之至了。

此后郁达夫去汉寿，去福州，及应胡文虎之聘赴南洋，王映霞无不跟随前往。无如夫妻间感情上的裂痕已深，纵使换了个地方，也无法挽回过来。经过一年多的酝酿，到了念九年三月间，终于爆发而不可收拾。郁达夫先在香港《星岛日报》上刊登和王映霞离异的启事，接着王映霞也在香港《大公报》和上海《申报》上登出痛诋郁达夫的广告，里面竟说：

郁达夫近来思想行动，浪漫腐化，不堪同居，业在星洲，无条件协议离婚，脱离夫妻关系，儿子三人，统归郁君教养，此后生活行动，各不干涉，除各执有协议离婚书外，特此奉告海内外诸亲友，恕不一一。

综观郁达夫和王映霞仳离的经过，我们觉得郁并没有什么对不起王，王却实在很对不起郁，而且王在离婚后还要痛诋郁，其行径更令人齿冷。平心而论，郁氏近年来的思想行动，并不怎样浪漫腐化，倒是王映霞的行径，却颇多令人可议之处。“己不正，焉能正人？”对于王诋郁的广告，我们只有作如是观。不过中国女子，大多意志薄弱，虚荣欲旺盛，而又好逸恶劳，这些都是可乘的弱点。一个文人，置身在这商业化官僚化的社会里，无财无势，要想获得女子的芳心，像旧小说上所说的才子佳人，偕老白头，恐怕是永远无望的了。

现在新加坡已告陷落，郁氏的音讯却至今无人知道，大约总不至于有性命之忧罢？遥望南天，我们唯有默祝这位才气纵横的诗人无恙。

（原载 1942 年 10 月 10 日《杂志》第十卷第一期）

记田汉

清瘦的脸蛋，凸出的颧骨，头发乱蓬蓬的，时常低着头，带着沉思的模样，两颗眸子炯炯有光，仿佛要射进你的心坎，说起话来若断若续，一面想，一面说，带一些重复；如果你引动了他的话头，他就会滔滔不绝的和你谈论。这就是中国话剧界的开国元勋，表字寿昌的田汉。

我认识田汉，还远在民国十七年南国社在上海公演时代，会见的地方是戏院的后台，同访的人还有两三个爱好戏剧的青年，那时他正很忙碌的在后台指挥着，矫正演员的服装，姿势，表情，还要照顾灯光，道具，布景，所以不能和我们多谈，但就从他那简短的谈话里，也已充分显示了他的热情，

坦白，诚恳，和他献身于话剧事业的精神。我想，南国剧社的社员以及各剧团的话剧从业员，都那样的拥护他，甚至称他为田老大而不名，决不是无因的吧。

田汉在文坛上的历史，已经很悠久了，五四运动时代，他就已是文坛上很活跃的一人，和沈雁冰、郁达夫、郭鼎堂等齐名。当时他是两个团体的会员：一个是少年中国学会；还有一个是创造社。“少年中国学会”的宗旨是“本科学的精神为社会活动以创造少年中国”，社员除田汉外，还有王光祈、左舜生、曾琦、易家钺等，后来都成为国家主义派，但也有左翼文化运动的健将恽代英、郑伯奇等。出版的刊物有《少年中国》月刊，田汉的处女剧作《瓊瑤璘与蔷薇》，就发表在这上面，这刊物创刊于民国八年，仅出两卷，即告停刊，停刊的原因是由于社员思想的分化，左右两派各不相容，民国十年在南京开会讨论主义问题时争持得非常激烈，当时到会的人各持一说，有的主张要主义，有的主张不要主义，结果是不但把刊物停办，甚至连整个团体也因这个纷争而无形的解散了。

田汉同时又是创造社的发起人之一，《创造》季刊第一二期中，曾载有他的独幕剧《咖啡店的一夜》，和《午饭之前》，可是到《创造季刊》出到第四期时，他却因为和成仿吾发生了意见而退出了。他加入创造社时，还是在东京留学的时期。那时他的情人后来成为他夫人的易漱瑜也在东京女高师读书，田汉早晚总要挟着一本英文本的易卜生所著的《娜拉》，跑到易女士的宿舍里来，教她读英文，两人情好甚笃。当时女作家白薇也在东京女高师读书，不过她所学的是理科，整天只知道埋头从事于爬虫走兽等的实验，对于文学还是一个门外汉，虽然她的性情已经比较喜欢接近文艺，却苦于没有一个人给她做理论上的指导。由于易漱瑜的介绍，白薇于是也就认识了田汉，田汉给了她许多文学书籍看，其中尤以易卜生的剧本居多，因为在新文学运动初期，易卜生的问题剧是风行一时的。这就使白薇女士的兴趣逐渐转向到文艺方面来，对田汉也非常接近，常常到田汉的宿舍里去玩，或者一道到公园里去散步，不过每次出外的时候，田汉总要喊易漱瑜在一起，藉以避嫌，因为那时田汉非常醉心于易女士，对白薇就不免有些落花有意，流水无情。白薇也知道田汉不会爱他，所以在她给田汉的信里，总是称田汉做“老师”或者“先生”。

不久田汉就和易漱瑜结了婚，一同返国，出版《南国》半月刊，宣称要在沉闷的中国新文坛鼓动一种清新芳烈的艺术气，并且慕英国大诗人威廉·勃莱克的所为，不愿意把杂志托给书商，就决定自己出钱印刷，自己校对，自己摺叠，自己发行。这刊物除了发表他自己的创作剧本《获虎之夜》，和他的妻易漱瑜的作品外，并录登他和他的朋友郁达夫、宗白华、郭鼎堂的通信，就是后来收入《三叶集》里的。从第二期起又附刊《南国新闻》，注重戏剧、电影，以及出版物的批评。这样繁重的工作，仅由他和他的妻两人艰苦支撑，终不免要弄得心力交瘁，易女士身体较弱，终于累得病倒了，而《南国》半月刊也就宣告寿终。

到了民国十二年，易女士的病势愈来愈重，田汉不得已，只好送她到湖南长沙原籍去养病，谁知回到湖南不满三月，易女士就玉殒香销。田汉骤失爱妻，奉倩神伤，心里悲哀到了极点，便终日借酒浇愁，沉湎在■■中间。后来接受了故乡一部分朋友的劝解，才到长沙第一师范学校去教国文，藉资排遣。当时和他在一起同事的教员有赵景深、汪馥泉、王鲁彦、叶鼎洛等，

并且还同办了一个文艺刊物《潇湘绿波》，但不久他便又弃之他去，和叶鼎洛一同回到了上海。

这时就是田汉开始致力于中国的话剧运动的年代了。他在这时期创作剧本方面的收获，有所谓“三黄史剧”，三黄者，即《黄花岗》、《黄鹤楼》、《黄浦潮》是也。《黄花岗》是写辛亥三月廿九日广州起义的历史剧，当时他的老友曾琦、左舜生等正在办《醒狮周报》，田汉便在那里面附出了个《南国特刊》，《黄花岗》的第一幕就发表在《醒狮周报》的《南国特刊》上，但剧本还未登完，《醒狮》本身的国家主义派倾向已经表显于世，《南国特刊》也不得不因此戛然中止出版了。

民国十四年间，上海的艺术大学是知名于世的，田汉因黎锦晖之邀，而主持上海艺术大学的文科，常常在校中的礼堂举行文艺谈话会，参加者有画家徐悲鸿，诗人徐志摩、郁达夫，戏剧家欧阳予倩、余上沅、朱穰丞、王泊生夫妇，以及旧剧界有新思想的麒麟童、高百岁等。并且开了一礼拜的艺术鱼龙会，演过《父归》、《未完成之杰作》、《生之意志》、《江村小景》、《画家与其妹妹》、《苏州夜话》、《名优之死》等七个剧本。这七个剧本，除了前面两个是翻译外，后面五个都是田汉的创作。

艺术大学结束以后，田汉又再接再厉地创办南国艺术学院，自己主持文学系，而聘徐悲鸿担任西画，欧阳予倩担任戏剧，办事人则全由艺术大学跟来的学生充任，其中以陈凝秋、陈明中、陈征鸿及唐叔明女士等最为出力。除了在校内设立人体画室、实验小剧场以外，并出版《南国》月刊，以及组织旅行团，赴杭公演。直到民国十七年夏天，南国艺术学院以种种原因停顿，而学生却仍相依不去。而且当时的环境比较适宜于做戏剧运动，于是田汉便正式成立南国社，分为文学、绘画、音乐、戏剧、电影五部，明定宗旨为“团结能与时代共痛痒之有为的青年，作艺术上之革命运动。”南国社虽是这样一个范围广大的艺术团体，但因只有戏剧运动比较为社会所注目，所以社会上也只知道南国社是一个戏剧团体，而不及其他。

南国社在成立的初期，处境是很困难的，洪深在《南国社与田汉先生》一文中说：

“我们有五重困难，我们缺乏了五样要紧的东西：一，没有剧本；二，没有演员；三，没有金钱；四，没有剧场；五，没有观众。幸而田汉是个跌不怕，打不怕，骂不怕，穷不怕的硬汉。没有剧本么？他自己来创作，自己来翻译。没有演员么？寻几个同志，组织一个南国社，刻苦地练习起来。没有金钱么？索性不希望国家的津贴，有钱人的资助，自己负了债来穷干。没有剧场么？先寻一个小剧场，或者借人家的剧场。观众不来么？我们自己走到观众那里去，拿出些东西给他们看看，再对他们说，还有比这个更好的东西藏在家里呢，慢慢地引起观众走入我们的门里来。那爬楼梯跌了一跤，躺在地上哭的人，是没有出息的，那熬着痛，硬着头皮，勉强笑着，立起身来再爬的人，总有一天会爬到顶上的。”

从洪深的话里，我们也可以看出南国社当初缔造的艰难，以及田汉不畏艰苦努力奋斗的一斑了。

至于南国社的戏剧运动所代表的倾向，则也受了时代的影响，渐渐地脱离了个人主义的，浪漫的，颓废的歧途，而转变到民众的，写实的一方面去。田汉在《公演之前》一文里说：“在现在而言戏剧，何待说是应该替民众喊叫的，……南国社的社员们，……愿意始终站在被压迫的民众的地位喊叫，

这是无疑的。因为他们始终是受着压迫的。他们的生活就是一种‘惨苦的重担’。在这重担下的，以艺术的倾向结合起来，自然不会把艺术来消闲，来歌舞升平的。他们将使它成为一种运动，以促进新时代的实现，他们将和欧战中的兵士似的在炮力的压迫之下一步一步地进军。……这些剧本里面许仍有替我自己喊叫的地方罢，但替自己喊叫也并不坏，深的自己喊叫，就达到‘世界苦’的源头。这些剧本里面的词儿，许有些人以为太深了些罢，动作许以为太不中国式了罢，但真的民众戏剧，并不是戏剧之凡俗化的意义，新的戏剧得为新时代的民众制造的语言，与新的生活方式……”

南国社的公演可以分为两期：第一期是民国十七年十二月的第一次上海公演，以及民国十八年一月的南京公演，演出的剧目有《古潭里的声音》、《苏州夜话》、《生之意志》、《湖上的悲剧》、《名优之死》、《颤栗》等，差不多全是田汉个人的创作。第二期是民国十八年七月的南京公演，以及同年八月的上海公演，演出的剧目有《古潭里的声音》、《南归》、《第五号病室》、《火之跳舞》、《孙中山之死》以及翻译剧《莎乐美》、《强盗》等。后来又在无锡作了一次公演，除了前面几个很熟的戏外，并加入了田汉的一个新作《一致》。这前后两期的公演，使得京沪道上充满了戏剧的空气，而南国社也就更为社会所注目，更受爱好话剧的青年的欢迎。

南国社所造就的人才是不在少数的，唐槐秋、孙师毅、陈凝秋、左明、顾梦鹤、万籟天、金焰等，许多后来话剧界电影界里知名的人物，在初期的戏剧运动里，差不多都是和田汉同甘苦的老同志。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演《莎乐美》成名的俞珊女士，她的容貌既美，表现又生动，博得外界极大的好评，因此有人造了个谣言，说是田汉在追求她。这谣言的起来也不是无因的，因为田汉那时正是个变了妻室的单身汉，而他以南国社社长的地位，和演员自然比较接近，于是一般喜欢无事生非的人便瞎造起谣言来了，这对于田汉虽然没有什么损失，在俞女士却因为人言可畏，不得已退出了南国社。一般人对于俞珊的批评，仿佛是戏剧界里的一颗彗星，有“其来何迟其去何速”之感，事实上俞珊的退出话剧界也实在是很可惜的，因为隔了不久话剧就和电影携起手来，当初南国社的人物，莫不在电影界里崭露头角，俞珊若在，是不难和胡蝶阮玲玉争一日之长的。

民国十九年的上海，是左翼文坛得势的时期，南国社当然不免要和左翼发生关系，所以在左翼作家联盟成立的时期，田汉也被选为执委，他并在《南国》月刊二卷一期内写了一篇《我们的自己批判》，洋洋十余万言，一本刊物内只登了他这一篇文章，可说开杂志界的新纪元。接着他又和艺术剧社等戏剧团体作联合公演，演出许多含有宣传性质的剧本，轰轰烈烈的，着实热闹过一时。可是毕竟因为闹得太厉害了，引起了压力，结果艺术剧社被封，南国社社员也避祸星散，只剩下田汉一个人，号召不起来。此后他就转入了蛰伏时期，一方面埋头写他的剧本，一方面开始作进入电影界的准备。

从此南国社就成为历史上的名词，而田汉也就成为剧影双栖的人物了。他在这一时期，除了写过《暴风雨中的七个女性》、《乱钟》、《梅雨》、《战友》、《一九三二年月光曲》等适合时代背景的戏剧外，还曾以陈瑜的笔名，写了不少具有新的思想意识的电影剧本，如《三个摩登女性》、《母性之光》等，把死气沉沉的中国电影界，引出了神怪武侠的歧途，开阔了一条崭新的路径。此后以新的思想意识为题材的影片不断的出现，同时影坛上也出现了不少新人，这差不多都是出于田汉的功劳。

现在大家都知道的电影皇帝金焰，当他在南国社公演时代，还是个不重要的角色，仅在《莎乐美》里饰叙利亚少年一角，在电影界里更是毫无地位，不过是一个做做活动背景的无名小卒，一个月拿十多元钱，生活非常清苦。可是田汉却巨眼识人，早已看出他是会有前途的，常常地周济他。周济穷朋友固然是田汉的一种慷慨的本性，不过他对金焰却是另眼相看的。果然不出他的所料，金焰进了联华公司以后，接连主演了几部新的题材的影片，声誉鹊起，光芒万丈，在男明星中获得了最崇高的电影皇帝的地位，所以金焰对田汉的知遇之感，是不消说的。

《三个摩登女性》和《母性之光》的出现，使中国电影界的风气为之一变。田汉在电影编剧界里固然成为一时领袖人物，但同时却也引起当局的通知，认为电影是一种民众教育的工具，不能听凭田汉他们散播左翼思想的种子，于是田汉便在民国廿二年冬间继丁玲之后而被捕解京了。他在南京所受的待遇，也和丁玲一样，起初是监禁在狱中，颇受优待，后来释放了出来，却隐示羁縻，不许他离开南京。田汉很觉苦闷，便又借酒浇愁，终日杯不离手。当局对他却也另眼相看，甚至把他的母妻都接入京中，令他团聚。田汉的愁思才为之稍杀，索性过起放纵不羁的颓废生活来，开琴樽会，捧秦淮歌女王熙春，一面又和京中的戏剧文艺界往来，筹备公演，一时南京的艺术空气非常浓厚。在此时期，他除了把托尔斯泰的小说《复活》改编为舞台剧外，又写了个新剧本《回春之曲》。

《回春之曲》最初是在上海上演的，由金焰、王人美夫妇主演，成绩很好。田汉当时正和洪深在南京筹办舞台协会，也预备上演《回春之曲》等几个剧本，便函邀金焰王人美夫妇到南京去参加演出，在田汉之意，以为以他过去和金焰在南国社时代的关系，金焰是决不会不答应的，所以抱着有把握的希望。谁知金焰却回了他一封信，托故不能到南京去，这真出于田汉意料的之外，田汉很是气愤，因此就与金焰不通音问，可是金焰却还不知道田汉在生他的气。后来田汉和马彦祥所主持的中国戏剧学会在南京公演时，金焰也恰好到南京去打猎，便特地到世界戏院的后台去拜望田汉。田汉见金焰到来，起初是视若无视，并不招呼，直到金焰向他躬身问好时，他才迟迟的问金焰来此何干？接着在感情冲动下，很不客气的对金焰说了不少冷嘲热讽的话。金焰被他数说得面红耳赤，啼笑皆非，不过他是个有城府的人，当时对田汉还是唯唯听命。从此他两人的交谊就告中断了。

战事起后，田汉往来京沪两地，主持戏剧宣传，非常努力，后来又回到长沙原籍，主编一张小型的日报。现在有人说他在贵阳，又有人说他在重庆，众说纷纭，倒有些莫衷一是呢。

（原载 1942 年 11 月 10 日《杂志》第十卷第二期）

记洪深

大家都知道洪深是大名鼎鼎的留美戏剧家，大家又都在不久以前津津有味地谈着洪深的自杀，但却很少有人知道洪深的历史。一般人对于洪深的概念，大抵只是一个身材魁梧的胖子，有着过人的精力，能在一年内完成十来个电影剧本，如此而已。

洪深是江苏武进人，提起他的父亲来，倒也大大的有名，不过这名不是

留芳，而是遗臭的。原来他的父亲就是刺宋教仁案的主犯洪述祖。以一位刺杀革命伟人的凶手，竟会生出这样一位好儿子来，使人对遗传优生一类的学说，不能不表示怀疑。但在洪深一方面，却可以说是善于干父之蛊的了。

洪深出国的时期很早，他在清华理学院毕业后，就放洋赴美了。当时留美学生以学实科的居多，一般人的心理，总以是中国将来需要建设，一定少不了技术和实用工业方面的人才，所以洪深初跑到美国，进美国哈佛大学时，也是学工业的。后来据说是受了一种很大的刺激，就不管当时的人们如何的轻视戏剧，毅然决然地放弃了工业的学习，改投在美国的大戏剧家拜克的门下了。这事使他家乡一部分守旧的长辈颇为不满，甚至讥他为没出息。谁知后来连年内战，当初留美学实科的人回国后都英雄无用武之地，反而让学戏剧的洪深出足了风头，这也可说是意想不到的事呢。

不过洪深初上文坛，也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他虽是个留美戏剧家，而且在哈佛大学得了硕士的头衔，但在崇拜偶像主义的文坛上，没有造成相当的名望以前，要发表文章也并非易事。当时文化界的权威刊物是商务印书馆所出的《东方杂志》，许多文人学者都在上面发表作品，洪深见猎心喜，也投了一篇稿子去，谁知结果竟被原封不动地退了回来，大概编者因为他的姓名不见经传，还当他是什么无名小卒吧，可是洪深却并不灰心，又再接再厉地写了个电影剧本《申屠氏》寄去，这一篇稿子寄出以后，索性好像石沉大海，大约是被幽禁在商务印书馆编译所里受无期徒刑了。直到后来洪深组织了戏剧协社，屡次举行公演，又常常和当时的名流学者往来，名气渐渐的大了起来，《东方杂志》的编者才从旧稿堆中把他这部作品捡出来发表，可是这种锦上添花的举动，对于出了名的洪深，已经没有多大用处了。

现在的四十岁左右的人，在新旧过渡时代里，都是深受过婚姻不自由的苦痛的，洪深也是这中间的一个。他先后曾结过两次婚，前妻死后又续弦。但这两次婚姻都是由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订定的，并不是他自己选择的对象，所以都不能使他满意。他现在的太太名叫常清贞，是一个大家闺女，生长在官宦人家，从小就在父母的钟爱中长成，过惯了千金小姐的生活，对于官场里的坏习气，也无形的吸收了不少。女子多数是物质主义的崇拜者，尤其是虚荣两个字，更是一般女性的通病。古来虽然有许多佳人爱上了才子，甘心同受困苦，然而这仅是小说故事中的情节而已，事实上是很少有的，特别是资本主义的现代社会里，一般女性所希望的是有钱有势，生活享受舒适，住洋房，坐汽车。洪深的太太也就是这样一种人，什么吟风弄月，夫唱妇随，一切文人学士所目为精神上崇高的情味，老实说，她是毫不感觉兴趣的。据说洪深的太太有一位堂房姊妹，比她早嫁一个月，丈夫任了知县，新娘一出花轿，就被人恭维做官太太，相形之下，她嫁的是一个文人，离开做官的路程太远，这当然不免要使她的内心感觉非常失望，甚至对洪深表示鄙夷。虽然洪深那时已经出了名，而且他的头衔也已不少了，历任上海大夏大学戏剧教授，国立暨南大学外国语文学系华主任，复旦大学英文文学及戏曲教授、上海学技研究所所长、天津大陆银行秘书长，在电影界里则是上海明星影片公司的导演，然而没有用，他的太太总是看不起他。

一个女子不安宁起来，家庭当然不会快乐的，何况他们的结合，完全由于父母的支配，根本谈不到什么双方的自由意志，两人间既没有好感，也根本没有情爱，这样的家庭当然是不会幸福的。洪深又是个脾气爽直的人，不会钻营，做不起官来，洋房，汽车，永远只好付诸梦想，不能满足他太太的

愿望，因此他们夫妻间永远没有快乐的日子。本来，像这样的婚姻，是大可不必勉强下去的，无如他的太太又是个旧式女子，认为离婚是不名誉的事体，绝对不肯，这就陷入了一个僵局。洪深常常紧皱着眉头，对他的朋友说，他劳碌了半生，只是为太太做牛马，赚到的钱都交给太太，而太太还不见他的情。语气非常消极。看起来他去年的自杀，虽然一大半是受着经济的压迫，恐怕也未尝没有精神上的痛苦刺激着他驱使他去这样做呢。

洪深的为人是很热情的，而且敢说敢做，不畏强御，这可以从民国十九年春间大光明映罗克《不怕死》一片时他的仗义执言一事上看将出来。那时的大光明影戏院，在派克路转角上，较现在的大光明略为偏向东一些，规模很大，建筑也很摩登，和现在的大光明一样是上海的第一轮影戏院。有一次和四川路桥堍的光陆大戏院同时映演一部罗克主演的《不怕死》新片，在报上大举鼓吹，卖座很盛，居然场场客满。洪深也被报上的广告所吸引，便乘着星期休沐之暇，前去观光了一次。不料不看还可，一看之下，却使他义愤填膺。原来这部《不怕死》影片，却是以侮辱我们中国人为主题，那里面映演出来的唐人街上的华人，不是吸食鸦片，就是偷窃物件，或者贩卖人口，丑态百出，仿佛中国人都是不法的匪徒，而唐人街则是罪恶的渊藪，就称“不怕死”的罗克，则以一种侠客的姿态出现，把这些作恶的华人一一打死。这样一部辱华影片，只要是稍有血气的人，看了心里都不免要觉得不自在，何况是具有热烈的情感的洪深，当然更加要觉得怒不可遏了。于是便在休息的时间里，跃登台上去，慷慨激昂地演说了一番，指出这部片子辱华的地方，怂恿大家向戏院退票，表示不愿意花钱受辱。观众本来就对这张片子暗暗抱着反感，这时被洪深一语提醒，立刻大家都一哄而起，争向售票处退票。院里的秩序登时大乱。戏院的执事人见洪深还在台上演说，也不知道他是谁，只认定他是罪魁祸首，仗着外人的势力，跳上台去，举拳便打，把洪深的眼镜打碎，衣服也扯破了一大块。洪深拚命夺出重围，在戏院外面叫了巡捕，和动手的戏院执事同到捕房里去。当时有一大群热血青年同情洪深的举动，自动跟他到捕房里，为他作证。捕房里对这一类争执，照例是不会有什麼举动的，不是做和事老，就是把双方都训斥一顿了事。可是洪深却不肯甘休，请了律师向法院控告，以刑事罪起诉动手的戏院执事，并要求把两部《不怕死》影片的拷贝完全焚毁，还要罗克向我华人道歉，否则全中国各戏院一律拒演罗克主演的影片。这个消息传了出去，舆论方面因为洪深力争国体，值得同情，都倾向在他这一方面，各报的本埠新闻栏里几乎把这一件案子占据了大半篇幅，上海有名的律师自愿代洪深做义务辩护的多至一二十位，各影片公司也都愿意捐助巨款代充讼费。到了开审那天，旁听席上拥挤不堪，洪深的口才本来不错，在庭上滔滔汨汨地说个不歇，理由很是充足，所以结果戏院执事的罪名终于宣告成立，负赔偿道歉之责。一般同情洪深的热血青年，犹觉心有不甘，故意和大光明、光陆两家戏院捣乱，有的用保安剃刀片在黑暗中把坐垫的皮面割破，有的买了广东爆竹，带入场中燃放，有的把阿母尼亚汁洒在场内，弄得奇臭不可向迤，观众都纷纷掩鼻而走。这样一来，戏院的营业大受影响，门可罗雀，不得已只好都暂停营业，等过了一时，兴情渐渐地冷了下去，才敢重整旗鼓。至于洪深的其他两个要求，焚毁《不怕死》影片拷贝部分，结果虽没有实现，但要求罗克向我华人道歉部分，却因观众都挟着《不怕死》案的余愤，对于罗克《不怕死》以后主演的新片，一律拒看，一时罗克的影片在东方几乎毫无出路。罗克深知我华人众怒难犯，只好

引咎自责，从美国写了道歉信寄到中国来，并在纽约报纸上刊登向我国人道歉的广告，一场巨大的风波才告结束。洪深的名望本来已经很大，这事以后，更加声誉鹊起，甚至有人把“洪深”和“不怕死”两个名词连缀在一起，称他为“不怕死洪深”。可是洪深却把这事看得很平凡，好像是他应做的分内事一样，绝无骄矜之态。

在《不怕死》案发生的时候，洪深已经在教书以外，兼任上海明星影片公司的导演了。其实他正式加入电影界的时期比这还要早，当国产电影还在萌芽时代，他就已经在写电影剧本《申屠氏》，这可见他对电影事业的兴趣。他加入明星影片公司是在民国十三年，那时正是一般人对电影事业感觉莫大兴趣的时期，大大小小的电影公司在上海开了不下数十家，但出品多半很幼稚，甚至有开了公司而毫无出品的，在这许多家电影公司之中，要以明星影片公司为个中之巨擘。洪深加入明星影片公司以后，自编自导的第一部影片名叫《冯大少爷》，他还曾在这部影片中亲自参加演出，可是结果并不怎样良好，他自己也承认这部初期的处女作影片是失败了的。

洪深和田汉两人在戏剧和电影界的功绩可说是相等的，但也有一些不同的地方，如若说田汉是以戏剧为正业而以电影为副业的，则洪深恰好和他相反，是以电影为正业而以戏剧为副业。谁都知道，田汉曾写了不少的戏剧，而他的电影剧本却只有不多几个，洪深呢，他所写的戏剧虽也有《赵阎王》、《五奎桥》、《香稻米》、《青龙潭》等好几种，但远不如他所写的电影剧本那样多。在他创作精力最旺盛的时候，曾经在一天里写成了好几部电影剧本的大纲，一年内完成十来部电影剧本。可惜他的产量虽然丰富，成就却总不能和田汉相提并论。田汉的电影剧本虽然写得少，但却是每一部都轰动了全社会的。洪深却没有那样的幸运，他的电影剧本虽然写得多，却都不能轰动社会，只和普通一般影片一样，演过就完了，不能在人们头脑里留下更深的痕迹。这大概和剧本的取材也有关系，田汉所抓取的对象是具有新的思想意识的进步青年，洪深抓取的对象却是尚未脱离封建意识支配的旧家庭中的人物和妇女。如若说田汉是急进的，则洪深可说是缓进的，他的思想只是一种改良主义的思想，这就使得他所写的电影剧本不能像田汉那样的轰动一时。正如新文学运动的倡导者是胡适，而成就最大的却是鲁迅一样，洪深是国产电影的开国元勋，但他的成就却总不能不逊色于田汉。

洪深不但努力于电影事业，就是对电影批评的建设也是很重视的，中国之有影评人这一名词，恐怕是由洪深所开始，而最好的电影批评也首先出于洪深的笔下。当民国一二年间，上海的电影事业虽已非常发达，中外新片时有放映，影迷也已日见其多，但正式的批评电影的刊物却一张都没有，洪深便和明星影片公司的同事姚苏凤在新出版的《晨报》上辟了一张《每日电影》的副刊，很认真地做起电影批评的工作来。但他毕竟是个直肠人，不知道社会的诡譎，结果是姚苏凤借他做踏脚石而登龙，而他自己却反被逐出了《每日电影》。为了要出出这口恶气，他便和另一位也是被《每日电影》逐出的影评人张常人和现代书局接洽好了，由他们主编一个《一周间》周刊，以与《每日电影》对抗。可是姚苏凤是有当时的上海教育局长潘公展为他抱腰的，《一周间》仅出了六期，突然一道命令下来，竟被禁止出版了。洪深这一气非同小可，竟气出了一场病来。恰好青岛山东大学慕他的名，聘他去当教授，他也想移地养病，于是便接受了聘书，趁海轮到青岛教书去了。

洪深在青岛教了两年左右的书，那时在青岛的作家有老舍、臧克家等人，

常常往来，倒也不大寂寞。青岛毕竟是宜于疗养的所在，洪深在那边住了两年，不但病魔为之退避三舍，而且身体也一天比一天强壮了。他久静思动，又想和上海的一批老朋友会会面，且因上海各影片公司如明星、天一等连电促返，于是便决计辞职返沪。那时正是上海文化界的形势极为蓬勃，“国防文学”的讨论更是盛极一时，洪深便和沈起予合办了个《光明》半月刊，托生活书店代理发行。不过他实际上只是挂名，并不亲理编务，所以仍旧有很多时间来为各影片公司编写剧本，且因厌恶上海烦嚣，索性住到苏州去静心写作。他在苏州是住在平江路他妹妹家里，他所钟爱的一个小女儿洪铃在他未去苏以前早已住在那里，有她在膝前承欢，精神上倒也相当愉快。他和他的太太本来不甚相得，所以极少写家信，有时写信给家里，字数也是极少的，往往只有一行，真是奇怪极了。当时作者也住在苏州，曾去拜访过他一次，知道他的生活极有规律，每天都是清晨起来写作的，因为下午太热，晚上又有蚊子的缘故。大约每隔一个星期，到上海来一次，理理私事，和导演们谈剧本上的问题。

在民国念五年这一年内，他总共代明星、天一两公司编成九个电影剧本，这在专任的职业编剧家恐怕还没有这样的写作能力。而洪深仆仆于苏沪道上，一方面要为上海各报章杂志写稿，一方面还要捱挡私事，交际酬酢，却还有如此巨大的产量，从这一点上，也可说得他精力的过人了。他的电影剧本的代价是每个五百元，九个剧本就有四千五百元的收入，四千五百元在现在固然算不得什么，但在生活程度很低的那时，却不能不说是一笔巨数了。可是洪深个人的经济状况仍旧不大好，大概他所赚得的钱都已交给了他太太去支配，所以弄得他自己反而没有钱用了。记得在中国文艺家协会开成立大会的那天，他连一元钱的茶点费都交不出来，只好问傅东华借。那时我正坐在他对面，忍不住看了他一眼，倒害得他面红耳赤，很难为情似的呢。

也许就是为了经济的关系，所以这年的秋天，他又离开上海，到广州中山大学去担任戏剧学教授了。他在中山大学担任的是英文系四年级的必修课程“戏剧学与舞台的技术”，普通授课的地点大都是在教室里，洪深却例外地移到了食堂里去举行，因为这一科的主要节目是表演的基本动作，他嫌教室太狭小，不适宜于施展，便破天荒地移到了食堂里。但食堂里白天是要吃饭的，不得已又把时间改为晚上七点至九点，每星期一三五各教一次。每次上课的时候，别级学生因为这时没有功课，往往也麇集在食堂里旁听。因为洪深的教授法很能适合学生的心理，时常很滑稽的装腔作势，作种种表演，使学生们颇感兴趣。同时他又在中大文学院的中文系担任了“戏剧编写法”的一科，选这科的学生有一百人左右。起初他叫每个学生写一个剧本，一个剧本的字数常在四五千字以上，一百个学生的剧本全得由他批改，且须把每个学生作品的优缺点指示出来，这在时间上是颇成问题的。后来他利用了当时文坛上正很流行的集体创作的办法，叫每五个学生合写一个剧本，这在批改卷子方面果然省力了许多，但还是常常要把他弄到天亮才得就寝。此外，广州乡村实验区组织的戏剧研究会也聘请他当顾问，他也给予他们不少的助力。他在广州的声名之盛不亚于上海，使得当地原有的一部分戏剧作家如胡春冰等很感威胁，暗中倾轧排挤，不遗余力，但洪深却淡然处之，不屑和他们计较。

民国念六年夏天，洪深又从广州回到了上海。那时“七七”事变已经发生，火药气味业已弥漫全国，不久大战正式爆发，戏剧电影界的一部分人物

便组织演剧宣传队，出发各地宣传。洪深所领导的是第二队，这是由四十年代剧社所改组的，里面重要人物有金山、王莹等。说起金山和王莹来，他们和洪深之间据说还曾闹过一场三角关系。洪深在某一时期对王莹确有追求的意思，他所导演的《铁板红泪录》就是由王莹主演的，甚至在王莹面前还曾透露过一些口风，不过在四十年代剧社的时候，王莹和金山的关系已经很好，外间并说他们已经实行同居了，洪深要想拆散他们的关系当然不成功，就是想插进他们中间去也不可能。因此演剧宣传队第二队出发后，洪深和金山间闹得很厉害，大有冰炭不相容之概。他们出发的目的是沿江西上，再到陇海路一带去活动。到了武汉以后，住在精武体育会里，洪深这时对王莹大概已感觉失望了罢，索性聘了个女秘书颜一烟小姐，算是对王莹示威，一面筹备公演他的新作《飞将军》。不久他受了政治部之聘，金山也带了王莹到河南去演戏，藉以避免洪深的追求，戏剧宣传队第二队就这样无形的解散了。

现在再说洪深的自杀。洪深自武汉陷落后就到重庆，并遣人把他的妻女也接了去。他在重庆任职于文化工作委员会，并兼文艺奖助金保管委员会委员，但仍旧很郁郁不得志。有一次政治部招待文化界的大宴会上，洪深拚命的酗酒，当时他的朋友们已经都感觉他多少有些失去了常态，神经似乎受刺激很深，但还不知道是什么事情使他感受刺激的，后来才知道是为了他的小女儿洪铃小姐的病。

前面已经说过，洪铃是洪深最钟爱的小女儿，偏偏她小小年纪，就已患了不治痼疾，肺病已经入了第三期，病情很是沉重，而医药费又昂贵得很，洪深素无积蓄，每月收入仅足勉强维持生活，哪里负担得起。为了女儿的病，他在外面已经举借了二千元的债，其间并向文艺奖助金保管委员会贷借一千元，但后来因一部分人颇有微词，会中遂议决委员不得贷借，洪深身为委员，只好首先把所借的一千元归还，因此他的生活遂更陷入困境。为了增加收入起见，他遂应迁到了广东曲江坪石的广州中山大学文学系之聘，月薪三百元，并预支了六个月薪水，打算在民国三十年三月间去粤就职。在他未去粤以前，他本想多写文稿，偿还债务，但心绪异常恶劣，往往举笔不能着一字。自杀前五六天，他曾对他的朋友说：“我现在只好无聊的玩，吸烟，喝酒！”又说：“我简直一个字也写不出来！”洪太太常清贞女士为了生活困难，只好把其余的子女远远的寄托在香港儿童保育院，在自杀以前，她心绪的恶劣，也正不亚于洪深。

洪深自杀的日期，是民国三十年二月五日。那天清晨，他们夫妇决意自杀，洪深服多量的奎宁丸，洪太太则饮红药水一瓶，并留下绝命书一封，内容如下：

一切都没有办法，政治，事业，家庭，衣食住种种，如此将来，不如且归去，我也管不许多了！

洪深夫妇服毒后，首先被洪铃小姐发觉，连忙托人打电话给郭沫若，郭氏当即偕同医生赴家赖桥三塘院洪宅探望。到了那边，洪深夫妇已经昏迷不醒，于是便施行紧急疗治。幸亏发觉时间尚早，经注射后，就把所受的毒物吐出，经过短时间的休息，就脱离了危险，不过洪深听觉略差，大约是因为服了过量的奎宁所致。第二天，洪深自杀的消息已经传遍了重庆市上，文化工作委员会立即举行会议，当场议决赠送洪深医药费一千元，并决定聘他为

政治部设计委员，月薪二百元左右，并拟定具体办法，保障文化人和作家今后生活。但洪深对这一千元赠款，却口授友人写信辞谢，全部璧还，并表示友辈捐赠，一律谢绝，自谓：“生性狷介，否则亦不致有今日。”等到身体复原，他就起程赴粤，去担任广州中山大学文学系主任了。

有人因为洪深谢绝馈赠，而且在他的绝命书中，首先提到政治没有办法，就推测他的自杀是为了政治上的原因。这说法当然也有理由，但洪深并不是偏于一党一派的人，他的自杀，正可象征一般的文人怀才不遇的悲哀。他有着远大的理想，却处处碰着现实的壁，他想有所作为，却处处都遭摒弃。像他这样富有热烈的感情的人，怎能不伤时吊影，走上消极的自杀的道路上去呢？

洪深自己说：“我一生也演了不少喜剧悲剧，就是在矛盾中过活的，我也曾随波逐流的做许多别人都做的事情，我也曾牢牢的抓住自己的主见做人，人家绝对不肯做的事情。”这几句话，赤裸裸地描绘出了一个壮直汉子的性格。

关于洪深的处世态度，曾有一个朋友对他这样说过：“你的行为和你的历史环境是不容分离的，你再强硬一些，你就没有了，你再软弱一些，你也没有了。”这话批评得很中肯，但既不能硬，也不能软，然则所谓洪深也者，岂不是变成牛皮糖了吗？哈哈！

（原载 1942 年 12 月 10 日《杂志》第十卷第三期）

记马彦祥

近人写文章，每喜藉他人以自重，如“我的朋友胡适之”之类，到底胡适之是不是这位作者的朋友，除了胡适之本人以外，恐怕只有天晓得。我这里不想采用这种作风，我所要说的只是，我和所谓“戏剧大师”马彦祥，虽曾相处过一时，但他绝对不是我的朋友，因为我们相处时，彼此年纪还轻，我只有十六岁，他也只有十八九岁光景，大家还都在求学时代，他既没有干他的戏剧，我也没有弄我的新文艺，各人对自己的前途都还渺茫得很。那么大家以何因缘而相处在一起呢？说起来读者也许会不相信，但却是千真万确的事实，原来我们那时正都很起劲的在办小报，写小报稿子。

时间是民国十五年，正是国民革命军开始北伐，孙传芳在东南的地位岌岌可危的时期。那时的小报并不像现在一样天天出版，都是三日一刊，只有游戏场的报纸才是天天出版的。数量也比现在多，除了老牌的《晶报》以外，还有施济群编的《金钢钻》，吴微雨编《福尔摩斯》，朱瘦竹编的《海报》（非现在的海报），贡少芹编的《风人》，郁慕侠编的《沪报》，骆无涯编的《笑报》，兰剑青编的《钟报》，孙拂尘、王瀛洲编的《光报》，以及《开心报》，《窝心报》，《花报》，《上海花报》，《上海滩报》，《罗宾汉报》（现在还在出版，但在那时还是初创）等，不下十余种之多。那时的小报，对写作者是毫无报酬的，作者赔贴了心血、纸张、邮票前去投稿，完全是为了兴趣关系，想满足自己的发表欲而已。我那时写得很起劲，最多时竟担任十张小报的特约撰述，而和马彦祥的遇合，则在孙拂尘、王瀛洲所编的《光报》。

王瀛洲是永安公司天韵楼的《天韵报》的编者，孙拂尘则是青岛路上一家元昌印书馆的职员，和我一样喜欢写写小报稿子，彼此因同文关系互相认

识。后来他们合编一张《光报》，于是我便被他们拉为写稿的台柱，常常到孙所住的元昌印书馆去，就在那里，遇见了另一位写稿的台柱马彦祥。

马彦祥那时还不叫马彦祥，他在小报上写稿时用的笔名叫“马凡鸟”，“凡鸟”二字是“凤”字的拆字格，大概他的本名中总有“凤”字什么的吧。他那时正在复旦读书，写小报稿子完全是课余消遣性质，正和我一样。不过我那时对新文艺还是门外汉，他却已经很熟悉，写的稿子全是谈的新文坛上的事，如《徐诗哲海外得良缘》，写徐志摩与陆小曼结合的经过，非常有趣。他那时对戏剧已经发生了趣味，在学校里努力从事戏剧运动，所以《光报》后来还特地辟出一块戏剧版来，请他主编。

马彦祥给我的印象是很良好的，他的容貌很俊美，完全是一副潇洒风流的公子哥儿派头，这和他后来的享尽人间艳福，恋人如走马灯般去而复来，大概也不无相当关系，而他的待人和气，满面春风，更不容易使人把他忘记。我们当时常常在孙拂尘那里喝酒，酒酣耳热，印刷所里的一个职员拉着一把二胡，马彦祥就高声唱起西皮原板来，此景此情，还恍然如昨。有时也一同到天韵楼上去，天韵楼的文明戏班里有一个男演员，名叫张四维，别号大喇叭，也会写文章，脾气很爽直，大家围坐在一张圆桌左右，一面看戏，一面谈笑，倒也很有趣味。可惜为时不久，国民革命到达上海，《光报》停刊，天韵楼也暂时停业，旧时写小报稿子的同文大都风流云散，我和马彦祥也从此没有再见过面。我们之间只有这短短的一小时期的因缘，所以我决不敢说马彦祥是我的朋友，因为他此刻说不定早已把我忘记了。

现在要说到马彦祥的家世和他生平所享受的艳福了。马彦祥是浙江宁波人，他的父亲便是故宫博物院的院长马衡。他出身于上海复旦大学文学院，因为爱好戏剧的缘故，和复旦的戏剧教授洪深非常接近，他的出名，也得力于和洪深合译雷马克的《西线无战事》。当洪深在天津任大陆银行秘书长时，马彦祥恰好也在天津，曾在天津《庸报》上著文大论洪深，备致揄扬，即此可见他的为人是很能不忘私德的。

马彦祥的成名，得力于他的妻沉樱女士的地方不少。沉樱女士是一位女作家，民国十八九年商务的《小说月报》上常有她的创作发表，作品集单行本的，有北新书局出版的《某少女》、《喜筵之后》等多种。她的真名叫做陈因，是山东济南人，虽是齐鲁女儿，但她的温婉多情，却和一个苏州姑娘差不多。她和马彦祥都是复旦大学的学生，那时“复旦剧社”公演焦菊隐的《女店主》，沉樱女士担任该剧的主角，便和在学校里自称戏剧家的马彦祥常有接近的机缘，以马彦祥的风度翩翩，当然很容易博得女人的欢心，所以为时不久，两人就互相闹起恋爱来。“有情人终成眷属”，毕业以后，他们就在以前叫西藏路现在改称虞洽卿路的大上海饭店结了婚。

新婚时期的生活当然是很甜蜜的，不过他们也并没有忘记他们的事业。两人都开始致力于新文艺活动，马彦祥得到他老师洪深的提拔，和洪深合译《西线无战事》，沉樱女士则努力写创作小说。她的小说写得很好，名作家茅盾和她的老师陈望道，对她都寄托着很深的期望，说她是很有前途的一位女作家。

马彦祥和沉樱二人，彼此既志同道合，又情意相投，在旁人的眼光中看来，他们纵使不海枯石烂，也该举案齐眉了。谁知出人意外的，美满的婚后生活过了不久，当他们旅居在广州时，两口儿就互相闹起别扭来。

马彦祥到广州去，是应欧阳予倩之召，那时欧阳予倩担任广东省立戏剧

研究所所长，马彦祥也被聘去担任教授。在戏剧研究所公演实习时，他还曾当过导演，导演的剧本仍是《女店主》，和唐槐秋导演的《一百四十两的银子》同时演出。唐槐秋那时是戏剧研究所的剧务主任，认为这后起之秀的马彦祥足以夺去他的地位，所以对马彦祥很起了一些“刺激”。马彦祥因为在事业上不很得意，于是就把他一向隐藏着的暴躁的性格都显露了出来，把他满腔的郁抑都发泄在沉樱女士身上。而这个被发泄的对象沉樱女士，却只有暗地里饮泣，竭力避免正面冲突，不过同时她也很透澈的觉悟到，她和马彦祥是不能永久相处了。在广州时，有一次他们两个人闹得很凶。他们的朋友都担心着，以为这一次他们也许真的要闹翻了，可是结果两口儿却仍旧和好如初。大家总以为男女间的事情是不可究诘的，也就不把他们的冲突放在心上了。

谁知当他们离开广州重返北国时，却真的闹起离婚来！原来两个人一到北方，便都各自另外有了新的对象，沉樱女士跟诗人梁宗岱发生了关系，以至于结婚，马彦祥也和中国旅行剧团的女演员白杨女士闹着初恋，对沉樱女士的和他化离，也就无所介意。不过他们两方面的结果却大不相同，马彦祥和白杨同居不久，便告劳燕分飞，沉樱女士和梁宗岱却直到现在还保持着初恋时的情热。

马彦祥在初从广州返北国时，闲着没有事干，藉天津《庸报》姜公伟的力量，进益世报馆编副刊《语林》，才得住下去。不久，唐槐秋也回到北国来了，领导“中国旅行剧团”，出演于平津，倒亏他能不念旧时的“刺激”，依旧来请马彦祥去导演《女店主》。就从这时起，马彦祥便开始追求起被他称为“名满平津”的白杨女士来。

马彦祥在担任了“中国旅行剧团”的导演还没有开始追求白杨以前，还有一件为大家所艳称的坐怀不乱的桃色韵事：当时剧团有某女演员，行为颇为浪漫，慕马彦祥的翩翩美男子风度，对他追求甚烈。某一年夏天，马彦祥正在独睡，某女士特意去亲近他，说是要睡觉，随即便脱鞋睡上了他的床，马彦祥想让给她独睡，她又不肯，正在无可奈何之际，剧团里的同志们恰好返寓来了，这才把他的重围解开，而马彦祥坐怀不乱的佳话，也就传遍了部下了。

马彦祥和白杨的结合，是一般人所乐于称道的，这因为白杨在当初就“名满平津”，而她南下后不但成为舞台明星，而且成了电影明星，凡是关涉电影明星的私生活和桃色韵事，一般人最喜欢引为谈资。马彦祥和白杨既然有过同居关系，在他们未离开前固然常常被人提及，到他们已离开以后，也因为一班好事之徒和小报的渲染，几乎谈到白杨时总要提及一下马彦祥，而把马彦祥的大名闹得无人不知了。

到底白杨是怎样一个人呢？这里有加以说明的必要。白杨女士并不姓白，而是姓杨，芳名叫杨君莉，母亲是日本人，父亲是日使馆的职员，所以她的容貌也很有一些像日本女性。她的原籍虽是湖南，但却从小就随着父母住在故都，曾在春明女子中学念过几学期书，没有毕业就辍学了。她父母只生她姊妹二人，姊姊名叫杨君茉，就是旧都女名票杨韵琴，以交际花在平津一带著有艳誉。白杨从小就失去了父亲，母亲不能守节扶孤，撇下她们姊妹两人下帷归三岛去了，白杨全靠她姊姊抚育，才得长成，到她姊姊嫁德士古公司的经理某君时，白杨已亭亭秀发，圆姿替月，嫩靥羞花，和她姊姊一样，以交际花的姿态出没于平津社交界了。

凡是看过白杨主演的影片的人，对于她的容貌大概早有相当的认识了，用不着我再来多说。她身上最引人注意的地方，是那一对眼睛。大家都说像两颗白果，马彦祥所以那样热烈的恋爱她，十分之八可以说是为了欢喜她那一双眼睛，真的，她那一双眼睛，具有极大的诱人的魔力，仿佛有牛奶冰淇淋似的爱情，要从她的眼睛里漏出来似的。此外还有那嗡嗡的鼻音，尤足以撩人春意。北方人的身材往往比南方人高，女性的成熟期也比南方为早。白杨在十五六岁时，就已长成为一个早熟的姑娘了，肌肤霜雪一般的白，纤腰像杨柳一般的软，她的取名白杨，可说名副其实的。

白杨在没有和马彦祥发生同居关系以前，还曾有过两个男性朋友。第一个是她在交际场中认识的美使馆的美国人贺士，当时情好甚笃，在恋爱过程中，两人常把臂出游，差不多要结成一桩异国姻缘，但不久便伯劳飞燕，各自东西。第二个据说便是后来供职于中央摄影场的戴涯，不过他们的恋爱经过则不详。所以她的和马彦祥发生关系，已经是第三次了。

凡是常常在交际场中出现的女子，虚荣心一定很重，渴望能获得一个所谓“明星”的头衔，白杨的所以不能在春明女中完成她的学业，未尝不种因于此。那时，上海的联华影片公司正在全盛时代，上海的分厂设有三所，并于北平也设有分厂，白杨见猎心喜，便放弃了学业投考联华北平分厂，经联华当局批准录用为学习生，在《故都春梦》中也有过她的镜头，不过她那时还处于不重要的配角地位，这是她在银幕上的初次露脸。

不久，唐槐秋领导的“中国旅行剧团”出演于北平，张榜招考演员，白杨因为在联华北平分厂郁郁不得志，正觉侘傺无聊，便也前往加入，开始度她的舞台生活，白杨的名字就是在这个时候开始用的。在“中旅”，她相当的活动，唐槐秋很器重她，一般同事对她的感情也都很好，因为和男演员多所接触的缘故，就和马彦祥闹出了桃色事件，展开了爱的一幕。

马彦祥当时正在百无聊赖的时期，他的应唐槐秋之邀，代“中旅”导演《女店主》，也完全是消遣性质，却不料导演一个剧本的代价，竟会带走一个名满平津的交际花白杨女士，这在他完全是出于意外的。至今“中国旅行剧团”的老演员，还常常把马彦祥拿来和剧团的保姆陈绵博士比较，意思自然是讥刺他没有什么好处给过“中旅”。

当马彦祥和白杨二人感情打得火一般热，正要开始正式宣告同居的时期，他的朋友都曾劝过他，说白杨是一个不祥人物，娶她无益，不如放弃了她的好。马彦祥却执意不听。自然，要他放弃这样一个娇艳的丽姝，他是不肯甘心的。不过他也防到良缘天妒，而且以白杨那样的天姿国色，要是听凭她和外界接触，难保别人不会有染指的野心，更难保她会不见异思迁，所以他便把她当做他个人的禁脔看待，像小鸟儿一样的关在笼子里，使她不能和外界接触。这计划，对于马彦祥当然是有益的，但在白杨，凭空失去了人生的自由。当然难免伤心。所以在他们结合以后，为时不久，他们间的感情就渐趋恶化而有了裂痕，不过还没有明显地呈露出来。

这期间，马彦祥仍旧努力干他的戏剧运动，过他的教书、编辑、写作生活。他曾担任济南齐鲁大学的教授，当王泊生在济南山东省立剧院做院长时，他也曾应聘在戏院所办的戏剧实验学校教过书。编辑工作方面，除了在广东时曾代欧阳予倩编过《戏剧周刊》和《戏剧月刊》，在天津时编过《益世报》副刊《语林》外，还代上海光华书局编过《现代戏剧月刊》，后来屡经人们公演的剧本《寄生草》，就是在那刊物上面发表的。此外《中央日报》的《戏

剧周刊》，最初也由他编，后来改为国立戏剧学校主编，才交给毛秋白去负责。当他编《中央日报·戏剧周刊》时，曾闹过很多笑话。据说有一次闹起稿荒来，他竟把一位朋友的论文，拿来炒冷饭，而改了朋友的太太的名字，这样，既不为名，也不负友，可谓滑天下之大稽。至于他的著作，那却并不多，除了常给人公演的剧本《寄生草》外，只有现代书局出版的一本《戏剧讲座》，和光华书局出版的一本《戏剧概论》，此外好像还有一本《秦腔考》，却不知道是哪家书店出版的了。

民国念五年担任国立戏剧学校的教授，掂着“联合剧社”的招牌，一手拉住“中国戏剧学会”，在首都戏剧界红极一时，可说是马彦祥一生中的全盛时代，然而同时也是他最伤心的时代。因为他的由恋爱而结合同居的爱人白杨，志在献身银幕，不甘于永久做他的禁脔，度那槛花笼羽的生活，终于就在这一年，和他宣告分离了。

马彦祥和白杨同居在南京时，闺房之乐，还是有逾画眉。当田汉主持的“中国舞台协会”公演《回春之曲》，白杨也曾被邀粉墨登场，戏虽不多，但她的音容色艺，却不易使人忘怀。后来明星影片公司的巨头周剑云到南京去，看见了白杨，仿佛发见了一颗新星一样，认为继胡蝶之后而起的人，非白杨莫属，于是有心提拔，不惜以厚币聘白杨加入明星影片公司。白杨本来是醉心于电影生活的，觉得加入了明星影片公司，不论是从名上说，从利上说，都远较闺房生活为佳，所以白杨对周剑云的要求，很有允意。这消息给马彦祥知道了，颇不赞成，他的意思，以为近年来影坛上的红星，差不多都是从剧坛上招来，戏剧指导者几年的苦功，无异代他人作嫁，完全费在影片公司身上，长此以往，剧坛将难见活气。他这一番话表面上固然理直气壮，其实也不脱私心作用，因为白杨是他的情妇，心里自然不愿意她舍他远去，所以想拉住了她不放。为了想拉住白杨，马彦祥确实也曾经过一番努力，他想由他所主持的“联合剧社”排三出戏，都由白杨主演，使白杨忙不过来，就可以长伴在他身边，不生异志了。然而这一番努力结果徒劳无功，因为白杨醉心电影生活已久，厌倦马彦祥把她关在金丝笼里的生活则更久，所以坚决要求进电影界，而马彦祥却执意不允，两下意见相左，于是各走极端，终于白杨毅然决然的效娜拉式的出走，和马彦祥脱离了有三年历史的同居的关系。虽然彼此仍旧保持着友谊，并未以仇人看待，但在马彦祥的生命史上，却无疑地已受了重大的创伤。

实在，白杨的那一副甜劲儿，是很不容易使马彦祥忘怀的，她的那一对眼睛，那一张嘴，那一个鼻子，那一副笑面，都有着动人热情的吸引力，和她有过三年“夫妇”关系的马彦祥，一朝为了一点小小的冲突而互相判袂，怎么就能够把往日的欢情忘怀了呢？据说有一次，田汉的母亲做寿，马彦祥也去祝贺，寿筵上以羊肉为盛饌，当羊肉上来时，有人指羊肉问马彦祥道：“你可还想羊吗？”意盖以“羊”喻“杨”。马彦祥闻言，立刻答道：“哪有不不想的道理，愿唱两句倒板以表心迹。”当即有人为他配弦子，过门拉过后，他略一思索，便高声唱道：“一见白羊心肠断，令我老马泪不干！”音高调激，好像蕴蓄着无限悲痛似的，一时席上诸人，都为之黯然不欢。由此可见马彦祥是如何的不能忘情于白杨了。

白杨自从加入了明星影片公司以后，第一部戏就被派任为沈西苓导演的《十字街头》女主角。周剑云对她非常优待，当时因为白杨所寄寓的地方居停主人是一位白俄，所以外间便有白杨与俄人同居的谣传，周剑云以众口铄

金，深恐使白杨难堪，所以便叫她迁居到明星二厂里去，对她也真可说是爱护周至的了。

当白杨决定加入明星公司以前，为了要增加形态上的美感，特地请教一位著名的美容医生来改造她的鼻子。因为她平时说话，多走鼻音，在舞台上虽因此给人一个美妙的听觉，但是一旦踏上银幕，拍起有声电影来，恐怕不甚悦耳，所以她要求医生替她纠正发音的机扭。医生对于她的请求，虽认为可行，但须把鼻子开刀，从内部改造起，恐怕很费手术，同时她的朋友都劝告她，说鼻音就是她最动人的地方，如果把它改变，未免太傻。白杨接受了朋友们的劝告，便打断了改造鼻子的念头，仅把眼皮改造了一下，单眼皮改成了双眼皮，又增加了她几分妩媚。

有人说，白杨的和马彦祥分离，还有另外一个原因，是她嫌马彦祥太不够劲，因为白杨是一个热情洋溢的姑娘，要克服她只有一个法宝，就是放出无限的热情。据潘子农所探得的原由也是这样，他说：“白杨是喜欢愈热愈好，高占非像杀胚一样厉害，白杨不是在重庆和他打得像火一样热吗？这是什么道理呢？大概是因为高占非够劲的道理。”这话是不是厚诬白杨，我们却不敢断定。

至于马彦祥，他自从和白杨分离以后，不久便又获得了一个新爱人，有人说他是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这新爱人名叫李萱，就是现在还在上海和银幕上有名小生余光结婚了的电影女明星李红小姐。她出身于中央摄影场，当时马彦祥和中央摄影场的戴涯等组织“中国戏剧学会”，排演《雷雨》、《日出》等剧，因戴涯的延誉，而聘李红加入为女演员，马彦祥因为常常和她接近，两人就渐渐有了超乎友谊以上的关系。

李红原名叫做李可苒，当时戏剧学会的人以为“苒”字人都不识，拟改名可男，而李又不同意，所以改为李萱，因她茕茕孤立，只有一位老母相依为命，以萱字来纪念她的母亲，是很确切的。后来她到了上海，经黄嘉谟的介绍，加入艺华影片公司，并由刘呐鸥替她改名李红。这有两种涵意，因为“萱”字不很通俗，改了“红”字，既通俗，又象征着她将来一定可以在电影界大红而特红。这说法虽不免有些歪曲，但改名的原意确是如此的。

李红是广东人，生长在北京，平时却说的上海话。她到过的地方委实多得很，杭州，安徽，天津，南京，都曾有过她的足迹。她爸爸是一个银行的行长，后来虽然亡故了，但她仍不失为一位贵族化的小姐，所以她跑东跑西的读书，很是自由。当她在南京金陵大学二年级读书的时候，她对于戏剧像着了迷一样的有兴趣，天天想找一个机会能够跨上舞台。果然有志者，事竟成，终于给她加入了“中国戏剧学会”，开始了她的舞台生活，也开始了她和马彦祥的超乎友谊以上的关系。

但她和马彦祥的关系刚开始不久，便又突然宣告破裂了。这因为马彦祥始终不能忘情于白杨，而李红的醋劲又嫌大了点儿，因此一决裂便无法挽回。事情的起因是这样的：当时“中国戏剧学会”假座世界大戏院公演《梅萝香》一剧，马彦祥因为这出戏是白杨最擅长的杰作，同时自然也有些想念白杨，于是特地请白杨前去参加演出。白杨因为她在明星的处女电影作《十字街头》已告完成，也很想到南京去换一下空气，于是就答应了马彦祥的函请，赴京主演《梅萝香》。而马彦祥则饰男主角白森卿，当演到梅萝香又回来的一场，马彦祥很热情地对白杨说：“你愿意回来吗？”白杨回答说：“我很愿意回来！”这两句对话原是戏中应有的，但那时给李红听见了，却深知

马彦祥对于白杨，始终旧情未断，如今又在台上这般演出，认为他们也许因此真将恢复旧好，不禁发生了酸素作用，对马彦祥大起反感，虽经马彦祥事后多方解释，但李红绝不肯予以原谅，终于因此而与马彦祥宣告决裂，退出了“中国戏剧学会”。当时李红还曾有信给她上海的朋友，否认她和马彦祥爱好，并说：“像马彦祥先生那样的人，要做我的情人，那实在不大敢当。”看她的语气，似乎有些瞧不起马彦祥，但在他们没有决裂以前，大家却都知道她和马彦祥委实不是泛泛之交。

马彦祥和李红决裂以后，又得了一位新爱人。这新爱人并且是他的高足，和他有师生关系，那便是国立戏剧学校二年级女学生林飞宇小姐。他们因为是师生，所以时常接近，林小姐乘李红去上海艺华电影公司之际，对马彦祥十分表示好感，不惜移樽就教，促马彦祥另迁一新居，屋内一切陈设，均由林小姐代为筹备。觅得新屋后，即由林小姐前往布置，与以前屋内设备完全两样，其用意为使马彦祥忘记以前烦闷的事，免得他触景生情，忧郁不乐，也真可说是体贴备至的了。当时京中盛传，他们师生两人，有进一步的合作的消息，后来到底合作了没有，因为“八·一三”战事发生，不得而知。不过在马彦祥这短短生命史中，恋人如走马灯般去而复来，川流不息，并且有些是女作家，有些是电影明星、舞台明星，也真可说是艳福无边，桃花运十足的了。

马彦祥一生最大的缺点，是心地浅狭，不忘旧怨，这可以从他在南京和唐槐秋所领导的“中国旅行剧团”大唱对台戏一事上看将出来。这事发生于民国廿五年夏季，唐槐秋率领“中旅”全班人马到达南京，原拟于五月三十日上演于世界大戏院，后来因为国立戏剧学校的第五次公演《群鸦》，适于此时在“公余联欢社”露面，为避免“唱对台戏札台型”的嫌疑，乃自动延至六月四日登台。谁知六月五日起，马彦祥所领导的“联合剧社”竟继《群鸦》之后公演于“公余联欢社”。于是有剧坛闻人数名，认马彦祥的行动为失当。盖因“中旅”开码头到南京来，为整个剧运计，居京同道弟兄正宜竭力捧场，如今马彦祥非但不尽地主之谊，而且伺机相抗，实非同道弟兄间所应有，何况从前“中国舞台协会”首次公演时，唐槐秋自故都兼程来京，于马彦祥所导演的《洪水》中充任一角，以言朋友交情，实在够而又够，现在马彦祥竟如此对待，实在是剧坛的不幸事件。马彦祥听到了这消息，连忙向各方奔走解释，据他自称：“初，予知中旅来京，系在六月中旬，故联合剧社乃定于五日起公演，其后槐秋翩然莅临，知中旅演期业已提早，予虽有暂缓公演之意，奈何剧场已签约订定，欲延而不可得。且予此次公演，既非求名，更非图利，实欲为中国舞台协会拨还陈账也。盖公演《复活》时，经济胥由予负责，事后各人经手之预约券资未能如数缴到，而服装布景诸费，咸在予之两肩，无奈只得演一次戏而偿宿欠矣。虽然予无操必胜券之把握，惟一切布景都假之中舞，开支极微，似有盈余若干之可能也。查未缴之预约券资中，槐秋经手者亦有三百元左右，是予此次公演，亦可谓帮槐秋之忙也。至于槐秋于我，诚有‘对不起’者，如去年予离平南下时，彼虽闲居平市，而并不趋站相送，又如此次来京，亦不来看看老友，然联合之公演，要非为捣蛋耳！”

他的话是否实情，我们局外人不得而知，不过看他悻悻然的怪唐槐秋在他离平时不来送他的行，到京后又不来拜他的客，既此已可见出他的为人心地是如何的浅狭了。

（原载 1943 年 2 月 10《杂志》第十卷第五期）

记 阿 英

我认识阿英先生，是在民国廿七年夏天从广州返沪以后。当时施蛰存刚巧也从昆明转道来沪，有一位朋友设宴于法租界麦赛而蒂罗路的洁而精川菜馆，为他接风，我也被邀作陪，席上便幸会了这位多方面的作家兼编书家阿英（钱杏邨）先生。因为阿英和施蛰存交谊颇笃，他们在民国廿四年曾一同代上海杂志公司老板张静庐编过中国文学珍本丛书，所以在这接风宴上，当然不会没有他的大驾。

宽广的额角，剪着平顶的头，嘴上留着两撇小胡子，这是我和阿英先生第一面的印象，要不是朋友从中介绍，我几乎疑心是什么地方跑来了一位小政客。实在，看阿英先生的外表，绝对不像一位文人，倘若剃去了他的胡子，可以安置在钱庄里充一名当手，倘若叫他戴上仁丹广告上那样的帽子，则又俨然是一位官僚。

我对于阿英先生，真可说是久仰大名的了，虽然在和他见面时，他在文坛上出现了也只不过十年光景。他最初大概也是写小说的，我曾在创造社出版的《洪水》半月刊上读过他的创作，好像他还曾在泰东图书局出过一本短篇小说集《义冢》，但他的小说写得并不成功，远不如他的批评文章来得精彩。他的出名也是由于他的犀利泼辣的批评，有人曾把他和创造社的文艺批评家成仿吾及语丝社的批评家韩侍桁相提并论，称之为现代中国的三大批评家。

在当时，他还不曾用过阿英这个笔名，他的以文艺批评家的姿态出现，还是用他的本名“钱杏邨”三字，阿英乃是他文坛上由左翼批评家转变到极右倾的古书收藏家以后所用的笔名。自从他用了这个笔名以后，就不曾再用“钱杏邨”三字写过文章，而且从此也搁笔不再写批评了。大概他也有些懊悔青年时代的卤莽灭裂，以致陷入左倾幼稚病的错误，而深自韬晦的吧。

但当他的批评初出现时，却无异在中国的新文坛上投下一颗猛烈的炸弹，使得大家都相顾失色。他虽然也起自创造社，和创造社的小伙计周全平、叶灵凤、潘汉年等地位相等，但后来却成为太阳社的中坚。太阳社是由蒋光赤所发起的，他和钱杏邨都是安徽绩溪人。当时因为看到创造社的受青年欢迎，所以在经过数度集议以后，便决定在民国十七年一月成立太阳社，出版《太阳》月刊，提倡普罗列塔里亚文学。钱杏邨的第一篇批评文章就发表在《太阳》月刊的创刊号上，一开始就对当时思想界的权威文坛的领袖鲁迅先生下总攻击令，批评他的小说集《呐喊》中的《阿Q正传》，而以《死去了的阿Q时代》题其篇名，响应着成仿吾，把鲁迅骂得体无完肤。其实他这批评犯着极大的错误，因为一篇伟大的作品，是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的，但他当时那种大胆泼辣的作风，确实曾经轰动一时，并得着多数青年的拥护。

接着他又批评了刚发表《幻灭》、《动摇》、《追求》三部曲不久的茅盾，批评了《诗人郭沫若》，和郁达夫的《达夫全集》，每一篇批评，都为青年们所热心阅读着，从此他在文坛上的地位，算是奠定了基础了。有许多作家，甚至以得到他的批评为荣，例如早死的青年作家顾仲起，就曾在他的小说集《残骸》的后记里，表白他愿意得到钱杏邨的批评的希望，这希望，在

他死后，钱杏邨是曾使他满足了。

这些轰动一时的批评文章，后来钱杏邨曾把他们集合起来，在泰东书局出了两册《现代中国文学作家》，这两册书现在不用说是早已绝版了。

钱杏邨当时不但对现代中国的权威作家逐个予以批判，而且对现代的世界作家也同样的予以批判，在商务印书馆出版的第十九卷《小说月报》上，他曾先后批评介绍了十个现代有名的世界作家。他的观察的透澈，笔锋的犀利，简直可以和丹麦著名批评家勃兰兑斯并驾齐驱。这十篇批评文章，后来他也曾集合起来，出了一册单行本，名为《力的文艺》。

由于钱杏邨的批评的传诵一时，骎骎乎几欲夺成仿吾之席，泰东图书局的老板赵南公便特地请他编了一份《海燕周刊》，格式仿《创造周报》，撰稿者完全是太阳社的一批人物，如蒋光赤、孟超、迅雷、杨邨人等，此外便是钱杏邨自己的批评文章。这一本《太阳》月刊的姊妹刊物，随着《太阳》月刊的被禁止发行，太阳社的无形解散，而同时宣告停刊，仅仅出了十七期。

民国十八年，是左翼文化运动遭受挫折的时候，随着创造社的被封，各种色彩比较鲜明的刊物都绝迹于文坛，仅存《小说月报》、《大众文艺》、

《现代小说》、《奔流》、《语丝》等数种，钱杏邨的锋芒毕露的文艺批评一时也就失去了发表的地盘。这一年中，人们几乎没有看见过他一篇文章，但他并没有放弃文字生涯，原来他这时已开始了另一种工作，代书店去编辑青年参考书和学生课外补充读物去了。这时新创了几家小书店，如光明书局、文艺书局等。大凡一家书店初创，最要紧的是赶造货物应市，而不问货物内容的良窳。钱杏邨便以戴叔清的笔名代光明书局和文艺书局各编了一套青年课外补充读物，内容并不完全属于文艺，也有生物理化等类的东西，这真可说是“能者无所不能”了。而他的能混进书业商人中间去活动，代他们编书，藉以增益自己的收入，不像其他文人一样，只会写稿，投稿，对自己的稿子的命运都无从决定，更可见他的手腕确实高于其他文人一等。

在杂志上发表作品的收入是零星的，编书的收入则是整批的，而且编书可以利用现成材料，只须加以剪贴即可，不必费力。写批评却要绞着脑汁一个字一个字地写出来。两个相较，自然是以编书为进益而又不吃劲了。钱杏邨自从吃着编书的甜头以后，时刻不忘，从此就开始成为文艺界的两栖动物。市侩式的文人，每逢写作碰壁的时候，就摇身一变，钻到编书的路上去。所以蒋光赤潦倒至死，而他却得以在上海社会立定脚跟。同一从事左翼文化运动的人物，却有如此两种相反的结果，亦可见人生之不可执一，而必须从事多方面的活动。并且就是他后来的拚命买书，藏书，也未尝不是受了当时编书的启发，感觉到这些故纸的可以变做黄金呢。

然而当时的左翼文艺运动虽受挫折，却并未消灭，正如鲁迅在《野草》中所说的那样，“地火在地下运行”，终有一天要爆发出来。到民国十九年的春天，这一文艺运动又抬头了，而且较第一次的声势尤为浩大。第一次运动中为左翼文艺作家所围剿的鲁迅，在第二次运动中，却由冯雪峰和姚蓬子二人的拉拢，成为左翼文坛的盟主，把在北新书局出版的《奔流》月刊停刊，改到光华书局去主编《萌芽》月刊，提倡起普罗列塔利亚文学来。现代书局所出的《大众文艺》和《现代小说》两种刊物，态度原本是很温和的，这时都开始转变，篇幅加厚，色彩也日渐鲜明了，而且另外还出了一本《拓荒者》月刊，就由蒋光赤主编，尽量容纳当初太阳社的一批人马，钱杏邨不用说也就乘此机会卷土重来了。《拓荒者》也是一本月刊，但篇幅却较同时所出的

各种杂志为厚，定价五角，也较其他杂志为高。钱杏邨按期在《拓荒者》上面写一月来的创作批评，戴着有色眼镜去批评作品的题材和内容，自然凡以无产阶级为主的皆是佳作，不管它内容如何空虚，或者充满了标语口号，而那些内容充实生活经验丰富技巧也相当优秀的作品，只要不宣扬普罗列塔利亚，在钱杏邨眼里，够不上称一声好了。

也许因为这一次左翼文化运动闹得相当厉害，所以仅仅不过半年，就遭受了当局的高压，《萌芽》、《拓荒者》、《现代小说》、《大众文艺》都被禁止出版，发行左翼文艺刊物最多的现代书局几乎遭受封闭的处分。后来经老板洪雪帆竭力疏通，才免被封，不过有一交换条件，就是要他改出民族主义的文艺刊物，并且由官方派人来主持编辑部。因为这一次当局也学了乖，深知自己如果没有货色，仅作消极的禁止，则过了一时，难保不卷土重来，所以要提倡民族主义的文学，以与无产阶级的文学相对抗，藉以收罗人心。这结果，便是左翼作家完全被逐出现代书局，而由民族主义文艺作家出而代替，刊物方面，也由《前锋》月刊代替了《拓荒者》，《现代文艺》代替了《现代小说》，《现代文学评论》代替了《大众文艺》。

这一次高压的结果，是胡也频、柔石、冯铿等七个作家的被杀，和蒋光赤的病死。至于钱杏邨，他是最善见风使舵的，一看形势不对，早已回过头去，弹他编书的老调了。他在这时期编的书籍相当多，有以钱谦吾笔名代乐华图书公司编的《语体模范文选》、《语体文学读本》，又有以阮无名笔名代南强书局编的《中国新文坛秘录》，更有以张若英笔名代光明书局编的《中国新文学运动史资料》。一方面，他仍不忘以左翼文艺批评家的姿态，攻击嘲骂所谓民族主义文学，一直到民国廿一年，他还在丁玲主编的《北斗》月刊上，写《一九三二年文坛的回顾》，大骂民族主义文艺作家。不过这也是他从事文艺批评的最后一篇文章了，以后就不曾见他再写过批评。

作为文艺批评家的钱杏邨的功罪，是很难下定论的，要说他的功，那便是他代新生的中国文学的文艺批评这一部门做了一番开辟草莱的工作，使得大家对文艺批评和其他文艺部门同样的重视，并且对于一个作家的系统的批评，也是由他开始的，现在我们已很难见到这种系统化的作家论了。要说他的过，那便是他戴着有色眼镜，大刀阔斧地抹煞一切，党同伐异，使大家心里都存一个左翼文坛横暴的面影，虽然这也是当时的左翼政党所持的幼稚错误的盲动政策所造成的恶果，但在他，毕竟也是功不掩过的。

当时政府当局的高压左翼文化运动，杀戮左翼作家，并没有使所有的左翼文化人屈服，反使他们仇视之念愈深。同时国际方面若干团体也纷纷联名向当时的政府当局提出抗议，这使政府当局不敢再用残杀的手段，而想改用通缉和招抚的方法来怀柔左翼作家了。他们的办法是很巧妙的，那就是一方面下令通缉，一方面挽人个别劝告他们改变宗旨，同为贯彻三民主义而努力。钱杏邨当时就是既被通缉又受劝告的一个，那时上海的教育局长是潘公展，他曾这样托人劝告钱杏邨说：要是他肯改变宗旨，归化当局，可以请他来担任上海市教育局编译室正主任一席，并且只要他肯答应就这个职务，就是不到局工作也不妨，每月照样送他薪水三百元。那时三百元薪水已经可说是很高的待遇了，像顾凤城等就去之惟恐不速，可是钱杏邨对于思想信仰却是有着不变的坚贞的，他仍旧固执地不肯答应。

钱杏邨既然不肯归化当局，通缉令当然不会取消，而且只有较前益紧，甚至署着他的真姓名的文章也已不能再在刊物上露面了，于是他便改了个笔

名叫阿英。这阿英的笔名的第一次出现，是在施蛰存主编的《现代》月刊上，当时几乎很少有人注意，现在却几已无人不知，甚至竟有知阿英而不知钱杏邨为谁的了，所以我这里也就改称阿英而不再称钱杏邨。

阿英在当局的通缉令之下，不能在家里容身，只好托庇在英美人的势力下，住在租界上的一家小旅馆里。闲来无事，便在城隍庙的旧书肆里徜徉，买了不少旧书，特别注重晚清学术文艺作品的搜集，因为关于这一时期的文献，还未有人注意过，正是一宗“冷门货”，足可供他作“生发”的资料，他的注意及此，也正可见他的聪明。因为在城隍庙的旧书肆中跑得熟了，他还曾在《现代》上写了篇《城隍庙的书市》，后来收在他的散文集《夜航集》里。

从民国廿二年到廿四年，可说是阿英一生中的黄金时代，这倒不是他在文坛上的地位的增高，而是他的进益的丰富。当时出版界正因屡受政治压迫，书籍大部分被禁止发行，几有无书可出之苦，于是竟出杂志，竞相翻印古书，“杂志年”之后，又来了个“翻印古书年”。阿英为人圆通，与各杂志的编者都有交情，他的作品在杂志上发表当然不成问题，而翻印古书的风气更使他交进了一步红运，几乎所有从冷摊上几毛钱收来的旧书，都成了无价至宝，只要标点一下，售给出版商，一转手间，就可以坐收每本数百元的利益，他和施蛰存在上海杂志公司主编中国文学珍本丛书，着实给他赚了很大的一笔钱。此外，他还代良友图书公司编新文学大系第十集《史料·索引》，把由民国六年至民国十五年十年间文坛上的史料收集编目，所得的报酬也很丰。又把在旧书肆里买来的一册李伯元著《庚子国变弹词》让给良友图书公司去翻印，也得了数百元。

但自“一二·九”学生运动起来以后，出版界的风气为之一变，古书已不再受读者的欢迎，也没有一个出版商肯加以翻印了，这就使阿英的生活缺如起来。幸亏他的眼光锐利，看出中国的话剧运动虽还在萌芽时期，却有着远大的前途，北方唐槐秋所领导的中国旅行剧团，南方田汉、马彦祥等人主持的中国舞台协会和联合剧社，历次公演，莫不吸引了不少观众，就是上海，业余剧团演出的《钦差大臣》，卖座也颇不恶，可见这条路很可一走。恰好这时话剧界正闹着剧本荒，而曹禺刚发表了他的轰动一时的《雷雨》，话剧界里公演《雷雨》的那种热烈的情形，也着实使阿英羡慕，于是他又摇身一变，钻进戏剧圈里活动起来，先后撰了两个剧本，《满城风雨》和《群莺乱飞》。这两个剧本，虽曾经几个剧团上演过，但似乎因为内容过分罗曼谛克化了，并未引起剧坛怎样注意，一般的评价也不很高。

“八·一三”战事发生，阿英曾销声匿迹了一时，但到民国廿七年，他又开始活跃起来了。先在《文汇报》的副刊《世纪风》上发表散文随笔，接着又在复刊后《申报》副刊《春秋》上发表剧本《桃花源》，署的笔名是“鹰隼”。

这时，在香港注册的英商大学图书公司和好华图书公司先后成立，利用洋商招牌作掩护，阿英活跃得更厉害了。他先编了一册《文献》月刊，专门转载内地书报杂志上所登载过的东西，厚厚的一册，编得倒也相当精彩，销路很不错，后来还印行别册附刊，如《妇女文献》之类。另外还印了几本小册子，并且把《痛史》、《风洞山传奇》等类的旧书也翻印了出来。仍旧不失他过去的一贯作风。自然，对于这一类书籍的翻印，他又有另外一种说词的。

当时他还有两个雄伟的企图，第一是搜集“七七”以来所有的文献，按着年月排列，出齐一套《文献》月刊，以成全璧。这一个计划如果实现，则直接《文摘》之后，对于文化上的功绩确实不浅。第二是出版《瞿秋白全集》，原来他家中所藏的瞿秋白的作品最为丰富，《乱弹》一书的材料，差不多完全是由他供给的，在《海上述林》以外别树一帜。这虽仍不外乎旧书的翻印，但其意义却较翻印什么《文学珍本》或《痛史》之类要价值得多，因为瞿秋白这人，不论在政治上，在文艺上，都有他不可磨灭的地位，他的全集的出版，在文化上是有很大的贡献的。

可惜好景不常，到了民国廿八年四月十九日，英国大使馆对所有英商报纸和英商图书公司都拒绝发给执照，使得他们都不能再继续出版下去。阿英的两个雄伟的企图不但都未能实现，甚至连原有的《文献》月刊也受了影响，不得不宣告寿终了。

在这一时期内，阿英还曾接王任叔的后队，主编《每日译报》的副刊《大家谈》，因为王任叔由胡仲持介绍去编复刊后的《申报》副刊《自由谈》，遗缺便由阿英来代替。他一接手，就把前编者王任叔骂了个狗血喷头。王任叔气得要命，连忙也在《自由谈》上反攻。彼此对开笔战约有一月之久，结果竟使王任叔连《自由谈》的编辑宝座也不能坐牢。所以后来王任叔在人前提起阿英来，还是恨得牙痒痒地。

当时的英商大学图书公司和好华图书公司，虽然挂着洋商招牌，但出面的发行人英人孙特司·斐士和拿门·鲍纳等，不但毫无资本经营出版事业，甚至还要向出版人支薪水，阿英出了这样许多书，到底他的资本是从哪里的来呢？这却言人人殊，莫衷一是，有的说他是走柳亚子的路线，有的又说是孔祥熙的儿子供给的经费，究竟如何，我们局外人不得而知。不过他自有他的活动手腕，他的向内地拿津贴，在出版界已经成了公开的秘密，就是他当时不时的到香港去与夏衍会晤，也未尝不与他的出版事业有关呢。

说阿英和柳亚子有关，这话大概是可信的，因为柳亚子当时正在研究南明史实，想完成杨秋莹、钱映江、戴子高、傅节子、李慈铭诸人所没有完成的大事业，恰好阿英也有创作南明四部历史剧——《碧血花》、《海国英雄》、《杨娥传》、《悬岬神猿》的计划，彼此便接连不断的通起信来。到了民国廿八年秋间，这四部史剧的第一部《碧血花》（即《明末遗恨》，亦即《葛嫩娘》）完成，十月，由上海剧艺社演出，获得空前好评，连演两月有余，场场满座。他发表这部剧本时，是用的魏如晦笔名，取“风雨如晦”之义。演出后轰动一时，声誉鹊起，几乎把他的阿英的笔名都压下去了。

阿英的兴趣之重又移到话剧方面来，和他的朋友尤兢也有几分关系。尤兢是阿英一手提拔起来的剧作家之一，当时正以于伶的笔名发表了两部剧本，《女子公寓》和《花溅泪》，在舞台上博得盛誉。阿英见猎心喜，并且觉得这时上海话剧界的情形，正等于“蜀中无大将”，便开始着手写起《碧血花》来，果然一演就红，这在他也正可说求仁得仁呢。

《碧血花》奠定了阿英在剧坛上的地位以后，他对创作剧本的兴趣更加浓厚了，接着第二部历史剧《海国英雄》在璇宫剧院公演，舆论也一致推崇，再接着第三部历史剧《杨娥传》在辣斐剧场演出，卖座也是历久不衰。

这时期的阿英，真可说是踌躇满志了。他的剧本在舞台上公演，可以拿上演税，在书店里出单行本，可以拿版税，但他仍旧不稍满足，还是要编书，

要把自己收买下来的旧书稗贩给书商去翻印。在此期内，他曾代潮锋出版社编了一部《现代世界名剧精选》，和一部《近代国难史丛钞》，另外还把他的一部旧剧本《夜上海》改编为《不夜城》。不料霹雳一声，新“一·二八”事变发生，使他终于不得不忍痛抛下了满架图书，而悄然出走。

综观阿英的一生，由左翼文艺批评家而转变为编书家，更由编书家一跃而为红透一时的戏剧家，也真可说是极尽“君子豹变”的能事了。

（原载 1943 年 3 月 10 日《杂志》第十卷第六期）

访 穆 木 天

在《文艺电影》尚未正式宣告停刊以前，还有一件可记的事，那就是我曾和李辉英同到姚主教路去访问过一次穆木天。

说到我和这位和尚诗人穆木天认识的经过，那实在是很偶然的。大约是在淞沪战争以后不久，有一天傍晚的时候，忽然有三位不速之客来找我父亲。我父亲是一位律师，不拘早晚都常有当事人来找他，这一点并没有什么希奇，可是那天的三位来客可真不平凡，一位是有名的法学家当时也正在执行律师的职务的张志让，一位是著名的女作家丁玲，还有一位则是以翻译文艺理论驰名文坛与鲁迅颇有渊源的冯雪峰（画室），他们的来意就是营救诗人穆木天。原来穆木天因为从事左翼文艺活动，被法捕房捕去了，即将引渡到警备司令部去。那时距离胡也频、柔石、冯铿等七位文艺作家被惨杀的时期极近，一经解送到警备司令部去，生命就很危险。张志让当时虽是人权保障同盟的法律顾问，但对营救作家一类的事情却还不很熟悉，不知道从何处下手，只好来找我父亲商量。丁玲和雪峰的名字也是由他告诉我父亲的。我父亲只知法律，对文艺毫无兴趣，尽管丁玲业已名噪一时，他却茫无所知。只有我一人寝馈文艺有年，虽然那时还在习作阶段，但对丁玲却已久仰大名，所以一旦看见她的名字，不禁大吃一惊，不过还疑心这丁玲另有其人，并不是名噪一时的女作家丁玲，在好奇心的冲动下，我忍不住从书橱中取出一本刊有丁玲画像的《现代文学评论》来，和眼前的丁玲比对。谁说不是呢？胖胖的身材，圆的脸蛋，眼前的丁玲简直和画像上的丁玲一般无二。丁玲那时正靠窗口站着，她似乎想不到我竟会当场拿出书本来对证她的相貌，不禁窘得面红耳赤，连忙回身把面朝向窗外去。这更证明她确是丁玲本人无疑了。他们三人和我父亲谈了一会营救穆木天的计划，后来告辞要走了，我很怕他们一去不来，错过了和他们接近的机会，便在他们正要走出弄口时，不顾一切的在后面喊住他们，和他们打招呼，并问起胡也频惨死的事。我当时真是完全孩子气，一片天真，殊不知这种举动是很犯忌的，不要说弄口耳目众多，而且他们最怕的就是被人看破行藏。所以我这一喊，在他们真可说吃惊不小，雪峰很窘迫的假痴假呆的和我周旋，张志让原已走到弄口，看见他们被我拦住问话，连忙回身过来，一面稳住了我，一面赶快放他们脱身。我因未得要领，很觉失望，后来听父亲说他们第二天还要来，这才重又高兴起来，便和父亲约定，在他们再来时，无论如何要介绍我和他们认识。

第二天晚上，丁玲和雪峰果然又来了，因为前一天业已来过，所以这次他们没有和张志让同来。在继续谈了一会营救穆木天的入手方针以后，我父亲便指着我对他们说，我也是个喜欢研究文艺的人，很希望能和他们谈谈。

他们两人都很高兴，便开始转过身来和我谈话。丁玲那时正在主编《北斗》，是当时硕果仅存的唯一文艺杂志。我们的话题就从《北斗》上开始，谈到了《文艺新闻》，谈到了胡也频的惨死和他生前所编的《中央日报》副刊《红与黑》。我手头恰好藏有一部《红与黑》的汇订本，便拿出来给丁玲看，丁玲很觉惊异，对雪峰说，这《红与黑》连她自己都没有，想不到我竟有全份保存着。后来我们又谈到蒋光慈，我还不知道在我们谈话时蒋光慈已经死了，这消息也是由雪峰告诉我的，我很为这曾被我们热烈崇拜过的普罗作家的灭亡感觉悼惜。那晚我们谈了差不多有一个钟头，在我真可说生平从来未曾有这样兴奋过，这兴奋一直保留到他们走了以后还没有消灭，害我当晚竟患起失眠症来。

经我父亲的竭力营救，同时也因为穆木天自己娴熟法语，很受法捕房律师费席珍的赏识，愿意帮忙，在半个月后，穆木天终于未被引渡到警备司令部去，而被保释出狱了。这一番成功使我父亲的办案经验很为左翼和同情左翼的人士所推重，陆续又介绍了不少新的案子来，都是关于营救被捕的政治犯的。至于穆木天，他在被释出狱后两天就来拜访我父亲，显然他已听了丁玲和雪峰的话，所以对我也很注意。那天他还带了张礼券来送我父亲，但被我父亲拒绝了。此后他就不曾来过，大概因为人已出狱，彼此本无深刻关系，所以也就少来亲近了。但我相信他对我父亲是一直非常感谢的，这从他后来对我的态度上可以看出来。

我和穆木天再度相见，是在民国廿三年春天，那时正是我在文坛上崭露头脚的时期。有一天我忽然接到一封信，是一位青年文艺批评家陈君冶寄来的，说他将为天津王余杞编的《当代文学》写一篇文章，批评和介绍上海的几个新作家，我也在他评介之列，但因我的作品他所看到的不多，希望我把载有我作品的刊物送到北四川路精武体育会楼上他所在的房间里去，他还有一些话想和我谈谈。于是我就挟着一包刊有我作品的杂志按址前去造访了，不料在他的房间内，竟意外地遇见了穆木天。两年不见，这位和尚诗人的丰采还与前无异，光秃秃的和尚头上，透出镜面一样的亮光来，面庞似乎较前更觉丰满了些。他热烈地跑上来和我握手，并且问我父亲的安好，我们谈了好一阵子话。那位约我来的陈君冶，一位眉清目秀很漂亮的西装青年，反而因为初次和我见面觉得生疏的缘故，呆立在一旁，一句话都没有同我说。

在我们见面后不久，不幸的穆木天又再度被捕了。这次却没有人再来营救他，因为丁玲已在他前一年被捕，一直软禁在南京，雪峰也已离开了上海。我父亲在杨杏佛被狙丁玲被捕以后，深觉政治形势混乱，为明哲保身起见，不愿意多事。穆木天在无人营救之下，终于宣告自首，正式脱离左翼组织了。

这次我与辉英同去访他，他已和左翼没有什么关系，他和他的太太住在姚主教路的一幢小房子内，为中法文化基金会翻译法国十九世纪写实主义的大文豪巴尔扎克的全集。他对待我们的两人的态度很亲切，亲自煮咖啡给我们喝，并很殷勤的留我们吃饭，但他的内心显然很觉苦闷，这只要从他阴郁的容貌和多方回避有关的话题上面就可以看出来，他所藉以自遣的一部书，也不是什么西文书或和新文艺有关的书籍，而是一部旧小说——《今古奇观》。

《漫画漫话》

在穆木天家里吃过了饭出来，我就想和辉英分手，辉英却拉住了我不放，要我和他同到江西路汉弥尔登大厦去。据他说，有一位在洋行里做事的人，也打算办一种刊物，在这杂志年中凑凑热闹。他所想办的是以一半篇幅刊载漫画一半篇幅刊载文字的刊物，名称是颇为新颖别致的，叫做《漫画漫话》，他想请辉英主编，辉英已和他接洽过了几次，但这次拉我去却不是为了要介绍我和他认识，而是想介绍我另外一位朋友庄启东。

说起庄启东，我对他却没有什么好印象，原因是他过去接徐懋庸之后代光华书局编《新语林》半月刊时曾登了我一篇稿子，稿费始终拖欠不付。但据辉英说，启东人却是极好的，过去《新语林》的不付稿费并不是他的过失，乃是书局方面不肯付。我是极相信辉英的，便答应和启东会一会面。现在这会面的地点已由辉英决定了，就在《漫画漫话》的老板办公的 Office 内，所以辉英一定要拉了我同来。

《漫画漫话》的老板名叫凌波，年纪很轻，使人很容易联想到那一批常见的洋行小鬼。辉英介绍我和他认识后他便要我代《漫画漫话》写稿子，看样子倒好像编辑是他自己而不是辉英似的。我因为和他还是初见，不便使他难堪，只好说，如果刊物由辉英主编，我自会帮忙，用不着他要求。他点点头，很没趣的回到他的写字台前继续办他的公事去了。

我正举目浏览着这 Office 内的种种相，辉英却把一个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站在我身边的身材矮小的人介绍给我，说这就是庄启东，我不由得站起身来和他握了握手。启东不但身材矮小，人也很瘦，眼睛却近视得厉害，戴着深度的近视眼镜。他一见我的面，就为过去《新语林》的事向我道歉，说这实在咎不在他，并且把一张光华书局付出的银行退票给我看，证明这实在是书局方面的过失。当时光华书局已经关门，我也只好自认晦气了。但启东虽然百端向我解释，我对他的印象总不大良好，我觉得他远不及辉英的爽直诚恳，倘若我的视察没有什么错误的话，则我觉得他这人还有几分市侩化。

过了不多一会，又有一个穿西装的人走到我们身旁来，辉英介绍我说这是胡依凡，我因为《文艺电影》第四期上曾登过他一篇稿子，所以对他的名字总算不十分陌生。据辉英说，他也正在接洽代人编一份刊物，名叫《小文章》，这使我感觉这杂志年委实太热闹了。

在这次聚会后不久，我的家庭方面忽然起了个很大的变动，父亲把上海的住宅取消了，移家到苏州去，另外在南京路大沪银行大楼（即现在的信大祥大楼）租了三间房子做事务所，但他自己只要一间就够了，另外的两间，一间做饭厅和仆室，一间就被我所占住，因为地点适中的关系，来看我的朋友倒比从前在家时还多。

江湾·吴淞·宝山

这时我和《每日电影》还藕断丝连的没有完全断绝关系，萍华从《影谭》那里知道我仍为《每日电影》写影评，很不赞成，他怕我留在上海总不免要为苏凤、克尼等所利用，所以特地邀我到江湾复旦大学他的宿舍里去住一星期。我那时一来因为厌恶环境的嚣杂，二来因为手头写作的一部长篇小说即将写到农村，很想到乡间去做一番实地的考察，所以对于萍华的提议，毫不踌躇的欣然接受了。

在复旦大学宿舍中所过的一星期生活，在我的生命史上可说是非常值得

纪念的。我生平未尝进过最高学府，对于大学生活始终可望而不可即，这次却叨了朋友的光，到这大学宿舍里来做不读书生。虽然一到晚上四围就被冷寂所包围，觉得非常孤凄，但日间的生活却是非常兴奋有趣的。校舍附近设有许多小饭馆，两毛钱可以点一样时鲜小菜下锅，自己盛饭，自己端菜，另外奉送馒头，不取分文，这在生活高昂的现在，思之宛如隔世，令人怀念无已。尤其使人怀念的，是傍晚时的第一次散步，看学生们打球，或者在燕园小坐。燕园是复旦大学的校园，占地虽然不多，但结构却楚楚可观。在这里，常常可以遇见一对对的情侣，并肩促膝，喁喁情话，望之宛如神仙中人。大学时代是人生的黄金时代，这话确实不错，可惜这样的幸福我和萍华都是享受不到的了。不过小坐在这充满了诗意的校园内，在暮色的笼罩下，畅谈着各种问题，有时偶然彼此意见相同，便相视而笑，莫逆于心，使人深切地感到友谊之足乐和朋友的可贵。

从江湾回来以后，我和《每日电影》可说完全断绝关系了，同时和李辉英、庄启东、胡依凡的交情却日趋密切起来。这时的我，没有家室之累，在上海过着独身男子的生活，无拘无束，倒有一些心神不定，每天写作的时间少，游玩的时间多，唯一的消遣便是打牌，不是同启东到辉英家去打，就是同辉英到启东家去打。启东家住在闸北，家中有母妻和小孩，生活似乎不十分好，家中布置非常杂乱。和他住得很近的，除了胡依凡以外，还有一位能译不能写的方土人。依凡穿着漂亮的西装，谁知他的太太却是一位小脚女子。土人的名字和他的人物非常相称，不认识他的人真要当他是一位土头土脑的乡下人，但他这时却是在和林淡秋代光明书局译一部篇幅很厚的《韦尔斯自传》。据说是由启东代他们介绍成功的。我真想不到身材这样矮小的启东，却会认识这许多书店老板。

我们那时不但以打牌为唯一消遣，还常常结伴到外面去玩。有一次由辉英发起，约我和启东、依凡四人同往吴淞、宝山游玩，由我拿出五元钱来做东道主，交辉英全权支配。但临时却因依凡不在，便拉了土人同往。四个人一同坐在从上海开往吴淞去的小火车内，随便闲谈。启东忽然报告我一个消息，说是陈君冶死了。我和君冶虽只见过一面，没有什么深厚的情感，但这样一位英俊的青年，却享年不永，也实在不免使人有些怆然。便问启东怎么他会死得这样快，启东说是患了肺病，这使我想起和君冶初见时他那殷红的脸色，这就无怪其然了。多少有为的青年被肺病病菌所吞没了啊！

我们先在吴淞海岸上眺望了一会淞口的景色，又在劫后的中国公学中凭吊了一番，然后雇了两辆独轮小车到宝山城去。车在高低不平的石路上颠簸着，及至进城下车时，我们的双脚都麻得不能举步了。宝山城池简陋，街道狭窄，屋宇湫隘，充分显出内地小城市的特色，城里也无什么特殊的景致。辉英以前曾来过，这次以识途老马自居，同我们去游玩了几处地方，但都小得出奇，不论假山园林，登临眺望，都是一览无余，实在不能引人兴致。四处走了一会，肚子有些饿了，辉英便邀我们同去吃汤团，顺便瞻仰所谓汤团西施。可是汤团下肚许久，西施却还不见露面，我们恐怕赶不上火车，只好牺牲了眼福，踏上归途。在火车中，辉英把余资算还给我，一应费用都包括在内，只用去四元五角钱，那时生活之低，从这上面也可看出。

萍华还是常常来看我，他这时已正式为《影谭》写影评，每次从南京大戏院看了新片出来，总要到我处来弯上一弯，我觉得他待友很忠直，思想意志都比我健全。但辉英却不知如何，对他总好像有些不相信似的，屡次叫我

不要把他的住址告诉萍华，我觉得辉英在这一点上未免太过虑了，凭萍华的为人，不见得比启东都不如，实在用不着对他如此畏避的。

《漫画漫话》的创刊号就在我们这密切的交往中诞生了。这刊物的出现，在杂志中不过是一个小浪花，并不怎么引人注意，但不料《文学》上居然竟有矛盾的批评，不知道是不是因为我过去代《文艺电影》邀他写稿引起他的不满，他对我发表在《漫画漫话》上的一个幽默短篇竟给予了个极不堪的评语，这事情使我很伤心，因为矛盾是我所极崇拜的作家，我实不愿使他对我不好的印象。萍华却极力安慰我，说矛盾决不会对我怀抱什么成见，只要我从此肯努力向上，他对我的观念自会逐渐改变过来的。

《创作》的始终

但辉英编了一期《漫画漫话》以后，却忽然不编了，开始让给启东去编。原来这时又另外有一个老板来找他编一种大型的文艺刊物，这老板的名字叫做汪森，是一家霓虹灯广告公司的经理，自己也曾写写文章，他所想办的刊物名叫《创作》，每期十五万字，和《文学》不相上下，同时还在他办事的所在，挂起一块薰风出版社的招牌，有了这样一位老板，无怪辉英要把《漫画漫话》弃之如敝履了。

启东接编了《漫画漫话》以后，便也常常到我处来，目的不用说是要我写稿，但我却常和他同到外面去瞎跑。有一天傍晚时分，走过量才流通图书馆门前，他忽然要和我同到楼上去看柳湜。柳湜这时正为李公朴编《读书生活》，同时兼在量才图书馆读书指导部主持读书问答的事务，我对他也真可说是久仰的了，不过因为他所从事的是社会科学，而我所从事的是文学，彼此缺少接近的机缘，这时却因启东的介绍而得以会晤于一堂。他除掉对我说了番仰慕之类的客套话外，对我自学成功的经过很表惊异，要我写一篇自传式的文章，交他在《读书生活》上发表，我也答应了。这篇文章不但刊于《读书生活》，后来还被收集在李公朴主编的《读书与写作》一书里面。

辉英这时努力为《创作》拉稿，到我处来不免稍为稀疏了些，但一个月仍旧有六七次以上的会晤，我也常常到他办公地点的薰风出版社去。《创作》的老板汪森也很好客，我和辉英曾同到他家去打过两次牌，也曾请他和辉英到我处来打牌吃饭，彼此交谊非常密切。不过我总觉得这人未脱一般商人习气，锱铢必较，即如在找代售处时，也经过好几次接洽，上海杂志公司本是最理想的代售处所，推销杂志的能力也很大，但他却因价格不合，宁可让给作者书社去代售，后来《创作》的失败，也未尝不种因于此。

不过我却是不管这些的，事实上，我那时连一些做生意的经验都没有，辉英也和我一样，我们大家都只知道以文会友。由于辉英和启东的介绍，我所认识的文艺界朋友一天天多了起来。有一天，天气很热，中午方过，辉英忽然跑来，约我到冠生园饮冰室去，说启东、土人都在那里，另外还有两位文坛上的知名作家，约我和他同去饮冰。我那时正在写稿，且因天热，很想推辞不去，但辉英却硬要拉我走，我没有办法，只好跟他去了。到了冠生园，果然启东和土人都在，另外两个人，经启东的介绍，我才知道一个是当年创造社有名的诗人王独清，还有一个则是《大晚报》副刊的《剪影》的编辑崔万秋。王独清的身材很胖，在文人中真是少曾见过这样的大块头。崔万秋的脸上有几点微麻，身材恰好和王独清成了个反比例，瘦得出奇，他们两人坐

在一起，使人很容易联想到银幕上的劳莱哈台。独清当时大概已加入了托派，作品很少出路，看他的神气，颇觉郁郁不得志似的。万秋却对启东说，希望我以后为《剪影》写些稿子，我当时口头上虽然答应了，但因素来不看晚报的缘故，心里并没有存过代《剪影》写稿的意思。

经过两个多月的筹备，《创作》的创刊号终于问世了。这刊物在形式方面很有些像现在的《杂志》，内容在现在看来可说阵容相当坚强，但在当时却实在贫弱得很，几个有名的第一流作家如鲁迅、茅盾、巴金、郁达夫、郭沫若等都没有稿件，辉英拉稿虽然非常努力，但终于只拉了一些二三流作家来撑撑场面。这样一本刊物，纵使内容不错，也决不能和每期销二万的《文学》相颉颃的。

但我却不暇顾问《创作》的销路如何而离开上海到苏州去了，临走时还向汪森预支了第二期《创作》的稿费。那天《漫画漫话》的老板凌波也在那里，《漫画漫话》自启东接编后又已出了两期，我每期都代它写一些杂文，但稿费却始终拖欠不付，问启东时总说凌波不肯付出，现在见到了凌波，当然要问他索取稿费，凌波却一味含糊推诿，还涎着脸向我索稿。我已从汪森处得悉《漫画漫话》已决定停刊，哪里还肯再写，好在我那两篇杂文总共还不满三千字，便也一笑置之，不加深究了。

在苏州住了一个月，重新回到上海来，却又多得了一位新朋友，那便是王任叔，他本来在南京一处机关里任职，这时却不知为了什么要到上海来过卖文生活。任叔在我们中间可以说是一位前辈，据启东说还是他的先生，我们对他都是很尊敬的，他那时也颇有些学者风度。我曾同辉英、启东到他家里去过两三次，在他家里吃过一次饭，打过一次牌，他也曾同辉英、启东到我住的大楼上来过。我那时正从苏州带来几听西瓜子，便打开一听请他们吃，几个人且谈且吃的，竟把一听瓜子完全吃完，一室中充满了极和谐的空气，这种空气是由融融泄泄的友情所造成的。可惜后来我和任叔因为彼此对文艺上的见解的不同，竟致打起笔墨官司来，把这仅有的一点友情都打断了，现在想起来我还在懊悔我的操切，懊悔我的意气太盛。

由于我的年轻气盛，过去不知得罪了多少朋友，就是我和辉英之间，也曾有过一番小小的龃龉，这错处可说是完全在我的。我那时一时高兴，写了个幽默风趣的短篇，交给辉英，辉英却以《创作》的性质比较严肃，不便刊登为辞，把原稿退还给了我。我因为和辉英友谊密切，想不到他也会对我退稿，一怒之下，觉得他太扫我的面子，便气愤愤的写了一封信给他，信里说些什么我已经不记得了，大概措词相当厉害。这封信发出后不久，辉英便同启东、汪森来看我，向我解释误会，他真是个老实人，当时好像闯了祸似的，红着脸站在一旁，一句话都不敢向我说，惟恐一开口我便会向他光火。我看了他那种样子，心里老大不忍，再加启东不住在旁边说，一个人的作品不能篇篇都是杰作，他相信辉英退我的稿决不含有什么恶意，毋宁倒是顾惜我在创作上的声誉。我听了这话，心里很觉感动，连忙自动向辉英认错，并答应另外换一篇稿子给他，辉英很高兴，忍不住孩子气地笑了起来，我们的友谊又恢复如初了。

但这另外一篇稿子后来终于没有在《创作》上刊出，原因是《创作》出到第三期就因亏蚀过钜而告停刊了。失败的理由据我想大概不外两种：第一是辉英当时的资望还浅，不能多拉到名家的稿件，销路因而不振，第二是作者书社的推销能力不大，代销范围不广，等于无形的限制了自己的发展。不

过平心而论，《创作》在当时实在还不失为一本优良的文艺刊物，辉英编辑它也实在很费过一番心血，不过因为有声势浩大的《文学》存在，所以终不免要相形见绌罢了。

（原载 1943 年 7 月 10 日《杂志》第十一卷第四期）

三文人的会晤

邂逅艾芜

《创作》决定停刊的时候，我正住在苏州，事先一些音信都没有得到，所以回到上海以后，我仍旧兴冲冲的到熏风出版社去找辉英和汪森。辉英是在那里的，汪森却还没有来，在他常坐的那把转椅上，另外坐着一位头发蓬松容色腊黄的大眼睛的青年。看辉英的样子，似乎有些窘，又似乎有些失望，我正想向他询问《创作》的近况，他却不等我开口，就先报告我说：

“《创作》停刊了！”

“为什么要停？”我吃惊地问，这完全是出于我意外的。《创作》的阵容虽然不能说十分坚强，但也并不弱，在“杂志年”中，有这样一份杂志，也总算是相当难得的了，而它竟然也会立足不住，未免太觉可怪，所以我不禁脱口而出的问了这一句。

“没有别的，销路不好罢了！”辉英黯然地说，眼光望着窗外，假如不是我多疑的话，我相信他的眼角边已经有些湿润，他是又在为《创作》停刊以后的未来生活担忧了。

在我们谈话的时候，坐在我对面的那位青年很注意的向我望着，透着想同我认识却又苦于无人介绍的神气，这神气后来辉英也看出了，他连忙代我们两人从中介绍了一下，我这才知道，原来那青年就是艾芜，刚从山东回来，于是不由得欢然的伸出手来和他紧紧的握了一握。

我知道艾芜的名字，还在民国二十年间，那时现代书局出版的一本刊物《现代文学评论》举行征文，应征录取的第二名就是艾芜，不过在他的名字上还冠上一个“汤”的姓，那篇文章自然并没有怎样引起人的注意，但二三年后，他开始在各刊物上发表作品，却很快的就建立了他在文坛上的声望和地位。

艾芜在文坛上的成功，可说一大半得力于他的生活经验的复杂而丰富。他在未从事写作生活以前，十余年里，足迹流浪遍了国内各大都市，甚至还曾越过滇缅边境，到过缅甸仰光等地方，为了生活问题，他还曾干过各种不同的下层工作：他曾卖过草鞋，做过清道夫，红十字会的杂役，旅馆里的接客，在仰光时他还曾在寺院里当过和尚。而他的开始学习写作，也是在漂泊时期的极端艰苦的环境里，他把墨水瓶用细麻绳系好挂在头项上，带着书和纸笔，每逢坐下来休息时，就随手抒写一些旅途中的见闻和断想。这些都是他在《我与文学》一书中告诉我们的，所以我一认识了他，第一句话就说：

“汤先生的生活经验很丰富！”

艾芜谦虚地笑着，摇摇头，但总掩藏不住他内心的得意，大约他也颇以此自傲的吧。接着他便问我：《创作》二期的稿费拿到了没有？我说早已支取了，他却说他的还没有拿到，我当时颇有些不满意辉英，觉得他不应如此

不负责任，正打算向他询问的时候，恰好汪森来了，打断了我的问话。

汪森对待我们的样子虽然仍旧很客气，但态度却显然已和从前不同了。从前他对待我们非常亲切，这时却比较生疏得多，甚至还好像有些怕和我们见面的神气。我这时才充分地感觉到：商人毕竟是商人，他虽然尽可以装风雅的幌子，但到他的实际利益发生问题时，就不免要流露出市侩的本相来了。他对艾芜的索取稿费的要求，始终迁延推诿，没有肯定的答复，不似我过去向他支取稿费时那样的爽气。艾芜的态度也很强硬，大有不付稿费不走之概。辉英是个老实人，夹在中间很觉为难，我在一旁看了很觉不耐烦，便不问他们的结果如何，先自起身走了。临行时却忘记问艾芜的地址，也没有把我的地址告诉他。

后来我遇见辉英，问起那天的结果，知道艾芜还是空手而回的，至于此后艾芜是否要到了《创作》的稿费，则因辉英自己也脱离了熏风出版社，不得而知了。作家之被商人剥削，原是注定的命运，不足为奇，不过因为艾芜那时的处境很窘，我所以特别的为他感觉不平。

天气一天天的冷将下去，有一天，我正从望平街上经过，忽然对面人行道上有一人穿越过马路，笑嘻嘻的过来和我握手，那只手上戴着手套，而手套的食指上却有个很大的破洞。我抬起头来一看，原来这和我握手的人不别个，正是艾芜。我止不住又惊又喜，当下立谈了数语，我便把我的地址开给了艾芜，盼能他常来和我谈谈。

第二天，艾芜就到了我住的楼上，我们在一起畅谈了许久，所谈的话题总离不了文坛和作品。艾芜和沙汀的关系似乎很密切，在他的谈话中常常提起沙汀，我觉得他的为人很率直，极重视友情。但他好像不大会应酬，有些话竟讷讷地说不出口，这大概是多年的流浪和孤独的写作生活造成了他特殊的向内性格的缘故。

艾芜还曾和我谈了些过去的生活，都是很饶趣味的。他说他初到仰光的时候，举目无亲，又没有钱，被客店里赶了出来。那时的他，真可说是穷途末路了，幸而天无绝人之路，他竟在路上碰到了一位同乡，介绍他到万慧法师那里去。万慧法师是著《中国文学史》的谢无量的三弟，他虽收留了艾芜，但他是一位梵文学者，不住庙的，所以艾芜跟着他在一起，生活非常清苦，但精神上却是很愉快的。万慧法师还介绍他的作品到《仰光日报》上去登载，这可以说是他的作品发表的开始。我看艾芜的神气，似乎对万慧法师很表渴念，不下于丰子恺的怀念他的师父弘一法师李叔同先生。此外，他还曾和我谈到缅甸的大金塔，以及仰光的风景，可惜我因为不注意之故，现在已经记不起来了。

欧阳山来访

《创作》停刊以后，辉英顿失枝栖，一时境况很为窘迫，只好继续以卖文为生。不过这一年虽是“杂志年”，纯粹文艺性质的刊物却并不多，仅有的一两种，也因文坛上的宗派门户之见，不容我们轻易插足，《现代》停刊后虽改出《星火》，但因由第三种人所主持，和我们的意见不合，我们不愿去为它写稿，《申报·自由谈》又不知因何故突然停刊，所以我们的稿子出路在这一时期非常之少。我因为正在写作长篇小说，短篇作品本来是很少写，对此倒也无所谓。辉英却不然了，他的生活全靠写作，稿子出路少，生活就

要发生恐慌的。那时我除了上海以外，还为汉口《大光报》副刊《紫线》撰稿，辉英便拿了一部长篇小说稿来，要我介绍到《大光报》去发表。

说到我和汉口《大光报》发生文字关系，实在是连我自己也料想不到的，正在我编辑《文艺电影》的时期，我忽然接到一封汉口的来信，署名者是一个素昧平生的人，名叫孔罗荪，信里除掉说些仰慕之类的套语外，便说他和《大公报》退出来的一部分同事，在汉口办了张《大光报》，由他担任副刊《紫线》的编辑，请我常赐稿。我不知道他在汉口怎么会知道我在上海的住址的，并且因为和他素昧平生，当时文坛上翻戏的事情很多，我也曾遇到过一两件，当然不肯冒失地就寄稿去。可是他却盛意殷拳，接二连三的来信促稿，甚至还天天寄了报纸来。我却不过他的好意，偶然也写上一二篇稿子寄去。他的来信就更频繁了，无如我这时正在写长篇，短稿无暇多写，不免有负他的雅意，于是便把萍华介绍给他，因为萍华这时对文艺的兴趣非常浓厚，而他笔下又快，一天可写万余字，足可补我之缺，满足《紫线》的需要。

萍华这时仍在为《民报·影谭》写影评，他因为每天要在复旦上课，每星期只能来沪一次，所以我们见面的机会不多。有一天，他来告诉我说，自从宋之的到山西去后，欧阳山也加进《影谭》来写影评了，不过他用“恭鲁”的笔名，对外严守秘密，绝不宣布，以免影响他在文坛上的声望地位。萍华的意思，很想拉拢我们两个见面一次，但不知是因为缺少来沪的机会，或者是他和欧阳山也缺少会面的时间，这话说了多天，终于没有实现。

在这期间，辉英因为生活困难，业已移家沪西，和我距离很远，我不能再到他家里去，但他却仍常常来看我，并和我同去访任叔。任叔和他的妻子住在虹口，景况似乎也不大好，据他自己说，常常为孩子的吵闹和楼下的自来水管声扰得写不出一个字。我曾在案头见到一页他的未完成的原稿，觉得他的字迹和茅盾很像，当时便忍不住说了出来，任叔却说他还没有见过茅盾的字，不知道究竟相像到什么地步。这天我们被留在任叔家里吃饭，任叔和辉英的谈话常离不了生活，我觉得他这时实在是一位很有人情味的学者。

这样的生活过了约有三个月光景，我的一部长篇已经在印刷所里付排了。有一天晚上，我正在灯光下看校样，萍华忽然同了一个人闯进我房里来，开口便向我介绍说：“这是欧阳山。”我喜出望外，连忙起身让坐，一面仔细向欧阳山打量，觉得他的身材魁梧，容貌很有些像银幕上演《蓝天使》和《欲潮》等影片的男明星依密尔·詹宁斯，略略显得有些浮肿。当时欧阳山和他的夫人女作家草明的恋爱正被文坛上一般人引为谈助，我理想中总以为欧阳山一定是一个倜傥风流的美少年，不料现在理想竟和事实相反，我不禁微微觉得有些失望。

其实我的理想的错误我自己也是知道的，因为欧阳山并不是什么新作家，而是十年前写过《玫瑰残了》、《蜜丝红》、《你去吧》等长篇恋爱小说的老作家罗西的化名，不过自从用了欧阳山的笔名，以后风格已和从前完全不同罢了。他既然在十年前就已开始写作生活，年龄一定要比我高出许多，如何会与我的理想相合呢？

我和欧阳山因为还是初见，彼此都不免稍存客气，话说得很少，几乎全由萍华一个人在开口，但我从欧阳山的极少的几句话里，看出他的自尊心很重。当时文坛上对于他的作品所具有的一种特殊的风格虽然有许多人在赞扬，但也有不少人批评他在“刻意作文”，模仿高尔基，或者说他的作品不容易读得懂，他对这些批评很觉生气，我因此感到，在他的面前，除了赞扬

他以外，一切批评他作品的缺点或触犯他尊严的话都是说不得的。

以后欧阳山就常常和萍华一同到我处来，但他一个人来的时候也很多，因为他被指定批评新片的上演地点是大光明影戏院，距离我住的所在只有数十武之遥，而我晚上又总在家，他看完了影戏常便道到我处来闲谈。我们来往的日子一久，彼此便逐渐熟习了起来，可以说是知无不谈，谈无尽的了。他曾对我说，当初我编《文艺电影》的时期，托钱歌川向他们要稿，他们很觉得奇怪，因为当时左右两派对立，成见很深，照理他们是不会写的，不知我如何竟会忘记了双方间不可跨越的鸿沟，向他们索起稿来。我听了他的话，也自觉当初的举动有些冒昧，只怪自己世故未深，还是一团孩子气，恐怕正有不少人对我的举动窃笑于旁呢？

所幸文坛上的朋友对我都很表谅解，只以为我是一时走错了路，并未怀抱什么成见。我自己虽不明这事事情的严重程度，但后来看见穆时英、叶灵凤、姚苏凤等出版《六艺》，中间登载了一篇署名“草明”的作品，累得草明女士四处声明这篇文章非她所作，《社会日报》还特地为她发刊消息，闹得满城风雨的情形，也约略知道了一些文坛上左右两派壁垒的森严，而觉得以后立身行事应该谨慎一些，不能单凭情感的支配，就是对文章发表的地方，也应知所选择了。

关于作家的自尊心，我也是和欧阳山接近以后方始感觉到的，在这以前，我和辉英、启东、依凡、萍华等往来，大家都很随便。因为谁都没有什么脾气，说话要说就说，不用存什么顾忌；但在欧阳山的面前，却不能如此随便，记得有一次我偶然大意，在他面前说，我读了他所作的《明镜》三次，还是读不懂那里面的意思，他当时就怫然不乐，临走时尚悻悻然见于词色。这倒使我颇觉惶恐，以后在他面前说话，不能不先想一想再说了。

其实当时有一部分作家的脾气也实在过于古怪，例如周文就正为了他的一篇小说《山坡上》和《文学》的编者傅东华闹得沸反盈天。原因是《山坡上》这篇小说中，有一节写一个兵士肠子已经流了出来，尚能奋勇战斗，被傅东华认为不合情理，加以删除了，周文不服，便和傅东华大开笔战，说傅东华的肠子并没有流出来，何以知道流出了肠子的人便不能继续作战？这在现在一般惯于迁就编者的作家眼里看来也许未免要认为小题大作，编者对来稿原来有增删权，只要稿子能够刊登出来就是了，被删掉一些地方有什么要紧？可是周文却不服气，和傅东华闹得很凶，帮着他说傅东华不是的作家也很多。据说后来傅东华的终于坐不稳《文学》的编辑宝座，也和这一回事有关，因为作家们都因此不直傅东华，傅东华不容易拉到作家们的稿子，便不得不退避贤路了。

然而我却是不赞成这种态度的，我从未敢以作家自居，更从不曾把自己看得如此其高，我愿意做一个和易的近人情的人，却不愿以特殊的作家阶级自居。不过我的生活态度虽然和欧阳山不同，却从来不曾批评指摘他过，一来固然是恐因此影响彼此的友谊，二来他的自尊心也实在无形的在拒绝我向他进言。

萍华有时也和欧阳山一同来，但总以单独来的时候居多。他这时突然忙碌了起来，除了照常担任影评工作外，还和一部分复旦的进步学生合办了一本《客观》半月刊，此外，沙千里和徐步合编的《生活知识》也有他在内帮忙，甚至业余剧人在金城大戏院联合公演果戈理的《钦差大臣》时，他也自告奋勇的在做宣传鼓吹和代销戏券的工作。

这次《钦差大臣》的公演，我也承萍华赠了两张戏券，前去看白戏，本来是坐在后排的，后来不知道萍华闹的什么神通，竟把我的座位移到前排去了。在我的前面恰好坐着欧阳山，他指着身旁一个尖鼻子尖下巴面孔瘦削的人向我介绍说：“这是杨骚。”我对这位和白薇女士闹恋爱的作家，也真可说是久仰的了。记得在丁玲等营救穆木天之后，他也曾来找过我父亲，大约也是为了营救被捕的左翼份子，不过我那时正因事返乡，没有和他见过面，不料三年以后，竟会在这戏院里不期而遇。可惜我见了陌生人总不大会应酬，所以认识虽然认识了，却没有交谈上两三句话。好在大家的目的都在看戏，也就没有深谈的必要。

这天的戏演得确实不错，在话剧运动尚属草创的时期，能有如此圆满的成绩，委实难得，尤以金山饰的钦差大臣，演技已达出神入化的境地。不过饰县长太太的王莹，为了不愿掩没她的美貌，竟打扮得和饰她的女儿的叶露茜无别，一样的年轻，漂亮，未免有些不顾剧情。但由此也可见出爱美是女人的天性，要叫一个年轻的演员去饰一个老太婆的角色，她们心里无论如何总不会愿意的。

初识徐懋庸

萍华因为要编校刊物，又要写影评，这一切工作都在上海，所以每星期中居留上海的时间也就多了起来，到我处来的次数也增多了。他来的时候总在晚上看完了第一场影戏以后。我有时正在灯下写稿，或者看长篇小说的校样，忽然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在门外响了起来，我便知道是他来了，一回头，一个穿着黄呢大衣的影子在门外闪现了出来，我这时心里真有说不出的喜悦，虽然他有时来并没有什么事，但我也以得见他一面为快。和一个知心朋友往来有如饮醇醪一样的愉快，这句话我在萍华身上得到了事实的证明。

我有时也跟着萍华去看影戏，到《影谭》的编辑部去。《影谭》原由陈鲁思主编，但这时他不知因何不到，却由他的哥哥陈万里代理编辑。在这里我又认识了一个朋友陈鲤庭，笔名麒麟，人很热情，而且精通日文，据说他就是后来著名的街头剧《放下你的鞭子》的作者。现在则在重庆，和赵景深的妹妹赵慧深结合为夫妇了。

萍华还同我到代售《客观》半月刊的群众杂志公司去，介绍见老板方东亮，因为我的长篇小说即将出版，他要预先代我接洽好一个代售的地方。在群众杂志公司里，我认识了《生活知识》的编者徐步，又由徐步的介绍，认识了徐懋庸。懋庸的身材不高，面孔是扁圆形的，好像一个柿子一样，皮肤很黝黑，穿着一袭蓝布长衫，要不是他的眼睛里充满了机智的光，我几乎要错认他是一个乡巴佬。自从《文艺电影》以来，我就渴想和他见上一面，这时认识了，自然少不得要道一番渴念之忱。我并且把我的住址告诉了懋庸，希望他能常来我处谈谈。

过了两天，他果然来了，来的时间也是在晚上，而且可说是轻轻悄悄无声无息地走进来的，我偶然一抬头，便见他含着满面笑容的站在我面前，我不禁惊喜交集，连忙起身让坐。懋庸很健谈，在他面前谈话也很随便，用不着有什么拘束，这也是我喜欢和他亲近的原因。我第一件要和他谈的，当然是《文艺电影》的旧事，据他说，他和姜克尼虽然是同学，但他素来知道姜的为人浮而不实，喜出风头，毫无真才实学，所以当初姜为了《文艺电影》

来找他时，他故意避而不见，其实他早知道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而且以他那时在文坛上的地位，他也不肯为姜所下。我听了他的话，不禁暗暗佩服他见识的卓越，而恨自己太容易受情感的支配，以致常常不免为他人所利用。

懋庸又称誉我是个“多产作家”，这话倒使我听了很觉惭愧，于是便对他说：我的文章虽然发表得多，但能够感动人和能使自己满意的却实在太少了，大概好的文章都是自然发生，不是勉强写所能写得好的，昔人说：“一为文人，便无足观”，这话大可移赠给多产的作家，大概文章一经多产，内容往往就很少足观。懋庸也很同意我的话，不过他说写文章既已成了职业化，则虽明知写不出好文章来也不得不勉强写下去，这在精神上实在是痛苦的。后来我称赞他的杂文写得好，是可与鲁迅先生抗手。他很谦虚地说，他的学养较之鲁迅先生相去远甚，决不能相比，而且他在文化界里不过是一个打杂的，鲁迅先生却已留下了辉煌的不朽的业绩，非他所敢望其项背，不过他也很想勉而努力，做一些较有意义的工作。接着我们又谈了许多关于文坛的闲话。他在临走的时候还叮嘱我有空到他家里去，因为我从前曾同克尼到他家里去找过他，他估量我还记得，所以并没有再把他的住址告诉我。

从此我也就常常到懋庸家里去。说来也真可笑，我那时虽已在上海居留了十多年，但因平时深居简出的关系，除了南市、法租界，和苏州河以南的公共租界三处以外，别的地方如虹口、闸北、沪西等的道路我都不熟悉，所以辉英搬家沪西，我就无法去找他，任叔住在虹口，启东依凡住在闸北，我都非辉英带我同去不可，只有懋庸因为住在法租界，我才能单独去找他。懋庸还是住在金神父路花园坊，不过已由楼下迁到了楼上，和他同居的是一妻二子，另外还用了个娘姨。他的处境显然也不很好，这差不多是当时一般文人共通的命运，除了极少数的几个第一流作家外，生活都是不大宽裕的。那娘姨对待他们很无礼，正当我和懋庸在谈话的时候，她竟把一卷邮寄的刊物远远的从房门那边掷了过来，掷在地上，懋庸看了我一眼，忍气吞声的推推倚倚在他膝前的孩子，叫他去拾起来。我当时看在眼里，什么话都没有说，但这一幕景象却直到现在还存在我的记忆里，没有忘记。

萍华这时又想另出一份文艺刊物，到我处来得更勤了。因为《客观》的内容是综合性的，而他的兴趣却集中于文艺，所以他想在《客观》以外另起炉灶，集合几个爱好文艺的青年大家拿出钱来另办刊物。当时的印刷成本也真很低，白报纸每令只售三元二角，排工每千字只要五角，一本念三开本一百余面的刊物，印几千本都只要几十元钱，这几十元钱由大家来凑是很容易凑足的，所以在经济一方面并没有什么问题。成问题的还是这刊物的定名叫什么，以及内容怎样支配，我们每次讨论的焦点差不多都集中在这上面。

我听说萍华要办刊物，就去找懋庸帮忙，因为懋庸认识的作家很多，有他帮忙集稿是不成问题的。懋庸对这刊物表示也很热心。不过萍华因为和欧阳山比较接近的缘故，他想请欧阳山帮忙这刊物的程度比我想请懋庸帮忙的程度更高。欧阳山的理想是把这刊物办得和《文学》一样，多登名家著作，而以小说为中心，这却和我与萍华的主张都不相合。我的主张是名家作品固然应该多登，因为这和生意眼有关系，不过内容却最好杂一点，包括文艺的各部门，不要专登小说，专登小说在有些读者眼里看来是会觉得单调的。萍华除了支持我在内容方面的意见外，却主张多登青年作家的作品，因为青年的作品中洋溢着时代感，为老作家所不及，而且事实上文坛也正需要培养一批新起的生力军。就这样三个人怀抱着三种不同的意见，本来很容易诞生的

刊物反而变得难产起来。就在这当儿，北方开始爆发轰轰烈烈的学生运动。

（原载 1943 年 8 月 10 日《杂志》第十一卷第五期）

记谢冰莹

谢冰莹是现代中国文坛上有数的女作家。她和丁玲、白薇一样，都是湖南人，和冰心的真名谢婉莹则仅有一字之异，很有许多人疑心她和冰心是堂姊妹，其实她和冰心正如风马牛之不相涉，她的个性也恰好和冰心相反，如若说冰心是一个贤母良妻的旧式妇女的典型，则冰莹便是一个热情横溢的新式妇女的代表。湖南人喜欢吃辣椒，所以个性都极强烈，即女性亦所不免，冰莹更活跃得不像个女性，她自己也常常以男性自居，当她在中学校读书时，就曾演过一幕同性恋爱的喜剧。

谁都知道，冰莹初期的学问，完全是靠自修得来的。在她十岁的时候，她已看完各种说部演义，后来她一下子跳入了长沙贝满女中，自然程度是相差很远的，尤其是数学，所以她初入学校时，很受了不少痛苦。譬如说，她是湖南人，国语说不相像，往往不敢开口，即在课外，也感着非常忸怩。还有，她从来不信耶稣，对于什么新约旧约的圣经，完全弄不清楚，可是在学校里，却当做必修科读着，这是最使她为难的。

许多中学校里，都盛行着同性恋爱，具有男性气概的谢冰莹，当然更不能例外，那时她和一个姓黄的同学交了朋友，两人非常要好，双方的友谊，超过朋友的范围，打得像火一般热，活像一对夫妻一样。另一次，另一个同学偷偷地把一封求爱信放在冰莹的书里，恰巧被那姓黄的同学发现，于是大兴醋海风波，两人大哭大闹了一场。同学间为了这种不健全的同性爱，往往发生出许多无谓的误会。而且该校有一种风气，同学们都以爱教员为荣誉，每逢圣诞节或新年，一张无名的贺片，便寄到自己心爱的教员手中，这实在是很无谓的。冰莹渐渐觉察到这种不健全的爱的错误，而领悟到纯友谊的友爱的重要，于是强挥剑，斩断情丝，毅然和姓黄的同学脱离了同性爱的关系。

冰莹在中学毕业以后，恰好国民革命军开始北伐，三湘七泽的健儿都加入了前线，建立了许多血的功勋。冰莹也在这时投身军队为女兵，在横戈跃马的余闲，便把在战场上所见所闻的一切，都摘录在记事册上，这便是后来发刊单行本奠定她文坛上的地位的《从军日记》。《从军日记》在张友松办的春潮书局出版后，不但引起文坛上普遍的注意，且因林语堂把她的《从军日记》译成英文，代她大大的宣传，于是她便从此一跃而成为中外驰名的女作家了。

国民革命成功后，冰莹就住在上海，以卖文自给。当时国民党的要人柳亚子也在上海，他不但是革命先进，而且是文坛前辈，南社的发起人之一，平居不热中于利禄，却很致力于文化事业，和高尔柏创办了一个中学生书局，就附设在光华书局里面。冰莹曾代中学生书局写了一部长篇小说《青年王国材》，以此因缘，得知柳亚子亲近，与亚子的儿女柳无垢、柳无忌等尤称莫逆，亚子对于这个女孩子也很是疼爱，不但为文揄扬，而且时常给以物质的援助。冰莹这时以孤零之身，远定客异地，得亚子随时嘘拂，其乐可知，便也像小鸟依人似的，时时逗留在亚子身旁，白发红颜，相映成趣，仿佛一对嫡亲的父女一样。

当时有一个青年文人名叫顾凤城的，在文坛上相当有点名望，他有一部作品，叫做《新兴文艺概论》，出版后轰动一时，大家都称他为“前进作家”。他在光华书局，主编《读书》月刊，中学生书局既然附设在光华书局里面，冰莹与顾凤城也就常常有见面的机缘。顾凤城的外表既然非常年轻漂亮，而他对待女性又别有一种工夫，为时不久，居然竟和冰莹闹起恋爱来，双方打得火一般热，再经柳亚子从中撮合，两人遂宣布恋爱成功，择定了日子结婚。在他们结婚那天，文艺界朋友来道贺的数颇不少，大家在新房里闹得不亦乐乎，不让他们安度那千金一刻的好时光，有名的和尚诗人穆木天，还曾改了一首唐诗送他们两人道：

为有冰莹无限娇，凤城寒不耐春宵，
无端请得胡调客，辜负香衾到来朝。

两人的婚后生活，初时倒也相当圆满。冰莹还曾写了一篇关于他们恋爱生活的小说，写得十分肉麻，她把顾凤城当做她的小鸟儿看待，一切的描写，正如普通男性作家写他所恋的女性那样，处处在于被动被爱的地位。所以有人嘲笑她是一位女性中心的作家。其实她和顾凤城的个性是极不相合的。顾凤城是一个青年文人，性格非常恬静，终日只知道埋头写作文章；冰莹却是个热情横溢的女性，她一心盼望着的是再有一个北伐时期到来，好再一试她的娘子军身手。以这两种个性极端相反的人物，互相结合在一起，当然不会有什么好结果的。果然没有多久的时候，两人都感觉味同嚼蜡，常常反目，宛如冰炭之不相容，终于正式宣告脱离关系。这也可说是喜欢以感情用事不做缜密的理智的考虑的冰莹在人生途上第一次所遭遇的教训。

谢冰莹和顾凤城脱离关系以后，两人的情形怎样呢？现在先从顾凤城一方面说，他自从光华书局清理以后，就也脱离了文坛，改向政治路线上活动，在民国五年秋季，得潘公展的擢拔，代替姚苏凤担任上海市教育局第三科编纂股主任。顾凤城走进教育局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停办《大上海教育》月刊，改出《读书青年》半月刊，作为全上海公立私立中等学校学生的必读刊物。由于顾凤城的努力，和限令定阅的力量，《读书青年》的销路的确很不错。后来教育局归并于社会局，顾凤城仍维持原来的地位。而且因为市立务本女子中学的教务主任袁哲辞职，于是又由潘公展的推荐，兼任了这个美缺。此后他就一面从事教育，一面在书业界活动。“八·一三”后，他和一位王女士结了婚，情好甚笃。读者大概还记得民国八年间，上海出现了两个务本女中，彼此登报攻讦，都说自己是老牌，这里面的幕后人物，就有顾凤城在内。

至于谢冰莹，她自与顾凤城脱离以后，还是憧憬着她北伐时期那一段娘子军生活。这时福建恰好发生了一幕军人叛变事件，十九路军将领陈铭枢、蔡廷锴等创立“人民政府”，起而倒蒋，谁知她刚到得福建，人民政府已如昙花一现，瞬被扑灭，冰莹几乎性命不保，好容易吃尽千辛万苦，才得逃出虎口，趁轮南下。不过她这次参加闽变，也并非毫无收获，就是获得了一个新爱人黄雨辰，即她后来文章中常常提起的“特”。

人民政府虽然失败，但人民政府的发起人陈铭枢、蔡廷锴是和桂系的李、白有渊源的，所以从闽变中逃出来的人，差不多都集中于广西，冰莹和她的新爱人也在其内，且她的爱人深得省府中人信任。冰莹也常常在南宁《民国

日报》的副刊《铜鼓》上发表文章，她最初发表的是情书，颇有些模仿鲁迅的《两地书》和杨骚、白薇的《前夜》，因此当地的人对她很有些不敬。后来她却又转变作风，大概是想做母爱作家第二代，学着谢冰心写起给小读者的书信来了。另外她还在一个学校里教书，学生中有人知道她是新文艺作家，对于旧学，必无根柢，对她所出的作文题目，故意以文言交卷。冰莹逆来顺受，原卷发还，不批也不改。这样一而再的，学生们对她的不好旧学，业已洞若观火，每逢上课，必群起以文言上的典故向她质疑问难，冰莹只好敬谢下敏，而且不胜其烦。又因她的新爱人在桂林，劳燕分飞，有些不忍，乃辞职去桂，托辞在乡村间养病，实则朝出幕归，鹑鹑鹄鹄，无异伉俪。

（原载 1943 年 1 月 24 日《万岁》第一卷第一期）

记曹禺

忆起了曹禺，那个终年穿着一袭老布长袍，带上一副墨边眼镜，带有“土老儿”姿态的中年人的影子，仿佛便浮现在眼前。他那清癯的体质，配上矮小的身材，瘦削的脸庞上，充盈着和善的笑容。真诚和爽直的待人和蔼而可亲的态度，又是那么的不会使人忘怀了的。

不用恭维，曹禺在中国剧坛上的地位，是非常的崇高的。凡爱看话剧的观众，对于他的大名，无论男女老幼，是谁都知道的。而他的《雷雨》、《日出》、《原野》三部曲，每个话剧观众，总会看过一遍或是两遍的。

曹的发祥地在天津，那时天津的话剧运动，是展开在严范荪创办的南开中学里。在宣统二年时，该校适逢九周年纪念，校中举行庆祝游艺会。教员中有好标新立异者，提议表演话剧，由教员们亲自粉墨登场，登台表演。记得那次所演的剧目是《学非所用》，虽然演出的方式是非常幼稚，既没有剧本，也不用排戏，成绩自然更谈不上，但北方剧运的展开，确是以那次的演出为嚆矢的。

之后，北方各校盛行演剧，而“南开”则以领导地位自居。民国五年，张蓬春由美留学返国，任教于“南开”。因他在美学得西洋话剧原理，首先实行编写剧本。当时他将易卜生的《傀儡家庭》、《国民公敌》，果戈理之《巡按》（即《钦差大臣》）等西洋名剧，一一介绍到中国来，演出甚受欢迎，同时话剧的本质，亦提高和改善了。不少。

这时候，曹禺适在“南开”求学，因他对于话剧很有兴趣，乃经张蓬春亲自指导和训练，在演技上获益匪浅，在洪深所编的《五奎桥》中，他发挥了至高的演技，极获好评，而他对于话剧的爱好与研究，亦在此时播下了种子。

不久，曹从“南开”转入“清华”肄业，乃开始尝试编写剧本，常将欧美名剧的精华，译成中文而发表。离校之后，曾一度参加“清华大学留美庚款考试”，拟赴美留学，专攻戏剧科目，但不幸而落第，未能实遂其志愿。不过他却并不因此而灰心和失望，相反地他更行努力的从事于编剧工作。终于凭他的智慧和聪颖，对于社会层有深切的观察和认识，用精细的目光，体察他自身周围的情况，用纯熟的笔触，写成了第一部作品《雷雨》。

由于该剧的题材现实，深刻地反映出社会层的罪恶和大家庭的丑态，加以他编剧的技巧和笔调，已是那么的纯熟和生动，无怪要风行各地，而被與

论所一致赞美，获得至高的艺术评价了。再因为该剧的富于吸引观众，颇有叫座能力，所以成为全国职业剧团演出次数最多的剧本了。

继续的努力和研究，他又完成了三部曲。在这三部曲里，他用犀利的眼光，来刻画这三个戏。《雷雨》是描写大家庭之崩溃，与巴金的激流三部曲同样的成为不朽之作。《日出》又刻画出社会的阴暗面，告诉我们那些“名流”们的丑脸和阴诈。至于《原野》，则含意更深，对于恩仇之间，刻划入微而生动，确是不可多得的佳作。同时他的剧作里面，不但暴露黑暗，同时更积极地启示以光明，对于剧中人物的刻画，对白的流利和简洁，确是获得至高的成就。无怪他的大名远播，连剧坛前辈田汉、洪深、欧阳予倩诸氏，都为之失色的了。其气焰之盛，由此可见。

不久，他自北南来，任教于余上沅、华汉等主持之“国立戏剧专校”，目前上海剧坛导演如罗明等，便是他的高足。而曹之对于造就人才的一项工作，的确也尽过一番力量的。

除了编剧之外，他也能担任导演，上台演戏。他的演技是多方面的，他能演各种性格不同的人物，能演仁慈的长者，也能演刁恶的坏蛋。但他始终未曾演过风流英俊的小生角色。他自己说过：“凭我这副不讨人欢喜的丑脸，演小生角色也配？”所以他不愿演小生戏。

他担任导演，工作的认真，是无人能更胜过他的。他从不敷衍塞责，态度又是那么的严肃，对于每个动作，必定要反复的考虑数次，然后决定采用其挺合适者。对于小动作上，尤加注意，精细的推敲和研究，一直到臻于完善之境后方休。所以在他导演之下的演员，是非常辛苦的，但得益也是匪浅，很多的演员愿意辛苦些而请他担任导演的。

自他赴内地去后，一直任教于“四川国立剧专”。几年内除三部曲外，上海又演过了他的《正在想》、《北京人》和《蜕变》等剧。最近，他又着手将巴金原著之《家》改编工竣，凭他以往的成绩和写作的技巧，自然会比吴天的作品更胜一筹的。现在这剧本已由重庆文化生活出版社发行单行本，同时原剧本已寄至沪上，准备大规模的演出。此外，他的《蜕变》一剧，亦将改编而搬上银幕，由史东山担任导演云。

曹禺是个诙谐、风趣的人物。在工作过度之后，他还会不怕疲倦的讲些笑话，逗人发笑而提起精神来。

总之，曹禺是我们剧坛上的杰出人才，他的功绩，将是咱们剧坛发扬光大后光荣的一页吧！

（原载 1943 年 5 月 1 日《万岁》第二卷第一期）

记于伶

认识于伶，还在他主持“上海剧艺社”时代，与他虽不是很熟，却也不时相互往还着。他所给予我的印象，至今还是深深的印在脑海里。他那清癯的面貌，瘦瘦的个子，终年穿着一件半新不旧的长衫，戴上一副五百度以上的黄边近视眼镜，头发永远的蓬松着，不加梳饰，像是一堆乱草似的覆在头上。说话的嗓音，又像吃过糖般的沙哑。然而从他的和善的，带着浅笑的目光里看来，却充盈着待人真挚的热情。无论何人向他请教戏剧上的种种问题，他总是和善可亲地尽其所知的告诉你，指导你，丝毫没有名剧人的骄傲习气。

和架子。他所给予人们的印象，始终是那么的和蔼而使人无法磨灭的。

于伶并不姓于，也不姓尤，他的真姓实名，是很少人知道的，他也永远的保守着这个秘密。早岁，他是文艺界中的一个健将，是个情感丰富的诗人，在文坛上努力地崭露他的头角。那时候，他还在南京当一名小学教员，度着吃粉笔灰的生涯，这种清苦的教育工作，对他并没有发生兴趣。而他的家庭方面也希望他能另图发展，能在大学里获得一顶法科的学士帽子，能在政海中谋得一官半职，也足以光耀门楣的。所以他不久便辞去了南京的教员职务，整装北上，预备在古老的旧都中，洗炼自己，深造自己。

果然，他到达北京之后，有了新的发展。然而这发展是使他家庭方面失望的，他并没有在法科中攻读，也不能谋得一官半职。他只是退出了诗的领域，开始与戏剧发生接触，他得洪深的提助，投身到剧运工作的阵线里来。同时，他对于社会有种不满的感觉，在思想上有了深刻的烙印。为了参加各种集会，他放开了嗓子演说，讨论，狂呼，想得到振声启聩的效果。然而他将那条喉咙喊沙了，所得的功能还是微乎其微的。他告诉我，他在北京还演过许多的戏，他手臂上的刀痕，便是那时演了被禁的戏，而给武装警察所刺伤的。

不断的奋斗与学习，他对文艺受了真正的洗礼，有了深切的认识。他的文名，便在古都的文坛上奠定基础。但，一贫如洗的他，在北京所过的终是清苦的生活。他咬紧着牙齿而努力，磨练得到了现在的成功。

贫穷不能再在故都耽延下去，他便携着爱人王女士（他的同学）流浪南下，投身到文化中心地的上海来，开始赤手空拳的乱闯，闯进了戏剧的阵营里。

那时候袁牧之正在上海干戏剧，他便开始与牧之有了认识。不久，他跟夏衍、宋之的、欧阳予倩等许多活跃在上海的名剧人们相识，彼此发生了深挚的友情。但他与欧阳予倩因为一点小小的意见而发生争执，结果两人竟因此而反目，到现在还未曾和解。

这时光，他不只是在剧坛上活跃，他兼用“沙驼”的笔名写文艺稿件，在文坛上打出路，很能抓住了一般的读者，得到很多的赞美与拥护。不久，他以尤竞的笔名而写成的《夜光杯》剧本脱稿，声誉更因此而鹊起。不过因为环境的关系，这戏在上海不能演出。后被洪深等带往香港各地，演出是极受观众欢迎而博得好评的，他在剧坛上的盛名与地位，从这时候奠定基础的。（按：《夜光杯》一剧在战后，上海剧艺社曾改《红粉喋血记》之名，由夏霞主演而排练公演。结果未获法公董局通过而遭禁演。后“中旅”用《葡萄美酒》之名，由孙景路主演而得通过。天风剧社亦以《恩与仇》之剧名，请慕容婉儿在“璇宫”上演，均未费周折，实是话剧界中的一个奇迹。）

因为穷，养成了他多产的特长。除了发表过的许多剧作，小说和文艺小品外，他箱子里还装着许多未发表的原稿。他说：“要是我的作品能编起全集来，只少也有像《鲁迅全集》那样的洋洋二十余册呢”。

战后，他忽然将他过去努力创造而获得大众感知的“尤竞”，“沙驼”等笔名不用，改用“于伶”这名字与上海剧坛人士相见。有人询问他其中的所以然，他只是微笑而不答。其实，这躯壳的代名词，也用不着寻根究底的。他所以要用“于伶”两个字做笔名，自然有他的原因与理由的。

青鸟剧社在劫后的上海剧坛上，曾轰动过一个时期。它是许多滞沪未走的剧运工作者所手创的职业剧团，阿英、李健吾、许幸之和他，便是这“青

鸟”的中坚人员。他更努力地编写剧本，《夜上海》、《女子公寓》、《花溅泪》等优秀作品，在这时候相继完成了。由于剧作的题材非常现实，针对着都市市民的日常生活，因此公演时得到了广大观众的欢迎。而《女子公寓》和《花溅泪》两剧，分别地由路明和胡枫主演，被“华艺”和“金星”两制片公司摄成了影片。

“青鸟”解散后，有上海剧艺社的组织，于伶便是“上剧”的一员主将。他编竣了神话剧《女儿国》和历史剧《大明英烈传》，在“上剧”公演，博得各界一致的美评。当然，这许多剧作并不是个个都是很优秀的，然而在劫后而荒芜的上海剧坛上，这已经是不易多得的珍贵收获了。

由于内部的纠纷，上海剧艺社便改组了一次，而于伶却在这时候悄悄地带着柏李往香港一跑。当时知道他潜离上海的人很少。而一般人的推测，他之所以跑往香港，是为了开发南国的剧运。其实，他除此之外，还有一个主因，便是他的家庭问题；是他为了爱的转移而才更变环境的。他和柏李的同往香港而在该地同居，足可证明我上述的原因的存在。

其实，于伶的太太王女士，确是个能支撑家庭，料理家务的贤内助。她跟从于伶自北京南下而到上海，始终度着清苦的生活，抚养着子女，一切费用由她负担，使于伶得以专心的从事他的工作。然而爱的变化是神出鬼没的，他终于丢弃了自己的发妻和子女，与“剧艺社”的女演员柏李，悄悄地跑往香港，跑往桂林，度着他俩双宿双飞的甜蜜生活。尽管他发妻的眼泪和子女的啼哭，也不能挽回他与柏李的爱心。

“一·二八”后，他偕着柏李从香港而赴桂林，依旧从事着他的戏剧工作。不过，因为他与欧阳予倩不睦——上面说过，在桂颇不得志。现在他又首途到重庆去。他的新作《长夜行》也在渝、桂各地演过，成绩颇佳。同时他的新夫人柏李已产得一子。夫妻生活更是甜蜜的。

于伶是个剧坛上的怪物，不只是在剧坛上，在文坛上，在社运中，也均是如此。“耐得住，打得出手”，是他的人生哲学。他宁愿喊沙他的喉咙，刺伤他的手臂，他还是站在他的本位工作上努力，不肯放松自己的责任。

（原载 1943 年 5 月 16 日《万岁》第二卷第二期）

张天翼轶事

最近有一个消息传到上海，说是名小说家张天翼在湖南宁乡逝世了。道远多阻，真相难明，凡是关于内地的一切传闻，我们住在上海的人，都只有姑妄听之，将信将疑。例如过去太平洋战争爆发后，茅盾先生也曾一度有海外东坡之谣，后来事实却证明他平安无恙；因此使我们不敢轻易相信由内地传出来的作家们的死耗。然而这次关于张天翼逝世的消息，也许十分之九是可靠的，因为好几个月前，便从内地朋友的来信里，知道张天翼患肺病很厉害，而他的生活又非常拮据，无法就医治疗，内地有许多学校和报纸发起募捐援助张天翼先生医药费运动，他的夫人还曾致函《东南日报》婉词谢绝。而一月前上海出版的某一刊物上，也曾报导过张天翼呕血甚剧的消息。综合各方面的情报看来，这噩耗也许是事实。

提起张天翼，大家总还能够记得他那种幽默轻松的笔调，新颖独创的形式，这是很使当时的文坛震动过一下子的。他和穆时英同样在一九三〇年开

始发表他的处女作，也和穆时英同样引起整个文坛的注目，所不同的是穆时英在文坛上享盛誉只有一两年光景，其后便因意识发生问题，昙花一现似的沉沦下去。惟有张天翼却享名不衰，尤其是战前的几年里，更可以说是他最走红的黄金时代，南北第一流新文艺刊物无不竞载他的创作小说，他的单行本一编问世，马上不胫而走。有人说：国内作家的创作，使人读之忍俊不禁的只有两个人，一个是老舍，还有一个便是张天翼。老舍的作品使人笑则是由于幽默，张天翼的作品使人笑则是由于讽刺；无疑地，讽刺的笑较之幽默的笑是具有更高的“健康”作用的，何况张天翼的作品中同时也还饱含着幽默的成分呢。

关于张天翼的身世，知道的人并不十分多，因为他既不向人说，又从来不写自叙传之类的文章。一般人说：他是邵元冲夫人张默君的弟弟，不过到底是嫡亲兄弟，还是近支远族，则不得而知。我们从他开始文坛上露面后一直到民国廿四年间始终住在南京这一点上看来，觉得此说也颇有几分可信。

张天翼虽是在一九三〇年才在新文坛上露面的，但他开始从事写作，发表作品，却还要早上好几年，而且他最初的处女作并不是什么新文艺创作，而是侦探小说。大概在民国十二三年间，世界书局出版一种专载侦探小说的杂志，名叫《侦探世界》，由严独鹤、赵苕狂主编，张天翼也是常常在上面发表作品的一个，不过他那时的署名还不叫张天翼，而是叫张无诤。他理想中制造出来的大侦探是徐常云。因为是外来投稿的关系，编者也并不怎样注意。想不到几年以后，他竟摇身一变，变成了大名鼎鼎的新文艺作家。据说施蛰存当初也曾用过施青萍的笔名，在《礼拜六》上写过小说，和张天翼可谓无独有偶。新文艺作家出身于鸳鸯蝴蝶派中间的，以此二人为最著。

有许多新文艺作家，都具有不修边幅的“名士”作风，张天翼也是属于这种类型中的一个。他终年穿着一件广东线呢长衫，穿西装的时候很少，头发乱蓬蓬的，身材相当高，同字脸，额角较任何人都宽广，鼻梁以下略微显得有些凹进，鼻子也是扁平形的，看上去很有些像一个倒装的葫芦。大概是常年的写作生活造成了他特殊的向内性格的缘故，他在人前非常木讷，不大会说话，见了陌生人更不知怎么样才好。总之，关于他的一切，正和他文章中那种轻松泼辣的风格相反，要从小说里面去想像他的为人，那是一定要大失所望的。据说从前电影明星王莹女士也很爱读张天翼的小说，私心倾慕得了不得，以为他一定是一个非常漂亮的摩登青年，后来她经人介绍，和张天翼相见，观面之下，却使王莹大失所望，两个人竟始终没有交谈一句话，过后她曾私下对人说：“原来张天翼竟是个这个样子的。”从这上面，也可看出她对张天翼的印象是如何的不满了。

其实张天翼的不修边幅，与其说他是闹什么“名士”派头，毋宁说他是一团孩子气，不注意自身的一切。他虽然已经是一个三十多岁的人，但却还非常淘气，顽皮，完全像一个大孩子一样。当他在杭州读书的时候，就曾闹过一件趣事，他预先在自己的背上画了一只乌龟，然后问站在他背后的同学，他的背上有没有一只乌龟？那同学说是有的，张天翼便一口咬定是那同学在他背上所画，那同学因为自己并没有在他背上画过乌龟，当然不免要极口呼冤。张天翼却恐吓他说：他有役使鬼神的法术，可以从天上召下一个神将来询问，倘若他背上的乌龟不是他同学所画，那就什么都没有，否则那神将一定会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在那同学身上照样画上一只乌龟。那同

学自恃没有做过这事，并且不相信张天翼会有役使鬼神的法术，于是张天翼便和他打赌，如若神将在他背上照样画了乌龟，那他就得做东道主，请他到校外的小馆子里去饱餐一顿。那同学也答应了。张天翼又说校内人多，不便召神，要那同学到校门前的照壁前去试验。那同学很怕着了张天翼的道儿，预先脱下自己的衣服来，看明背上并没有什么乌龟，然后放胆地和张天翼一同到校门前去试验，又叫张天翼走在前面，以免他在他背后可以施什么鬼计。到了校门前，张天翼叫那同学把背朝着照壁，然后说：现在你一步步的朝后退，不许回头看，一直退到照壁前为止，不过在我召下神将来时，你的背却不许贴着照壁，以免神将不能在你背上画乌龟。那同学一一照办了。张天翼眼看他已经退到了照壁跟前，故意装模作样，见神见鬼的，说神将已经下来了。这样过了一会，才引那同学到校外的小馆子里去说：哈！现在你可赖不掉了，神将方才已经证明我背上的乌龟是你所画，也照样在你背上画了一只乌龟，无论如何，你非得请我吃饭不可。那同学不信，连忙脱下衣服来看时，不禁惊得目瞪口呆，原来他的衣服上果然也有一只白粉画的乌龟，当下无话可说，只好自认晦气，请张天翼在馆子里饱餐了一顿。你道这是怎么一会事？原来张天翼预先将白粉在照壁上画了一只乌龟，那同学恰巧穿的是蓝布长衫，他一步一步的向后退，当然看不见照壁上的乌龟，在张天翼装模作样，见神见鬼的时候，他恐怕真有什么神将在他背上画乌龟，身子不由得紧紧贴住了照壁，满以为这样一来，不论是人或神，都无法在他背上画乌龟了，谁知恰恰中了张天翼的道儿，把照壁上画的乌龟印到了他的衣服上去。等到在馆子里吃喝完毕，回到校里来，发觉照壁上画的乌龟时，一顿饭已经被张天翼骗在肚子里了。

我从朋友口里听到许多关于张天翼的风趣的传说，同时又读了他许多描写生动措词幽默的短篇小说，想像他的为人一定是很有趣的，但却始终没有和他见面的机会。直到民国廿五年春天，我和几个爱好文学的青年预备办一个刊物，邀请文坛上几个知名作家开了次文艺座谈会。那天的请柬上并没有张天翼的名字，因为他在南京，无法邀请。谁知到了那天，他恰好从南京来沪，便和王屈轶翩然偕临，做了不速之客。当屈轶介绍我和他见面的时候，他紧紧把我的手握了一握，用他深邃的眼珠注视了我好半晌，这印象直到现在我还没有忘记。后来他在座中发见了白薇女士，他们本来是旧雨，便坐到一起，娓娓长谈去了。这是我和他最初的觐面，也是最后的一次相见。其后因为人事纷纭，文坛上也是派别纷争，扰攘不休，我和他就没有再见的机缘。想不到即此一见，便成永诀了。

张天翼的外貌既然不扬，同时又不喜逢迎女人，当然不容易和女人谈恋爱。但由于他的小说描写动人，拥有多数的女读者，又因他在文坛上声名甚盛，所以追求他的女性居然也不在少数。战前他认识了一位任文川女士，是南京某大学的毕业生，外国文很好，对新旧文学也都极有修养。当两个口号论争起来的时候，在中国文艺工作者宣言中，就有这位任文川女士的签名，据说是张天翼代她加进去的。初次陷入恋爱漩涡中的张天翼，高兴得连态度都流露了一些轻狂的样子，他在熟人面前本来活泼得像一个孩子一样，这时更逢人便说任小姐如何如何，言下大有飘飘然之概，大家都说张天翼在闹恋爱了。不过后来这位任小姐到底有没有成为张夫人，我却不得而知，因为他并没有请我喝过喜酒。

张天翼小说中的人物，多数是些小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这也许是由于

他对于这一群人的生活比较熟悉的缘故，而这也正是他受读者欢迎的原因，因为大多数读者自身也都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出身，对于同阶级人物的活动特别感觉亲切，同时对于书中人物的命运也特别感觉开心。何况在这动荡的大时代里，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正扮演着非常重要的角色，他们矛盾，虚伪，动摇，在绝望中找寻生路，有的成为殉道者，有的则爬上高枝，变成阔人手下的小丑、帮闲。这些，在作家张天翼的笔下，都毫不留情地描绘出了他们赤裸裸的面影，再加上他那特有的幽默讽刺的笔调，更使他所描写的人物栩栩如生，容易为读者所接受了。

张天翼的小说更有一种为其他作家所不及的地方，那就是他所写的人物，个个都活灵活现，我们只要一读他的小说，就觉得他所写的这个人好像在什么地方见过，是我们的亲戚，朋友，或者竟是我们从未发现过的自己。他更善于把普通话和大众语写入他的作品，每个人所说的话都很适合他的身分，这正是“艺术的形象化”的必要条件。最显著的一点，就是所写的人物都有一定的口头禅，例如《从空虚到充实》里的老惠爱说“什么”，《三弟兄》里的王琪爱说“不是”，《猪肠子的悲哀》里的猪肠子爱说“那好极了”，《直系》里的敬太爷爱说“那个的话”，《温柔的制造者》里的老柏爱说“对不起”，《稀松的恋爱的故事》里的罗缪老是把K念成G……此外他更使他笔下的人物具有一定的表情，动作，服饰，使人很容易的就能辨认得出来。现在大家都已很普遍的采用“那个”一词，凡是略含神秘性的事物，或者说话不完全借此作语助时，都以“那个”两字来代替，这“那个”一词就创自张天翼的笔下。

如果说巴金是以长篇小说称雄于文坛的，那张天翼的称雄于文坛便是以他的短篇小说。他的短篇小说产量很丰富，在他以前，沈从文已以擅写短篇小说有声于时，号称多产作家。张天翼的出现较沈从文后了好几年，但他的努力却使他作品的产量超过了沈从文，在短短的几年里，他短篇小说的单行本竟出有十余册之多。倘若天假以年，不难使他成为中国的莫泊桑、柴霍甫，现在却完了。

张天翼笔下所创造的人物，更往往会成为典型人物，例如他在战后不久发表在《文艺阵地》上的《华威先生》，便是战后新兴的一种典型人物。华威先生挟着个大皮包，到处出席会议，演讲，整天到晚忙忙碌碌的，像煞一个要人的样子，但要问他每天忙碌的结果对于实际工作究竟有何贡献，却连他自己也说不出。这种人物在战后的内地非常多。张天翼这篇小说一发表，使具有这种风度的人物为之敛迹不少。

关于张天翼战后的生活，因为他远在内陆，上海虽有一鳞片爪的消息传来，究竟不大真切，只知他在过着教书和写作的双重生活，曾先后执教于中山大学、广东省立文理学院、湖南宁乡私立北平民国学校。文人生活根本很清苦，在这高涨的生活程度之下，再加患上不治的肺病，罗掘俱穷，而他又生性耿介，不愿接受他人的援助，其不能免于死亡的命运，正也是意中事了。

（原载 1944 年 8 月 15 日《春秋》第一卷第二期）

回忆谢澹如同志

谢澹如同志离开我们已经十八年了，人们差不多已经完全忘记了他的名字，但他对革命文化的功绩，却将永远存在，谁都不能抹煞。

澹如同志原名旦如，澹如的名字是后来改的，用了不多久就去世了，所以我在本篇题目上用了澹如的名字，而在文中则仍称之为旦如。

我和谢旦如同志认识很早，是在一九二九年阳历十一月和周全平同时认识的。这两个出身不同的知识分子，最后竟走上两条相反的道路。周全平出身破落的地主家庭，从小就因家贫出外谋生，加入了创造社，在初期新文学运动中相当活跃。创造社还在泰东书局时期，就已出版了他的《烦恼的网》、《梦里的微笑》等童话、小说集。到创造社出版部成立以后，更主编《洪水》半月刊，对革命文学运动起了相当大的先驱作用。但他受了不良的家庭环境的熏陶，到上海后又经不住纸醉金迷的繁华世界的诱惑，利欲熏心，品格卑污。他是创造社的小伙计，创造社被封时他利用经手账目之便，席卷所有，逃之夭夭，经郁达夫在《日记九种》中揭发后，声名狼藉。一九三〇年加入“左联”后，“左联”派他到革命互济会去工作。他在开西门书店失败后，见利忘义，竟不想想这互济会是由革命的工人、农民、兵士、自由职业者组织起来，援救被捕的中共地下党员的机构，竟敢于染指这笔买命钱，真是丧心病狂到了极点，因此“左联”不得不把他开除，从此他在文坛上销声匿迹，不知去向。这是一个堕落的知识分子的典型。谢旦如出身于席丰履厚的富有家庭，但他却没有丝毫纨绔子弟习气，终于成了一个革命知识分子。他喜欢文学，特别喜欢革命文学作家的作品；爱好诗歌，早年曾和应修人、冯雪峰、潘漠华、汪静之一同发起组织“湖畔诗社”，出版个人诗集《苜蓿花》，被称为“湖畔诗人”。可是这位湖畔诗人，竟连今天硕果仅存的老同伴汪静之都忘记了他，不论是汪静之自己写的回忆录，还是别人写的汪静之访问记（如《西湖》一九七九年五月号冬雪的《访“湖畔诗人”汪静之》），提到“湖畔诗人”时，都只有应、冯、潘、汪四人，而没有谢旦如。如果不是旦如的老友也是我的老友孟通如还保留着一本《出版月刊》的终刊号，上面登有湖畔诗社的广告，明载着：“《苜蓿花》，旦如诗集，定价二角”。这一段史实恐怕要永远湮没不彰了。

周全平是我的堂兄，我们都是江苏宜兴人，斩蚊射虎的周处的后代。不过他和我并不属同一房，我住在城里，他住在和桥，他的父亲名叫周续丹。据我父亲说，他和续丹是远房堂兄弟，平素很少往来。全平从小在外谋生，我从没有和他见过面。自从我接受新文化的洗礼后，就热爱创造社作家的作品，《创造》季刊、《创造周报》合订本、《创造日汇刊》、《创造月刊》，乃至《文化批判》、《流沙》，差不多被我买齐了；甚至连创造社小伙计编的刊物，如周全平编的《洪水》半月刊和周年增刊，吉灵凤、潘汉年编的《幻洲》半月刊等也都搜罗无遗。对郭沫若、郁达夫的作品尤其崇拜。当我知道周全平是我的堂兄，又知道郭沫若在《创造周报》发表的《到宜兴去》一文中的C君就是全平时，更加心仪其人，暗中把他作为学习的榜样，努力练习写作。后来读了郁达夫在《日记九种》中揭发他贪污盗窃监守自盗创造社账款的恶劣行径，并深致慨于现代青年之不可靠后，我对这位堂兄的信仰不觉一落千丈，暗想：怎么一个在文坛上有相当声誉地位的人，品格竟会如此卑污，难道真是文人无行吗？但还以为达夫或者言过其实，也许全平是因创造社被封后不愿让账款落在国民党反动派手里，所以带走，将来自会归还，所以并没有对他失去希望。当知道他在上海老西门开西门书店，离我家只有十

几分钟的路程时，心头更加跃跃而动，渴于想到上海和他会面。

我那时还没有用现在的名字，用的笔名是华鬘，年纪还只十八岁，可家中却已代我议亲，并迫我回宜兴去成婚。我反对这包办婚姻，积极抗争，终于获得胜利，解除了婚约。在和家庭斗争期间，我写成了一部十万字的长篇小说《白烧》，一回到上海，便带了原稿步行到西门书点去找全平，我几乎把一生文学事业的梦想都寄托在他身上。

全平大约比我大十岁光景，身体微胖，鼻直口方，满面络腮胡根。他听了我的自我介绍，大为惊奇，喊着我父亲的表字说：“想不到萧士叔家的小兄弟竟也喜欢新文学。”从我手里接过原稿来翻了翻说：“等拜读后再给你回音。”并请我留下住址。

接着他便向我介绍和他合作的朋友及店内的职工，第一个介绍的就是旦如。一个二十多岁长身玉立的青年，身材和面孔同样清癯，他给人的特殊印象是头和脸特别长，我是马脸，面孔已够长了，他却比我还要长。戴着一副金丝眼镜，嘴唇很厚，态度谦虚。全平说他是“湖畔诗人”，并从书架上拿下他所作的诗集《苜蓿花》给我看，这是一本狭长的横排的小册子，有些像鸳鸯派作家周瘦鹃的个人小杂志《紫兰花片》，所不同的是《紫兰花片》用道林纸印，《苜蓿花》却是用粉连史纸印蓝色的字。我对诗歌是门外汉，不能赞一词。另一个叫徐耘阡，年龄和旦如差不多，也戴着眼镜，满面笑容，和蔼可亲。店内应付门市的职工也是两个，一个叫周启勋，在柜台内专管账目收支，是个独眼龙，左眼患白内障，瞎了，只用右眼看人。全平说是他的胞侄。一个叫丁君匋，专管门市开发票应付顾客，是个圆脸小伙子，年纪和我差不多。这人在西门书店停业后不知怎样混进《大公报》，当营业课长，发了财，成了资本家，进出都乘钢丝包车。后来自己开书店，办《人世间》月刊，在出版界颇为有名，现在还在教育出版社。（据孟通如说：西门书店还有一位小伙计，叫蒋振湛。这人我也认识，他后来做了永祥印书馆营业主任，但我好像没有在西门书店见过他。）

全平又引我上楼，楼上半腰一个亭子间，非常长，四壁都是书架，插满了各书局出版的书，比楼下门市部还多。一个矮个子坐在一张小写字台前，正忙着批答信件，全平介绍给我说：“他叫孟通如，专管书报邮售社业务。”二楼很宽敞，摆着沙发和写字台，既像会客室又像办公室。全平说：“这里是新书推荐社，专向邮购读者推荐新书，由旦如主持，不久将出一本《出版月刊》，这里就作为编辑部。”接着又引我上三楼。三楼分成两部分，左边大半间是很漂亮的火车座，座椅像打了蜡似的，光可鉴人；右边小半间摆着玻璃柜，柜内陈列着西点蛋糕等食品，柜后一张铺着白布的长桌，上面放着火酒炉、钢精锅，一位娇小玲珑年约十八九岁的少女正在烹煮咖啡，浓香扑鼻。全平很得意的打开窗子，指着窗外一块标有“西门咖啡”四字的霓虹灯招牌给我看，说：“在书店楼上开咖啡座，让文艺界朋友和情侣们都来此谈心，这是我的一个创造。”又指着那一排排漂亮的火车座对我说：“这些座椅都是乐群书店张资平的，他原来开文艺咖啡座，后来收歇了，就把这些座椅借给我，我自己是置办不起的。”我原来暗暗惊讶全平不知发了多少钱，竟有力量购置这样漂亮的火车座，听了他的话，才知道发财的不是他，而是专写三角恋爱色情小说的张资平。全平又引我到玻璃柜前，指着长桌前正在烹煮咖啡的少女介绍给我说：“这位就是我的太太陈宛若。”我这时才有机会看清那少女的风貌，不是平头整脸，竟是绝顶的美丽。我心里忍不住暗暗

惊叹：一位年近三十满面络腮胡的大汉，竟会使十八九岁的美貌少女降心相从，金钱的魔力真大呀！同时对面前这位堂兄更失去了敬意，觉得他为财色所迷，离开革命的道路越来越远了。

过了两天，我接到全平的来信，说他把已把我写的长篇小说读完，总的印象是阶级观念淡薄，书中以一个地主阶级的老年人做主人公，写他是怎样的善良，怎样在军阀混战中到处逃难，在苛捐杂税剥削，胥吏恶霸欺凌下逆来顺受，终于含恨死去，抹杀了他剥削农民的一面，仿佛有些阶级调和论的味道，在目前提倡普罗列塔利亚革命文学的时代，好像有些不合时宜。但这样老一代的良善庸懦的人物在现实社会里确实是有的，而且描写很生动，心理活动的描写尤其细腻，语法修辞方面是完全成熟了，因此他决定把它排印出版，列为新兴文学丛书之一。读了这封信，我高兴得几乎跳起来，觉得自己对文学事业的梦想可以变成现实了，尤其是全平信中那一段赞许我写作成熟的话，更使我玩味之余暗暗自傲，因为我和新文学作品接触，前后还不到三年，便已能自己动手写长篇创作，而且完全成熟，这无疑是得力于小时失学后多读古典旧小说，无形中在语法修辞方面打好了基础，现在只要在内容方面多用功夫就是了。但这正是我致命的弱点，我就是缺少具体的生活经验，生活圈子太狭窄，同时对文艺理论的修养也不足，看来要想成为文学家，还非经过长期努力，去实际体验生活不可的。

从此我就常常到西门书店去，有时去借辩证法和唯物史观、文艺理论的书籍，有时托他们代订左翼各文艺刊物。这时正是三十年代开始，各种左翼文艺刊物有一个共同的倾向，就是大家争出厚本子，《拓荒者》第一期特大号有四百多面，已经算很厚了，《大众文艺》二卷三期竟厚达八百多面，只有《小说月报》的新年特大号可以与之媲美。但我这时的兴趣已转移到马列主义哲学社会科学和苏联文艺理论的翻译书籍上面，我向西门书店门市部借的也都是这一类的书，其中也夹杂着很多不正确的东西，由于当时只要是苏联作品就翻译介绍过来，不管内容正确与否，于是布哈林的均衡论、马赫主义的感觉复合、波格达诺夫的经验一元论，杂然并陈在读者眼前，同时也很少有人指出它们的错误。

我去西门书店时，全平经常不在店里，徐耘阡也不在店，只有旦如同志在筹备编印《出版月刊》，终日在二楼阅稿。原来这时文化界知名人士正在孙夫人宋庆龄女士领导下，发起组织自由运动大同盟，同时各左翼作家和左翼文艺刊物的编者也在开会讨论，酝酿组织左翼作家团体，全平都参加在内，因此非常忙碌，只留下旦如管店。鲁迅纪念馆同志以鲁纪文名义所写的《悼谢旦如先生》（载文革前出版的《中国现代文艺资料丛刊》第三辑，据丁景唐同志说是他写的）中说：“一九三〇年，谢先生参加了宋庆龄先生领导的自由运动大同盟。”这记载是错误的。《萌芽》月刊第三期发表的《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宣言》，列名发起人的五十一人中，周全平、徐耘阡都在，却没有谢旦如，就是因为旦如这时正忙于编《出版月刊》，分身不开的缘故。

既要编刊物，又要向读者推荐新书，一身二役，实在忙不过来，因此旦如同志把我这初出茅庐的小青年拉进了他的新书推荐社，把一部分新出版的文艺书籍都交给我看。空下来我们就在堆满了文稿的写字台上笔谈。他告诉我，早在新文化运动初期的一九二一年，闸北宝山路三德里就有一个由一部分进步青年职工（主要是钱庄里的）发起组织的上海通信图书馆，公开向全国广大读者通信借书，传播新文化知识思想，他就是这通信图书馆的执行委

员之一，恽代英同志做过监察委员，主持人是应修人同志。可是这个便利全国广大读者、只要花少数邮费就可以读到自己心爱的书籍、不必花一大笔钱买书的组织，却被国民党反动派以借书不要钱，就是实行共产的可笑罪名，横蛮无理地封闭了。现在他办新书推荐社，目的就在继承通信图书馆的事业，以便利读者为主，读者花五角钱订阅《出版月刊》全年，便成为新书推荐社的当然社友，可以享受所推荐的新书八折优待，其他一切新书九折优待，并免除邮寄费用的利益，这和那些以牟利为目的的书店组织的读书会比较起来，不是天差地远吗？我细细玩味着他的话，觉得很有道理，我也曾读过书店办的读书会像光华读书会、现代读书会的广告，他们要会员交会费五元，赠书券若干，买书才能享受八折优待，这分明是在推销自己的书籍，剥削读者，一心想在读者身上捞一把，哪里有丝毫便利读者的意图呢？相形之下，愈觉旦如同志办的新书推荐社，才是真正不以牟利为目的的便利读者的组织。

初期的《出版月刊》稿件缺乏，我也参加新书推荐的写作，凡是篇末署名“华”字或“鬘”字的，都是我写的。记得所推荐的新书有挪威哈姆生的《饥饿》，西班牙巴罗哈的《山民牧唱》等，尤其是后者，那带着田园诗意的笔调，笼罩着淡淡轻愁的描写，引起我极大的欣赏和共鸣。我就是这样，在充满了火药气的革命文学高潮中，却依旧低徊于湖光山色，人情风物，也许是小资产阶级的积习未除吧。我总觉得当时流行的一切左翼文艺作品中，几乎都缺少一个动人的“情”字，只有柔石的作品是例外。

因为同在一个房间里工作，我和旦如同志接触谈话的机会较多，据他告诉我，他和周全平本来不认识，是全平开了西门书店后他路过买书彼此谈得投机才加入股本合作的，他家里有钱，所以只想便利读者，不想在读者身上打主意赚钱。我对他的崇高的人格和高尚的情操非常钦佩，觉得他的内心正如他的外表一样清秀纯洁，仿佛出水芙蓉似的，一尘不染，思想上没有丝毫灰尘，这在富家公子哥儿中是非常难得的。我后来也曾结交过几个有钱的青年朋友，每当义利之交，觉得他们能心地光明、手脚干净、涇涇自守的委实不多，正是“人心节节高于天，越是多钱越受钱”，相形之下，就越觉得旦如同志的操守之难能可贵了。

有一天，我和旦如同志分坐在一张大写字台的两面，我看书，他校《出版月刊》的校样。我看着看着，越看越冒火，忍不住怒气勃勃地把书重重甩在台上，连嚷：“岂有此理！下流！下流！”旦如同志吃惊地搁下笔，望望桌上的书——张资平的长篇小说《天孙之女》，又望望我，从眼镜片里射出来的清澈的眼光里显着错愕不解的样子，每逢这种时候，我就越觉得他面相的忠厚。他莫名其妙地问我：“你为什么发脾气？”我气愤愤地指着台上的《天孙之女》说：“这本书简直是淫书，写日本卖淫妇生活，黄色、秽褻、下流，不知道作者张资平怎么好意思写出来！这家伙也算是创造社作家，没的玷污了创造社的声誉，真不要脸！”边说边翻开书，指着书中的一段想入非非的色情描写给旦如同志看。旦如同志接过书，很认真地看了一遍，摇摇头说：“这家伙越来越堕落，这样发展下去，前途是很危险的。不久前鲁迅先生有一篇文章批评他，题目是《张资平氏的“小说学”》，文章写得很尖锐泼辣，入木三分，不知他看了会不会悔改。”旦如同志总是这样宅心忠厚，蔼然仁者之言。可是我却血气方刚，年轻气盛，仍旧叫嚷着说：“可是我们总不能听凭他这样毒害青年！他写什么三角恋爱、多角恋爱，把青年引向脱

离革命的歧途，已经该死，现在索性下流到靠色情描写来骗取青年的金钱，而且写得这样不堪入目，叫人怎么还能忍受得住？我们的《出版月刊》不能只推荐好书，也应该批判坏书，不然，这班家伙不知警惕，更要无法无天的乱写，毒害青年了！”旦如同志沉思了一会，仍旧微微摇头说：“我看还是不必吧！我们这里是新书推荐社，不是新书批判社，批判工作应该让鲁迅先生和瞿秋白同志去做，如果他们有批判文章寄来，我们当然可以发表，但我们决不特设批判栏。况且张资平这家伙现在开乐群书店，办文艺咖啡，拉拢一批人做他的帮手，和社会上的恶势力也有相当联系，还是不去惹他为妙。”我记得孟通如曾告诉我：旦如同志和瞿秋白同志、鲁迅先生都有往来，忍不住问道：“《出版月刊》也有瞿秋白同志的文章吗？”旦如同志微微一呆，接着又摇头说：“不一定，也许有，不过即使有他的文章，也是用笔名，不会用真姓名。至于他的笔名是什么，那不能告诉你。”我们的谈话就这样结束了。这一次谈话使我充分了解到旦如同志忠厚的性格和守口如瓶的美德。也正因如此，使他终身能以恕道待人和保守革命机密，这和他后来掩护瞿秋白同志、收藏方志敏烈士的文稿和印刷、保存革命刊物，为地下党组织传递和保藏秘密文件是极有关系的。

不久，我的长篇小说付排的校样送来了。我那时对出版印刷还是全本外行，除了排错的字会改正外，其他校对手续都不懂，逢到倒置的字简直手足无措，不知如何把它改正过来，有时发见版面行距疏密不均，也毫无办法。又是旦如同志手把手的教导我，说逢到倒置的字，要接连不断的画圆圈，表示必须改正。遇到版面行距疏密不匀，则要在校样上批明加铅条。又批评我不应在校样上改正错字时用线条把改字引出来，弄得校样上线条交叉纵横，增加排字工人的麻烦，并把他自己校的《出版月刊》校样给我看，校样上遇见错字只在字上打个×，改正的字就写在每行的顶上，一根线条都没有，版面非常整洁，不像我那样像鬼画符似的画得一塌糊涂。我暗暗钦佩，决心照他的样子校。我的懂得印刷校对技术，全是旦如同志教的。

我在西门书店的活动区域只以二楼为限，很少上三楼咖啡座去，一来因为我生性节俭，不喜吃零食，西点咖啡更是从不入口；二来因为我那时还年轻，很少和女性接触，而我那位嫂嫂——全平夫人，年纪又和我差不多，我在她面前有些怕难为情。但看西门咖啡座的营业似乎也很清淡，有时碰到全平回来，同上三楼笔谈，只见那漂亮的火车座上到处空空如也，无人光顾。这也无怪其然，因为这西门咖啡座地处老西门中华路，正是国民党反动派统治的势力范围，革命作家要避免猎狗追踪，特务钉梢，发生意外，不会来；情侣们呢，他们要谈情说爱，宁可到公园里去，不会光顾这西门咖啡。因此那位陈宛若夫人终日无事可做。按理她应该下楼相帮做做杂务，或者应接门市顾客，或者帮助书报邮售社打包、开发票。可是她不干，她宁可独守高楼，却不肯纡尊降贵。这也使我觉得她难以亲近。

有时全平和旦如都不在店，我就到亭子间里去找书报邮售社的孟通如闲聊。这位朋友年纪比我大，人却比我矮半个头，性情爽直天真，就像个小孩子一样，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据他告诉我，他和旦如同志接触很早，早在通信图书馆时代就已发生了关系。旦如和耘阡都懂得外文，所以书报邮售社也经售西书，并代读者订阅美国新兴文艺月刊 New Masses（《新群众》）杂志。西门书店门市也买卖英文旧书，代售 A. I. Z 画报（德国工人画报）。书报邮售社的顾客大多是革命群众，被监禁在苏州、杭州反省院和南京陆军监

狱里的难友来信汇款购书的为数不少，他能背得出上百个难友读者的名字。此外，书报邮售社还代理外埠同业批发，并代外地图书馆选购图书，不合格可以退换。总之，书报邮售社主要目的是为贫苦读者服务，要做新出版发行事业的先锋队，这一点基本上是做到了。我从他的话里看出他对自己所从事的这一职业的热爱和骄傲。正是身长不满五尺，心雄胜过万夫，这也就是推动他后来从事五十年发行事业的主因。

这样过了几个月，正当《白烧》全部排好校完，天气进入炎夏的时候，西门书店营业竟宣告失败了。这是有必然性的：首先的不利因素是它地处华界，在国民党反动派文化统制下，有许多革命书刊不能公开发卖，而进步作家也不会到华界来买书，因此营业清淡，顾客寥寥无几，每天的营业额有时竟不到二十元，代售毛利本来很低，不过两成左右，区区四元之数，如何能应付一天开支？要想靠书报邮售社和新书推荐社的收入来贴补罢，这两个机构又根本不以牟利为目的，自顾尚且不暇，遑论接济西门书店？其次，全平想以新兴书店出书所得的利润来弥补西门书店开支的不足，这打算也是不现实的。郭沫若同志的著译固然是市场上的畅销书，但新兴书店所出的两种《沫若小说戏曲集》、《落叶》、《山中杂记及其他》都是旧作，大家都已看得烂熟了，无人要买。柯仲平的长诗《风火山》销路更惨，诗集在市面上本不行时，书店谁都不愿出诗集，何况是长诗，几乎无人问津。这样，新兴书店不但救不了西门书店的急，自身反而存货充斥，无法摆布，于是西门书店便不得不宣告破产了。

西门书店失败后，全平想把书店盘给我继续营业。因为我父亲也曾去过一次西门书店，坐过咖啡座，对书店的规模格局颇为赞赏，投了一百元股本，这就使全平动了心，想把这不了之局推给我承当，因此他竟要我陪他到我家来见我父亲。恰好我父亲到地方法院去开庭为当事人辩护，他等了半天没有等到，只好败兴而去。父亲回来后，我把全平来找他，想叫我接盘西门书店的事告诉了他。我父亲考虑之下，认为绝对不能接办，第一，我年纪轻，没有经验，不会做生意；第二，眼前的西门书店分明已是个烂摊子，每天偌大的开销从何处来？全平出书还不能填补亏空，我没有开源之道，哪来这许多钱去填补这无底洞？我想想也觉得不错，就据实去回绝全平。可是全平早已把我接办的消息在店里传播，西门书店的店员们差不多都把我当未来的小老板看待。启勋事事都来问我怎么处理，忽然见我回绝，大失所望，连说：“你怎么不管了！”那天全平不在店里，他夫人陈宛若正在楼下看张资平乐群书店派来的人取回全部咖啡座，一听见我回绝，立刻恨恨地白了我一眼，脚步很重的登登登跑上楼去了。从此全平就和我尹邢避面，躲着不再见我。已排成付型的长篇小说怎么办？我加入西门书店的一百元股本如何处理？他都毫不负责，付之不问不闻。

我既不干，全平又无力再办下去，结果这一局残棋只好仍旧由旦如同志来收拾，好在他有钱，接办并不困难。但鉴于西门书店失败的覆辙，一切都不能不精打细算，从节约入手。首先，西门书店原来的单开间三层楼房屋房租太多，不能再租了。结果从原店址向南相距约五六家找到一间双开间店面，但只有一间客堂间大小，勉强隔出后面一小间，摆一张账桌，一张床，就再无余地。因此书报邮售社不得不迁到牛庄路A字一号去。其次新兴书店的善后问题，决定把三种书的纸型都卖给光华书局沈松泉，我的已打纸型的长篇小说《白烧》，则由丁君匍把校样带去介绍给开明书店。开明起初本来同意

接受，后来又变卦，退回不要了，纸型于是也就不知下落。

从此西门书店就成为历史上的陈迹，新开张的由旦如同志接办的书店改名公道书店，意思就是买卖公道，不以营利为目的。

公道书店成立后，我仍旧每天都去逛，但不常遇见旦如同志，原因是他还在编《出版月刊》，书店里没有地方编刊物，他只好在家里或到牛庄路书报邮售社去编，只每天在傍晚时才来一趟，直到阳历十月《出版月刊》停刊，他才来得较勤一些，但还是不容易看见他，只好和启勋闲谈。启勋每次同我谈起旦如家的富有来，总是翘起拇指，夸说他屋里摆设如何富丽堂皇，是他从未见过的巨富之家。

《出版月刊》就出到这一期八、九、十月号合刊本为止，总共出了八期。这一期全文刊载了《S.T.T.图书分类法》，在图书馆学上有相当的贡献。停刊的原因倒不是资金不够，而且旦如同志因公道书店开在华界，而且门面浅露，不便收藏党内绝密文件、革命作家文稿和革命文艺刊物，在北四川路老靶子路（今武进路）中州路口另开了一家公道书店，两处奔波，再要办这刊物，实在照顾不了。这刊物是前于《文艺新闻》的左联外围刊物之一，但却不大引起文化界的注意，都把它当推销书籍的广告刊物看待，实在太冤枉了。现在只有鲁迅纪念馆和孟通如各保留一册终刊号，上图和作协都没有收藏。其中有些文章是瞿秋白同志化名写的，旦如同志过分保密，反而成为访求瞿秋白同志佚文的障碍，以丁景唐同志编《瞿秋白著译系年目录》搜罗得那样详博完备，竟也不知道《出版月刊》中的瞿秋白同志的文章。

时光过得很快，转眼又迎来了一九三一年的春天。这一年的春天不是阳光明媚，百花吐艳，而是寒凝大地，雾塞苍天，独夫民贼蒋介石在二次军事围剿红军失败以后，又开始了文化围剿，犯下了滔天的罪行，在龙华警备司令部里枪杀了何孟雄、林育南等二十三位烈士，其中有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李伟森、胡也频、冯铿、柔石、殷夫等五位烈士在内，一般称为“左联五烈士”事件。在这以前，南京反动政府已于一九三〇年中秋前一日在雨花台枪杀了南京晓庄师范学生、南国剧社社员宗晖（谢纬桢），这时更大肆淫戮，对中国人民欠下了更大的血债。消息传出，全市悲愤，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立刻发出了《为国民党屠杀大批革命作家宣言》和《为国民党屠杀同志致各国革命文学和文化团体及一切为人类进步而工作的著作家思想家书》，同时准备出一本机关杂志，把国民党反动派血腥大屠杀的真相昭告全国和全世界。那时书报邮售社已由牛庄路迁移到老靶子路公道书店，通如同志仍负责邮售业务。冯雪峰同志经常来店，把党内机密文件交旦如同志收藏，鲁迅先生有时也和冯同来，旦如同志不在时，就由通如同志接待。据通如同志说：旦如同志当时还在静安寺开了只西区书店，专门出售西书，多半是国外进步作家的作品。为了迷惑特务包探的耳目，两只书店各有掩护，西区书店旁边开了家西区花店，发售鲜花；公道书店旁边开了家红狮食品公司，发售五香花生米。两家店通连，一有警耗，来接洽事务或买革命书刊的人立刻变成买花人，或五香花生米的顾客。左联既准备出机关杂志，就由雪峰同志担任集稿，旦如同志担任印刷纸张费用，并决定刊物名称为《前哨》，由鲁迅先生亲笔写了《前哨》两个大字制成木板作封面。但在当时严重的白色恐怖笼罩着上海的时候，要出版这样一本刊物，谈何容易！有哪一家印刷厂敢于承印？不但印刷厂不敢印，甚至不能拿到任何一家印刷厂去，因为一旦公开暴露，立刻便会招来杀身之祸。在这样极端困难的条件之下，怎么办呢？难道就此

默尔而息，听凭这千古奇冤永远冤沉海底吗？不能！绝不能！最后由旦如找到家小印刷所，请几个进步的印刷工友秘密协助排版，排好后不打纸型，不浇版，就用铅版在脚踏印刷机上印刷。因为一切都是在地下活动，暗中进行，不能让外人知道，所以错字也无法校改，缺字也无法补置，柔石错排成桑石，冯铿错排成冯鉴，都只好由它去，加一张勘误表算数。有些错字和漏排的字就用钢笔改填。封面“纪念战死者专号”印好了，《前哨》两个特大的刊物名字却因脚踏印机不能两色套印而搁浅；《被难同志传略》印好了，和《传略》配合的被难同志照片却因不是用平板机印刷无法加照相铜版而留着框框和空白。怎么办？于是在一个春寒料峭的夜里，在老靶子路公道书店楼上的亭子间里，小楼一角，灯火荧然，有两个同志分工合作，展开了一幕紧张的战斗：一个是孟通如同志，手拿一块镌有《前哨》两个大字的木板，蘸着蓝色印油，掀印到印有“纪念战死者专号”目录的封面上去。一个是楼适夷同志，把用道林纸另印的左联五烈士和宗晖烈士遗像一幅幅地贴到《被难同志传略》旁边划着方框的空格上去。这是现代文学史和出版史上最壮丽的一页。孟通如同志是一位发行工作者，不会写文章，只保留一块《前哨》刊名的木板，又毁于“一·二八”、“八·一三”两次沪战的炮火中。楼适夷同志是一位文学家，却只写别人，不写自己，听任这一段可歌可泣的史迹湮没不彰，未免太过谦虚了！然而历史功绩是谁都抹煞不了的，即使我今天不写，他年也必有人发潜德而彰幽光，载入中国现代文学史册。

就在这年夏天，瞿秋白同志以林复别名租住旦如同志上海南市紫霞路六十八号的余屋，详情已见丁景唐同志写的《瞿秋白住在上海紫霞路的时候》，这里不再赘述。不过有一点为丁景唐同志不知道的，就是旦如同志为了掩护瞿秋白同志的缘故，不但谢绝了文艺界的交往，在母妻前守口如瓶，而且把开在老西门的公道书店也收歇了。

人们读了丁景唐同志的文章，也许不免要发生疑问，就是紫霞路虽是一处很合宜于革命者秘密隐居的地方，然而它毕竟地处华界，正是国民党反动统治的势力范围，难道不怕国民党的特务鹰犬们嗅出踪迹线索来吗？这就必须借重谢家的豪富来解释了，正是因为谢家世代经商，积攒下万贯家财，成为上海新兴资产阶级中的巨擘，国民党反动派对旦如同志的行动一次也没有产生过怀疑，在他们的心目中，总以为共产党是出在穷人队里，哪有富家子弟会倾向共产党的！“人穷才想共人产，人富惟恐产被共”，这是他们的逻辑。殊不知一般中有个别，普遍中有特殊，资产阶级的巨富之家居然会窝藏着无产阶级的革命领袖，这是他们做梦也想不到的。而瞿秋白同志也就利用他们的愚蠢想法，得以在他们的鼻子下面安稳养病，静心写作，掉臂往来。

丁景唐同志的文中还有一处小错误，就是他说“瞿秋白和鲁迅的初次见面，大概在一九三二年的春天；会面的地点即在南京紫霞路六十八号”。其实不对。会面时间可能无问题，因为瞿秋白同志在一九三一年十二月五日写给鲁迅论翻译的信中就明言他还没有和鲁迅见过面，但说瞿秋白和鲁迅初次会面的地点即在紫霞路六十八号谢家，却错了。这是因为丁景唐同志不知道谢旦如同志这时正在老靶子路开公道书店，可以做瞿秋白和鲁迅会面的地点，不必远迢迢地跑到南市去。据孟通如同志回忆，他在公道书店的时候，

鲁迅先生和冯雪峰同志经常来，谢旦如同志也从紫霞路家中陪着瞿秋白同志到公道书店来。当时鲁迅先生住在景云里，距离公道书店很近，几乎可以安步当车，所以瞿秋白同志和鲁迅先生初次会见的地点即使不是老靶子路公道书店，也未必会是紫霞路谢家。瞿秋白同志一九三二年到鲁迅家玩了一整天，已是和鲁迅初会之后的事了。鲁迅夫妇携海婴到谢家去访瞿秋白夫妇，并在其家午餐，当更在其后。当时南市地区其实并不安全，鲁迅先生所以特地要拣雨天去，正是因为雨天毕竟少有钉梢的狗眼。

这一切，都是孟通如同志告诉我的。至于我自己，则在一九三一年夏天旦如同志把开在老西门的公道书店收歇以后，就没有再和旦如同志见过面，阔别了八年之久，直到一九三九年十月才在九江路二一〇号四楼和他重见，距离上海之成为“孤岛”已快要两度星霜了。他一见我的面，就说“你在编《小说日报》。”我暗暗惊异他对文化界情况的了如指掌。这时他正办金星书店，我知道在此以前，他已用霞社出版部名义出版了瞿秋白同志的遗著《乱弹及其他》和《方志敏自传》（即《清贫》和《可爱的中国》），对他深表钦佩，并对他申述我对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看法和主张，认为《宇宙风乙刊》的林憾庐、《西风》的黄氏兄弟、《红茶》的胡山源，都是统战的对象，就是鸳鸯蝴蝶派和小报界中也未尝没有可以联合的人物，如《社会日报》的陈灵犀，《小说日报》的冯梦云、陈蝶衣，都和一般专写色情小说的王小逸、金小春等不同，所以我愿意和他们合作。可惜上海某些文艺界领导过分强调左翼文艺队伍的纯洁性，无形中形成一种“左”倾关门主义，实在使人失望。只有石灵（孙大珂）同志比较好一点，常和我来往，我也愿意把稿子交给《奔流文艺丛刊》发表。旦如同志颇以为然。当时九江路二一〇号四楼共有五家书店：长风、国民、金星、潮锋、天马，这几家书店的老板多半和我相熟，我和毛子佩合办的《新文艺》月刊就是托长风书店发行的，因此我和旦如同志相约以后再谈。不料这一别竟成永诀，从此一直到他逝世，我没有再和他见过面。

旦如同志是上海人，钱庄当手（经理）谢敏甫的儿子。生于一九〇四年，卒于一九六二年，享寿只有五十八岁，实在太短促了！他另有一个笔名叫元功，是孟通如同志告诉我的，《出版月刊》终刊号上就载有他用这笔名写的文章。

〔附记〕这篇文章写完以后，才看到楼适夷同志发表在1960年第二期《文学评论》上的《记“左联”的两个刊物》，其中记《前哨》的部分，根本没有提到谢旦如同志、孟通如同志，以及开在北四川路老靶子路（今武进路）上的公道书店，只说“胜利地运到自己的住处”，不知是谁的住处？又说“因为刊物上没有报头和照片，马上动员了很多同志，一边把另外印成的照片贴上去，一边用鲁迅先生手写的《前哨》两字的木刻板，印在报头的空白地位上。”实际上当时贴照片和印报头的人只有两人，前者就是楼适夷同志自己，后者则是孟通如同志。《前哨》两字木刻板，一直由孟通如同志保存着，放在他哥哥孟君谋家里，可惜“一·二八”、“八·一三”两次战争，房屋被毁，木板也同归于尽，如保存到今天，倒是一件珍贵文物。又说“那时用的是红印油”，也不对，这刊物只有谢旦如保存的一份孤本，报头字确是蓝色，《文学评论》编者已夹注说明。最奇怪的是说“这种手印连同折迭工作，足足化了好几个人两三天的时间”。事实上在当时白色恐怖极其严重的情况下，国民党特务和巡捕房包打听密布，绝不可能动员很多同志，更不可能搁置两三天不发行。这是我和孟通如同志共同研究后的一致结论。适夷同志是当时亲身参加工作者之一，不知如何记忆会如此失实，希望能加以说明，以保存现代中国文

学史上这一段珍贵史料。

（原载《新文学史料》1980年第二辑）

周全平的后来

我学习马克思主义辩证法唯物论，始于1929年向西门书店借的书。西门书店是我堂兄创造社作家周全平开的。我曾读过他所著《烦恼的网》、《梦里的微笑》和他编的《洪水》半月刊，对他已经久仰，但从未见过面。这时他携了夫人陈宛若从东北来上海，手头很有钱，在老西门租了一开间门面的房屋开西门书店，造起假三层楼，二楼设书报邮售社、《出版月刊》编辑部，三楼设西门咖啡。我住小西门外江阴街，离店很近，便主动去找他。他虽不认识我，但和我父亲很熟，问知来历，便热情加以接待。他年长我约十岁光景，络腮胡，须根绕颊，鼻梁很直。他除于西门书店门市部设摊开架代售本埠各进步的书刊外，还以新兴书店名义出版《沫若小说戏曲集》、柯仲平的长诗《风火山》。

我当时还是个十九岁的小青年，身边零用钱很少，买不起书，求知欲却很强，试着开口向他借，他慨然答应。从此我便成为西门书店的常客，每天必去，或在门市部与店伙计周启勋、丁君甸闲聊，或上二楼帮书报邮售社孟通如按外地读者信配书，或者代《出版月刊》写新书推荐，甚至到门市打烊后还恋恋不忍离去。

谁知好景不长，到一九三〇年夏天，西门书店便无力支持，濒于破产。因为代销书刊毛利不到二分，自出《沫若小说戏曲集》虽有号召力，但第一种《塔》、第二种《落叶》大家已读过，无人要买，长诗更无销路；开销巨大，入不敷出，全平无奈，只好将店盘与谢旦如，仍与夫人铨羽而归东北，从此不但在文坛上销声匿迹，连在茫茫人海中也消失了踪影，谁都不知他的去向，谁都不再提到他。

五十年代我入新文艺出版社当编辑，社长李俊民知道我与全平的关系，见面就问：“全平不在了？”我因二十余年不闻他的消息，东北又最早沦陷，估计难免遭劫，便也回答说：“可能已不在了。”此后又过了二十余年，八十年代初，《新文学史料》要我写回忆录，我在《回忆谢旦如》一文中提到西门书店往事，因为时隔五十余年，肯定全平未必还在，对他不免略有微词，谁知发表后不久，就在第二年的《新文学史料》上读到他《忆创造社出版部成立及洪水半月刊创刊》，才知他仍健在，觉得对生人不应如此不敬，内心颇觉歉然，但因不知他人在何处，也无法向他道歉。

一九八二年，上海书店忽然转来了周全平的一封信，看地址是新疆拜城铁力克煤矿职工子弟学校周又兰转。信中向我大兴问罪之师，指出我的文中几处失实的地方，要我去信《新文学史料》更正。原来他自己已去更正过，被置之不理，无奈只好来找我。我当即回信向他深表歉意，说我对他早年生活不大了解，记述错误是难免的，既然他去信更正不发表，我去信也不见得会发表，这些失实处很轻微，不必更正了。又说我们本是堂兄弟，并无不解之仇，只因多年未得他音耗，误以为他作古，以致文中有一些失敬之处，希望他能谅解，大家和好如初。并望他能继续过去创造社的业绩，把新作寄我，当代为介绍发表。信末并问他何以会从东北到西北定居？信去后约一个月，一九八三年元旦，接到他挂号寄来一厚厚的纸包，包内附有他的新作，信

上说他很高兴与我和解，并说他是因爱女在新疆执教，所以搬来与她夫妻同居。

我因他能谅解，很觉欣慰。同年五月间，又接到上海书店毕青同志一张明信片，说周全平已去世。近年来研究文学社团的人很多，对创造社尤感兴趣，但不明周全平的下落，特志于此，以供参考。

（原载 1991 年 8 月 13 日《新民晚报·读书乐》）

混迹于上海滩的青年张春桥

我和张春桥相识大约在1936年初。那时，上海文坛唯一的大型刊物《文学》因轻视和排斥报告文学和特写，引起了文艺界许多人的不满。当时我因长篇小说《炼狱》的出版成为新进作家，在文坛上有了一定的地位，于是一批志趣相投的文学爱好者推崇以我为首出版一本刊物，拟议中以《文学青年》作为刊名。内容以报告文学和特写为主。为了商讨怎样办刊物我们曾借贵州路湖社召开了两次座谈会。当时我的好友萍华介绍了他湖北同乡新进文艺批评家王梦野，做我的助理编辑。张春桥是通过王梦野的介绍与我相识的。他俩的感情较好，常同进同出。张春桥那时只有十八九岁，不像后来削骨瓜脸，戴眼镜，相反倒有点痴肥臃肿。他的名声不好，从山东老家来上海，不到一年，代上海杂志公司标点《国学珍本丛书》的《柳亭诗话》，把四言诗当成五言、七言标点，结果弄得别人都看不懂，反说原书有误。张静庐一气之下停了他的生意。当时上海一家报纸以“岂以”的笔名发表了《张春桥标点珍本记》被文艺界传为笑谈。我有点轻视他，但他很善于钻营，自结识我后，常来我寓所闲谈，有时还跟我一起去四马路、城隍庙淘旧书。文艺界有什么情况也常来通风报信。有一次我感冒发烧，他竟还提着蛋糕和水果来探望我。

张春桥的性格比较阴沉，不大说话，但一旦开口，言辞十分激烈。那时文艺界为“国防文学”的口号形成两派，我身边的一批文学青年无形中也形成两派。萍华、胡洛、王梦野、张春桥常指责鲁迅不肯加入“作家协会”是破坏统一战线。我和何家槐、周昭俭等既赞同“国防文学”，又倾向鲁迅先生，主张文艺界应联合起来。

三月初的一天午后，昭俭和我正在房内看书，王梦野和张春桥走了进来，桌上正好放着萧军的《八月的乡村》和肖红的《生死场》，于是我们便以东北作家为话题谈开了。我说除了李辉英的文学表达力较差外，其他几个作家都写得很好，尤以《八月的乡村》最为出色，所以很畅销。张春桥一面孔妒忌地摇摇头说：“我看有些地方不真实。”我说何处不真实，他就翻开一页来给我看，是写人民革命军攻克一个村庄的情况，说：“这就写得不真实。”我说：“你没有这种生活经验，怎么知道他写得不真实？世事往往出人意料，譬如我们都称东北义勇军，他这里却写做人民革命军。他从东北来，必有根据，你能说他不真实么？”这时王梦野插进来说：“他就是不该早早从东北回来，要不然可以写得更好一点。”我这才明白为什么王梦野写了那么多的文艺批评，却没有一字推荐《八月的乡村》，原来他是不欲成人之美。这场谈话就此结束。想不到张春桥就根据这场谈话写出了那篇《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文字，用狄克的笔名发表在《大晚报》副刊《火炬·星期文坛》上。

一天晚上，曾编过《春光》、《漫画漫话》的庄启东同滑头书商原文艺书局的老板李盛林（后改名李雄）来找我。原来他们另起炉灶搞了个新钟书局，准备出一套《二十六史》和《新钟创作丛书》，要我编一本短篇小说集给他们列入丛书，并告诉我他们的书店设在三马路同安里，希望我有空去玩。

有一天，我去四马路文化街，顺道进同安里去看一下，见这新钟书局只租了一间前楼，完全是个皮包书商，可在里面却意外地遇见了张春桥。原来他和庄启东很熟，听说新钟书局要出《二十六史》，便钻庄的门路，要求交一部分给他圈点断句，捞笔生活费。庄因他苦苦央求，便对新钟书局经理卢春生说了不少好话，把《晋书》的一部分交他圈点，于是他便成了新钟的座

上客。

四月的一个早上，我把过去发表在报刊上的小说编成两个短篇小说的集子，一本交北新书局，取名《失业》，另一本定名为《田园集》送交新钟书局，在路上还不意遇到了《夜莺》的编者方之中。我问他去何处，他说去新钟，原来新钟代新国民奎记印刷所拉生意，承印书刊，从中赚取回佣，方之中是把他自己主编的《夜莺》托他们去承印，于是我俩结伴而行。

到了新钟书局，方之中从皮包里拿出《夜莺》第三期的稿子来，摊在台上，我见第一篇就是鲁迅的《三月的租界》，不觉好奇心动，趁方之中和卢春生接洽生意的机会，先拿过来看。原来正是斥责张春桥的檄文，剥茧抽丝，层层痛斥，笔锋极为犀利。顿时我想到，张春桥和王梦野的言行恐怕都由周昭俭向鲁迅做了反映，鲁迅对他们是有所了解的，否则怎么会在病中对这么一个文坛小卒狄克奋然作文反击呢？

此时张春桥施施然从外面进来，我忍不住说：“鲁迅批评你了！”张春桥吓了一跳，忙问：“在哪里？”我说：“在《夜莺》第三期上。”张春桥望望屋里的人，露出想要看又不敢启齿的神情，后来还是我和李雄商量把稿子拿了过来。我怕翻乱稿子，只抽出其中两篇鲁迅的文章，我读《写于深夜里》，张读《三月的租界》。无意中我偷看了一下张春桥，只见他坐立不安，不停地用手帕拭脸。天不热，不知哪来那么多的汗，脸上神情十分尴尬狼狈。他见我看他，便涨红了脸又强作不在乎的样子自我解嘲道：“鲁迅先生误会了，我要去信解释一下。”后来他果然给鲁迅去了信，狡辩说他是一片“好心”，“在投枪还缺少的现在，他写此文的目的是为了研究和改进它，使它更尖锐雄壮，绝没有想把它折断。写那篇文章似乎是由于太热爱了些，以致话说得过火”。最后还说《三月的租界》很伤大家的感情云云。

《文学青年》创刊号是四月十日出版的，我首先寄了一本给鲁迅（见《鲁迅日记》），但销路并不好。第二期稿子编定后，正在付排，却发生了鲁迅写作《三月的租界》一事。于是我便和王梦野商量要抽掉这一期中张春桥化名狄克的《把孩子领向哪去》的短论。王梦野却竭力反对，说这是纪念儿童节的应景文章，无关紧要，况且刊物已经排好，要从中抽去一篇，事实实有困难，只好作罢，但因此第二期不敢再寄给鲁迅了。

不久《文学青年》被禁，何家槐来我家告诉我，他已和王梦野、张春桥组织了文学青年社，准备联合其他几个青年文学团体共同签名写信给鲁迅，要鲁迅参加与领导文艺家协会，问我是否愿意签名。我便对何说，鲁迅刚斥责张春桥，此时由他负责联合青年文艺团体，很不妥当，尤其是鲁迅先生近来病势加剧，我们不应再去打扰他。

六月七日，张春桥兴冲冲地来找我，告诉我在四马路的大西洋西菜馆召开文艺家协会成立大会，已有人通知他邀我出席，于是我们结伴同行。那天会上他坐在我与茅盾之间，当时我并不认识茅盾，还是他告诉我的。会议写了四十一名发起人，其中有我，但无张春桥，原因是他当时的名望太低，但是会员名单中有他（可查《现代文学史料》）。

会后不久，我决定去苏州写作，临走前曾找王梦野、张春桥谈过一番话，不许他们随便利用《文学青年》的名义组织社团。如不解散所谓的文学青年社，我将要在报刊上发表启事声明，后来这个文学青年社终于无声无嗅地消失了。

十月下旬我刚返沪，在群众图书杂志公司遇见了张春桥，是他首先把鲁

迅去世的噩耗告诉了我，说时面有得色，遭到我的抢白：“鲁迅去世，你高兴什么？”

抗战爆发后，大约在一九三七年的八月一日的《立报·言林》里我读到过他写的《用武力回答武力》的文章。但不久，便音讯杳然，听人说他张春桥去了延安，但一直没有确凿的信息。后来他从延安辗转给我寄来一封信，简单谈了一下那里的情况，还问我是否愿去延安，他可以帮忙云云。

“文革”中他红得发紫，我却历尽劫难，其间上海曾发生过两次炮打张春桥的浪潮，都有人来找我查询他过去的那段历史，终因我守口如瓶，谨慎应付才避免了厄运。

（原载《传记文学》1994年第四期）

文坛沧桑录

半月前，《万岁》编者约几位作家，茶叙谈天。东说西道，大家将文坛上的人物故事，当为拉扯资料。做编者的，头脑到底不平常，忽然说道：“文坛沧桑录，是一篇很有意义的文章，晋豪兄你写。”一时在座的皆赞成，晋豪兄也只是谦逊。

但“光阴如箭”，截稿期近了，晋豪兄因事冗，来不及写，编者乃临时拉夫，命笔者代庖。想到“兹事体大”，殊不免感觉踌躇。因“文坛沧桑录”这类文章，写的人是应该有条件的：如过去对文坛上贡献极多的人可以写，在文坛上活动了已有相当历史的人可以写，著名作家可以写。其理由是：白头宫女，诉说天宝盛事，总比较亲切而详尽。

所以这篇文章，在北方如请知堂老人写，在南方如请“家破人不亡”的郁达夫先生写，那是保证极精彩的。上海方面，赵景深先生肯写，资料丰富可无疑。以治中国文学史著名的谭正璧先生来写，成绩也一定出色。但“不如意事常八九”，能写的不写，不能写的偏写，夫复何言？

说起笔者的身分，决不够为白头宫女，充其量，一名贩夫走卒而已。但诉说天宝，似乎人人有此权利，且也人人有此兴味，乃依此为理由，笔者就以贩夫走卒口吻，不知耻的来胡诌几句。惟应声明一点：说得对，无所谓，说得错了呢，当它野话得了。

四月十二日夜记

一 打江山的功臣

无用书生，以没奈何的情绪，提笔来写《文坛沧桑录》，虽不免无聊，但感慨是深的。因在今日说故人道故事，总仿佛隔世了。

回溯中国新文学的建设和成长，是应该从胡适之、陈独秀、刘半农说起的。——梁任公的奔放的政论文，虽然写得好，林琴南的桐城派笔法的翻译小说，虽然达文情并茂之境，但与新文学的建设和成长，关系都浅。

而重要的是白话文的提倡！

当胡适之、陈独秀、刘半农等提倡白话文之际，最初是曾为保守派、国粹派竭力的反对过，严厉的 attack 过，甚至恶意的破坏过。林琴南上书北大蔡

元培校长，指胡、陈等为中国传统文化之叛徒，祸患等于洪水猛兽，请立即予以革职处分，以救苍生，便是一例。——但潮流所趋，当时多数思想清新的人，皆有弃旧迎新之意，所以白话文突破了几重障碍之后，曾几何时，马上“成了气候”，而同时也就为新文学，建设了最初的，相当坚实的基础。

胡适之对新文学，尽其最完善的启示者的责任，这贡献可以不朽。所以现在再翻阅他的《尝试集》、《文学改良刍议》诸篇论文，以及少数创作的或翻译的小说及戏剧，也许会令人引起珍惜历史之感，而对先知先觉者发生敬意。——胡适之在哲学方面，思想方面，考据方面的工作，做得很好，幸乎不幸乎，去“学优而仕”了，于是出国大使，回国参赞，好像很忙，可是哲学史大纲至今续不下去，宁非一大憾事？

陈独秀对新文学，在理论建设上，是有过重要贡献的。奖掖后进，和“新文学的革命精神”之充沛发扬，使人不能不感激。胡适之后来“学优而仕”，陈独秀却走上了“学优而共”的路，乃至颠扑困蹶，饱尝流亡铁窗况味，最后郁郁以死，苍凉凄绝，令人长叹。

功臣刘半农，当新文学建设成长之际，复王敬轩一封信，才气真了不得，凭他泼辣的文章，骂倒过一群迂腐侏儒，不愧为英雄斗士。他创造两个字，即“她”与“牠”因禁称过“密斯”，鲁迅乃说他“浅”，这中间含蓄的是什么消息，我们做后辈的可知道了。刘半农是在民国二年之夏逝世的。与其弟天华（音乐家）先后凋零，可惜之极。

二 鲁迅与周作人

中国新文学的创导者是胡适、陈独秀、刘半农，但使其发扬光大，则实在是仰仗鲁迅与周作人的努力建设（这样说是不为过的）。

鲁迅的从事新文学工作，在《呐喊》序上说得很明白：一是想借新文学来医人的灵魂和良心，二是对付不了孙伏园笑嘻嘻催稿子的面孔，三是闲得慌，故而有兴味“挤”——处女作《狂人日记》发表，已经轰动文坛，等到“阿Q”出世，简直举国震惊。鲁迅在“新文学”上的贡献，有“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之誉，故其“辉煌业绩”，毋庸多说。论鲁迅为人，因过于通达了世故人情，不免多疑心病，但仁厚忠恕，固不失君子风。鲁迅与周作人弟兄之间，有一段野话，说是不甚和睦。捕风捉影谈起来，鲁迅娶许广平，周作人不大赞成。曾写过一篇短文叫《中年》，略有讥讽语句。未知可靠否？

因为鲁迅的伟大，说不了许多，所以止于此。

周作人在文学上的修养，当得起“博大精深”。散文可以独步今代。微妙的是：以他冲和之性格，也会得在今日“优而仕”，这恐怕是命数吧。

三 创造社诸君子

在当年能够与鲁迅一样齐名，为万千青年男女崇拜的是：郭沫若。

这里就应该谈到创造社。

有人比喻郭沫若像商务印书馆，应有尽有，郁达夫像开明书店，出品精良，张资平像爱的书店，全盘桃色。我想比喻郭沫若像梅兰芳，雍容华贵，郁达夫像程砚秋，音韵凄凉，张资平像荀慧生，妩媚多姿，而成仿吾则有点像尚小云，斩钉截铁。成仿吾当时出名叫“铁扫帚”，什么人都骂，据说鲁

迅也望而生畏。

郭沫若现在是五十开外的人了。但愿老人家“别妇抛雏藕断丝”之余，与黎明健女士生活得幸福。政治上没有出息，专心一志治甲骨文，编历史剧，留身后名，也许价值更高吧。“家破人不亡”的郁达夫，期望他以“孤独者漫步的沉思”之心境，写出一部像卢骚《忏悔录》似的巨著来。张资平是福气人，为文坛着想，今后倒不希望他继续不断的治地质学，还是多写点像《蜻蜓酒家》一类现代掌故小说，或可以使文坛添些彩色。成仿吾远在陕北，不说也罢。郑伯奇不知去向。以《杨贵妃》一剧，曾受过日本文坛之激赏的长安少年王独清，天才尚未发挥尽，与叶鼎洛一样，寂寂寞寞死去了。诗人冯乃超，辩证法的文学理论家李初梨，小一辈的周全平，生死存亡，都无消息。只听人说，叶灵凤已由香港到沪，周毓英在南京。陶晶荪在上海从事电影编导工作。哀乐中年人，彼此天涯海角，无常之感，想来他们自己总要比局外人来得更恻切吧。

三 从新月派说下去

号称诗哲的徐志摩，平心而论，他的诗究竟是好的。因为人间的艺术果然是艺术，但是超越尘世的艺术，也自有一种高朗，清明，不染泥土气的飘然的境界。徐志摩羡慕“飞”，结果飞到了泰山顶上而死。他直接培植了二位青年诗人，陈梦家与方玮德，梦家以智慧胜，玮德以学养胜，各有好处。梦家现在不知在何方，玮德却不幸早死了。老一辈里闻一多、朱湘，对新诗贡献也极宝贵。更前辈有康白情、刘大白，这几位是多已“墓木可拱”了。其中朱湘因贫病交逼，跳长江而死，死得实在惨。而与朱湘一样命苦的，还有作家罗黑芷、彭家煌、林守庄。写到这里，竟也想哭一哭。

新诗方面有过成就的，大家都注意臧克家。臧克家聪明，肯用功，不怪有好成绩（《烙印》出版后，忽然骄傲起来，殊不免乎浅薄相）。但忽略了写八百行叙事诗《宝马》的作者孙毓棠，那是太不公平了。《宝马》字字珠玑，光彩四射，可以与朱湘的《王娇》媲美。李金发的象征诗，难懂，雕塑也许极佳。金克木、卞之琳，以及林庚等，还是为天才所限制呢，还是未遇？未详知道。

四 开明一派

练达世故人情，以沉着态度，从本位努力，对艺术，对文化，具有贡献，这是开明一派的可敬的作风。

老前辈夏丏尊，不仅国学根底好，日文、英文都有极高造诣，著译虽不丰富，但都是很有价值的精品。如翻译小说，田山花袋的《棉被》，小品《平屋杂文》、《文心》等。听人说：商务印书馆最赚钱的书是《辞源》，而经济上支撑开明书店的是夏译的一本《爱的教育》。——事变中，“开明”损失很大，夏老先生因苦心经营的毕生事业，遭遇打击，颇灰心，故近年来生活态度消沉得极。

叶绍钧是以《倪焕之》一集长篇小说闻名的。茅盾曾誉《倪焕之》为文坛的扛鼎力作。叶绍钧写小说，作风沉静，写童话，寓意深刻，对新文学在默默之中努力，二十年如一日，实在可敬佩。事变后消息也隔膜了。

丰子恺先生是一个纯粹艺术家，不仅画好，字好，音乐好，文章好，做人也好。

子恺先生对中国艺术界是发生影响的，他的理论音乐及漫画，可以在艺坛上不朽。而他的散文，则可以在文坛上传下去。《缘缘堂》的散文，简朴明净，是真善美的结晶。事变，缘缘堂毁于兵燹，老人家远走桂林，在《避难杂记》的一篇长文中，叙述甚详，有一警句曰：“文化西流，武化东流”。最近听人说他不吃素开荤了，于此遥祝他健康。

以《给青年十二封信》著名的文学理论者朱光潜；日文文学翻译者方光焘；长于编辑术的徐调孚，消息都沉寂。

五 从茅盾说起

茅盾自十六年脱离革命的政治生涯后，重操笔耕。以《幻灭》、《动摇》、《追求》三部曲问世，再以《子夜》收花红叶绿之果，乃宛然成为文坛巨擘。创作以外，致力批评理论，成绩也不弱。念八年远走新疆，有无发展抱负，不得而知，返回香港后，好像也有过政治活动，一面又未放弃写作，最近是否在桂林，无确实消息。想来也已近五十岁的人了。今后消沉呢？老当益壮呢？真难测料。

郑振铎先生，对文坛的贡献，以出版事业及编辑方面居多，整理国故，功不可没。用郭源新笔名写的几篇历史小说，用西谛笔名的译品，都有相当价值。与郑振铎同风格的傅东华，绰号叫“秦始皇”，是因为他编《文学》时专门抹煞青年作家。傅东华以治英美文学著名。最近听人说，他在浙江做官了。

对翻译文学有过重要贡献的，伍光建先生以下，有赵景深译柴霍甫短篇全集，李青崖译法国文学，顾仲彝、李健吾译欧美戏剧，曹靖华、韦素园、萧参、孟十还译苏俄文学，谢六逸、高明、韩侍桁、章克标诸家，译日本文学，皆可纪念。这几位中，确实晓得的，韦素园因病辞世了已多年。赵景深在上海，顾仲彝、李健吾亦在此时此地继续干剧运。高明在日本，章克标在南京做宣传官。

六 “现代”诸作家

我们局外人不大白“现代书局”的主持者是谁。

“现代”诸作家发源于水沫书店。刘呐鸥是水沫的经济老板，据说慷慨得极，也因之经营失败了。“现代”诸作家中，穆时英是最为优秀最露锋芒之一人，曾以《南北极》一短篇震惊南北文坛的这位青年作家，不愧是一个天才。以他的聪明多情，在文学上想像的丰富和机智的敏锐，尚若不遭横祸，他是可以成为“大树”的。刘呐鸥在文学上的修养相当高，中国文坛上有感觉主义，及感觉主义作品的尝试，应归功于他的介绍及习作。

戴望舒有“雨巷诗人”之称，所作诗，确然是好的，婉约缠绵，沉静素朴，皆其作风之特色。此公现在哪里去了，怀念啊！“天涯的游子”。

这里要一提施蛰存。施蛰存最早是以《上元灯》短篇集，为人赞赏。后来写历史小说，《将军的头》等篇，颇见到工力。为了“字汇”、“庄子”的问题，被人围剿过，这以后便不声不响了。在“字汇”、“庄子”案之后，

还有何家槐与徐转蓬的“文借”案，牵涉到的有王平陵、储安平，这几位文学工作者，现在也不知去向。

“现代”的文艺理论家，为“同路人”、“第三种人”问题战斗过的杜衡，早二年听说在香港办刊物，近况如何，不得而知。

七 周氏圈内外

中国新文学作家群中，差不多十之五六是鲁迅与周作人昆仲俩的圈内外人。一部分是门生，也有一部分是蒙周氏擢拔而成名的。

例如周作人所怀念的废名，真姓名叫冯文炳，北大毕业，所作长篇《桥》，短篇《桃园》、《竹林的故事》，皆清淡有雅趣，废名个性有点儿怪僻，据周作人所记，现在也不知下落。

俞平伯对词曲，造诣极深，也是“红学”的权威研究者之一（红学，是当年北大闹出来的，据说蔡元培，《红楼梦》读过十三遍）。俞平伯所作诗文，不大高明，晦涩得不容易懂。

与俞平伯齐名的朱自清，以《背影》一篇散文出名。朱自清教了多年书，以后作品极少发表。

落华生真姓名叫许地山，早年所作小说散文，作风与废名相仿佛。落华生据说是印度文学的研究者，对梵文、佛经恐怕也有心得，事变后任香港大学教授，光景是在前年因病去世了。

为了《无妻》，因刘梦莹、陶思瑾惨杀案，闹得来“鸡犬不宁”，自己含冤入狱的许钦文，早年短篇小说集《鼻涕阿二》、《故乡》等，写得颇为风趣，文字也干净。出狱后，许钦文发表《无妻之累》，追记惨杀案真相及本人入狱前后经过情形甚详，此外并无其他作品发表。许钦文因为《无妻》，苦头吃足，现在想必总已有家眷了吧。

王鲁彦是被鲁迅称赞过：“挺得起背脊的作家。”所作小说，也确然有独到的地方。蹇先艾，这是几乎为人所忘却的作家，合著《龙山梦痕》的王世颖、徐蔚南，教授陈西滢，倒鲁迅戈的徐懋庸，这许多人也像遁世似的不见了。在鲁迅领导下结果被枪决的有殷夫、柔石。这一段“忍看朋辈成新鬼，怒向刀丛觅小诗”的史实，可以查阅鲁迅作《为了忘却的纪念》那一篇有名的文章。

与鲁迅有关系的作家，还有编过《自由谈》的黎烈文，译文的黄源，东北来的田军、舒群，端木蕻良等人。想拜鲁迅做老头子的王任叔，事变后，住过上海，去过香港，却闹不出什么新玩意儿。

八 太阳社说起

在创造社，语丝社轰轰烈烈的时代，稍落后一点的有太阳社。

主持人是钱杏邨与杨邨人。蒋光赤好像也有过关系。钱杏邨到后来极为努力，整理工作，编辑工作，写历史剧，都有好成绩表现，不久前听说他在苏北遇害，最近打听各方，又说不确，但愿不确。为鲁迅骂得透不出气的，杨邨人与邵洵美可平分秋色。杨邨人在文坛上，空闹猛，并不曾有贡献。邵洵美据说“唯美派的诗”，写得还不坏，此公是发妻财的福气人。但比了瞎动脑筋，摸不着女人屁股，反说懒得不要摸女人屁股的章衣萍，及新词解放

者“国家事，管他娘，打打麻将”的曾今可，似乎高明得多。——世界一变，这些人也不知飘到了哪儿了。

蒋光赤，从苏俄回来，气概抱负，不可一世。《少年漂泊者》、《冲出云围的月亮》，几本普罗小说，当年确实轰动过。命也乎，运也乎，娶了一位夫人吴似鸿之后，闹离婚，生肺病，就此夭折。大同小异的还有杨骚和白薇一对夫妇。所差别者是蒋吴间蒋送了命，杨白间则是白薇先去世（编者按：白薇逝世说恐不确，以前《文林》月刊所载系另一白薇，并非女作家白薇）。白薇作过《悲剧生涯》一本小说，真像她自己的讣语。

九 女作家

在新文学上造就最高的女作家，应该让谢冰心坐第一把交椅。

冰心的诗，清丽得极，所作小说，充满了母爱与童心的缠绵的感情。修养实在是很高的。

为一般人捧过的丁玲，要与冰心比较，不啻小巫见大巫。丁玲笔底下特多“他妈的”，于是一般人就说“丁玲是革命的，前进的。”（编者按：丁玲早期作品《在黑暗中》，后期作品《田家冲》，实为文坛上不可多得之优秀之作，远非冰心之《超人》等所能及，尤非目今一般女作家所能望其项背。风白君谓丁玲作品不如冰心，实则冰心之散文及诗固极清丽，然写小说则远不及丁玲也。）

黄庐隐前夫郭梦良死了之后，极消沉，后来再嫁比她小十二岁年纪的李唯建。二人过不多久，庐隐因难产致死，又是鸳鸯两分离。

庐隐的作品，介乎冰心、丁玲之间。女作家中白薇，成绩相当好，但命运却最堪怜悯。苏雪林、绿漪、郑振铎夫人高君箴、沈起予夫人李兰、做过马彦祥夫人的沉樱女士，都久违了。女兵谢冰莹，后来去过日本，听说林语堂颇欢喜她，近况不详。陈学昭、彭雪珍，则比较陌生了。

十 享盛名的作家

近几年来，文坛上享盛名的作家，第一要数巴金，第二轮着老舍，沈从文、张天翼也各有千秋。

较前有黎锦明、马仲殊，左倾出名的有姚蓬子、胡也频、马仲殊、黎锦明，想来健在，姚蓬子出狱反正以后，就此退出文坛（编者按：蓬子只是转变，并未退出文坛）。胡也频是惨死的。丁玲之所以横决，胡也频之惨死，“也许”是主因。（编者按：丁在胡惨死前即已加入左联。）

巴金的多产，热情汹涌，确乎是享盛名的得天独厚的条件，但以机智之敏锐，想像之丰富，造句作风，幽默非常。老舍、张天翼“自有道理”。沈从文的写作态度的沉着，文字的凝练，也是文坛宝贵的收获。这几位作家听说都在内地，遥祝他们健康。比较后一辈的，有得过《大公报》文艺奖金的芦焚、吴组湘、丽尼、何其芳、兼写戏剧的陈白尘、只写小说的汪锡鹏、欧阳山、蒋牧良、李辉英、何穀天、魏金枝、艾芜、荒煤、黑婴等作家，现在也天各一方，不明行踪。

顺便想提一提田汉、洪深、曹禺等人。

中国之有话剧，与其归功于郑正秋、宋春舫，毋宁归功于田汉、欧阳予

倩。田汉领导的南国剧社，造就的人才，都是后来话剧界电影界中的重要分子，唐槐秋与金焰便是皎皎者。

今日的田汉、欧阳予倩，恐怕都老了。洪深自杀不遂，再生以后，想生活情况佳胜一点了吧。曹禺是了不得的剧作家，听说现在当教授，讲英国及北欧戏剧史。夏衍、宋之的、于伶、谷剑尘诸家，近况则不详了。

至于幽默大师林语堂，他是赚美金稿费的，想来生活很安定吧。曹聚仁、陈望道，以及陈子展、伍蠡甫、任白戈、魏猛克，这几位文学工作者，向何处去了，也不知道。

最后几句话

写完之后，自己复看一遍，只觉得在点将，并且还未点完，字里行间，并不曾话沧桑。但既限于闻见，再限于山川阻隔，又如何说得详尽呢？不过，生在同一时代，而今却分两个世界，这中间含蓄的深的悲哀，将不是言语或文字所能诉说的了。而今三月江南，原野一片新绿，花草如锦，柳燕如梳，景物是依旧，可是人事呢，不说也罢。

（原载 1943 年 5 月 1 日《万岁》第二卷第一期）

续文坛沧桑录

郁风白先生写《文坛沧桑录》（见上期本刊），在短短的七千字的篇幅内，把过去二十余年新文坛上的沧桑变迁作了一幅轮廓画，读了真使人有无穷的感慨。不过他所说的还只限于新文坛上的人物一方面，其实在这二十余年间，新文艺社团也有不少的沧桑变迁，这一切，如若由亲身参加过某一新文艺团体的人来写，则身经目睹，一定会写得非常出色，郭鼎堂先生写的《创造十年》，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所以如若由茅盾先生或郑西谛先生来写《文学研究会史》，周作人先生或俞平伯先生来写《语丝社的始末》，一定会轰动一时。无如今日的情形，正如郁风白先生所说，“不如意事当八九”，能写的不写，不能写的偏写，孤陋如笔者，也不能不提笔来，写新文艺社团的沧桑，以补风白先生的不足，夫复何言！差幸在这十余年来，也不时和这些新文艺团体中的人物往来，同时对这些新文艺团体所出的刊物也多半曾披览过，大约还不致说错到哪里去吧！

一 硕果仅存的老将

今日新文坛上硕果仅存的老将，都是当初《新青年》和《新潮》中间的旧人。

《新青年》和《新潮》，都是提倡新思潮的刊物，并不完全是文艺杂志，但因为新文学运动原是五四运动中所爆发出来的一个火花，所以新文坛上的几个硕果仅存的老将，大抵都曾在《新青年》和《新潮》的文艺栏里露过面。

在《新青年》的文艺栏里执笔的作家，现在还生存的，有胡适、周作人、林玉堂（即林语堂）、俞平伯、陈衡哲、傅彦长、孙伏园、郑振铎、沈雁冰（即茅盾）、陈望道、汪静之。在《新潮》的文艺栏执笔的作家，现在还生

存的，有叶绍钧、欧阳予倩、顾颉刚、杨振声、康白情、江绍原、潘家洵、郭绍虞。以上这几个人，现在差不多都是文坛上硕果仅存的老将了。他们后来有些成为文学研究会的中坚分子，有些成为语丝社的中坚分子，有些成为新月社的中坚分子，但到现在，则多半已经风流云散，改行的改行，做官的做官，搁笔的搁笔，沉默的沉默，提起来真使人有说不尽的感慨。正是：

“寂寞新文苑，平安旧战场。”呜呼！

二 文学研究会及其他

文学研究会创立于民国十年一月十日，发起人是周作人、郑振铎、沈雁冰、郭绍虞、朱希祖、瞿世英、蒋百里、孙伏园、耿济之、王统照、叶绍钧、许地山（即落华生）。但实际上，周作人和孙伏园后来却成了语丝社的中坚分子，这大概因为文学研究会的中心在上海而他们却身处北方的缘故。蒋百里和朱希祖根本未对文学研究会有何贡献，瞿世英、郭绍虞也仅只译了几本书，列为《文学研究会丛书》之一，真正为文学研究会尽力的，在发起人中仅居半数。

文学研究会抓住了中国最大的文化机关商务印书馆，拥有一份机关杂志《小说月报》，所以对于文坛的贡献确实非常之大，今日文坛上享盛名的作家如冰心、老舍、丁玲、巴金等，他们的处女作差不多都发表于《小说月报》。同时文学研究会在新文艺社团中寿命也是最长的一个，创造社于民国十八年被封，《语丝》于民国十九年寿终，惟有文学研究会，却直到民国廿一年淞沪战争发生后，才随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同时化为灰烬，而直到民国廿四五年间，还有烫银精装袖珍本的《文学研究会丛书》在商务出版。

当五四运动的潮流从北方流到上海来以后，上海有几种大报也当仁不让，竟出起新文化的附刊来，文学研究会同人也在《时事新报》内出了一张《文学旬刊》，出至一百七十二期，因报馆内部改组，改为独立发行，这时已是民国十四年了。这一年，商务印书馆一部分同人，以章锡琛为首，和商务当局发生了意见，另创开明书店，于是文学研究会同人遂又多了一家出版机关，《文学旬刊》也改名《文学周报》，移至开明书店出版。开明除《文学周报》外，还出有《一般》和《新女性》两种刊物，前者相当于商务的《东方杂志》，后者则相当于商务的《妇女杂志》。当时的《文学周报》，是由赵景深主持的，《小说月报》名义上虽由郑振铎主编，实际却以徐调孚出力居多。及至民国十八年，开明将上述三种杂志一律停刊，改出《中学生》月刊，《文学周报》遂从第八卷起，移至远东图书公司出版，仅出一卷即停。

和文学研究会有关系的新文艺团体很少，仅于民国十八年间，陈望道等创大江书店，出版《大江》月刊和《文艺研究》月刊，丁玲和胡也频等创红黑社，出版《红黑》半月刊，并为熔炉书店主编《熔炉》月刊，沈从文代人间书店主编《人间》月刊，所容纳的都是文学研究会一批人的稿件。

三 语丝社及其他

语丝社在新文艺团体中成立得最迟，到民国十三年十一月才开始发行，但因为主持者是文坛老将鲁迅，写稿的又多半是《新青年》时代的一批原班人马，所以在新文艺团体中，声势实在相当不弱。

语丝社的成立是很偶然的，当时聚集在北方的作家虽多，却没有一个人存有结成新文艺团体的心思。当《新青年》停刊《语丝》还没有出版以前，北方大多数作家的发表地盘，差不多都集中在两张报纸的副刊上面，那就是《晨报》副刊和《世界日报》副刊，前者由孙伏园编辑，后者则由刘半农编辑。有一次，鲁迅写了一首名叫《我的失恋》的打油诗，是讽刺徐志摩的，送到《晨报》副刊去，孙伏园已经发下去了，结果却遭遇阻力，不能发表，伏园遂一怒而脱离了《晨报》副刊。当时他们都感觉到应该有一块自由说话自由写作的地盘，于是便创办了《语丝》。

《语丝》的发刊词中说：

“我们几个人发起这个周刊，并没有什么野心和奢望，我们只觉得现在中国的生活太是枯燥，思想界太是沉闷，感到一种不愉快，想说几句话，所以创刊这张小报，作自由发表的地方。我们并不期望这于中国的生活或思想上会有什么影响，不过姑且发表自己所要说的话，聊以消遣罢了。”

于此可见《语丝》的创刊宗旨实在是很单纯的。

《语丝》最初是十六开本，每期八页，报头下面，列有十六个作者名字是：周作人、鲁迅、孙伏园、钱玄同、江绍原、章衣萍、林语堂、张定璜、川岛、品青、韦素园、冯沅君、俞平伯、刘复、顾颉刚、李霁野。其中除鲁迅、钱玄同、刘复、韦素园、品青等已作古人外，其余的还都生存着。

《语丝》的创办，虽说没有什么野心和奢望，但因为它出版后和鲁迅、周作人等的书籍同样的畅销一时，却便宜了一个人，那就是北新书局的老板李小峰，他的起家发迹，差不多都是由出版《语丝》和鲁迅等的书籍而来的，正与赵南公的起家发迹是由出版创造社的书籍刊物而来相同。

民国十六年，北新书局和《语丝》因在北方不堪奉张的压迫而南迁，同时，鲁迅也先后辞去厦门、广州的教授职务来沪，于是《语丝》遂在上海出版，鲁迅又和刚脱离创造社的郁达夫合编《奔流》月刊，在民国十七年对创造社展开一场轰轰烈烈的大笔战。民国十八年，鲁迅和柔石等另创朝花社，出版《朝花》旬刊，并把《语丝》让给柔石去编。及至柔石遭难，鲁迅同时也被自由大同盟和左翼作家联盟奉为盟主，无暇再编《语丝》，《语丝》遂于民国十九年寿终，北新书局将《北新》半月刊和《语丝》同时停刊，改出《现代文学》月刊，后来又改《青年界》，由赵景深主编。

和《语丝》有关系的新文艺团体很多，最著名的有下列三个：（一）沉钟社。（二）狂飚社。（三）未名社。

沉钟社同人最初出版的刊物是《浅草》刊季，形式和《创造》季刊相同，也是由泰东书局出版的，前后仅出三期。他们最初的社名也是叫浅草社而不是叫沉钟社，沉钟的名字定于民国十四年，是由德国剧作家霍普德曼的名著而来。《沉钟》最初是周刊，后来改为半月刊，形式与未名社所出的《莽原》半月刊相同，都是三十二开洋宣纸薄本。至于他们所拥有的作家，有诗人王怡庵、冯至，小说家陈炜谟、陈翔鹤、林如稷，戏剧家杨晦等，这刊物直至民国廿二年还在出版。

狂飚社的发起人是山西人高长虹和他的弟弟高歌，社员有向培良、沐鸿、尚钺等人。高长虹这人有些夸大狂，他梦想成为世界作家之一，甚至以为他的作品具有世界价值，他的提倡狂飚运动，是模仿十九世纪间德国的狂飚运动，其实并不十分适合国情。他和鲁迅起初感情本来很好，鲁迅所主编的《乌合丛书》中，收有他的散文诗集《心的探险》，和向培良的小说集《飘渺的

梦及其他》，可是后来他办了《狂飚》周刊，却在《走到出版界》一文中，和鲁迅猛烈地笔战起来，其实是毫没有什么理由的。《狂飚》周刊于民国十五年在上海光华书局出版，出至九期停刊。可是高长虹的雄心却还有加无已，他先后和三个书局接洽好了出版《狂飚丛书》，在开明书店出版的为《狂飚丛书》第一，在泰东书局出版的为《狂飚丛书》第二，在光华书局出版的为《狂飚丛书》第三。可是这些充满未来派意味的作品实在很少读者欢迎。最后高长虹带了一个夸大的成为世界作家的梦想出国，而狂飚社也于焉结束。现在除了向培良还在内地做戏剧宣传工作外，其余狂飚社的几位作家，现在都不知道到哪里去了。

未名社是当时北方和鲁迅最接近的文艺团体，主要人物为韦素园、韦丛芜、李霁野、台静农、曹靖华等，都是爱好翻译的文学青年。当时鲁迅正代北新书局计划两种丛书，一种专收创作，定名《乌合丛书》，一种专收翻译，却想不出名字来，既然想不出名字，就索性名之曰《未名》了。后来莽原社成立，出版《莽原》周刊，写稿人有高长虹、向培良、尚钺、黄朋其等狂飚社的中坚，也有李霁野、台静农、韦丛芜、韦素园等未名社的干部，及至鲁迅南下，《莽原》周刊由韦素园主持，因为压下了向培良的稿子，引起高长虹的不满，向鲁迅大兴问罪之师，终至相率脱离《莽原》周刊，别创狂飚社，和鲁迅大开笔战，而《莽原》周刊也就改为《未名》半月刊，好像在民国十八九年间还在继续出版。现在不用说是连所谓未名社也已不复存在了。不过未名社的几个作家的翻译功绩却是不可没的，他们多半懂得俄文，其中韦丛芜、李霁野、曹靖华等，更介绍了不少俄国文学名著到中国来。

四 创造社及其他

在中国所有的新文艺团体中，最受青年人的崇拜、欢迎和注意的，是创造社。

创造社的主持人，多半是留日学生，其中最重要的分子，是郁达夫、张资平、郭沫若、王独清、成仿吾等人，比较次要一些的，还有郑伯奇、穆木天、陶晶孙、徐祖正、倪貽德、滕固等等。他们最初所学的并不是文学，但因个性多半喜欢和文学接近，常常有稿件寄回国内去在著名的报章杂志上发表，这样久而久之，大家渐渐的集合在一起，遂有组织创造社这文学团体的拟议，和自己出版文艺刊物的决心。

创造社成立以后，本来想和国内最大的文化机关商务印书馆合作的，曾特派郁达夫和郭沫若二人代表回国去接洽，但结果因商务所出的《小说月报》早为文学研究会一批人所把持，无意另出其他文艺刊物，不得已而思其次，只好移到泰东图书局去出，因此遂和文学研究会有隙。当时文学研究会提倡“为人生而艺术”的写实主义文学，创造社遂提倡“为艺术而艺术”的浪漫主义文学以与之对抗。

创造社在中国新文坛上的功绩是谁都不能否认的，他们所出的《创造》季刊、《创造周报》，内容在当时的几种文艺刊物中，要算是最好的了，就是创造社丛书也比初期的文学研究会丛书好上不知多少倍。无如他们的成绩虽好，却无对付商人的手腕，结果是被泰东书局的老板赵南公剥削得不亦乐乎，不得不和泰东决裂，自己来成立创造社出版部。

建立创造社出版部的功臣，是创造社的一位小伙计周全平，可惜后来虎

头蛇尾，竟至卷款潜逃，为文坛所不齿。当时正是北伐时期，创造社的几个重要人物都不在上海，出版部的事务完全由几个小伙计主持，这几个小伙计，除了周全平以外，就是叶灵凤、潘汉年、周毓英。出版的刊物，有《创造》月刊，《洪水》半月刊。

叶灵凤、潘汉年另外又组织幻社，在光华书局出版《幻洲》半月刊，后来现代书局成立，又进去编《现代小说》月刊，这可说是第一个和创造社有关的文艺团体。另一个和创造社有关的文艺团体则是蒋光赤、钱杏邨、杨邨人、孟超等所组织的太阳社，曾出有《太阳》月刊和《海燕》周刊。

这是创造社的前期，后期创造社从民国十七年开始，色彩日渐鲜明，大刀阔斧的提倡起普罗文学来，因此引起了和鲁迅的大笔战。这时期的创造社，除了成仿吾、王独清、郭沫若、郑伯奇、穆木天、陶晶孙是原班人马外，又加上了另一批新的生力军，那就是冯乃超、彭康、华汉、朱镜我、李初梨、沈起予、林伯修、段可情、龚冰庐、洪灵菲、邱韵铎，他们中间有许多人，不但精通文学，而且还精通社会科学，所以除了《创造》月刊以外，还出有社会科学和文学的综合刊物如《文化批判》月刊，《思想》月刊，《十日》旬刊，以及小型半月刊《流沙》等。其中《流沙》曾在文化界引起很大的影响，各书店纷纷学样，竞出类似的刊物，计现代书局有《洪荒》，光华书局有《戈壁》，泰东书局有《战线》。但毕竟因为闹得太凶的缘故，引起了当局的注意，不上两月，这些刊物都被查禁，到了民国十八年春天，连创造社也都被查封了。

可是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在青年中间起过如此重大影响的创造社，形式上虽被查封，精神却永远不会死的。经过了一年的潜伏酝酿，到了民国十九年春天，正所谓“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的，又开始蓬勃起来了。叶灵凤、潘汉年编的《现代小说》首先变色，陶晶孙编的《大众文艺》继之，蒋光赤在现代书局新出了《拓荒者》，连和创造社笔战过的鲁迅，也被奉为左翼的盟主，和姚蓬子一同到光华书局去主编起《萌芽》月刊来了。虽然半年以后，这些刊物又都相继被禁，但谁都不能不承认，这是创造社文学运动的余波。

五 新月与金屋

新月派以新文学运动的倡导者胡适之为盟主，他们在文坛上一向是被目为布尔乔亚的代言人的。他们对英美文化亲炙有素，一心要使中国走上英美资本主义的道路。集合在新月派旗帜下的，多半是一批高等华人，像胡适之、潘光旦、梁实秋、罗隆基、徐志摩、陆小曼、凌叔华、陈衡哲等都是。他们希望建立好人政府，希望参加到政府机关中去，除了和他们臭味相投的极少数人外，青年们对他们是很少抱着同情的。

《新月》的前身是在北方出版的《现代评论》，这是一种政治和文艺的综合刊物，曾和《语丝》起过笔战。南迁后不久，便改为《新月》月刊，曾因为批评总理的遗教，引起各地党部中人的怒吼，要求查禁的声浪甚嚣尘上。结果《新月》未被查禁，《新月》中人却有好几个走马上任的去做官了。

金屋书店是由邵洵美设立的，邵洵美是盛杏荪的孙婿，拥有大量的妻财，他喜欢作诗，便用妻财来开书店，出诗集。他的书店名叫“金屋”，大概是取金屋藏娇之意吧，就设在新月书店对面。当时胡适曾送一副立轴，上面写

着这样一首诗句：“愿金屋中人，莫忘了天边的新月。”一时传为佳话。

但金屋书店所出的刊物如《金屋》月刊、《狮吼》半月刊等，较之《新月》还要不行，这因他们所拥有的作者都不是读者所欢迎的，所以到后来新月书店无法维持，金屋书店更无法维持。邵洵美一看形势不对，连忙改弦易辙，把金屋书店改为时代图书公司，仿良友图书公司的样，出版《时代图书》半月刊，又代林语堂提倡幽默，出版《论语》，才得苟延生命至数年之久。但到幽默潮流一过，时代图书公司也终于不得不关门了。

六 事变以后

“一·二八”事变以后，最后的一个新文艺团体文学研究会也随着炮火化成了灰烬，虽然所谓左翼作家联盟还依然存在着，但因着政治力的高压，已入于地下活动状态，不能发生什么作用，所以新文艺界便形成了一种没有团体组织的散漫活动的情势。不过也正因如此，过去的门户派别之见被打消了，三个新文艺团体的重要人物有混合为一之势，例如生活书店出版由傅东华主编的《文学》，可说是文学研究会的机关杂志《小说月报》的后身，但他也登载创造社的重要分子郭沫若、郁达夫的文章，同时也登载语丝社的重要分子鲁迅、周作人的文章，因而更加扩大了读者的领域。

在这时期的新文坛中，有两种极可注目的倾向：第一是杂文作家的抬头，第二是幽默和小品文的风行一时。

有六十年历史的《申报》在这时期改革，把原来由鸳蝴派主持的副刊改为新文艺版，延黎烈文主编，而以鲁迅、茅盾为台柱，因此产生了不少杂文作家，曹聚仁、陈子展、徐懋庸、唐弢、周木斋、魏猛克，都是一时皎皎不群之选。

差不多和这同时，语丝社作家之一的林语堂，忽然提倡起西洋流行的所谓“幽默”（Humor）来，在时代图书公司出版《论语》半月刊，风行一时，深受读者欢迎。一年以后，他又提倡小品文，以言志派自居，主张写文章应注重性灵，闲适，在良友图书公司出版《人间世》半月刊。他的影响非常深刻普遍，在《人间世》以后出版的小品文半月刊有陈望道主编的《太白》，徐懋庸主编的《新语林》，曹聚仁主编的《芒种》等多种。及至《人间世》停刊，林语堂又创办《宇宙风》，拥有读者更多，仿效者也更众：黄氏昆仲编《西风》，黎庵、海戈编《谈风》，谢兴尧、简又文编《逸经》，陆丹林编《大风》，差不多都是走的这一条路线。但就意识方面说，林语堂和胡适之仅是半斤八两之差，不过林能取得一部分小布尔乔亚的拥护，较之胡的专作布尔乔亚代言人更为聪明。

民国廿四年底，左翼作家联盟宣告解散，继之成立的有中国文艺家协会和文艺工作者协会两个新文艺团体，但结果并未表现出什么成绩，徒然闹了一场“国防文学”和“民族革命的大众文学”的争执而已。

（原载 1943 年 5 月 16 日《万岁》第二卷第二期）

一次笔谈扯出一段公案

“卢森堡”译成“鲁森堡”是故意的

一九二七年，我刚接受新文化洗礼，就爱读创造社作家的作品。这时年甫十六岁的我，求知欲非常旺盛。那时家父是个律师，经常带我到菜馆酒楼去代当事人抄写状纸。由于他出庭辩护很忙，逢到吃饭时间，他常常随手抓一把铜板，叫我自己买饭吃，或者乘电车回家，因此我就安步当车，或只买一个大饼充饥，省下钱来买书。

当时创造社已和泰东图书局分离，另设出版部，但泰东图书局仍靠发卖过去出版的创造社丛书赚钱，而且规模很大，有三间门面，十来个店员，这些店员常常用奇异的目光接待我这位长衫只遮到膝盖，手拿一大叠铜板来买书的小青年。我靠着节省下来的车钱、饭菜，终于买齐了全部旧刊《创造》季刊、《创造周报》合订本，还买了郭沫若、郁达夫等人的作品。

我家本住在南市小西门江阴街，一九三二年“一·二八”事变前，南市的形势谣诼纷纭，一日数惊。我父亲为安全起见，把家搬到了法租界环龙路上海坊，由此结识了法租界捕房律师费席珍，这一年他通过张志让律师介绍丁玲和冯雪峰来访，营救过创造社诗人穆木天。

五月的一天早晨，父亲出庭去了，我正独自一人坐在客堂里看书，忽然从后门走进来一个人，穿着一身浅灰色花呢西装，戴着一副银丝边银镜，风度翩翩，微笑着递给我一张狭长的名片，印着三个仿宋字：“郑君平”。这个名字好熟，我忍不住惊呼：“哦，你是郑伯奇先生，快请坐！”

我自幼耳聋残疾，便很快取来纸和笔，先说明我父亲已去法院为当事人出庭辩护，要过一会儿回来，接着表示希望他能和我笔谈一下。伯奇从眼镜片里用和善的目光看着我，笑着点了点头。他先告诉我：“我是一九二〇年与郭沫若一起从日本回国的，曾在泰东图书局住了一段日子，当时出版了一大批创造社丛书，我的翻译小说《鲁森堡的一夜》也在里面。”

我打断他的话，问：“大家都译作‘卢森堡’，你为何译成‘鲁森堡’？”

伯奇笑着说：“一来当时译名很乱，不统一；二来因为德国有位女革命家，也叫‘卢森堡’，我怕读者弄混，所以故意这样译，避免雷同。其实我错了，现在世界地图上都译作‘卢森堡’。”

创造社与鲁迅笔战是郑伯奇极负疚的一件事

这时我忽然忆起创造社和鲁迅的笔战，便问：“我记得一九二七年，曾在《申报》上读到《创造周报》复刊启事，撰稿人名单中第一个就是鲁迅，我当时非常高兴，特地省下钱来预订一年，可后来不知为何忽然变卦，改出《文化批判》，和鲁迅先生大开笔战，甚至把鲁迅先生比作“唐·吉珂德”，出什么《唐·鲁迅专号》，这是怎么回事呢？”

伯奇带着遗憾的神情，摇摇头说：“这事我应负责。当时我和蒋光慈去景云里看鲁迅，研究联合出版一个进步的文艺刊物，在拟议刊物名称时，鲁迅极力推崇《创造周报》，说它在青年群众中影响广大，于是决定恢复《创造周报》，并登了广告。谁知在日本的成仿吾却另有计划。他在日本约了一批朋友李初梨、彭康、朱镜我等研究社会科学的人，想把创造社作为思想、文化斗争的基地，宣传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和辩证唯物主义。我事先没有和成仿吾通气，事后又没有坚持并争取鲁迅的谅解，这是我的过错。”

伯奇负疚的神色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说：“《文化批判》内容不

坏，只是当时一批小型刊物《流沙》、《洪荒》、《戈壁》、《战线》、《畸形》等，一窝蜂起来围攻鲁迅，影响太坏。”

“不错，我现在有一想法，想促成鲁迅和成仿吾会面，使他们联合起来。”伯奇说。

我怀疑地问道：“这有可能么？鲁迅写了《革命作家于修善寺》，讽刺他们言行不一。”

我成了新进作家再见邀约成虚愿

伯奇却很有把握地说：“鲁迅先生从不计较个人私怨，为什么不可以联合呢？”

我见伯奇略现倦意，起身倒了杯茶给他，顺手打开书柜，取出一本《大众文艺》，那是《新兴文学专号》（上册），上面载有冰庐、端先作的郑伯奇画像。我翻开那一页给他看，说：“这幅画着墨不多，但很像你。”接着又说：“前不久丁玲来，我也拿刊物中的画像和她对照，弄得她很窘迫。”此时伯奇严肃地说：“快别这样，这是很犯忌的，你又不是坏人，拿画像出来对照做什么？”

一席话说得我无地自容。伯奇见我手足无措的样子，又投来抚慰的目光，随手拿起桌上的《大众文艺》来，指着署名何大白的《中国新兴文学运动的意义》一文，对我说：“这篇文章是我写的，何大白是我的笔名。”

刚说到这里，恰巧家父回来了，于是我俩的谈话被打断，他们去谈营救被捕的人的事了。此后他又来过两次，因家父都在，并无机会笔谈。后来家父告诉我，他是代表互济会来商讨营救被法捕房逮捕的人的。

一九三五年，我用周楞伽的笔名在黎烈文和张梓生主编的《申报》、《东方杂志》、《新中华》等刊物的文艺栏目上写稿，成为新进作家。这年我结识了李辉英，听说他常和郑伯奇往来，又知道伯奇正代良友图书公司主编《新小说》月刊，便写了一篇短篇小说《滦河上的一夜》，托辉英送去，并请辉英代达别后渴念之情。据辉英告诉我说，伯奇看到我的稿子非常高兴，但《新小说》因检查关系只出了六期就停刊了，这篇稿子写得很通俗，本适合《新小说》提倡文艺大众化的要求，可惜已来不及编入，现决定改在他主编的《良友画报》上发表。那时他仍担任良友编辑，对外却说已被辞退。他并托辉英代向我致意，表示有机会当图再次见面笔谈。谁知这一邀约终成虚愿，而一九三二年五月那次笔谈，竟是我和他最初也是最后一次谈话。

原载 1994 年 12 月 12 日台湾《中央日报·长河》

鲁迅写作《三月的租界》前后

一些现代文学史料都曾提到过我在 1936 年编的《文学青年》半月刊。这刊物虽然仅出了两期，就被国民党上海市党部通过公共租界巡捕房查禁，但这刊物和鲁迅先生及他写的《三月的租界》，和“四人帮”之一的张春桥，都曾有过一定的关系。

因出版《炼狱》得鲁迅之助

1935年初，我开始写作长篇小说《炼狱》，与此同时，我还结识了不少爱好文学的新朋友，如李辉英、庄启东和萍华等，特别是萍华，对我后来的生活思想影响很大。他原是一位影评者，经常在《晨报·每日电影》上写影评，我和他是在一次欢迎欧阳予倩欧游返国招待会上，因交谈而结识的，后来，他和欧阳山一起成为鲁思主编的《民报·影谭》上的主要影评人。当时他取名刘群（笔名金鉴、老总、群羊等），尤以1936年写的《告彷徨中的中国青年》一书，赢得了广大的读者。后来，我脱离大家庭，独自谋生，就租居在他家的亭子间，抗战爆发后他随演剧队出发，不幸患急性白喉死于武进医院。

《新生》事件发生后，写作出版越来越困难，许多朋友都劝我停止写《炼狱》，说写成后决无出版可能，不要白费功夫，只有萍华全力赞助，并介绍野夫、沃渣、温涛三位木刻家为此书木刻插图。萍华那时正在复旦大学读书，我曾到江湾，在他的宿舍里住了三夜，结识了不少进步青年。那时出版界人心惶惶，都不敢出书，我在萍华处得到了一份东北抗联的材料，于是在书中加了杜季真参加东北义勇军的故事情节，这一来更无书店敢出了。无奈只好把历年积累的稿费拿出来自费出版。

就在我抄完《炼狱》，将书稿交文明书局印刷期间，有一位叫周昭俭的青年人自荐来找我，说起他曾在内山书店见过几次鲁迅，鲁迅曾送书给他。我说起《炼狱》印成后，不知如何发行，他便出谋叫我写信给鲁迅去询问，我就写了一封信附在他的信中，寄给了鲁迅，此事我已撰文发表在《鲁迅诞辰百年纪念集》中，这里不赘。

《炼狱》初版仅印了一千本，想不到销路很好，不到一个月全卖完了。

“国防文学”座谈会风波

随着“一二·九”运动后时局的发展，我已不像过去单纯过书斋生活，更多地参与社会活动。十二月底，和萍华一起到西藏路宁波同乡会参加“上海各界救亡联合会”，初次结识了邹韬奋和李公朴先生，又为《客观》、《生活知识》写稿，寓所里常坐满了左翼作家和青年学生。

当时上海仅有的一本大型文艺刊物轻视报告文学和特写，引起了很多人的不满，都想另办一个大型的文艺刊物。于是由周昭俭找他朋友姚芷馥设法，借贵州路湖社二楼开了个座谈会，商量怎样办刊物，但主要讨论的是当时流行的“国防文学”问题，时间是一九三六年二月十六日晚六点到八点半，出席的有王任叔、张天翼、何家槐、白薇等二十六人。

当时文艺界的情况相当复杂，一部分人主张解散左联，另组作家协会，希望鲁迅加入和领导；鲁迅反对左联无声无闻的解散，又坚持统一战线中独立自主的立场，不允加入。于是随即发生了种种谣言，攻击鲁迅破坏统一战线，甚至给鲁迅戴“托派”、“汉奸”的帽子，这一来，鲁迅就更不愿加入了。总之，当时的文坛无形中形成两派，一派是追随鲁迅的，另一派则提倡“国防文学”。

我们的座谈会就在这种形势下召开，由金鉴任主席，结果谈的都是“国防文学”问题，于是，就把这一回的座谈称为“国防文学问题座谈”。第二次座谈后，许多大型文艺刊物如《夜莺》、《作家》、《文学丛报》等相继

出版，而我和金鉴手头资金不足，于是决定出小型的刊物，以《文学青年》做刊名，内容则以报告文学和特写为主。金鉴介绍了湖北同乡王梦野当我的助理编辑。创刊号四月十日出版，我首先寄了一本给鲁迅（见《鲁迅日记》）。刊物出版后，销路并不好，首先是《文学青年》的名称使著名作家望而却步，何况没有稿费。比较引起文坛注意的还是登在后面的“文艺座谈会”上的发言。

两次座谈会何家槐都参加了，会上没有人提到鲁迅先生，不知何因他后来写信给鲁迅竟说我在座谈会上提起鲁迅，说金鉴主张无论如何要请鲁迅参加领导文艺家协会（见《鲁迅研究资料》第二辑），好在我将《文学青年》创刊号寄给了鲁迅，周昭俭也将二月十六日晚开座谈会的情况告诉了鲁迅。何家槐想劝鲁迅加入文艺家协会，实现文艺界的团结和统一，用心是好的，但在当时是根本不现实的。

两次座谈会上比较值得注意的是王任叔的发言，他说“国防文学”的范围不能限制得很狭小。譬如说《阿Q正传》、《子夜》等，就不能说不是“国防文学”的作品，这是针对某些人说的不是国防文学就是汉奸文学有感而发的。当时张天翼就表示同意他的意见。后来鲁迅先生在《答徐懋庸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一文中，也采用了这一说法，是不是看过了当时我寄去的《文学青年》，现在就不得而知了。

一天晚上，徐懋庸忽然来找我，就《生活知识》要出一个《国防文学特辑》，希望我写篇文章，我说没有材料，他就给了我一本油印资料，标题是《论反对帝国主义统一战线和中国民族解放运动》，徐告诉我这是王明的文章，接着和我大谈文坛上的“左”倾宗派主义。当时我不知他指的是谁，不过我觉得把左翼统一到右翼去的倾向似乎也应该批判一下，他没有明显的反对，只是说：“笔下留心一点，不要触犯当局忌讳。”后来我就写了篇《建立国防文学的前提和条件》发表在《生活知识》一卷十一期上。

《三月的租界》锋芒明确

这里想解答现代文学史上的一宗疑案，即鲁迅写作《三月的租界》一文中，提到的“有人”是谁？在未解答前，必须介绍所谓文学青年社的负责人王梦野和张春桥。王梦野，笔名楚阳，是一个思想进步有相当才华的青年作家，当时年仅二十岁光景。但不知何因，患上了高血压和肺病，满面红光，感情激动时会咯血。“一二·九”运动爆发后，他就在《客观》杂志上发表了《民族自卫运动与民族自卫文学》的文章，博得好评，被称为文艺评论界的后起之秀。他思想比较激进，论调也较偏颇，起初我和他颇有同感，但渐渐我发觉有点不对了，他竟对我说鲁迅先生政治认识不足，对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缺少热情，我听后很不高兴，和他争辩了几句，从此相互间就存了芥蒂。

张春桥是王梦野介绍我认识的。他俩感情似乎很好，常常同进同出。张春桥那时只有十八九岁，不像后来削骨瓜脸，戴眼镜，相反倒有点痴肥臃肿，他的名声不好，代上海杂志公司标点《国学珍本丛书》，自己看不懂，点了破句，反说原书有误，被辞退出来，文艺界传为笑谈，因此我有点轻视他。张春桥性格比较阴沉，不大说话，但一旦开口，言辞十分激烈。那时，周昭俭也常在我房中，但凡争论问题总形成两派。当时王梦野、张春桥指责鲁迅不肯加入“作家协会”是破坏统一战线，说我和昭俭对鲁迅是偶像崇拜。在

一次争论中，我说革命者也和平常人一样穿衣吃饭，不是不可企及的神仙，昭俭随口说：“鲁迅总不能不算是个革命者吧，但他就和蔼可亲，很懂人情，从不把革命挂在嘴上。”这话似乎很刺痛王梦野的心。有一次他竟对我说：“周昭俭这小子不知什么路数，文章不会写，常常说鲁迅怎样，还说鲁迅送书给他，好像真跟鲁迅有什么关系似的。”我当即告诉他，鲁迅送书给他不假，昭俭曾把书给我看过，共五本，一本果戈理的《死灵魂》，一本班台莱夫的《表》，一本《引玉集》，还有两本《世界文库》。

三月初的一天午后，昭俭和我正在看书，王梦野和张春桥走了进来，桌上正好放着田军的《八月的乡村》和肖红的《生死场》，于是我们便以东北作家为话题谈开了。我说除了李辉英的文字表达力较差外，其他几个作家都写得很好，尤以《八月的乡村》最为出色，所以很畅销。张春桥一面孔妒忌地摇摇头说：“我看有些地方不真实。”我说何处不真实，他就翻开一页来给我看，是写人民革命军攻克一个村庄的情况，说：“这就写得不真实。”我说：“你没有这种生活经验，怎么知道他写得不真实，世事往往出人意料，譬如我们都称东北义勇军，他这里却写作人民革命军。他从东北来，必有根据，你能说不真实吗？”这时王梦野插进来说：“他就是不该早早从东北回来，要不然可以写得更好一点。”我这才明白为什么王梦野写了那么多的文艺批评，却没有一字推荐《八月的乡村》，原来他是不欲成人之美。这场谈话就此结束。想不到张春桥就根据这场谈话写出了那篇《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文章，用狄克的笔名发表在《大晚报》副刊《火炬·星期文坛》上。

这期间，又发生了一件事，有天晚上，庄启东忽然同一个人来访。庄是李辉英介绍我认识的，在出版界人头很熟，曾编过《春光》、《漫画漫话》等杂志，常和我、李辉英等在一起游玩，后来我忙于写长篇小说就较少往来了。他的来意是要我将发表过的短篇小说凑成一部集子去出版，我问哪个书局，他指指身后的人说：“就是新钟书局的老板李雄。”我这才注意到台灯背后的人，原来是文艺书局的老板李盛林。他是个滑头书商，出过郭沫若译的《战争与和平》，因不付版税被控，信誉扫地而关门，不禁诧异地说：“他不是李盛林么，怎么改名叫李雄了？”庄启东没有答复，却宣布了他们的雄伟计划。原来他们想出一套《二十六史》和《新钟创作丛书》，要我编一本短篇小说集给他们列入丛刊。我因鉴于郭的前车，表示不能相信，庄却担保决无问题，并说他们书店设在三马路同安里，希望我有空去玩，接着便告辞而去。

有一天，我去四马路文化街，顺道进同安里看一下，见这新钟书局只租了一间前楼，完全是个皮包书店，可是却意外地在里面遇见了张春桥，原来他和庄启东很熟。听说新钟书局要出《二十六史》，来钻庄启东的门路，要求交一部分给他圈点断句，捞一笔生活费。庄因他苦苦央求，只好对新钟书局经理卢春生说了不少好话，把《晋书》一部分交他圈点，于是他便成了新钟的座上客。

四月的一天早上，我把过去发表在报刊上的小说编成两个集子，一本交北新书局，一本送到新钟书局，定名为《田园集》，路上遇到方之中，我问他去何处？他说去新钟。我十分诧异：“怎么你也和新钟打交道？”原来新钟代新国民奎纪印刷所拉生意，承印书刊，从中赚取回佣，方之中是把《夜莺》的稿子托他们去承印，于是我俩结伴而行。到了新钟，方之中从皮包里拿出《夜莺》第三期的稿子来，摊在台上。我见第一篇就是鲁迅的《三月的

租界》，不觉好奇心动，仗着和方之中是朋友，不会见怪，便趁他和卢春生接洽业务的机会，先拿过来看。原来正是斥责张春桥的檄文，剥茧抽丝，层层痛斥，笔锋犀利之极。顿时我想到张春桥和王梦野的言行恐怕都由周昭俭向鲁迅作了反映，鲁迅对他们的是有所了解的，否则鲁迅怎么会在病中对这么一个文坛小卒狄克奋然作文反击呢？

王梦野对《三月的租界》中所说的“这位‘有人’先生和狄克先生大约就留在租界上”一语确实大伤感情，说：“这老头子疯了，到处放流弹！”同时气得咯血了。

当我在看的时候，庄启东也凑过来看，我就把《田园集》原稿交给他，开始洽谈起来。此时，张春桥施施然从外面进来，我忍不住说：“鲁迅批评你了！”张春桥吓了一跳，忙问：“在哪里？”我说：“在《夜莺》第三期。”张春桥望望屋里的人，露出想要看又不敢启齿的神情，后来还是我和李雄商量把稿子拿了过来，我怕翻乱稿子，只抽出其中两篇鲁迅的文章。我读《写于深夜里》，张读《三月的租界》，无意中我偷看了一下张春桥，只见他坐立不安，不停地用手帕拭脸，天不热，不知哪来这么多的汗，脸上的神气十分尴尬狼狈，他见我看他，便涨红了脸又强作不在乎地自我解嘲道：“鲁迅先生误会了，我要去信解释一下。”后来他果然给鲁迅去了信（此信后曾刊登《鲁迅研究资料》第二辑上）。

《文学青年》被查禁之后

不久，巡捕房发来传票，要我到四马路警务处去，金鉴怕我去后被拘留，很不放心，叫王梦野陪我同去。结果什么事都没有，他们仅出示市党部公函，说明《文学青年》刊物被禁，要求把书收回封存，等候处理。回到家中何家槐正在房中等我，王梦野托辞走后，我问何家槐来意，他告诉我王梦野、张春桥瞒着我组织了文学青年社，何家槐也参加了。他们准备联合几个青年文学团体联名写信给鲁迅，邀鲁迅参加和领导文艺家协会，问我是否愿意签名。我便说，鲁迅刚刚斥责了张春桥，此时由张等负责办理这个团体，恐怕不妥。并告诉他，据周昭俭说，鲁迅近来病势加剧，我们两人已决定不再写信给他，可免劳他的神。并说鲁迅先生是决不会参加文艺家协会的。何家槐当时没有吭声，不料回去后他还是给鲁迅去了信。

我因朋友来信太多，不能静心写作，便在六月七日参加完大西洋西菜馆召开的文艺家协会成立大会后去苏州了。临行前曾找张春桥、王梦野谈过一番话，不准他们随便利用《文学青年》的名义组织社团，如不解散所谓的文学青年社，我将要在报刊上发表启事声明。

十月下旬我刚返沪，在群众图书杂志公司遇见张春桥。是他首先把鲁迅去世的噩耗告诉了我，说时面有得色，遭到我的抢白：“鲁迅去世，你高兴什么？”

最后补充一点，4月下旬的一天，周昭俭告诉我，他在内山书店见到了鲁迅先生，鲁迅向他询问了我的情况，批评了我登在《生活知识》一卷十一期上那篇《建立国防文学的前提和条件》中所称王明的报告是贤明的报告，这一说法是错误的。我听后百感交集，不知如何是好，便对周昭俭说，请他转告鲁迅先生，那篇文章是徐懋庸授意写的，油印本也是他提供的，我在政治上极为幼稚，经先生指教，非常感谢，今后再也不写那些我所不了解的东

西了。

我如实地写下了五十多年前的往事，不过是想澄清一些史实，尤其是王梦野为人比较高傲，处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思想有些偏颇，也在所难免，但他毕竟是个革命青年，也有相当的才华。抗战爆发后，我就一直没有见到他，一直到五十年代中期，在上海的报纸上见到追悼他的文章，才知道他后来投身革命，还在从事他所爱好的事业，默默地写作，默默地去世，令人敬佩。奇怪的是周昭俭，抗战爆发前曾接到他一张明信片，说要回故乡常州，从此就无声无息，鲁迅先生曾写给他四封信，也没见他拿出来发表，后来有不少单位和从事鲁迅研究的专家要我介绍一下他的情况，我也语焉不详，说不清楚了。

（原载《上海文史》1993 年第一、二期合刊）

记《文艺电影》

民国二十四年春天，记不清是什么日子了，大约是阳历一月中旬罢，我忽然接到了老友姜克尼一个电话，说是有些事情要托我，马上就来。

那时我正藉着父母的荫庇，住在法租界巨籁达路大德村一家四层楼房子内，度着席丰履厚的生活。因为日子过得相当空闲，所以便把工夫都消磨在写作上面，不时在报章杂志上发表作品，在文坛上总算有了些相当的名气，但因为少和外界接触之故，认识的文坛朋友却是非常之少。

至于姜克尼，他和我认识虽已有十年，但平素双方的关系极为疏远，他最初的和我相识，也只是为了租住我家的房子。在这十年里，听说他风云际会，非常得意，先后做过上海市常务整理委员，市教育局第三科的什么主任，此外又兼做影评人，拍影戏，和陈波儿合演电影《青春线》，活动得非常厉害。而我却已经接受了新的思想与信仰，和他实际上正处于相反的对立的地位，彼此宛似风马牛之不相及，他到底有什么事情托我呢？所以接到了他的电话，我心里觉得很奇怪，好在他说马上就来，那我就等他来了再说罢。

过了一会，他果然来了，方方的脸蛋，奕奕的丰神，依旧和几年前我和他分手时无异。我问他有什么事情要托我，他便从随身携带的皮包里，取出一本刊物来给我看。这刊物的名称叫《文艺电影》，我知道是影评人凌鹤编的，但据克尼说，现在这刊物的老板不要凌鹤编了，改请他主编，他预备把它大大的革新一下，电影栏由他和苏凤、舒湮主持，文艺栏则请我和黑婴两人主持，问我能不能答应他的要求。

我当时颇觉踌躇，因我和电影界的人物虽然很少往来，但对电影批评界的情形却也相当熟悉，当时上海有三种大报附有电影批评专刊，第一种是《申报》的《电影专刊》，由凌鹤主编，第二种是《民报》的《影谭》，由陈鲁思主编，都具严正的立场，惟有第三种由姚苏凤主编的《晨报·每日电影》，最初虽然颇博外界好评，后来意识倾向却渐渐恶化起来，甚至和主张“眼睛吃冰淇淋，心灵坐沙发椅”的软性绅士同调，这正和我站在相反的一面，而克尼却要拉我去参加他们的阵营，试问我如何能够答应他的要求呢？

不过我那时还缺少应付社会的经验，面慈心软，不好意思直截爽快的一口回绝人家，而且觉得既有黑婴在内，则参加似乎也无妨，因为黑婴在当时新作家群中地位也相当红，他既肯参加，那我参加了想来也没有什么问题。

在这样一种心理下，于是我也就不暇考虑这事对于自身利害关系就含糊答应了。

克尼又和我说起那时正以杂文在文坛上享盛名的徐懋庸，说也是他劳动大学时代的旧同学之一，他也想拉他来参加《文艺电影》的编委会，下午打算和我一同去访他。我听了很是高兴。老实说，参加《文艺电影》的编辑事务对于我并不感觉什么兴趣，能够藉此多认识两个文艺界和电影界的朋友倒是我衷心私愿的。

那天下午，克尼又来，我们就一同到金神父路花园坊去访徐懋庸，谁知室迩人遐，懋庸已经出去了（后来我在另一机会里遇见了懋庸，大家谈起往事来，才知道他那时是有意避开不见的）。于是只好废然而出。克尼又要去访也住在花园坊里的杨邨人，我对这一位“揭起小资产阶级文学革命之旗”而被鲁迅“嘘”过的作者却没有什麼好感，于是便托故先走，临行时克尼还谆嘱我从速集起文艺栏的稿件来。

我虽然答应了帮克尼的忙，但如何进行集稿，在我却还是毫无把握，因为我所认识的文坛朋友是如此其少，要拉稿当然是颇成问题的。在没办法之中，我只好去和《新中华》半月刊文艺栏的编辑钱歌川商量，请他介绍几个作家给我，一面也请他为《文艺电影》写些稿子。这一位意识方面和苏凤、克尼沆瀣一气的编者，刚为了我要他送我一年《新中华》而吝啬地向我发了一些小小的脾气，这时听说我要编《文艺电影》，对待我的态度便开始前倨后恭起来了，不但立刻关照发行部把《新中华》赠送给我，而且还写了一封很客气的信来，信里附了张为《新中华》文艺栏写稿的作家们的姓名住址单，使我得以按址去向他们索稿。

我还记得当时写了信去索稿的对象，有李辉英、欧阳山、草明、杨骚、予且、何德明等人，甚至还写了一封信给茅盾。

我很知道我这一番举动是有些轻举妄动的，果然，我所寄出的信，有大部分没有得着回音，寄了稿来的只有李辉英、予且、何德明三人。

李辉英是和我同时出现于文坛的新作家之一，他写作时间也许比我稍早，在姚蓬子主编的《文学》月报上就曾有过他的作品，但后来他发表作品的地方如《自由谈》，《新中华》等，差不多都和我相同，只有我常发表作品的《东方杂志》上，却没有他的稿件。所以我对他非常注意，甚至把他当做鼓励我的创作欲，启发我的竞争心的对象，不过他所认识的朋友显然比我多，活动的道路也显然比我广，这一点是我及不上他的，不过我也并不因此妒忌他，反而渴望能得着他的援助。他是接到了我的征稿信后第一个寄稿来给我的人，寄来的稿子名叫《龙潭山》，是写他故乡风景的，稿子里面还附了一封信，说他正为生生美术公司主编一个文艺刊物，名字就叫《生生》，要我也写一些稿子给他，我很快的回信答应了，但还没有轮到我动笔，他便又来信说《生生》因特殊原因而告夭折了，言下颇透露惋惜的意味。我当即安慰他，劝他不要灰心，不妨把《文艺电影》当做他自己编的刊物一样，集中了力量来干。

差不多和这同时，克尼又打来了个电话，说他们将要举行一个欢迎欧阳予倩的晚会，地点在广西路明智里一家跳舞学校内，有许多文艺界和电影界的知名之士出席，问我愿不愿意去参加。我对于欧阳予倩，正所谓久仰大名，知道他这时正环游欧洲回国，当然也想一见，何况还有许多文艺界电影界的知名之士出席呢。于是便欣然的在电话里答应了，准备晚上去参加他们的欢

迎夜会。

到了晚上，我费了不少工夫，才找到所谓明智里，那是一条黝暗的弄堂，只有那家跳舞学校的门前却亮着一只灯，我按址走了进去，却好像走进了八阵图似的呆住了。原来门内三面全是贴着花纸的板壁，找不到进口处在哪儿，推推中间的板壁，不动，推推右首的板壁，也不动，这时却有一些后我而来的人，推开左首的板壁很快的走进去了，我连忙也跟着进去。里面很空旷，四壁和天花板上都绘着各种装饰图案，从天花板上垂下来的刻花玻璃吊灯，照着左右两廊的人影，显出一种朦胧而不十分清晰的光彩。在人丛中我首先找着了克尼，他连忙立起来，把两廊下坐着的人一一介绍给我认识，那天到的人很多，我也不及一一详记，只记住了几个比较有名望的人物，那就是欧阳予倩、应云卫、姚苏凤、黑婴、舒湮、欧阳山尊、李丽莲等人。欧阳予倩是个矮胖子，戴着一副很宽大的玳瑁边眼镜，满面春风，一团和气。应云卫的躯干较长，方方的脸蛋，眼光炯炯有神，对人的态度非常亲切诚恳。姚苏凤完全是一副公子哥儿的派头。黑婴的照片我早就在刊物上见到过，所以不用介绍就已认识，他的身材至少要比我矮半个头，面孔很黑，年纪也很轻，黑婴二字可谓名副其实，我不禁有些佩服他的早熟的天才。

克尼另外又介绍了我一个名叫萍华的影评人，他有一个大而扁平的鼻子，两只细小如老鼠一样的眼睛，说起来真是不敬得很，我那时对他实在并不怎么注意，这因为我还脱不了一般人的偶像崇拜的观念，对这位没有什么名气的影评人，当然不会如何看重。可是他却和我一见如故的畅谈起来，并且很坦白地对我说，他寄身在苏凤、克尼他们这一群中间，实在是为了生活关系，不得不然，其实他的精神上无时不感觉痛苦，无时不思自拔，只苦于不得机会，现在遇见了我，正不啻在沙漠中发现了甘泉，他很希望和我做一个永久的朋友，并殷殷询问我的住址，我待人素无心机，便也坦然地告诉了他。

这晚上，名义上虽是欢迎欧阳予倩的晚会，但实际上克尼却是另有作用的，那就是招文艺电影社里的人，到这文艺沙龙中来，着看他所拥有的阵容，以壮他的声势，我不幸却被他利用了。及至那几个人来了，一面孔准官僚神气，对那几个电影界的巨头鞠躬如也，低声下气。对我和萍华却大模大样的爱理不理，那种样子真使人见之欲呕。我心里一不高兴，便托故辞了出来，决定把《文艺电影》的事置之度外，仍旧照常过我的写作生活，因为我觉得实在没有什么理由无缘无故把没趣招到自己身上来的。

下一天，克尼接连打了两个电话给我，问我稿子的事，我都叫家里人回他说我不在家。他知道是昨晚那几个人冷落了我，把我惹恼了，到了傍晚时候，他竟和《文艺电影》社的老板坐了一部汽车来，一定要请我到光明去吃茶。我觉得我这一恼，竟能使老板自己来登门赔罪，竭诚相邀，面子已经十足的挽回，便也不再坚持，和他们一同坐汽车去了。到了光明咖啡，苏凤和舒湮都在，我们大家谈了一会编辑和取稿方针，那个老板却是挺和气的，满口唯唯诺诺，不敢轻赞一辞。我觉得他手下所有的人都能像他一样，那要我帮忙是绝对不成问题的。

这天晚上，我刚回到家里，就报有客来访，来的客人不是别个，正是我渴望了许久的李辉英。当下我喜出望外，连忙下楼去和他相见。辉英是吉林人，具有一种北方人的爽直的风度，年龄和我差不多，容貌却比我苍老，显见他在生活的浪涛中很经过一番磨折，较之我的席丰履厚的生活，不啻有霄

壤之别。这晚我们谈得很投机，辉英并很坦直地告诉我说，一部分作家对克尼他们很不满，因为我参加他们的阵营，甚至对我的立场都表怀疑起来，他曾竭力代我向他们解释，说即使我不去编，也有他人会去编的，所以多数作家对我已表谅解了，例如沙汀和欧阳山，已允许把原来投寄《生生》的稿子移交《文艺电影》发表。我对辉英的好意非常感激，说了不少感谢的话，反使他很觉局促不安，紫枣色的脸上的色泽更深了。最后他又告诉我说，他住的地方其实离我很近，就在九星大戏院后面一家面店的楼上，但请我严守秘密，不要随便告诉他人，我也答应了。

就在辉英来访我的后一天早上，萍华开始来探望我。我对于他却不如对辉英那样欢迎，这因我根本没有想到他后来居然会在文化界中占有一席不小的地位，更没有想到他后来对我的影响和帮助会有那么深刻。这天我们还只是第二次见面，所以还不免有些生疏，他和我谈了一会往事，说他过去曾在北平坐过狱，受过刑讯，全亏舒湮把他救了出来，现在他和克尼舒湮等在一起，因为思想不同，精神上很感痛苦，不过如若要脱离他们，又恐舒湮要责他忘恩负义，精神上也不免要感觉痛苦，但为了思想信仰起见，他是宁愿忍受朋友的责备而祈求良心的安慰的。我当时虽很佩服他的殉道精神，但对他的谈话却并不十分感觉兴味，只是取姑妄听之的态度，他似乎很感失望，谈了一会也就去了。

在经过相当时间的筹备工作以后，《文艺电影》的革新号（即第三期）的稿件，终于集合齐全了，当时杂文正风行一时，我们也辟有《文电交流》一栏，作者是钱歌川、姚苏凤、左明和我，此外，有伍蠡甫、黎锦明的文艺论文，黑婴、李辉英和我的小说散文，欧阳予倩、克农、舒湮的戏剧文章，袁丛美、孙瑜、吴村、张石川、萍华的电影文章。其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克农，他就是后来以《武则天》一剧在剧坛享盛誉的宋之的，那时却还没有多大的名气，他也是萍华的朋友，这时正由萍华的拉拢，代《晨报·每日电影》写电影批评，他代《文艺电影》写的是记上海舞台协会第一次公演的印象。

这里还要说到一件很有意味的事，那就是在《文艺电影》革新号完全编排好了以后，克尼忽然拿了张女明星的照片来给我看，说要把来做封面，我看那照片中的女明星很有些像蝴蝶，可是仔细一看却又不十分像，便问克尼是谁。克尼笑嘻嘻地说：这是一位新进女明星，名叫貂斑华。我问她已经拍过了什么影戏，克尼说还没有，我就说既然没有拍过影戏，如何能够称为明星？我是非常反对把这种不明的星硬捧为明星的作风的，克尼只是笑着，不做声。结果终于把貂斑华的照片放在《文艺电影》的革新号作为封面了，因此引起外面人言啧啧，大家都称貂斑华为封面明星。我后来明了了克尼和貂斑华的关系，深悔不该被他利用，但已悔之无及了。

在《文艺电影》革新号将出未出的时期，我也常去《晨报·每日电影》的编辑部玩，和苏凤、克尼、舒湮、黑婴常常见面，另外还有一位影评人流冰，据说也和黑婴一样，是南洋华侨的子弟。这时期的《每日电影》，阵容已很薄弱了，因为洪深和张常人的脱离，苏凤、克尼、舒湮自己也不常写，全靠萍华、黑婴、流冰三人维持，勉强敷衍版面。所以苏凤见了，就要求我也到《每日电影》来客串，写些影评稿件。我那时刚看了孙师毅编导的《新女性》，觉得那里面的女主角韦明以自杀为结局未免显得太懦弱了些，单是暴露黑暗，而未能尽打击黑暗的力量，于是便写了一篇《新女性评》，反对当时成为一时风气的只是机械地暴露现实的黑暗而不加批判使观众看了徒然

感觉悲观失望的国产电影的内容，要求在作品中增加一些处理现实显示光明的一面增加观众勇气的罗曼谛克的气氛。我的用意本来是很好，但因为发表的地方是在《每日电影》上，而苏凤他们又素来是被孙师毅、凌鹤等视为和他们站在相反对的一面的，因此我的好意的贡献竟被视为恶意的攻击，恰好宋之的也有一篇文章谈到《新女性》，于是唐纳便以孙师毅的辩护人自居，在《民报·影谭》上写了一篇文章，他这篇文章名义上虽说是由宋之的一文引起的，但实际上却是以反攻我的地方居多，也怪我那时年轻气盛，世故不深，不能忍耐，结果便展开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大笔战，虽然到后来，凌鹤在《一九三五年的国产电影》一文中，也承认我的批评是对的，同时专门暴露黑暗而不加以批判处理的国产影片也从此宣告绝迹，但在当时，我们两人差不多都是出全力以相搏的。现在想想那时的情形，还觉得非常可笑。两年以后，我和唐纳在萍华孩子的汤饼筵中对饮了一杯酒，算是把这个结解开了。

这时，我和李辉英的交情，一天比一天密切起来，因为彼此住得极近，我常常到他家里去打牌。辉英住的是人家的前楼，家中有一妻一子，单靠写作过活，生活无疑地是相当困难的。但他那种不屈不挠的精神，我至今想起来，还觉得非常钦佩。

同时，萍华也因为常常到我家里来的缘故，和我日益亲近。有一天，他同了宋之的来看我，之的身材较我为高，面孔也和我一样，是长形的，他和我谈起，阎锡山在山西创办影片公司，由他的朋友在那边主持，招他去担任编导工作，他不日就要北上。后来我们又谈起《每日电影》，这时《每日电影》正登载穆时英一篇长文，为软性电影论张目，之的很是愤慨，说从此以后，我们大家都不要再为《每日电影》写稿。他这一句话，却稍稍引起我一些反感，因为我那时还脱不了一般文人重视个人自由意志的习气，不愿意受任何人的约束，这种刚愎自用不肯容纳他人忠告的态度，现在想起来，恐怕是我生平莫大的缺点吧。

《文艺电影》革新号出版后，外间对之始终保持一种冷淡的沉默态度，连一些批评都没有，这使一团高兴的克尼为之扫兴非常，但仍旧不能不继续把刊物办下去。第四期《文艺电影》的内容，较之第三期要贫弱得多，这倒不是作家们不肯帮忙，实在因为这是个半月刊，集稿时间匆促，连辉英和我都没有来得及写。但我已决定从第五期起把文艺栏的内容大加改革，广征名家著作，除了沙汀和欧阳山的稿子早由辉英交来外，连有意和克尼做尹邢避面的徐懋庸也由辉英要来了一篇散文《饭》。据辉英说：懋庸完全为了我的缘故才肯写的，倘若是克尼去向他要稿，那一定不会要到，我对于懋庸的好意，当然非常感激。可是谁知道，《文艺电影》竟没有出第五期的幸运，在第四期出版以后，就因销路不佳之故，老板通知克尼说，不愿意续办下去了。这在克尼自然是很表失望的，他虽然努力向其他方面活动，要想续出下去，但终于没有什么效果，只好悄然地停刊了。

《文艺电影》虽告停刊，但我和苏凤、克尼并没有断绝往来，且因为和唐纳笔战，少不了《每日电影》这块地盘，所以仍旧常常到《晨报》编辑部去玩。这时的《每日电影》，因为萍华毅然决然地宣告脱离，稿子更闹恐慌。有一天我和李辉英一同到上海杂志公司去玩，恰好遇见了克尼，克尼交给我一封信，原来是茅盾写给我的，我心里正觉得高兴，克尼却把我硬从辉英身边拉开，拉到了《晨报》编辑部里，坚邀我为《每日电影》写稿，说每电现在在危急时期，极需要我帮忙，他希望我能从客串改为固定性质，专评国产

影片。我这时又吃了面慈心软的亏，虽然觉得如若答应了克尼，未免有负萍华，而在克尼立等答复之下，毕竟含糊地回答他试试看了。

可是萍华还不知道有这一番曲折，当天晚上，他很高兴地跑来看我，还同了宋之的来，之的第二天就要动身赴山西，因旅费不足，萍华代他向我借十元钱，言明等他拿到稿费后归还，我当时刚领到《青年界》一笔稿费，便取出来借了十元给之的，之的很是感谢，临走时还紧紧和我握了一次手。萍华又说他已脱离了《每日电影》，之的走后，大概就由他接之的的后队，代《民报·影谭》写影评。我见他口口声声都离不开自己，心里很觉厌恶，便也不加可否地把他们送走了。

克尼因为我答应了代《每日电影》写稿，很是高兴，第二天一早就来约我同到金城大戏院去看岳枫导演的《逃亡》的试片。在戏院门口，他介绍我认识了许幸之、孙师毅和袁丛美、魏鹤龄。当时《新女性》的论战还未结束，我和孙师毅见面时，大家都不免有些讪讪的，我因此感到在中国这特别重视人情的国度里，写批评文章，除非是盲目地一味喊好，实在是很难下笔的。

但我为《每日电影》写稿的时间其实也不很久，半个月后，萍华从《影谭》那里知道了我为《每日电影》写稿的消息，很不高兴，跑来责我不应负友。我也觉得和苏凤、克尼、黑婴等一群人在思想方面很难调和，并且听说苏凤有邀第三种人的杜衡、高明、叶灵凤等参加《每日电影》的消息，自觉参加在他们中间也没有什么趣味，便不声不响地自动搁笔，并且为了示信于萍华起见，特地跟他同到他读书的地方——江湾复旦大学的宿舍里去住了一星期。

（原载 1943 年 6 月 10 日《杂志》第十一卷第三期）

《文学青年》琐忆

一九三六年的上半年，我曾主编过一本三十二开本的小型文学杂志，取名《文学青年》。由于这本杂志和当时的两个口号的争论，和鲁迅先生晚年写作《三月的租界》及“四人帮”之一的张春桥，都有相当的关系，因此具有一定的史料价值，再加上《文学青年》杂志社的同人中，有五人被列为当时提倡“国防文学”的“中国文艺家协会”会员（王梦野、张春桥、胡洛、何家槐、周楞伽），并有两人被列为发起人（何家槐、周楞伽）。现在将一些往事回忆出来，供有志于研究中国现代文学史的同志研究，恐怕是很有必要的。

一 刘群

一九三五年初，在一次欢迎欧阳予倩欧游返国的招待会上，一位相貌俊雅、清秀的青年毛遂自荐地主动来找我叙谈，他告诉我姓刘名群（笔名有金鉴、萍华、群羊、老总等），由于经常在《申报·自由谈》、《新中华》、《东方杂志》上读到写的小说与散文，所以慕名前来与我结识。

刘群当时在复旦大学读书，尚未毕业，又是一位活跃的影评人，经常在《晨报·每日电影》上写影评。招待会上他简单地自我介绍说他喜爱文学，思想左倾，但我有点怀疑，因为《晨报》是国民党文化特务潘公展办的，他

能经常在上面撰稿是否有一定的背景很难说。直到一九八二年冒舒湮从北京来信询问我有关萍华的往事，我才知道《晨报·每日电影》，因为在一九三三年六月十八日发表了洪深、夏衍、阿英、柯灵等 15 人联名签署的《我们的陈诉》这篇宣言，引起了南京方面卜少夫的极度不满，除了加强电影检查，又严厉取缔了所谓的“宣传赤化”的影评。在这种情况下，一九三四年十月，夏衍等“电影小组”的领导成员被迫脱离明星电影公司，并从《晨报·每日电影》引退，另派地下党员宋之的、萍华（即刘群）接替《每日电影》的岗位，继续从事影评的宣传工作，坚持阵地，扩大影响，直到一九三五年的夏天，才被国民党派遣的“软性电影”的论客刘呐鸥、黄嘉谟、黄天始及现代派作家叶灵凤等人盘踞，才撤退出来的。可见刘群在结识我时，正是他作为一名地下党员受党的委派，打入《晨报·每日电影》，为“宣传进步，批判落后，揭露反动”，而工作与战斗的日日夜夜。

我和刘群结识后，与他的交情越来越莫逆，不仅知道他思想左倾，而且很激进。他脱离《晨报》后，改和欧阳山一起成为鲁思主编的《民报·影谭》的主要撰稿人。一九三六年他以《告彷徨中的中国青年》赢得了广大的青年读者，销售达数十万册。我写长篇小说《炼狱》，其中有杜季真参加东北义勇军的一段故事，其中有关义勇军的材料，就是由萍华提供给我的。和萍华结识后，我和他经常一起参加社会活动，已不像过去那样过单纯的书斋生活。

那时，“国防文学”的口号已经有人提出，一时有许多人群起响应，后来听说鲁迅先生不赞成解散“左联”，也不愿加入体现统一战线的作家协会，一时文坛上隐然分成两派。刘群是积极倾向“国防文学”的，针对当时上海文坛上一些名人及大型期刊《文学》轻视报告文学和特写的现象，我和刘群与一些经常接触的左翼青年作家磋商准备筹备出版一本大型的文学期刊，以登报告文学和特写为主，刊名取为《文学青年》，但因手头资金不足，不久一系列的大型文学期刊又相继问世，于是我和刘群商量后，共同出资出版了一本 32 开本的小型文学杂志《文学青年》。刘群由于忙于影评和理论文章的写作，又经常忙于社会活动，于是介绍了他在复旦大学的同学、同乡王梦野做了我的助理编辑。

我脱离大家庭后独立谋生，就租住在刘群家的亭子间里，相邻而居，关系十分融洽。不料“八·一三”淞沪抗战爆发，他随宣传演剧队出发，死于武进医院，当时患的是急性白喉。

刘群在《文学青年》杂志上用金鉴的笔名写过一篇短评《罗曼·罗兰七十周岁诞辰纪念》，还有一首小诗《五月纪念歌》。

二 王梦野

王梦野是当时的新进青年文艺理论家，笔头很快，他是湖北人（整理者按：父亲在手稿上写他是刘群的湖北同乡，可却在另一份日记记载他是湖南人，究竟是何处人，尚待考证）。笔名楚阳、楚囚、MI 等，他是“国防文学”的积极提倡者和鼓吹者。这里有必要简单地介绍一下我所知道的有关“国防文学”的来龙去脉。

“国防文学”的名词最初是由周扬提出来的，时间大约是一九三四年十月二日《大晚报》副刊《火炬》上，周扬用当时他常用的笔名企，写了篇题名《国防文学》的文章，内容是介绍当时苏联以保卫社会主义祖国为任务的

国防文学创作，但并未作为一个口号提出来，它仅仅指出在中华民族生死存亡的今日，应该描写各式各样的民族革命战争，并且只有不断扩大民族革命战争才能把中国从帝国主义瓜分下救出来，使之成为真正独立的国家。

不久，“一二·九”爱国学生救亡运动爆发，激起了全中国人民的响应，但当时提出的口号并不是全民抗战，而是“民族自卫战争”，与此相适应的文学界的口号是“民族自卫文学”，而不是“国防文学”，其代表作，就是当时协助我编辑《文学青年》的王梦野所撰写的《民族自卫运动与民族自卫文学》一文。王梦野患有咯血症，思想激进，过去我一直以为他和叶紫一样，抗战爆发后，病死在原籍，直到五十年代在上海的报刊上读到当时有人写的悼念他去世的文章，才知道他后来也参加了革命，并继续在党的宣传文艺战线上工作，因劳累过度不幸病逝。

王梦野上述的文章发表于《客观》半月刊的第一卷第十期，时间大约在一九三五年的十二月十九日。《客观》半月刊是当时复旦大学一批进步学生办的，主持编务的是刘群和贾开基。贾开基因编《文摘》事忙，无暇兼顾，实际负责人就是刘群一人。当时为了爱国救亡，在《客观》上写稿都不取稿费。我也曾在《客观》杂志上写过稿。

王梦野在“国防文学”争论中写了不少文章，除了上述的那篇外，还写过《民族危机和民族自卫文学》、《国难文学与国防文学》、《国防与国防文学》等一系列文章，其中较著名的是一九三六年春徐懋庸代《生活知识》就“国防文学”的争论来拉稿，我写了一篇《建立“国防文学”的几个前提条件》，王梦野则写了一篇长文，题名《中国的反帝文学与国防文学》。他在文章中强调了自“一·二八”日本帝国主义入侵上海后，报告文学出现在民族革命战争的火线和战壕中，作为这种大众文学新形式出现的作品，敏感、迅捷地反映了伟大的现实，同时又列举出自一九三二年到一九三六年的四年里，反帝文学的主要作品，有李辉英的《万宝山》、张天翼的《齿轮》、林箐的《义勇军》、黎锦明的《战烟》、萧红的《生死场》、田军的《八月的乡村》，其中也提到了我的长篇小说《炼狱》。

他在文章中，对我的小说的批评是这样的：

《炼狱》的企图是极伟大的，作者不独要写出“一·二八”战争，上海的动乱，而且他是要描表“一·二八”时代的中国社会的面面，及各种人物的典型。但是由于作者实生活的经验尚不够充分抒写他的极复杂的题材，题材的处理上一个贯穿全书的中心没有很好建立，人物的典型缺少现实的真实性的典型——“时代的核心”里的典型。

他的成功赶不上题材同样复杂处理却见适当的矛盾的《子夜》，也赶不上题材较为单纯表现却很深切的田军的《八月的乡村》。此书之仍不愧为“一·二八”以来中国文学上一伟大收获，乃在其题材的伟大性、内容的丰富、场面的热闹、技巧的相当熟练与文笔的极其通俗。

周楞伽以其一年的劳绩，构成这部三十万字的长篇巨篇，他的努力，他的创作精神，是极值得钦佩的。

王梦野虽然在这篇文章中赞扬了田军的《八月的乡村》，但他对当时鲁迅先生不参加作家协会，不支持国防文学，对抗日统一战线缺乏热情，深为不满。当时和王梦野最接近，并经常和他在一起的，就是后来在“文革”中成为中国政坛红得发紫，炙手烫人的反革命投机政客，“四人帮”之一的张春桥。

这里要提及的是鲁迅写作《三月的租界》中的“有人”是谁？这始终是现代文学史上的一桩公案，扑朔迷离，猜测纷坛。最早提出这个“有人”，是一九七六年十月二十一日日的《人民日报》，重新发表《三月的租界》的时候，当时的注释是：“‘有人’，是狄克文中的原话，实指周扬他们。”此后，各种书刊凡提到这个“有人”的，无不采用这个注释。安徽省一九七八年出版的高中语文课本也将“有人”注释为周扬。

但是上述的说法很难成立。一是鲁迅当时身体状况不佳，琐事缠身，为什么能拨冗奋起反击一位在文坛上名不见经传的无名小卒狄克呢？二是张春桥当时在文坛上无足轻重，是跟在名人后面打打杂、起起哄的小角色，他和周扬根本搭不上界，想攀也攀不上，难道鲁迅通过反击狄克，锋芒所向，就能直抉周扬么？这恐怕是后人在想当然。

曾经也有人写文章说《三月的租界》里的“有人”很可能是泛指。但从鲁迅先生的《三月的租界》一文中可见，鲁迅先生批评“有人”要甚于狄克，文中曾六次提到了这位“有人”先生，可见决非是泛指，而且他认定这“有人”先生也住在租界里，显然是有的放矢，绝不像是泛指，因鲁迅先生早已去世，这里只能根据我所掌握的材料和了解的情况来进行分析研究。

我以为鲁迅先生在一九三六年五月四日致王冶秋的信，为上述问题做了最好的注释：

近日这里在开作家协会，喊国防文学，我鉴于前车，没有加入，而英雄们即认此为破坏国家大计，甚至在集会上宣布我的罪状。然而中国究竟也不是他们的，我也要住住，所以近来已作二文反击，他们是空壳，大约不久就要销声匿迹的。

“集会上”下面我加了黑点，我以为鲁迅先生指的集会，很可能是由我主编的《文学青年》杂志社召开的第二次文艺座谈会，作为证据的最有力的材料是何家槐在一九三六年五月十八日（此信在我提到何家槐时再详谈）寄给鲁迅先生的信中提到的下面这段话为凭：

在收到先生复信（指四月十九日）以后，我原想再写一信，因为对于先生的意见，我觉得应该说明。但是，不知怎么一来，关于我的谣言起来了，说我在文学青年社攻击先生，骂先生破坏统一战线和文艺家协会。

此信写于五月十八日，而文学青年社召开第二次座谈会至迟在五月五日之前，这有出版的第二期杂志记录为证。

而何家槐相隔一个月才迟迟去信给鲁迅的原因，是听说有人准备在《作家》杂志上发表文章，攻击他在文学青年社组织“造谣阵线”，攻击鲁迅，他要等《作家》出版后，阅读完这篇文章，再回信给鲁迅，所以拖延了下来。

何家槐因为蒙受不白不诬，感到委屈，所以再次去信给鲁迅先生，信中详细解释了文学青年社第二次集会的情况以及征求上海的各位作家参加“文艺家协会”，并附加入缘起的经过。

而文学青年社第二次座谈会讨论“国防文学”的会上，确实有人提到了鲁迅，并商定由王梦野和张春桥负责联络青年文艺社和上海青年文艺界救国联合会，共同签名给鲁迅先生，希望鲁迅先生出来领导代表实际运用统一战线的“文艺家协会”。

当时会议的记录是王梦野，他很可能在整理会议记录发表时，将会上有人批评指责鲁迅先生的过火的话语删去了，但鲁迅先生了解得还是很清楚的，这很可能是文学青年社中的同人周昭俭去信或在内山书店告诉鲁迅先生的。

至于王梦野和张春桥是如何联络上海青年文艺团体的活动我不了解，但估计后来没有去信给鲁迅，因后来的鲁迅日记中未提及，只有张春桥在设在三马路同安里的新钟书店，看到了我递给他的方之中手中的《夜莺》第三期上鲁迅的原稿《三月的租界》（整理者按：这并不是如叶永烈在《张春桥传》中写的是看到的印刷好的样稿）。后来张春桥曾去了一封解释的信，同天周昭俭也给鲁迅去了信（见《鲁迅日记》一九三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我现在介绍上面的这些背景材料，是要说明两点：一是鲁迅先生对文学青年社同人中的一些举动是相当了解的，因为他和社内一些文学青年保持着通信和谈话联络，还写了两文反击了狄克和“有人”，另一方面对鲁迅先生不参加文艺家协会，社内同人中也有相当多的不满，其中表现得比较明显的是王梦野。

我现在提出这位“有人”是王梦野，仅仅是我的个人之见，绝没有夹杂任何个人成分。为什么我认为是他呢？一是他和张春桥当时是十分亲热的一对朋友，同进同出，形影不离，而王梦野当时是新进的文艺理论家，一向以指出别人作品中的“许多问题”而自诩。二是他和张春桥曾多次在我和其他人面前指责鲁迅不支持“国防文学”，不参加作家协会，是破坏统一战线。三是他和狄克曾在我房中就由军的《八月的乡村》讨论过几次，狄克和他曾明确地指出其中一些情节的不真实，如写人民革命军攻克一个村庄的情况，内容不真实，这曾遭到过我的反驳：“你们没有这种生活经验，怎么知道他写得不真实？世事往往出人意料，譬如我们都称东北义勇军，他这里却写成人民革命军，田军从东北来，必有根据，你能说他不真实么？”张春桥后来就根据我们对《八月的乡村》的一些讨论，写了那篇臭名昭著的《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的文章。文章发表后，遭到了鲁迅先生的迎头痛击，王梦野当时很激动地指责鲁迅说：“老头子疯了，乱放流弹！”四是他们很看不起周昭俭，周昭俭是个文学爱好者，确实没有写过什么文章，但他和鲁迅结识后，鲁迅很关心和喜爱他，多次赠书和写信给他，但张春桥和王梦野却常在背后指斥他，说他不知什么路数，文章不会写，整天只会说鲁迅如何如何，搞偶像崇拜，平时见了周昭俭也爱理不理，看不起他，正因为这样，昭俭在和鲁迅的通信和交谈中可能做了反映。但文学青年社内的同人对周昭俭均不熟悉，何家槐在信中更是缠错，将周昭俭说成是我的侄子。

我现在提出《三月的租界》里的“有人”是王梦野，决没有夹杂任何个人的意见和情感的杂质。王梦野作为一个革命者，为党的文化宣传工作呕心沥血，劳累去世，是值得后人敬重和肯定的，但在三十年代他和张春桥的交谊，及张春桥的后来，他是绝对想不到的，这一点我们是无法苛求先逝者的，现在提出来，是提供给后来者一个参考，也有助于我们澄清一些现代文学史上的疑问。

王梦野自《文学青年》停刊及鲁迅先生逝世后，就和我较少往来，但我对他言词往往过于激烈是有所不满的，我曾在《立报·言林》上写过一篇文章《笋与蚕》，回顾了一年前即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一日，《文学青年》被禁夭折的经过，以及“文艺家协会”成立后，我离开了尘嚣的上海，避居苏

州的余天灯巷，专事写作的往事，最后希望当前大家都在高唱“统一”的时候，不要忘了使每个人都有在统一中自由发展他的聪明才智的机会。

后来我从苏州回到上海，从张春桥处获悉鲁迅先生去世的消息，又写了一篇《哀鲁迅先生》的文章，提出了文坛上两个口号的论争因着鲁迅先生的去世，应该结束争论，而应把“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定为现阶段文学运动的口号，更引起了王梦野和其他一些人的不满。

不久，因王梦野在《立报·言林》上写了一篇短论《感怀》于立忱女士去世的文章，我写了《无劳“感怀”》，指出王梦野仅仅因为听白薇女士谈起，就对一个不认识不深知的于立忱产生廉价的同情，写了感情虚伪的文章，从一个“救亡家”变成了“感伤家”，一会儿在《中流》上悼念徐励，一会儿在《申报》上悼念培媛，长此以往，快要成为南朝的李后主了，终日感伤不已。

结果他写了《关于感怀》的文章，驳斥我，说我对于遭受苦难的同胞的同情心麻痹了，另外文章责问我，何以以“救亡家”的帽子送人。我从《国民》杂志第四期他的朋友贝叶的文章《大话与小话》中可知，去年当两个口号纠纷起来后，拼命争夺“国防”正统的英雄们中就有他在，至于他现在不再说大话，而专说小话的转变过程，可见他的进步，可惜进步得迟了，否则就不会再犯去年那样机械论的错误。此后我还写过一篇《身边杂事》的文章，指责王梦野等“以国防为标榜，却把描写身边杂事对立起来，是幼稚的机械的看法……以身边杂事的形式详细写一本书，则较之一般演说家的空喊一千声口号一定更裨于‘国防’”。

经过这一场小小的笔战，他基本上就和我断绝了往来，后来听说他去了内地。

王梦野在《文学青年》创刊号上发表过《小通讯·报告文学》的短论，竭力主张提倡和发扬大众的通讯和报告文学，并用楚囚的笔名写了反映狱中生活的《生活在黑暗世界的一群》，还用MI的笔名写了《读者与作者》。第二期上发表了她的短论《饥饿的儿童文学》，还有他解释“国防文学”的回答，如：“国防文学是什么？”、“国防文学的内容和形式”、“非常时期文学”、“国难文学”等等。

三 周昭俭

一九三五年，正当我忙于校排长篇小说《炼狱》时，忽然接到一封署名周昭俭的来信，信是由群众图书杂志公司转来的，说他是爱好文学的青年，因常在报纸副刊上读到我的作品，希望能和我见见面，信上还说他在一个月前就已和鲁迅先生通信，鲁迅先生回信并赠送了他五本书。于是我按他的地址回了信，约他到我在南京路的大沪大楼寓所来见面。过了一天，他果然来了，大约十七八岁，穿一件蓝布长衫，看上去人很忠厚老实，他说的鲁迅赠书一事，果有其事。一九三五年十一月十九日的《鲁迅日记》上记载着：“午后得周昭俭信，即复，并赠书五本。”这五本书是布面精装本的《死魂灵》，还有《引玉集》、《世界文库》、《表》等，我和鲁迅通信也是通过他代为介绍的，他和鲁迅通信共九次，其中有两次鲁迅赠书于他，除了前面提到的赠书五本外，一九三六年五月一日赠《死魂百图》给他，鲁迅复信给他有四至五次，可见鲁迅对他还是很信任和喜爱的。他也是《文学青年》同人中和

鲁迅先生最为接近的一个，一是他常去信给鲁迅，二是他曾去内山书店和鲁迅交谈过，肯定在信中和交谈中向鲁迅先生汇报过有关《文学青年》内部的一些情况，所以鲁迅不会不顾惜自己的病体，奋笔反击狄克，写下《三月的租界》这样一篇犀利的檄文的。周昭俭只能说是一位文学爱好者，写不了什么文章，《鲁迅全集》注释中说他曾参加《文学青年》编较工作，不知据何所云。但他的社会活动能力还是很强的，《文学青年》社的两次座谈会都是通过他向他的朋友姚芷馥设法借贵州路湖社的二楼召开的。抗战爆发后，我曾接到过他的一张明信片，说是要回故乡常州去了，后来就一直无声无息。鲁迅给他的四封信也未见他拿出来发表，否则可以为文坛留下更多的史料。

四 张春桥

我曾在《混迹上海滩的张春桥》、《鲁迅写作 三月的租界 前后》，详细写下了与他结识和交往的经过，“四人帮”被粉碎的一九七六年，我当即向中共中央办公厅揭发了他当年的一些往事，详情这里不赘。他曾参加过一些《文学青年》杂志的约稿、审稿、校编工作，第二期《文学青年》上有他的一篇短论《把孩子领向哪去》。不过要说明的一点就是，张春桥笔名狄克并非如叶永烈《张春桥浮沉记》中写的，是个秘密，社内同人及李辉英、庄启东等都知道，当年他是个文坛打杂的，有何秘密可谈。

五 胡洛

胡洛是当时复旦大学的进步学生，也是一位文学爱好者和新进的文艺理论家，曾到我的寓所来拜访过三四次。《文学青年》杂志无形中有个编委会，每次讨论稿件，他都参加，但每次发言都很谦虚，显得很腼腆。他因患病去世很早，几乎没有看到两个口号的争论展开就死了，所以后来的文学史基本上没有提到他的。去世之前，他曾同贾开基来我寓所，要将一只小皮箱放在我处，我因下午有个约会，怕误他的行期，婉言拒绝了，结果他匆匆携了皮箱走了，不料这一别竟成永诀。他也是“中国文艺家协会”的会员。

胡洛最著名的一篇文章就是他在1936年2月5日的《客观》杂志第一卷第十二期上发表的《国防文学的建立》，这是较早的系统的介绍国防文学观点的文章。文章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国防文学的提起，指出国防文学就是民族自卫文学，国防文学是在什么历史条件下提出来的，国防文学的使命是什么？第二部分国防文学的内容，指出国防文学的内容应该是反帝、反汉奸、反封建的，作品应该鼓舞大众抗争，歌颂民族战士。第三部分作家们集合起来。这最后一部分的结尾提出了“在国防文学的旗帜下，作家们应当集合起来”却是错误的，应当说作家们应在国防的旗帜下集合起来。这一语病，在后来的两个口号的论争中，常被主张“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一派引来，作为攻击“国防文学派”的口实，所以我在这里强调说明一下。

胡洛曾在《文学青年》第一期上发表过《追忆与预示》，内容仍是强调和支持“国防文学”这一口号的，第二期上发表了两篇短论《在五月前》和《艺术的典型》。他去世后曾出版过一本《胡洛论文集》，大约有三百多页，这可能是他唯一的遗作集。

六 何家槐

我和何家槐相识大约是在一九三四年，是通过东北作家李辉英的介绍而结识的，他和李辉英同是中国公学大学部的同学。我们三人都是一九一一年出生的，年龄相同，志趣与爱好也相同。在我结识他时，正好发生了林希隼、韩侍桁揭发他，将他朋友徐转蓬的小说拿去用自己的名字发表，并赠以“文偷公”的外号。这件事在文坛上影响很大，当时的《申报·自由读》曾不断刊登他俩的自白和其他人的争辩文章。

何家槐早就参加了“左联”，也是其中的负责人。他曾和我提及在一个大众工作委员会工作，主要是在工人中从事组织文艺小组，通讯联络，办夜校等。

何家槐在文坛上出名的时间与我前后差不多，那时我读过他的小说集《竹布衫》、《暧昧》。他的作品大部分题材也和当时的青年一样反映了反封建的强烈意识和恋爱的苦闷。他的作品文笔细腻，抒情色彩较浓，长于心理刻画，状物写景较有特色。他还擅长翻译，抗战爆发后他去内地活动，建国后曾在中共中央党校、暨南大学任职，死于一九六九年的“文革”中，可能也是遭迫害而去世的罢。

何家槐和我交往较深、接触频繁的缘由是由于“国防文学”的争论。那时他是积极主张“国防文学”的，他曾在《时事新报·每周文学》上发表了《作家在救亡运动中的任务》，指出文化人在当前爱国救亡运动中实在还没有尽到我们时代的任务，现在重新提出国防文学是很有意义的，国防文学不但包含反帝作品，还包含着反汉奸反封建的作品，一切作家都应该以艺术的武器来表现我们的伟大民族和他们所蕴藏的伟大力量。

那时“一二·九”学生运动爆发后不久，上海各界救亡联合会刚刚在宁波同乡会成立。大约在1935年底，周扬从巴黎的《救国时报》上得到王明的报告《论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革命运动与共产党的策略》，他就让“左联”和“社联”共同办的刊物《新文化》上转载王明的报告。《新文化》一九三六年二月一日创刊的，而何家槐却在一月十一日的《时事新报》上就发表了论及“国防文学”的文章，而当时见诸报刊较早提到“国防文学”的就是周立波和何家槐。立波是周扬的侄子，知道较早应是无疑的，而何家槐这么早的知道并立即发表文章，可见他当时在“左联”内的地位及和周扬、文委内负责人的关系无疑是较为密切的。

一九三六年二月，为了创刊《文学青年》，我们在贵州路湖社召开了第一次座谈会，出席会议的有王任叔、白薇、张天翼、关露、周木斋、林淡秋等人，会议由金鉴主持，何家槐就“国防文学”问题首先作了发言。他谈到“国防文学”提出后，一般青年作家都表现得极为热心，但是文坛上有批资格较老的作家们却冷淡得很，漠不关心，尤其是《文学》在二月号上发表了《即景文学与应景文学》，好像说现在反映救亡运动的文章是应景文学，看不起报告文学和速写等一些文学形式，脱离当时的救亡运动。另外希望对“国防文学”问题的讨论不空洞，具体化。

会后不久，他又在《文学界》创刊号上发表了《文艺界联合问题我见》的长文，提出了：为着争取民族的解放应该结成最广泛的统一战线，不管什么人，不管他过去是什么主张，只要他现在还有救亡抗敌的热诚，都应该与之携手团结，并和阵线内的妥协投降倾向作斗争，此外统一战线的规模越大

越好，决不应限制在少数进步作家的小集团里。作家联合的最主要条件就是共同的目标，然而，目前对于统一战线，有些人还有着种种怀疑，存在着宗派主义的观点，其原因是他们不了解新的形势，不能理论结合实际，而且内心深处的小资产阶级的劣根性还在作怪。

这篇文章是何家槐针对上海文艺界的现状及当时的情势，阐述抗日统一战线的较完整的一篇文章。

当时因为鲁迅不同意“左联”无声无息的自动解散，加上对周扬等掌握“左联”领导的不满，不同意加入即将成立的“中国文艺家协会”。何家槐是比较尊重鲁迅的，作为“左联”成员，他又万分希望鲁迅加入并领导这个“文艺家协会”，于是在一九三六年四月二十一日及四月二十四日两次去信给鲁迅先生，并附去文艺家协会成立缘起，请求鲁迅先生加入并予以领导。鲁迅先生的答复是：

家槐先生：

前日收到来信并缘起，意见都非常之好。

我曾加入过集团，虽然现在竟不知道这集团是否还在，也不能看见最末的《文学生活》（按：左联内部刊物），但自觉于公事并无益处。这回范围更大，事业也更大，实在更非我的能力所及，签名并不难，但挂名却无聊之至，所以我决定不加入。专此布复，并颂时绥

鲁迅先生的这封信后来刊登在《光明》杂志上，此信对何家槐的热情无疑是一个较大的打击。鲁迅在五月二十五日给时玳的信中曾提及，“作家协会发起人之一在他所编的刊物上说我是‘理想的奴才’，而别一发起人却在劝我入会。”这劝他入会的别一发起人，鲁迅指的就是何家槐。

四月底，《文学青年》召开第二次座谈会。会上我首先发言，我谈了当前对“国防文学”文坛上存在两种不同的倾向，一种是提倡，另一种是冷淡，目前时代的进展，一部分人飞跃在前，一部分人落后跟不上，因此最好的办法是前进的走慢一步，落后的人走快一步，免得在同一阵营里形成对立的宗派，目前文坛上的分裂和不融洽，我个人很痛苦，考察两方面的朋友，原则上没有背道而驰，为什么行动上要采取相异呢？我赞成“国防文学”的原则，反对的是只知道空喊口号却不知道实际去制作“国防文学”作品的人。目前文坛的病症就是提倡“国防文学”的先生们有流入标语口号的倾向，而切实从事写作的先生们，却很看不起这种倾向，因此希望大家结合在统一战线上，努力创造，形成新的宏伟力量。

我的这一发言，立即引起了一场七嘴八舌的争议。首先是金鉴谈了三点：一是作家应实际地去参加救亡运动，二是作家应以笔做武器来参加救亡运动，三是领袖问题，要有权威的作家来领导统一战线。

接下来由何家槐发言，他除了不同意我的意见外，具体谈了文艺家协会的组织的问题，他认为目前不同意参加代表统一战线的组织，也就是文艺家协会的理由是：一、作家感情丰富不易一致，二、即使成功，也是局部团体，三、组织内的宽容与大度会产生矛盾，四、有的作家生怕加入组织会失去自由。他最后谈到，我们既要求作家创作有国防意义的作品，也要求理论家为创作指示未来的途径。

由于这次座谈会上金鉴提到了作家协会应该有个领袖问题，并提到了鲁

迅，于是何家槐在五月十八日又专门去了一封长信给鲁迅先生，由于此信提到了我，提到了文学青年社及第二次座谈会，“四人帮”刚被粉碎，《鲁迅研究资料》第二辑将此信作为“四人帮”三十年代反革命罪证材料的旁证材料刊出，并和张春桥的《我们要执行自我批判》、《狄克致鲁迅的一封信》一起刊出，叶永烈后来写的《张春桥浮沉记》也曾引用了此信，所以我在这里准备就此信的内容多说几句。

何家槐在给鲁迅的长信中首先提及由我主编的《文学青年》杂志第二次座谈会后，有人在座谈会上攻击他骂鲁迅先生破坏统一战线和文艺家协会，关于这他辩白说纯属造谣，因为在座谈会上有人（指我周楞伽）提到了鲁迅先生，金鉴又主张学习巴黎作家大会的经验，说无论如何要请鲁迅先生参与领导文艺家协会，但鲁迅先生由于特殊的原因，在四月二十四日复信给他时已明确表示了不参加的态度，不过在会上大家觉得为了加强文艺家协会的影响和作用，还是很希望先生参加并负起领导的责任。为了使鲁迅先生知道我们的愿望，何家槐提议由文学青年社负责联络青年文艺社和上海青年文艺界救国联合会共同签名写信给鲁迅，于是当场推定王梦野和张春桥负责办理此事。

这时周昭俭（何家槐在信中缠错说他是我的侄子）插话，讲起他已于近日和周楞伽共同去信给了鲁迅先生，却没有得到回音。其实周昭俭说错了，鲁迅先生是回信给我的，当时我在信中是向鲁迅先生请教如何发行我自费出版的长篇小说《炼狱》，鲁迅回信说这是问道于盲了，但他还是殷切地教诲我，叫我可去生活书店总经售处代售，因为叶紫的《丰收》就是交生活书店代售的，并不需要介绍。

何家槐接着提到，鲁迅先生很忙，如果大家写信去，个人就不必再写了，还不如通过个人关系（如茅盾等）托他们当面致意。以后联名的信也并没有写，因为他们认为这样做，也许反而容易引起误会（这误会我曾向何家槐表示过，因为张春桥刚刚受到鲁迅的斥责，撰写了《三月的租界》这样抨击的杂文，而由他和王梦野去出面联络其他文艺青年去请鲁迅先生领导文艺家协会，恐怕不妥当）。

何家槐在信中又谈到，这就是他参加那次《文学青年》座谈会的主要经过，也是千真万确的事实（何家槐的这篇辩白主要是要洗刷别人攻击他在集会上攻击鲁迅，并无其事）。但他仍希望鲁迅先生参加文艺家协会，认为这的确是民族解放运动和中国左翼文学运动的“福音”，但鲁迅先生却认为签名容易，挂名却无聊之至。事实上，鲁迅先生挂名于文学团体，意义也是很大的，就像高尔基和罗曼·罗兰那样。

信中何家槐又提到了曾给胡风、黄源、孟十还、黎烈文、巴金等去信并附去文艺家协会成立缘起，但都没有收到他们的回信，使他很失望，但在会上攻击这些人的事实，却是绝对没有的。

何家槐当然知道鲁迅先生对“左联”无声无息的解散很有意见，所以他在信中着重谈到了“左联”内部的一些事情。

他个人认为“左联”近几年来工作很不高明，没有经常征求鲁迅的意见，报告盟内的事情，“左联”解散，也没有和鲁迅详细讨论，甚至不给鲁迅看盟报，确实感到后悔与痛心，究其原因，有以下几点：一是人手太少，比较老的牺牲了、离开了、叛变了、消沉了。有的站在圈外以旁观者的资格冷嘲热讽（如胡风与周文），当然新的干部和新的人才没有很好的训练和提拔。

二是负责同志没有受到严格训练，认识不足，经验也不足，措置失当。三是没有严格的工作检查，没有与右倾机会主义坚决的斗争，四是下级干部水平较低，尤少注意培养工农作家。

但“左联”做了很多艰苦的工作，现在“左联”解散了，为着团结更广泛的作家，展开更大规模的文化斗争，配合新形势成立文艺家协会，使它成为作家救亡的团体，是绝对需要的。但昨天，在《作家》第二期上看到胡风的文章，指出要发展很多的同人团体，单提同人团体，不提总的组织，结果会被一些企图分裂文艺界的力量的人所利用。

信中还提到有人说文艺家协会过于复杂，因为包括了郑振铎、傅东华、徐蔚南、邵洵美等人。他辩解说：第一，分子的复杂正是运用统一战线的真意，第二，进行内部的批评，只有通过协会才能有助于这一工作的推行。

何家槐最后指出，由于信中多次提到胡风，希望鲁迅先生一定不会怪他，他坚信现在最重要的，是大家精诚合作，在合作中不断改正自己的错误。

极盼鲁迅先生能够赞助我们的事业，经常得到鲁迅先生的指导和引导，并建立一个比较亲切的关系。

关于王梦野和张春桥以文学青年社名义联络上海青年文艺界联名请鲁迅加入协会，不仅在第二次座谈会上，即在《文学青年》被禁后，何家槐还曾来我寓所谈及，准备联名写信给鲁迅，被我婉言拒绝。关于“左联”的事，何家槐平时也曾与我多次提及，主要是对胡风不满，因为胡风当时辞去了“左联”的工作，胡风对当时“左联”的领导周扬、夏衍又很不满，而鲁迅的一些看法他们又认为是胡风在从中捣鬼，其中以在“左联”任职的编刊物的徐懋庸和何家槐为尤。

《文学青年》杂志在两个口号的争论中，确实起了提倡和拥护“国防文学”的作用，创刊号出版后我也曾寄给鲁迅先生，在当时受到鲁迅的冷落也是必然的。

不久，抗战爆发，何家槐去内地参加了战地服务团，并在大西南、桂林等地从事文化救亡活动，从此我俩就音讯杳然，一直到解放后，才获知他的一些讯息，读到他的一些著作和文章，但由于时隔两地，文艺界又多次发生运动，所以一直没有往来。现在仅凭记忆回忆过去的一些往事，希望有助于大家了解当时的一些史实。

七 时玳（时旦）

在“文革”中曾多次有人前来外调向我查询此人，我生恐惹事生非，一直回答不清楚。一九八一年《鲁迅全集》注释组在《新文学史料》上登载过征求意见，其中就有时玳的条目，后来在新版《鲁迅全集》出版后，对他的介绍也很简单，仅说他是《申报·自由谈》的撰稿者，来信询问应否加入作家协会及探听有关《作家》月刊的情况。

我想时玳应该是蒙族人，他在一九三四年到一九三五年就已经经常在黎烈文主编的《申报·自由谈》上撰写有关描写蒙古草原的散文，如《乌拉齐沙漠》、《乌兰呼都克平原》、《库库拉河》、《伊列山》等。我国当时也常在《申报·自由谈》上写文章，所以很注意当时常在《自由谈》上出现的新人新作。时玳写的反映草原生活的小说和散文文笔很细腻，富有层次和对比，手法也很有特色。他在我主编的《文学青年》上发表过一篇《老人》的

小说，是描写草原牧奴受尽活佛欺诈和剥削的血泪控诉，充满着反封建反压迫的悲怆和反抗情绪。

至于时旦，他是复旦大学的进步学生。在《文学青年》第一次座谈会上，他因学校方面的救亡工作须立即去参加，于是会议主席金鉴在他告辞前，请他先作了一个简短的发言，他主要谈了两点：一是希望参加救亡运动实际工作的青年应抓紧题材去反映民族解放运动，二是希望专门从事写作的作家，为了抗日救亡必须结成统一战线，积极帮助学生开展大众救亡运动。他由于当时急于要走，谈话很匆促，王梦野记录时用了时旦这两个字，到后来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由中国社科院现代文学研究室编辑的《“两个口号”论争资料选编》中，竟把他的姓名改成了“时且”，真是因误传误。时旦也是一位爱好文学的热情作者，记得他曾在《生活知识》上写过一篇反映救亡活动的报告文学《请愿五日记》。

时玳最有名的还是那桩通过夹在孟十还的信里给鲁迅的信，问及是否应该加入作家协会，及有关《作家》的情况。鲁迅先生在一九三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回信答复了他，这就是“文革”中一直被人用来攻击周扬等“四条汉子”利用出版《鲁迅全集》之际，颠倒历史，歪曲、删削，甚至故意砍掉鲁迅书信的出版，企图湮灭鲁迅声音的滔天罪行。鲁迅在信中答复时玳，劝他还是加入“文艺家协会”为好，免得一个未经世故的青年，真可以被逼发疯，并指出：“冷箭是上海作家的特产，我有一大把拔在这里，现在生病，俟愈后，要把它发表出来，给大家看看，即如最近作家协会发起人之一在他们所编的刊物上说我是‘理想的奴才’，而别一发起人却在劝我入会。他们以为我不知道那一支冷箭是谁射的，你可以和大家接触接触，就会明白得更多。”

另外鲁迅在同年八月六日致时玳的第二封信中提到“如果旅沪四五年，满脑不过装了这样的新闻，便只能成为像他们一样的人物，甚不值得。”时玳跟鲁迅提及在上海只呆五年，也许就是他在大学读书的时间，而时旦又和王梦野、胡洛、金鉴等是复旦大学同学，上海话里旦和玳声音极其相近，所以我一直怀疑并认为时玳就是时旦，这里作为一桩疑案提出来，供研究鲁迅和现代文学史的同志参考。

八 洪适

当时是位年轻的诗人，长得十分英俊潇洒，《文学青年》召开两次座谈会，他都参加了。他曾在《文学青年》杂志上发表过两首诗歌，一首是《在没有阳光照射的土地上》，另一首是《南京路上行进》。洪适解放后据说曾任珠江电影制片厂的编导，两个口号争论时期，他比较偏激地站在“国防文学”主张这一边的。第二次文学青年社座谈会上，他曾激烈地对反对和破坏统一战线的文化人，大为不满，认为这是自乱战线，但他却主张前进的作家必须保持独立性，起领导作用。

九 唐弢

主要撰稿人，分别在《文学青年》第一、第二期上发表了短论《文艺商业化》和杂文《关于翻译》。我和唐弢在1933年——1935年间因同在《申报·自由谈》上写稿，彼此知名。1935年我迁居南京路大沪大楼，他主动来

访，由此认识结交，但不常往来。我编《文学青年》向他组稿，他便寄来了上述两篇稿子，后我迁居苏州，即未见面。一九三八年我从广州返沪，两人都曾在柯灵主编的《文汇报·世纪风》上写稿，并因柯灵邀请曾在一起聚餐过两三次。后来我和王任叔发生笔战后，往来就很少了，“孤岛”时期我编《东南风》和《新文艺》杂志时，向他征稿，他均未应允，从此就不相往来。一九五六年上海旧书店开幕时，我曾在店内见到他，略事寒暄就分手了。

十 徐懋庸

一九三五年于“一二·九”学生运动后，在宁波同乡会参加上海各界救亡联合会时认识的，后来他到我寓居的大沪银行大楼来拜访过我一次，一九三六年他竭力鼓吹“国防文学”，攻击鲁迅，我逐渐对他表示了不满，后来我迁居苏州，不料在九月间无意在玄妙观前遇见他，一起到吴苑深处去吃茶，这时距鲁迅在《作家》上发表《答徐懋庸并论抗日统一战线问题》不久。我就鲁迅文章中的一些问题向他询问，不料话不投机触怒了他，挥拳撸袖，显得很激动，从此不欢而散。鲁迅逝世后，我在《立报·言林》上发表《悼鲁迅先生》，主张应将民族革命战争的大众文学作为现阶段的口号后，他便和我断绝了往来。一九三七年春我曾在南京路福建路口遇见他，我向他打招呼，他竟佯装不见，擦身而过，从此就再也没有见过面，我曾写过回忆他的文章（整理者按：此文曾发表在《传记文学》一九九四年第六期上）。

他在我主编的《文学青年》上发表过一篇随笔《神圣的恩泽》。

十一 周立波

原名周绍仪，湖南益阳人，曾在上海劳动大学读书，1936年曾翻译过捷克作家基希的《秘密的中国》。

《文学青年》第一期上曾发表过我的一篇短评《一个疑问》，是针对周立波（化名张尚斌）一九三六年二月九日在《大晚报》副刊《火炬·星期文坛》上那篇《国防文学和民族性》而提出的，疑问的焦点是周立波说：“‘一·二八’战争的时候，中国的民族资产者对抗敌军，尽了不少后援的力，他们的物资接济和精神鼓励，虽然没有广大勤劳大众的援助的伟大，却也是不能忽略的史实，这史实证明了中国的民族资产者，有许多还是有着反帝的强烈要求的。”

我在《一个疑问》中反驳说：事实所昭示的是中国的民族资产者不是“有许多还有着反帝的强烈要求，而是卑鄙无耻地向敌人投降，出卖民族的权利。”“张尚斌只看到了浮面的现象，而没有把握住事实的本质，这样的论调出于自己的阵营，有严厉批判这错误的必要。”周立波后来又在《生活知识》七月五日的二卷四期上写了一篇《为“国防文学的民族性”问题答周楞伽先生》，文章中他坚持自己的观点反驳说：“对于作为一个阶层的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周先生的话是对的……但他没有留意阶层关系的变动，也不知道，在中国个别的民族资产者也是可以走上资本主义以外的前途的。”又写道：“我在《星期文坛》上发表的那篇《国防文学和民族性》，本应题为《国防文学的阶层性和民族性》，因为某种原故，‘阶层性’字样删去了，内容是论这两者的关系的。但发挥至不详尽。”

周立波写完此稿后，曾到大沪大楼来找过我，并把回答我的原稿让我看，我于是在他的原稿后另外写了一个按语，意思是同意张尚斌这篇文章的意见。我的《一个疑问》内容包含相当的错误，完全是由张先生过去的论调太笼统含糊而引起的，现在张先生既承认他过去的论文“发挥至不详尽”，那我的错误也就可以由他的这篇文章，得到纠正的机会了。

不料，周立波在文章发表时，在我的按语后又加了一个按语，否认说“中国的民族资产者都有反帝的强烈要求”，而说：“中国的民族资产者有许多是还有着反帝的强烈要求。不过，我承认，‘有许多’也不妥，应当说‘有一小部分’。又有的朋友认为说民族资产者，有许多是还有反帝的强烈要求，强烈两字不要，虽然这对于那少数人并无大误，我也可不固执己见。”

后来在图书杂志公司遇见周立波，他曾问过我还有什么不同意见，我因当时两个口号的争论已趋低潮，就没有和他再作深谈，匆匆作别。

十二 多余的话

《文学青年》的股东是我和刘群，主编是我，担任刊物常年法律顾问的是我的做律师的父亲周域和二姐夫程瑞锟。程瑞锟后来成了解放初上海中级人民法院的首席推事。

创刊号上还刊登过我和吕骥合作的一个歌曲《我们要做一个新的英雄》，第二期上曾发表过崔嵬的一个短剧《工人之家》，没想到吕骥和崔嵬后来都成了新中国音乐和戏剧事业的奠基者了。

（原载《新文学史料》1997年第一期）

巴金的《家·春·秋》及其它

六月前住在苏州，和当地的文学青年颇多接触的机会，在他们中间最容易感到的一件事，就是对巴金作品的爱好，口有谈，谈巴金，目有视，视巴金的作品，只要两三个青年集合在一起，你就可以听得他们巴金长，巴金短的谈个不歇，甚至还有人疑神见鬼的说巴金业已到了苏州，并且有人曾见他在吴苑深处吃茶，实际上，他们连巴金的面长面短都不知道，而巴金的足迹也根本没有到过苏州。又有一天，我在吴县日报上，见到一条广告，是愿出重价征求巴金的全部作品，此人不用说也是个“巴金迷”，在任何书店里都高高陈列着巴金作品的当时的苏州，此人却还恐有所遗漏，愿出重价征集巴金的全部作品，即此可见巴金的作品受人欢迎一斑了。

鲁迅的《呐喊》，茅盾的《子夜》，固然都是文坛上首屈一指的名著，但要说到普及这一点上，还得让巴金的激流三部曲之一的《家》独步文坛。

《家》、《春》、《秋》这三部作品，现在真是家喻户晓，男女老幼，谁人不知，哪个不晓，改编成话剧，天天卖满座，改摄成电影，连映七八十天，甚至连专演京剧的共舞台，现在都上演起《家》来，藉以号召观众了。一部作品能拥有如许读者和观众，至少这部作品可说是不朽的了，这在巴金是值得骄傲的。有许多作家生前始终不被人重视，直到死后才有人发现他的作品价值，比较起他们来，巴金真可说是天之骄子，时代的幸运儿。

为什么文坛的重镇是鲁迅、茅盾，而读书所狂热地欢迎着的却是巴金的

作品呢？到底巴金的作品有什么特殊的优点？他对读者的吸引力是在什么地方？

要具体地分析巴金的作品，不是这一篇短短的文字所能办到，这里也只能略为推论。我以为，巴金的作品之受人欢迎，同时也就是他成功的地方，是在于他具有丰富热烈的感情，贯穿于他文字中间的是对人间的热爱，他曾在一篇文章中，说到他自己的写作生活，当写到悲哀的地方时，往往不自觉地流下泪来，有时情绪激越，更往往绕室狂行，或者乱抓着自己的头发。他相信他所说的一切都是真的，谁读了《家》中的梅临死的一段，会不为之一洒同情之泪呢？青年人本来是感情较富于理智的，现在巴金的作品直接诉之于他们的感情，而内容又是那样的单纯，如何会不引起他们内心热烈的共鸣，无怪乎巴金的作品之深受青年读者的欢迎了。

有人不满于巴金的思想，说他是安那其主义者，我以为这倒并无损于巴金作品的价值，何况巴金并不在他的作品中宣传安那其主义，抽象地罗列公式和教条呢，所以用安那其主义者来诋毁巴金的作品是不对的。巴金对整个个人间有他的热爱，倘若没有爱，那他尽可不着一字，根本用不着写下这种许多作品。他甚至要人去爱他的仇敌，他的短篇小说《电椅》就曾写到那死刑犯当坐上电椅的一刹那间，竟宽恕了他的仇敌，这倒颇有些耶稣基督的精神。但巴金也并不是只有爱而没有憎的，他惟其爱那些值得爱的人，才愈加憎恶那些压迫值得爱的人的可憎的人，他曾在他的长篇小说《灭亡》里，借着主人公杜大心的口，大声疾呼地说：“那些把幸福建筑在他人身上的人们，灭亡将要首先降临到他身。”由此可见他憎恨那些压迫人的人是如何的热烈了。

说巴金是安那其主义者是不对的，但说他的作品和十九世纪的旧写实主义作家的作品有些相像，倒有不少人为之首肯。事实上，巴金的作品很有些旧写实主义的风度，他像一个冷酷的解剖师一样，赤裸裸地把客观社会的光明面和黑暗面剖示给我们看，他自己却站在旁边，毫不参加自己主观的意见，这倒正和旧写实主义的大师巴尔扎克、左拉、佛罗贝尔、莫泊桑等相同。有一个青年曾对我说，他读了巴金的作品，深深的感到这世界的无望，止不住想要自杀。我相信，巴金的读者和这青年有同样感觉的一定不在少数，除非他是一个处境优裕，不识悲哀痛苦为何物的人。

若说茅盾作品的缺点是不为他作品中的主人公指明出路，则巴金的作品缺点就是暴露黑暗面多过于光明面，读巴金的作品正如看《桃李劫》、《新女性》等影片一样，只使人对这世界感觉绝望，他的作品有鼓舞燃烧读者的感情的能力，但却缺少正确而进步的罗曼谛克气氛。虽然他也给我们留下希望，如《灭亡》和《新生》中的主人公杜大心和李冷虽然灭亡，但他毕竟给我们留下了个李静淑。又如激流三部曲中，觉新虽一再屈服于大家庭之下，觉慧却终于反抗大家庭而出走，且隐然成为一群逐渐具有新思想而尚未脱离大家庭的兄弟姊妹的属望所在，都是很明显的例子。不过就描写的分量上比较起来，光明和希望所占的百分比委实是太少了。这在具有进步意识的读者，当然不难看出巴金的理想和希望寄托的所在，但在初和新文艺接触的学徒店员，以及情感丰富理智缺乏的青年，骤然从巴金的作品中接触到这许多黑暗面的描写，低徊身世，便不免要掩卷歔歔，痛感环境的恶劣，世界的绝望，甚至想到自杀上面去。

所以为巴金计，不论是为了增加他作品的力量，或者是为了不使爱读他

作品的一群思想单纯的青年陷于失望，都亟应在他的作品中增加正确而进步的罗曼谛克气氛。所谓罗曼谛克，就是浪漫主义。但新写实主义中的浪漫主义是进步的，与旧的退化的浪漫主义不同，旧的退化的浪漫主义，他们的空想，不是逃避到过去，便是引入于自己的内在的世界，藉妄诞的幻想以求得主观的满足，唯美主义者的王尔德便是这一派的代表。进步的浪漫主义则不然，它是从现实出发，通过黑暗而热望着未来的光明，不过这光明，并不只是主观的模糊的热望，而也是真实地存在于社会的本身中的。我们所要求于巴金的，就是在他的作品中，增加后者这一进步的浪漫主义的要素。我们相信，巴金尽可以他深入的感情去燃烧和鼓舞读者的热情，在创作中增加的罗曼谛克气氛决不会是违背现实的空洞的东西，也不会以他的罗曼谛克气氛掩盖了现实，而且将使读者更清晰地认识现实。

要彻底研究一个作者的作品，必须先明了这作者的身世，因为作品就是作者生活的内容，是作者实生活的记录。过去生活的回忆，现实生活的感想，不论作者有意或无意，都将在他的作品中打下一个很明显的烙印。巴金现在还是一个青年，他的年龄没有超过四十岁，他生于中国社会新旧过渡时代，一方面旧的封建社会日趋没落却还想挟回他垂危的生命，另一方面新的资本主义社会尚未成形便告流产，而他又从小生活在一个大家庭里面，激流三部曲中的高家便是他自己家庭生活的写照，《家》中的觉慧有他自己的影子，这一点就是他自己也承认的。《家》，《春》，《秋》之所以深受青年读者的欢迎，一大半原因也就由于中国知识青年大多数是从宗法社会的大家庭里生长起来，和巴金有同样的境遇，他们不满意这大家庭想反抗这大家庭也正与巴金相同，所以巴金的三部曲自会得着他们特殊亲切的好感了。

巴金的性格是矛盾的，我们不能不承认他有相当的缺点，但这并非他生来就如此，而是由他所处的社会环境日渐漫润酝酿成功的，这是社会本身的矛盾和缺点，我们不能以此为巴金病，事实上，我们自身所具备的矛盾和缺点恐怕比巴金更多。有人带着恶意的眼光去看巴金的作品，说他的文章中常常充满了“黑暗笼罩着我”，“我想死去”一类的句子，便认为他的性格是懦弱的，至少他对自己的路是始终怀疑着的，并且对他提出解决的建议，说：“个人的路应该以大众的路为前提，倘若我们只是为自己的路而彷徨，苦闷，这是很错误的，因为个人是社会的一员，社会没有解决，个人也没有解决的办法。”这话是不是对的呢？我应该说：“不！”巴金对于他自己的路并没有怀疑过，他也未尝不知道个人的路应该以大众的路为前提，这在他的一篇短文《路》中有很好的说明。至于说他懦弱，那也是不对的，他固然曾写过“我要死”一类的句子，甚至在散文《死》里写了种种关于死的话，但在结尾他却坦白地承认：“我还想活！”在他的另一篇散文《梦》里，对于他自己，曾经有过这样一段良好的忠实的独白：

“这是我的不幸，我是一个充满着矛盾的人，只有这个才是消灭我这矛盾的唯一的方法，然而我偏偏不能够采用它。人的确是一个脆弱的东西，我常常残酷无情地分析我自己，所以我深知道自己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我有时眼光越过了生死的界限，将人世的一切都置之度外，去探求那赤裸的真理，但有时我对生活里的一切都感到留恋，甚至用全部的精力去做一件细小的事情。在《家》（这是巴金的另一篇散文，并非激流三部曲之一的《家》）的结尾我说过：‘青春毕竟是美丽的东西。’在《死》的最后我嚷着：‘我还要活。’但是在《梦》里我却说了‘倒不如死在绞刑架上痛快’的话。梦中

的我已经把死的问题解决了，故能抱定舍弃一切的决心坦然站在死刑架上，真实的我对于一切却是十分执著，所以终于陷在繁琐和苦恼的泥淖里而不能自拔。到现在为止的我的一生中至少有一半以上的时间和精力是被浪费了的。”

接着他又说：

“有一个年青朋友读了我的《死》，很奇怪我‘为什么会想到这许多关于死的话。’他寄一张海上日出的照片来鼓舞我，安慰我。我看着照片，我想我怎么够比那太阳。我只是一个在矛盾中挣扎的弱者。我这一生横竖是浪费了的，那么就让我把这一生作为一个试验，看一个弱者怎样在重重的矛盾中苦斗罢。也许有一天我会克服了种种的矛盾，成为一个强者而达到生之完成的。那时梦中的我和真实的我就会完全合而为一人了。”

我们应该佩服巴金的勇气。他并不赞美死，但他却赞美真正视死如归的勇士；他指出死并不可怕，指出人为了怕死甘愿低头去做违背良心的事情是错误的。他承认他自己是一个在矛盾中挣扎的弱者，但他却要在重重的矛盾中苦斗，希望他会克服种种矛盾成为一个强者而达到生之完成。对于巴金这种决心和勇气，我想该是无论何人都不能不佩服的罢。

读了上面这些，大家对于巴金的生活，思想，感情，乃至他所处的时代，该已经有相当清楚的轮廓了，现在我们且进一步的来检讨巴金的作品。

巴金的作品很多，在现代的中国作家中，他是写作得最努力的一个。他的短篇小说已经集有两厚册，长篇小说出版了不下十余种，要一一加以检讨将是一桩很繁重的工作。不过他的作品虽然多，其中最受人欢迎的却只有激流三部曲的《家》、《春》、《秋》，所以现在对于他作品的检讨，也想暂时限于他的三部曲方面。

为什么巴金写了那样许多作品，却只有他的三部曲才受读者的热烈欢迎呢？自然，我这并不是说巴金除了三部曲以外，其他的作品更无人爱读，不过他的其他作品不像他的三部曲那样拥有更广大的读者群，却是无可否认的事实。一般地说来，巴金以异国情调为背景所写下的许多短篇小说，其风格笔调的优美，在现代中国的创作小说中是罕觐的，这在他的长篇小说方面就比较逊色得多，有人批评巴金的长篇小说用笔很粗糙，这倒也是确论，《家》、《春》、《秋》在风格方面虽然比较他的爱情三部曲《雾》，《雨》，《电》要细腻一些，但仍远不如他的短篇小说，就是时代安排在“五四”前后，也比他的其他长篇小说《灭亡》、《新生》等为远，然则何以反是《家》、《春》、《秋》之受读者的欢迎呢？

与其说巴金的三部曲因为在量的方面丰富因而成为读者欢迎的要素，毋宁说是他在质的方面能够抓住读者的心弦是他更大的成功的地方。艺术的要素是在于思想与情绪的感染，作者要使他作品中所描写的一切引起读者内心的共鸣，则必须是他作品中的人物环境都是读者所熟稔的。《家》、《春》、《秋》是一部记载大家庭制度的溃灭史，这里面的环境正是现代中国多数人都曾经经历过的，这里所描写的人物更有不少读者可以从他们的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不但是其中年轻的一代如觉民、觉慧、琴、淑华等的命运为一般青年所关心，而且因为其中穿插着许多牺牲于宗法社会，封建制度之下的不幸的女性，如鸣凤、梅等等，使得一批太太、奶奶、小姐都为她们一掬同情之泪，于是巴金的三部曲遂成为雅俗共赏，真正大众化的文学作品，而拥有比张恨水的《啼笑姻缘》更多的读者和观众了。

激流三部曲中描写了三个时代的人物，第一个就是高老太爷，他已经是过去时代的人物了，他的存在与否对于这世界是无足轻重的；第二代是克字辈，不用说陈姨太等也是属于这一代，他们的前途是没有什么希望的，没落的命运已经必然无可挽回，但他们仍旧拼命追求末日的享乐，甚至想拉着年轻的一代和他们一同走上灭亡的途程；第三代就是年轻的一代，觉字辈和他们的从堂兄弟中表姊妹了，这一代的人物是比较复杂的，大别之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急进的，具有新的思想而不肯生活在旧的环境中间，如觉慧是，第二类是比较中和的，虽然具有新的思想，却也勉强可以生活在旧的环境中间，如觉民、琴、淑华等是，第三类是懦弱的，他们不但生活在旧环境中间，而且始终不敢对旧社会表示反抗，永远屈服在旧礼教旧制度的面前，听凭她们凌虐，觉新、梅、慧、鸣凤，乃至生着肺病的梅少爷，缠着小脚的淑贞，都是属于这一类，他们除了做牺牲品以外，就更无别的路可走。其中觉新的境遇更为可怜，他周旋于父子两代之间，受着新旧的夹攻，一方面不敢得罪旧的，一方面又爱护着新的，整日价打拱作揖，啼笑皆非，甚至于心里有了悲哀，也不敢形之于外，此中岁月，实在也可说是苦不堪言的了。

在人物的个性描写方面，巴金可说是写得相当成功的，三部曲中的觉新，克明夫妇、陈姨太、鸣凤，都写得很不坏。不过在同型人物方面，个性的刻画就不免稍有模糊，例如觉民、琴、淑华，这三个人，我们就很难分辨出他们各人个性的差别点来。

也许巴金在创作激流三部曲时并不曾有意要在他笔下创造出几个典型人物，但由于在他的生活经验中熟习于这些人物的关系，他所写出来的人物几乎个个都是典型。我们一看就知道他们是在我们的生活环境中存在过的，过去曾经存在过，现在也还存在着，他们或者是我们的长辈，或者是我们的兄弟姊妹，或者竟是我们自己，为了对书中人物命运的关切，遂造成了读者对三部曲的热爱，这正是无怪其然的事。

然而利用读者爱读三部曲的心理，故意把《家》拉长下去而成《春》、《秋》，这却未免是巴金的“君子之过”。我们知道，巴金在写《家》的时候，并没有想写三部曲的计划，他所想在《家》以后续写的是《群》，而不是《春》、《秋》。《群》中也不复以高家为主体，而以出走后的觉慧和他的朋友们为主体，这在《家》的初版中是说得很明白的。事实上，《家》实在是一部结构严谨的完整的艺术品，有了《家》，尽可不必再有《春》和《秋》，可是为了《家》的卖钱，便不惜损害了自己的艺术，画蛇添足，堕入市侩主义的庸俗的圈子，这我们是不能不为巴金惜的。萧军曾批评巴金有一些市侩气，但我却以为这也是社会环境所造成，正和他所具有的矛盾和缺点一样，不足以为巴金病。我们所希望于巴金的，是他能像想克服种种矛盾成为一个强者而达到生之完成那样，克服他的市侩主义，不要不转笔去写《群》而在《秋》以后又拉长出一部《冬》来。

（原载 1942 年 9 月 10 日《杂志》第九卷第六期）

上海的职业剧团

现在上海的话剧事业非常兴盛，这是因为西片来源断绝，国片出产数量不敷供应，许多戏院不得不由电影院改为话剧演院，因此话剧在娱乐事业中，

就成为时代的宠儿了。目前正在公演的职业剧团有“上海艺术剧团”、“艺光剧团”、“上海联艺剧团”、“光明剧团”、“中中剧团”，一共有五个职业剧团。一般人对于剧团的内幕真相，虽然渴想知道，但却不容易探听清楚，这里就想告诉你一些各个剧团的内幕。

一 上海艺术剧团

前年十二月八日事变之后，上海职业剧团首告解体，在不明白内幕情形的人看来，它的结束完全为了事变，其实不然，据我所知，它顶大的理由是人事问题，姚克便是主角之一。

当时先后解散的，有上海剧艺社及天风剧社，上海剧艺社之解散，这对于史原、张伐、英子、石挥以及佐临等离去有绝大的关系，这离去事件虽然发生在前，可是他们几位总不能逃避责任，后来由翁仲、马小凤、洪谟等改名美艺剧团，仍在辣斐演出，但支持不久，终因营业不振而告停顿。之后，又有过一个荣伟公司出现，参与其间的，就是上海剧艺社这批人。当时该公司同时在龙门剧场及兰心大戏院两处公演，声势浩大，不可一世。可是不到二个月，共化了十多万元，这一下子，气坏了某闻人，一怒之下，要把这批人送入大世界去唱戏，后来幸得张善琨氏的说项，乃得解此一结。于是这批幸免者，就各奔前程，去北上淘金的有韩非、芷君、王即絮等，所谓死跟着佐临苦干的有史原、张伐、英子、石挥等，其余分散在各剧团的都有，其中最有力的要推苦干一群，现在加入和上艺合作，所以上面这些话，把它归纳入上艺里。

至于天风剧社的解散，完全因为赵志游老板离沪关系，按天风前台（即璇宫剧院），设有经理二人，正经理是一位姓唐的，他与赵氏本人有极密切之关系，而且确实是个精明强干的人。那副经理姓杨，与赵氏是裙带的关系，不学无术，十足的一个草包，可是他却拼命的要顾问一切院务，在赵氏未离沪之前，他是敢怒而不敢言，赵氏一去，他的脾气大发，今天骂人，明天拍台，后天拍凳，整个的剧院给他闹得昏天黑地，刚巧又发生事变，所以唐经理在经过几次的考虑之下，决定把璇宫盘给夏连良改演昆曲，前台既不存在，剧社亦无形解散了。

天风剧社演员学生及职工，共有六七十人之多，当这个不幸的消息传到他们耳朵里的时候，给他们很大的打击。那时时间已将近年夜，又因在事变的时局中，物价高涨，生活已经很难维持，如果再加失业，那真要逼死了，于是他们第一步就到剧务部长陆沉家里去请求设法另找出路。

经过陆沉与前台唐经理等等的商讨，决定（一）每人先发薪俸两月，以维持生活，（二）决定继续办下去，而且预备扩大的干一下，理想的地点是卡尔登，那时卡尔登正在放映二三轮外国影片。

要和卡尔登发生关系，必须要一个熟识卡尔登前台的人，而且这个人同时要负起收拾天风残局，并支持未来新局面的责任。经过再三的考虑，这面面周到的人物，莫过于费穆了。费穆他是大风影片公司的主持人，大风的主人也是赵志游，所以费穆与天风的关系，亦不可谓不深，并且当时费穆正因为在天风接连导演《清宫怨》、《孤岛男女》、《梅花梦》等剧，深得天风当局的重视。

讲到费穆这人，他确实有些本领，早年在联华时代虽没有特别成就，可

是他的作品一贯是别有风味。“八·一三”事变之后，中国电影均采取民间故事一类无聊题材，聪敏的费穆，以不粗制滥造为号召，三年搬出了一个《孔夫子》来，虽然该片在生意上颇不得手，可是费穆之名，震动了整个中国影坛。费穆素怀大志，曾组织民华、华年、大风三公司，拟与新华、华新、华成等对抗。十二月八日之后，电影公司合并为一，眼看计划成为泡影，跑上舞台去，是费穆唯一的出路。所以当天风六位代表与费穆接洽时一说即合。当时因为年关在即，匆匆整队开入卡尔登，共组织分五部：（一）总务部一位张先生，（二）编导部毛羽，（三）剧务部吴承镛，（四）舞台部陆沉，（五）音乐部王贻钧，至于费穆自任总干事，管理一切。在六部之中，民华的人占去五部，天风只有一份，这样的合作是危险的。

“上艺”第一炮是费穆自编自导的《杨贵妃》，因为筹备匆促，许多问题都没有来得及充分准备，尤其是剧务部的事特别多，人事问题更难处理，因此又遭受了打击。“上艺”受此打击，乃邀银钱业剧社大批团员参加，此时费穆略有觉悟，乃以银钱业负责人阿芸正式担任剧务部。吴承镛继任舞台部来重整旗鼓。

“上艺”经第一次事变之后，表面上看来，平静得多了，其实内部情形，仍非常复杂。天风退出以后，似乎只有民华一家了，可是民华之中，又闹起新旧之争，新派计李之华、毛羽、吴承镛，老派有赵英才、屠洪福、沈璐等等。费穆此时颇为灰心，很想结束不干，但实因种种关系没有办法，经过第二次事变，“上艺”确是安静得多了，但营业一蹶不振，急坏了费穆。

为便利准备和休息起见，“上艺”先后将地盘出租给中国剧团及华艺剧团，之后“上艺”又接连演出《梅花梦》及《第二梦》等戏，但尽管费穆如何运用技巧，生意还是不灵。在没有办法之中，费穆经人说项，乃与荣伟公司退出来的一部分苦干剧团合作，第一炮《马戏团》果然走运了。最近又以《秋海棠》轰动全沪，这是“上艺”有史以来空前的成功。但听说因为费穆偏护“苦干”的几位红人，而引起一批旧部的不满，剧务部阿芸辞职了，乔奇与光明剧团签订了合同，丁芝、路珊、孙企英，在美华酒家与光明剧团团长吃了两次饭，恐怕也有变动吧！佐临因为“苦干”一部分团员的变化，颇为不满意。这是“上艺”第三次事变。

希望“上艺”能在费穆的主持之下，大家努力的干下去，更希望佐临与顾仲彝切实的与“上艺”合作，不要因若干问题，而争长论短。好好的保护“上艺”吧，她可说是目前剧坛上顶优秀的一员。

二 艺光剧团

有人曾经这么说过：一千九百四十二年“话剧年”，很多人怀疑这话不确实，可是我们拿事实来证明，在上海，不，甚至于说全中国吧！自从话剧有史以来，从来没有过这么多剧团，而且有过这么多的职业剧团，在同地同时做经常公演，这确实是罕见，所以说去年是“话剧年”，亦可以当之无愧了。

艺光剧团亦是应时而生的一个，它拥有黄宗江、黄宗英、王薇、蒋天流、胡导等等许多演员，这些演员的演技，均在水准以上的，所以它成立不过短短几个月，而给一般观众的印象颇深。但我们要知道“艺光”的一切，我们不能不知道一些关于“艺光”极密切的事情。

话剧自《家》、《清宫怨》等戏演出后，可说是轰动了整个的上海城，卡尔登上海艺术剧团成立，《杨贵妃》、《钟楼怪人》，都给人以很深刻的印象，于是很多正式商人，他们也愿意投资到剧团去，像金谷饭店主人金信民投资“上艺”等等。在同时我们更发现很多人，他们对话剧发生了无限兴趣，他们采取了“京剧”玩票的性质，同样的来玩票“话剧”。这些人在银钱业界最多，他们除银钱业本身有业余剧团组织之外，他们更参加到职业剧团去。以上所说是醉心话剧而自己会演戏的人，更有醉心话剧而自己不会演的，于是他们就创办剧团。

有一位傅如珊先生，他是海上的名票友，他更欢喜话剧，所以他立志组织一个剧团。他一开始就找到仇铨，希望他能出来帮忙他组织一个剧团。这时候仇铨在曾月明主持的新华剧团内，一来有合同的牵制，二来仇铨当时在新华的待遇和地位都是顶好的，三则仇铨虽然在剧团混了很多年，对于演戏确是有些把握，可是对于组织剧团，还未曾尝试过，所以仇铨经过考虑之后，很婉转地回绝了。

傅先生碰了一次壁，并不灰心，仍继续努力找寻人才。当时荣伟公司恰好解散，演员中间因意见不合分为两批，一批夏霞、王即絮、韩非等，为CZC公司拉去，其余留下的一批即为黄宗江、黄宗英、王薇、蒋天流等，傅如珊知道了这个消息，于是就和他们接洽，果然一说即合，剧团定名叫做“华艺剧团”。剧团成立了，演出地盘成了大问题，小场子我们这几位大演员不肯去，大场子一时又找不到，于是就空着排戏，他们排的第一个戏是《人间世》。真是无巧不成书，刚刚他们戏排到相当成熟的时候，“上艺”忽然以二房东的资格出租卡尔登后台，当时傅如珊也顾不到租价高贵，竟以一千元一场包底租了下来，这数目实在很可观。

《人间世》公演以来，上座平平，大家都以为主持人一定没有意思干下去，谁知道这位老板不然，他一定要挺下去，并且再想办法来补救。

当时CZC公司话剧组成立之后，曾在报纸上大吹大擂，预备轰轰烈烈地干一下，可是一时亦没有场子，后来一度出恩派亚经理张伟涛（CZC老板之一）与黄金大戏院接洽，但终因为只能演日场作罢。CZC在到处碰壁之下，愿意屈就，“华艺”在生意平平之下，欢迎合作，于是乎《梁山伯与祝英台》在卡尔登演出了，戏中有女演员反串小生之噱头，颇能吸引观众，生意尚称不恶。事不两全，租约期满，“上艺”因自己准备充足，且已连续出租两次，故决定收回自用，毫无商量之余地。“华艺”明知没有办法继续，只得退出卡尔登。

“到哪里去？”是华艺剧团迫切要解决的一个问题，他们的目的，希望能进兰心大戏院，按“兰心”曾一度被封，开放不久，第一炮由陆露明现身说法，“华艺”当时预备接她的后局，可是报导部有自办剧团之意思，这颇使“华艺”受打击，但是他们弄不到人，经过一个时期之磋商，“华艺”决定与“兰心”当局合作，于是就改名叫“艺光剧团”。

李健吾编朱端钧导的《云彩霞》是“艺光”第一个戏，因为导演的细腻，“兰心”条件的优越，宣传的得力，以及一切支配得适当，把一向冷落的“兰心”，增加了不少生气。接着《甜姑娘》轻松活泼，演员黄宗江有着惊人的表演，他的确是最近舞台上成功的一员。

黄宗江是“艺光”的中坚分子，他是从小生长在北方的，一向在北平干话剧。在北平时他的演技以及地位是超在张伐、石挥之上的。到上海后曾和

张伐、史原、落叶等同时考入“剧艺社”，在辣斐剧场时演过不少戏，《愁城记》一剧，奠定了黄宗江在上海剧坛的地位。“剧艺社”叛变时，他亦是一分子，但总因为各有雄心，他们自己淘里也不能合作，后来便形成：（一）“CZC”韩非和夏霞等等，（二）“艺光”黄宗江、黄宗英等等，（三）“苦干”、石挥和英子等等，所以当时黄宗江在“艺光”可说是红极一时。黄宗江的女朋友是一位专演小姑娘成名的王薇，他们的友谊已经有相当的时候了，所以黄宗江在去年废历年底之前，曾向王薇提出“求婚”，王薇的妈妈因为早死了，去年父亲王献斋和祖母相继去世，这在王薇又少了两个亲人，所以王薇终想能嫁一个可靠之人，以终其身，她觉得和黄宗江的感情虽然不错，但还不知道他的家庭情形如何？所以王薇给黄宗江的答复：“慢慢再谈吧！”黄宗江得到了这个不愉快的答复，满心不高兴。他就悄悄的到四川峨嵋山去了，找于伶去了。

黄宗江一去，“艺光”缺少一位小生，恰巧中中剧团闹多角意见，很多人退出来，小生吴漾就补了黄宗江的缺。

剧团顶怕，但是顶容易发生的就是人事问题。“艺光”自成立以来，托天之福，一向很平静的过着，可是在去岁废历年的年底，“艺光”忽然来了一个大风潮，这就是蓝兰等大批演员，共有十数人之多同时宣告脱离，而另组织上海联艺剧团，公演于金都大戏院。这一下子非特演员走了不少，而且编导方面如李健吾、朱端钧、洪谟，亦都相继脱离，后来好容易经人说项，总算把洪谟留下，并允许朱端钧兼顾“艺光”编导。

“艺光”自这批人脱离后，知道实力欠厚，于是就登报招兵买马，听说在招来的新人之中，果然有几位非常出色，简直比老人马还要好，演员之中，有一位丁力者，演技着实不坏。按丁君来自北平，以前曾参加燕大剧团，演戏颇多，近在沪经商，这次肯出来演戏，据说还是特别情商的。还有一位就是编导魏于潜，他的剧本《甜姐儿》，给我们很深刻的印象，最近导演的《秦淮月》手法颇佳，有人说魏于潜好像就是“剧艺社”的吴琛，如果是真的话，那么魏于潜不是新人而是老人了，但是魏于潜毕竟是进步多矣。艺光剧团失了一批人，但同时亦得到了一批人，所以“艺光”在实力上并未有任何损失，而仍继续公演着。不过“艺光”主人傅如珊君，他总不放心，而且有意加强阵容，所以当孙景璐和“丽华”李老板闹意见的时候，傅君立刻代替小孙还了三万元的借款，因此中中剧团和“艺光”是成了姊妹团体，必要时他们在人力上是可以通用的。

最近有特别消息传出来，石挥装病睡在广慈医院里休息，这当然使“上艺”主持者感到不愉快的，所以佐临为避免人事上的冲突，有意思带了“苦干”脱离“上艺”，而他们的去路是和“艺光”合作，要是成为事实的话，则“艺光”又将增添一支生力军。

“艺光”在人事、地理上均占有特殊的优势，希望它能好好利用这机会去工作，为艺术界放一些光彩！

三 光明剧团的厄运

光明剧团，现在已经不光明了，听说它就在最近，将遭到解散的命运！该团自成立到现在，虽不到一年光景，可是它短短这一段历史，亦可以说是可歌可泣的。

看中孙景璐

去年五月里，中国剧团在卡尔登公演《北京人》，接连客满有一个多月，当然老板赚铜钱，做伙计的想分一些利润，也是在情理之中的。孙景璐根据这一个原则，向老板一而再的要求又要求，这样引起老板对于孙的不满，问题闹得很僵。正在这时候有人想组织剧社，因曾在卡尔登看过《北京人》，他就看中了孙景璐，于是托人说项，请客吃饭，组织剧团，一一筹备妥当。这时中国剧团的老板，对孙本怀不满，既然有人要，乐得顺水推舟，于是中国剧团就过户了，不过据说当时曾付过若干费用，这也许像顶房屋一样的“顶费性质”。办剧团而要出顶费，在戏剧史上可说尚属创见。

易名新华

剧团草率成功，找寻公演地点，当时正在热天，故对于场子之选择，第一以风凉为原则，刚巧绿宝剧场文明戏解散，因有冷气，于是在这位新老板曾月明先生主持之下的中国剧团，决定“打进”绿宝，第一炮，驾轻就熟，仍演《北京人》。

一面在演戏，一面仍在推进团务，曾老板是一个年轻好胜的英雄，忽然想到，“中国剧团”之名，本为他人所有，他为表示剧团业已重新组织，决定改名，于是就产生了“新华剧团”。

在改名新华剧团之后，曾演出过曹禺的杰作《日出》，由孙景璐一人兼饰白露和翠喜二角，生意果然不坏。但女人的心眼毕竟是狭小的，孙景璐为了一些小不高兴，另一方面又在丽华大戏院的诱惑之下，毅然地脱离了新华剧团，而自组中中剧团去了。

退出绿宝

自孙景璐突然带了一批人离开新华剧团后，“新华”当然受到很大的打击，人事方面只有招新人才来抵补，因此在演出上逊色不少，这样当然会影响到生意上去。外患内忧，同时加诸于新华剧团的身上，这使曾老板感到非常棘手，但是他却并不因此而灰心，相反地更努力着工作。他天天自己到后台去，有时在工作人员缺乏之下，他亦帮忙做效果等等工作，这种艰苦的精神，感动了团员们，他们彼此团结着，在困苦的局面下，度过了四个月。这时绿宝剧场的合同满了，曾老板在期满的前三天，召集了一个茶会，他发表了一番很沉痛的演说，最后他告诉团员说，他要继续办下去，坚持到底，并且他预备自己有一座戏院，可以不致受前台的拘束。果然在精神一致团结下，新华剧团退出绿宝，等待他们的新阵地。

改造美华

“天下无难事，只怕有心人”。曾老板一心一意找寻地盘，果然不久就被他找到了斜桥弄圣爱娜舞场的原址（又名新都，卡乐），于是设计，动土，装修，很快的，美华大戏院以新的姿态出现了。根据小报的报导，曾老板之

改造美华大戏院，是卖了地产来干的，这一点不能不使人佩服，我相信在目前唱高调为艺术而牺牲的人群中，恐怕再也找不出第二位曾先生吧！

一面改造戏院，一面物色人才，在人才寥落的当中，曾先生找到了白虹出来合作，于是重新组织光明剧团。“美华”开幕第一炮，是姚克编导、白虹主演的《霓裳曲》。姚克初试嚆头，白虹大展歌喉，“美华”生气勃勃，这给曾老板以无上的安慰。可惜好景不常，白虹因产后不调，突然病倒，据说有疯病状态，而不是短期内所能治好。在没有办法之下，“美华”曾暂停一时，出租给人家演方言剧《大辫子》。当时有人劝曾先生，乘这时解散剧团，以后有机会再办，但他却执意不肯。

最后挣扎

方言剧租期終了，这时曾先生得到中中剧团，费茵、沙漠、吴纯贞，以及刚自北方脱险回来“中旅”的团员白漠等数位来归，这一支生力军，使曾先生又增加了不少勇气，于是再度公演名剧《生死恋》。也许是地点不好，或者是时运不佳，重演以来生意一蹶不振，曾先生在最后挣扎之下，只能听人的劝告停演而预备将院子出租。关于剧团方面，据他的表示仍拟继续保留着，他说：“万一不得已而解散，但是我办剧团的精神是不死的，总有一天要恢复的。”

四 唐槐秋与“中旅”

本期预备写的，是“中中剧团”，但“中中”因突然遭受“丽华”前台的辞退解散。“丽华”当局改聘“中国旅行剧团”演出，故改写“中旅”，这是要声明的。

谈到“中旅”不能不先谈唐槐秋。唐槐秋，湖南湘乡人，从小就很活泼，家里人都很喜欢他，家长都以为这样活泼的孩子，是宜于学习工程等活动事业，而不宜于死读中国老法书的，所以唐氏十四岁时，就到日本去游学了，后来更转道法国，攻航空学。回国之后，由于他父亲老朋友谭延闿的介绍，唐氏曾供职于航空机关工作。可惜那时的中国，虽有航空署的设立，飞机却一只亦没有，唐氏英雄无用武之地，于是“壮志渐消”，结果他终于脱离了政治舞台，而跨上了艺术舞台。唐氏最早开始艺术生活，是和洪深、田汉、欧阳予倩等诸位一起，是南国社时代，那时这一类戏的演出，大都叫新戏或文明戏，“话剧”这个名称，还是由唐氏和田汉等几位决定的。

南国社解散，唐氏干戏剧的兴趣并不消减，相反地，他比以前更起劲，自己组织一个旅行剧团。他开始的本意，是学习外国所见的流动剧团，其方法即是以整个的剧团，寄托在大汽车里，到处流动，在每一个地方搭起篷帐来演戏。可是当时因为种种关系，如买汽车须花大本钱，并且没有公路可以通行，因此改头换面组成了今日的中国旅行剧团。

中国旅行剧团成立后，先在南京演出过几个戏，其中以《梅萝香》一剧，最为轰动。后来转辗流动，曾到过河北、石家庄、北平、天津、郑州、徐州、开封、洛阳、长沙、上海等等许多地方，在这漫长的时期里，“中旅”不知经过了多少困难，但唐槐秋总苦费心机，把困苦克服，使“中旅”的生命一直延长到现在。

一切困苦艰难的事，“中旅”不知经过了多多少少，但终因唐槐秋的沉着应付，和“中旅”的“妈妈”（唐夫人）苦心经营，“中旅”好容易在狂风大浪里活到今朝。

事变之后，“中旅”曾在两广各大都市，举行公演，后转道香港，在香港演出《花溅泪》等剧。话剧在香港抬头，可以说是唐槐秋的力量。唐氏为适应当地环境起见，在香港更把团体分成“国语”、“广东语”两组，演出盛况，空前未有。这时候唐氏因收入宽裕，所以在生活上略有不检之处，因此遭受到许多团员的不满。在双方争持不可解决之下，一部分团员，由于姜明的领导组织了中艺剧社。当时欧阳予倩也在香港，对唐槐秋似乎亦不十分满意，帮同姜明主持的“中艺”在香港演出，所以一直到现在在唐氏与欧阳予倩之间尚有一点小小的误会。这次的风潮，“中旅”所受影响颇大。后来唐氏经人的劝慰，重振旗鼓，“中旅”又回到上海来了。

“中旅”到上海之后，曾与上海剧艺社合作演出《明末遗恨》（即《葛嫩娘》）一剧，颇得一致好评，尤其唐若青更为人所称道。谁知道这一位颇有艺术天才的姑娘，生活之浪漫，简直为人所意想不到的。后来上海剧艺社搬到“辣斐”去，“中旅”与璇宫正式签订合同，做职业经常公演。因为若青、若英一对姊妹花相当叫座，所以当时“中旅”收入不坏。可是正因饱暖，所以就不安分起来了，唐槐秋、唐若青父女二人出入赌场之间，艳闻相传，丑态毕露，大家都以为“中旅”如此下去，不久就将完结了。

果然天风公司成立，把璇宫盘下来。当时“天风”颇有意和“中旅”合作，条件是用“中旅”名义演出，不过唐槐秋不得顾问经济。这在唐槐秋当然是难以接受的，谈判终告停顿。“中旅”退出璇宫后，曾休息一时，后来终因为生活，所以不顾一切地跑进了不健全的“天宫”，唐槐秋的“精神”克服了一切，“中旅”在“天宫”平安地度过了好些时。在“天宫”出演时，亦是唐氏父女感情最恶劣的时期，所以当时差不多的戏都由孙景璐等主持大轴。后来小孙脱离老头子加入“中国剧团”，这又使“中旅”受了一大打击。斯时各界舆论，对唐氏父女大都不满，所以“中旅”又停顿过一时。在皇后大戏院，演出《绿窗红泪》及《香笺泪》等剧，这可以说“中旅”在上海最后的挣扎。可是唐若青还是执迷不悟，竟然逼着老头子北上演戏，其实唐若青要到天津去，“醉翁之意不在酒”，据说是另有其他作用的。

在北方演出不久，因为桃色纠纷，而害得全体被捕。风浪终于平静下来，“中旅”大部分都回到上海来了，因事留在北方的只有唐氏夫妇及唐若青三人。现在上海方面由唐若英主持把“中旅”又重新复活，而在丽华大戏院演出了。听说唐槐秋在北方亦新招了不少演员，预备在北方再办一个“中旅”。

“中旅”！“中旅”！它所以能一直活到现在，完全是唐槐秋夫妇二人之力，唐氏对待演员之关切，可谓无微不至。女演员只要有戏，从头到脚，如做头、丝袜等都由唐氏负责供给。而在演员因受惠于唐氏，故对团内一切反加爱惜，使唐氏减轻不少负担。至于唐夫人呢？她爱护团员跟子女一样，团员们亦以长者视之，所以大家都称她“妈妈”。她常常烧了许多菜，请演员们到家里去吃饭，因为他们是湖南人，所以“中旅”团员没有一个不吃辣的。“中旅”不大像一个团体，像一个美满的“家”。如果唐槐秋不像以前一样糊涂的话，我相信“中旅”的成绩，一定会超出现在之上的。

（原载 1943 年 3—5 月《万岁》第一卷第五期至第二卷第二期）

追忆许幸之的戏剧 《阿Q正传》

上海沦为“孤岛”之后，在戏剧运动史上有一件壮举。著名戏剧家许幸之，将鲁迅先生的小说《阿Q正传》搬上了舞台，演出的地点是在辣斐大剧场，演出时间是在一九三九年七月十四日（法国国庆日），由中法剧社排练演出。中法剧社是中法联谊会（留法同学会的组织）在一九三八年十一月成立中法戏剧专科学校的基础上成立的剧社。校长兼这次演出的监督就是后来落水成了汉奸、并遭暗杀的冯执中，真正掏钱的后台老板说是杨虎的眷属田淑君。编导均由许幸之一人承担。这个剧本是许幸之先生五易其稿而定的。在此一年前，中旅剧团也在香港上演了田汉改编的《阿Q正传》，许幸之的剧本在一九三七年四月——五月的《光明》半月刊上刊登过。这次上演前剧本又经殷扬（杨帆）、陈西禾、吴天等几位戏剧家的批评帮助和改进，使剧本更臻完善。作者大胆地将《阿Q正传》和鲁迅《呐喊》小说集中的其他人物揉合在一起，增加了原作的故事性和情节性，使戏剧的情景和氛围更趋广泛和凝重。

《阿Q正传》在炎热的上海“孤岛”盛暑中演出日夜两场，居然卖座不衰，历时半月之久。参加演出的人后来都成了中国话剧和电影界的著名人物，如乔奇饰老拱、杨帆反串饰赵太太、舒适饰康大、韩非饰差人，饰演阿Q的是当时的著名话剧演员、中国剧社的台柱子王竹支。全剧由舒适、杨帆任剧务，冒舒涇、陈模负责宣传。

演出时曾广泛招徕文艺界的朋友，并在演出结束后召开了文艺界座谈会。出席座谈会的有许广平、陈望道、赵景深、徐、唐弢、柯灵、锡金、周木斋等近三十人，我也应邀观摩了演出并出席了座谈会。会上许广平女士谈了几点看法：一是阿Q不仅代表了中国国民性的弱点，也代表了世界一般民族的弱点。据说《阿Q正传》被译成俄文传到苏联时，苏联文化界的人士说过，我们这里也有许多阿Q。二是阿Q这个角色不易演好。著名戏剧家田汉也曾将《阿Q正传》改编成话剧，并打算由自己亲自来饰演阿Q。三是小说中的小D是阿Q后一代的缩影，他战胜了阿Q。鲁迅先生留下这一根伏线是具有一定的深意的。鲁迅说过：“《阿Q正传》还可以续写，就是从小D身上发展，但是他不像阿Q。”关于这一点，许广平女士指出，鲁迅先生说了不止一次，如果鲁迅能写将出来，那么作为被压迫者抬头典型的小D一定会对现实生活产生积极的影响。可惜鲁迅一直没有动手，原因可能是现实社会尚未产生足以表现这一典型的丰富材料，无法引起鲁迅先生动笔的兴趣，或者可能是当时的现实生活已不允许他假托小说来进行描写了。许广平女士最后谈到如今离鲁迅写作《阿Q正传》已经有十多年了，时代的进步是不是可以说小D的时代已经形成了呢？

接着由剧作家许幸之谈他的创作经历和设想。他先谈了改编《阿Q正传》舞台剧的动机，朋友的忠告，戏剧界人士的否定批评，接着谈到《光明》半月刊发表了他的改编本不久，田汉的改编本也在《戏剧时代》发表了，因而招至了《文学》最后一期上发表了欧阳凡海先生的《评两个阿Q正传》的文章，文字指责许幸之不忠实于原作，曲解作者意图。许幸之反驳说，单从阅读上去判断戏剧，是容易陷入谬误的，如何把“平面”的文字，做“立

体”的形象来观察，根据同样的故事或原作创作出不同形态的剧本，在文艺史上这样的先例是很多的。

座谈会上我也做了发言，因为当时我正和巴人就“抗战八股”问题，在《鲁迅风》和《东南风》上发生笔战，所以我的发言着重谈到希望文艺界人士放弃门户之见，团结起来。因为当前仍有阿Q型人物，见面客客气气，背后造谣生事，趁便打一拳，回拳请教，来一套“天下国家”大事、乃至“大敌当前”云云，对这些人最好请他看看《阿Q正传》的演出。

当年我的年轻盛气桀骜，由此可见一斑。

（原载1997年1月11日《作家报》）

与港友论翻译书

××兄：

来信问我最近上海翻译界的情形，说可以作为港地翻译界的借镜，并且说香港的文化程度本来很落后，但自战后因“外江”文人不断地移植过来，文化事业颇有勃兴之象，从事翻译的人也一天多似一天，虽然比较文化先进的上海是还相差甚远，所以把上海翻译界最近的情形报告一些过来，未始不可作为他山之石云云。我很惭愧，觉得没有什么可以报告给你知道，但要不报告罢，又未免有负你的雅意，报告了又恐不免要使你失望，所以很觉为难。总之，最近上海翻译界的情形，不外乎乌烟瘴气，漆黑一团而已！记得十多年前，就有人喊出“漆黑一团的翻译界”的口号，不料到了现在，还是这般景象，时代可以有进步，翻译界却毫无进步，真使人不胜感慨系之！其实这也无怪其然，因为这十多年来，中国固然无时不在进步中，但社会却还是个商品社会，在商品社会里，一切都成了商品，翻译不用说也成了商品的一种，假如要说这十多年来翻译界还有一些进步的话，那只不过是进步到更会做生意而已！自然，这也不能一概而论，在上海，也并不缺少忠实纯正的翻译家，不过这总是极少数中的少数。

把上海翻译界的情形，和香港做一比较，当然上海还无愧为文化先进。你现在虽然住在香港，但并非本地土著，依然还是由上海移植过去的“外江佬”，所以我对香港有所不敬，也不怕你会动气。老实说，我对香港的翻译，不论是译音、译名、或译文，都很难表示敬意，这些翻译家的中国文字，似乎另有一工，好像不是中国的语文，使人如读天书，难懂之极。我并不反对外来语以陌生的面目投入中国的语汇，因为这原是无可规避的自然趋势，起初虽不免陌生，久而久之，也就熟习了。譬如乡下佬并不懂什么摩登，但对他讲摩托卡，他也知道是汽车，此无他，习惯成自然也。可是在香港，汽车既不叫汽车，也不叫摩托卡，却叫“的士”，公共汽车则叫“巴士”，这“的士”和“巴士”，虽均承不弃，要挤入我们土类之林，乍听起来，却总不免有些刺耳，初见这译名的人，要不根究它的原文，也许竟不知道它指的什么？又如美国的影城“好莱坞”，这译名差不多是大家所公认的了，但在香港，却偏要译成“荷理活”，以致我初次走上荷理活道时，竟不知道这原来是好莱坞路。此外，我在绿色双层电车的上层，还见到一块牌子，是不许乘客在那上面站立的，牌子上却写着：“在此楼上，不准企立。”啊哈，原来电车的上层也叫楼上，这在我倒还是个创见。上海没有双层电车，只有双层公共

汽车，我想，如若对任何一个乘客说：“到那公共汽车的楼上去。”恐怕谁都不免要窃笑吧。而“企立”两字，也着实有些费解，这“企”字，当然不是指的“企业”，但除此就只能解释做盼望，如旧式书翰中常用的“不胜翹企之至”，从来不曾见有人把企字和立字连在一起用的，也许这企字是起字之误，不过起立和站立也并不是同义语，不能混为一谈。如若说：“在此楼上”的乘客，坐了下来以后，就永远“不准起立”，要一天到晚让这部电车把他载到东载到西，岂非荒乎其唐的大笑话？但这样的翻译还不称希奇，最希奇的是我有一天在香港的马路上，见到香港辅政司署的一张中英合璧的布告，我是中国人，当然先读中文，那布告上的中文是：“细蚊仔睇真至好走呀！”这一读，真使我如入五里雾中有些不知所云起来，左思右想，总想不出它是说的什么，不得已，只好再读那布告上的英文。英文的全文是：“Safety First Children! Look Before You Run”这才恍然大悟，原来是叫小孩子在跑过马路以前，先看清路上是否平安的意思，略如上海的“马路如虎口，当中不可走”，意思本来浅显易解，但经这样一译，反而使人莫明其妙了。

闲话休提，你不是问我最近上海翻译界的情形吗？外国文字甚多，有英文、法文、德文、日文、俄文，翻译这些文字的人，都属于翻译界的范围，要每一方面都说到，实非我的时间和这里的篇幅所能容许，我只好选择那在国内比较普遍的英文，来说一说最近上海英文翻译界的情形。

首先要请你注意的是：你切莫要把“英文”和“英文翻译”混在一起。精通英文是一件事，从事英文翻译又是一件事，有许多英文很好的人，他们并不从事翻译，至多不过选几部世界名著，用中文注释一下；而从事英文翻译的人呢，他们的英文却多半不大好，即使他们的英文很好，确有根底，但他们的中文也委实不大好。你也许要说我这句话太过火了些，当心上海的英文翻译家要打我的耳光，自然，我也承认上海确有许多中文和英文都好的翻译家，但这仍是极少数中的少数，大多数的翻译家，不是英文好而中文不好，就是中文好而英文不好，或者竟是中文英文两皆不好，根本不配来从事翻译。即使被翻译家打了耳光，我也还是要这样说。

不客气地说，今日的翻译家，不管他是照原文直译或是意译，要能对着原书，一直译下去，中途不翻一翻字典，已经可说是难能可贵的了。大多数低能的翻译家，都有一桩随身法宝——字典！这字典，如若靠得住呢，倒还不必说它，最怕是靠不住，那就不免要闹出“手势戏”的笑话来了。所以胡适之先生从前劝人不妨卖了田去买一部好字典，这话不能说是未见。

翻译这件事，看似容易，从事翻译的人，他不仅精通中文和英文就算数，便是对各方面的知识和常识，也都要具备一些，才不至于闹出笑话。我们固然不应过事苛求，要每个翻译家做到“信、达、雅”三字，但最低限度，总希望他们不在译文中闹出笑话来。无奈在这翻译也成了商品化的社会里，不仅真能译到“信、达、雅”三字的译文很难见到，就是要求不闹笑话的译文，也很少见，因为翻译一经成了商品，就不管阿狗阿猫，对原书是否了解，有否具备书中所提及的各种专门名词的知识或常识，只要他懂得英文，或虽不大懂英文而能翻字典，就可以堂哉皇也地来从事翻译了。在这样的情形下，翻译出来的东西，怎么会不疵谬百出，笑话连篇呢？我曾读过一部董显光著的《蒋介石》的译本，在第十五章上见到一行小标题，叫做“第三党会议”，当时很觉奇怪，心想：第三党是在野党，从未掌握过政权，怎么民国十八年国民党统治下的南京，会开起第三党的会议来？后来细看原书，才知道是指

的国民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以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而可称之为第三党会议，这位译者如非盲目，就是对中国政治情形毫无所知，这样的人也要来从事翻译，而且所翻的还是领导人的传记，翻译界欲不糟糕，其可得乎！

一本有“生意眼”的外国作者写的作品，看中的当然不止一人，想译的当然也不止一人，所以同一著作而有三四种译本，也就并非什么奇事了。从前翻译界的风气是，某人想译什么书，他可以把他所想译的书，开一张长长的书目，说明这些书已有自己在译，请别人不必再译云云。这在道理上似乎有些说不过去，因为翻译非发明品可比，并无申请专利之权，你可译，别人也可译，怎么你可以擅自垄断，不许别人再译？不过这也无妨，因为中国尽多口大手小的“罗亭”型的人物，你别看他所想译的书有那么多，就肃然起敬，要知道这完全是一张空头支票，不兑现的，结果就只有一张书目，并无一册译本，他所想译的书，到头来还是让别人译出，妙在他开出书目来时并没有人和他争论，说他所想译的书我也要译，充分显出我中华大国的君子风度。但这已是过去的话了，现在的翻译界，已经没有这种雍容揖让的君子风度，有的只是你抢我夺的“商业竞卖”，想译一变而成抢译，只要一本有“生意眼”的外国作家作品问世，于是你也译，我也译，不管译笔如何，也不管译得对不对，谁抢先译完，抢先印出，就许谁做成一笔大生意。

我现在详细告诉你最近上海出版界和翻译界竞争剧烈的情形，你听了也许要觉得惊奇，或竟喟然长叹地说：“想不到上海翻译界风气之坏以至于此！”但这完全是事实。在这商战白热化的现代，试问能有几个洁身自好的翻译家，不至于做出版商人的附庸？所以大多数识时务的翻译家，差不多都接受了出版商人的要求，使他们的翻译成为社会的定货，只有少数书呆子，或者有福气可以拿庚款津贴的人，才去译古典作家的作品。出版商人的眼光，既都集中在有“生意眼”的外国作家新作上，翻译家的笔，也就竞向这方面总动员，于是赛珍珠的《爱国者》有了七种译本，勃脱兰的《华北前线》有了五种译本，这些都是数百页的大书，在这纸张和印刷空前腾贵的今日，牺牲了无数翻译家、无数印刷和排字工人的时间和精力，印出这许多同一著作的不同译本来，试问在人力物力上，是何等巨大的浪费？

我不是曾对你说过，一册外国作家的新作，只要谁抢先译完，抢先印出，就许谁做成一笔很大的生意吗？为了这缘故，所以许多出版商人都在拼命的竞争，千方百计的设法，怎样抢先把那原书买到手。他们起初都把这责任委之于西书商，后来发觉从西书商手里得着原书往往落在他人之后，于是便不再托西书商代办，而直接托南洋和菲律宾的朋友代购，大抵由欧洲方面来的书，总是先到新加坡，而从美洲方面来的书，总是先到菲律宾，这两地都有华侨，而华侨中也尽有他们的朋友，这样一来，他们就可以有捷足先得的胜利之望了。自然，这其间是少不了翻译家的献计的，否则出版商人压根儿就不会知道外国作家有这样一部新作。

原书能够抢先买到手，固然可喜，但还不能拿住稳瓶，盖外国作家作品，真够得上称巨著，字数少说些起码也有十余万，二三十万是最普通的数字，要由一个人的力量去从事翻译，则“一人之精力有限，书籍之篇幅无穷”，恐怕就是天下第一等的快手，也要落在他人后面，等你慢条斯理地译完全书，别人较你迟得原书的，也要抢在你的前头译完印出了。所以抢译的第一条件就是快译，而要快译，则非集合数人来集体翻译不为功，集合的人数，多则十人，少则四人，视原书的厚薄而定，譬如一本二十万字的书，由四人分头

翻译，每人负责五万字，那么，少则十多，多则半月，就可以赶译出货，以应市面了。在这种抢译快译的情形之下，我敢和你打赌，很少有一个翻译家在从事翻译工作之前，曾把他所译的书从头至尾读过一遍。不但不曾读过，恐怕连全书的影子都未见过，盖原书到了出版家手里，早已被拆散成为四份乃至十份，分交给四个乃至十个翻译家了，每个翻译家所读的，只是他所担任翻译的一部分，当做象的全体。其实说是读，还嫌过誉了他，恐怕他从开始译起，到译完为止，除了终日机械地工作之外，连重读这一部分原书的时间还没有呢。这样分工合作地译出来的译本，你说能有什么永久的价值？

我还可以告诉你一个笑话，以见上海出版商人的脑筋之奇巧真是想入非非。据说有一个出版商人，鉴于这一类翻译书的颇有“生意眼”，很觉眼红，恰好这时某一外国作家有一部新作问世，这位出版商人也抢先买到一册原书，可是原书虽然到手，一时却无从集合几个翻译家来动手抢译，要放弃不译罢，又觉心有不甘，后来灵机一动，居然异想天开，把原书拆散成一页一页的，一面在报纸上大登广告，假说要招请英文书记，并且把月薪的数目订得特别优厚，这一来，应征者当然非常踊跃，他对应征者有一条件，就是要他们翻译一页书，说是试验他们的英文程度如何，以视是否合格而定去留。应征者当然也都毫不疑心，并且以为是应有的手续，于是便都老老实实的把那一页书译完交给他，他把这许多页译文集合拢来，再按照原书，把每页首尾中间的缺字，补缀一下，居然也就成功一册完整的翻译了。结果，凡是来应征他的英文书记的人，一个都不合格，而他的那册仿佛“千人针”似的译本，却一个大钱都不花的很快的印了出来，既快捷，又省费（所费不过是微之又微的一些广告费），你想他的计策巧妙不巧妙？然而你有勇气能把这册“千人针”似的译本读下去吗？

拉拉杂杂地说了这许多，我很惭愧没有什么可以报告给你做港地翻译界借镜的，有的只是最近上海漆黑一团的翻译界的内幕，至多只能使港地翻译界咋舌惊奇于这些“外江”翻译家的会动脑筋，帮出版商人抢生意而已。不过话也得说回来，上海并非没有忠实纯正的翻译家，只因他们不会抢生意，遂不大著闻于世。最近见到一册艺文印刷局出版的《名著选译月刊》，觉得内容还不错，颇能尽提高中国翻译界水准的使命，尤妙在它们是中英合璧，既便学习英文者的自修，又可对证原文，明了译文的是否得当，所以我敢于郑重地推荐给你。这本刊物，你在香港大概也买得到，所以我不另外买来寄给你了。

弟 志石

（原载 1940 年 4 月 15 日《小说月刊》第六期）

与港友论稿费书

× × 兄：

来信和剧本的油印本都收到了，你真可说是个滑稽之雄，这部三幕喜剧使我读时一直都在捧腹大笑。这笑，可说是健康的笑，现在是个苦难的时代，我们正需要这一类有生命的健康的笑。我预备代你重新抄一遍，先找刊物发表，以后再出单行本。

不过你信上说，香港现在一切都统制得很厉害，寄了法币来，要兑换成

港币，非常麻烦，所以希望在上海找到港币付稿费的主顾，并表示你最低限度的希望为每千字稿费港币两元。还说在香港是很起码的稿费价格，意思隐然是说这要求并不过奢。但我仍旧不免要对你说：老兄，你太不自量了，在港言港，在沪言沪，你怎么把我这里的上海，当做你那边的香港来？你知道，现在港币一元，在上海市面上值法币多少？今天（三月二日）的《申报》商业新闻上载得很明白，港币一元，等于法币三元六角。你最低限度的希望每千字港币两元，在上海就等于每千字法币七元二角，这怎么能办得到？须知这在你香港那边，固然是最起码的稿费，而在我上海这里，却是高到了不得的稿费也。

你也许要觉得不服，说每千字七元二角的稿费，怎么能算高？鲁迅、郭沫若、郁达夫他们，不是曾拿过每千字十元十五元乃至二十元的稿费吗？不错，但是你要知道，这是在战前，今非昔比，如果鲁迅现在还活着，或者仍旧住在上海，也不见得有人肯出千字十元的价格买他的稿子。况且鲁迅、郭沫若、郁达夫他们，乃是第一等的大名家。而我们呢？却至多只能跻于二三等的小名家之列。以二三等的小名家，而欲得第一等的大名家的稿费，是妄想；处战时而欲如平时，是忘怀了时代。

像我们这一类二三等的小名家，就是在平时，能够拿到千字五元的稿费，已经算是很难得的了。记得战前以《宇宙风》的稿费额为最高，每页五百字酬稿费四元，则千字就等于八元。其次为“商务”，千字五元。又其次为“中华”和“生活”，千字四元。再其次则千字三元、两元，自郅以下，无足论矣。我那时常在“商务”、“中华”的杂志上写文章，惯常拿千字五元、四元的稿费，不意竟因此引起一群小小名家的羡慕和妒忌，羡慕我的不外把他的稿件托我介绍，或者他自己直接把稿件寄去，却不经我同意，擅自把我列名为他的收发主任，而在稿末写上：“此稿如不合用，请退交×××先生收转。”冀编者推屋及乌之爱，而录用他的稿件，其计不可谓不巧。妒忌我的则竟把我视为布尔乔亚，气势汹汹地要打倒我了。然而不论是羡慕我，妒忌我，乃至欲打倒我，揣他们的心理，欲得千字五元四元之稿费则一也。然而他们不知从作品上取胜，徒自卖弄他们的小聪明，结果仍旧与我无损，反使我深为他们不取。

“八·一三”战事起来以后，我也曾到你现在所住的香港去住过一时，也曾代港地的报纸写文章，拿每千字港币两元的起码稿费，深知你现在的要求并不能算是过高，因为在香港，一元港币，恐怕还不如一元法币在上海的经用。香港的币制早就是采用十进制了，每元等于十毫，每毫等于十仙，上海却还是去年铜元在市面绝迹不得不用分币券时，才改成十进制，在这以前，每法币一元可兑铜元三百枚，各物都以铜元计价，等于三十进制，所以那时法币一元在上海，确实要比港币一元在香港经用得更多。举例来说：我在香港时，每天起码要用港币一两元，而回到上海后，却三天还没用去法币一元，由此可见香港的生活程度，实较上海高出不止十倍也。

我是前年夏天回到上海的，那时法币港币间的差额还不很大，港币一元，等于法币一元八角，可是较之我初去时港币一元等于法币一元一角的情形，已使我大有不堪回首之感。谁知更有使我不堪回首的事，原来上海不但变成了“孤岛”，而且连稿费也变得稀少起来了，从前千字三元是认为最起码的稿费，现在却变成最高的稿费，比这更不如的是千字两元，乃至千字一元的也有，往日的千字五元四元的稿费，已经成为过去的美梦，不能再回来了。

看着自己的文章凭空被贬低了市价，是谁都不免要愤懑的，可是你说有什么办法呢？“乱世文章不值钱！”何况文化业已西移，“孤岛”上读者有限，有谁肯出高价买你的文章？

其实稿费的多寡，我是不大放在心上的，多赚多用，少赚少用，不论赚多赚少，总不免于一用，斤斤较量，甚无谓也！譬如现在我仍旧拿千字五元的稿费，而某处应酬，送去礼物四元，则千字就只值一元；或者被朋友拉去打牌，输掉三元，则千字就只值两元，反不若拿千字三元的稿费，不应酬，不打牌，实得三元之为愈。原夫金钱的价值，就在于用，我们既不想聚财，也无聚财的福分，左手钱来，右手钱去，去而复来，来而复去，而日子就这样悠悠然地送走，这是何等的人生趣味？返观那些守财奴，藏了许多钱财，反而提心吊胆，既怕盗劫，又怕绑票，连夜里都睡不着一个安逸觉，真是何苦！“人生行乐耳，须富贵何为？”古人可谓先得我心。尽管世俗的眼光投我以冷视，笑我“十个文人九个贫”，我也照样还他们一个白眼，笑他们只知在“铜钱眼里翻斛斗”，有福不会享也。

最近这半年来，汇市和币制的变化真大，英汇从一先令二辨士半缩到四辨士，美汇从三十元缩到六元余，而港币一元，竟然值到法币四元四角了。去年十月间虽曾一度放长，但现在则又紧缩如恒。我前年从香港回来后，也曾代香港的《星岛日报》写写稿子，他们也是以法币付稿费，并不以港币付稿费，每千字稿费为法币四元。那时法币和港币间差额不大，四元法币合起港币来有两元余，虽然在香港仍是很起码的稿费。现在我因为忙，已多时不代香港方面写稿子了，不知香港方面现在待我们上海文人如何？是否仍以千字法币四元付稿费，抑或已以千字法币七元二角付稿费？如若仍以千字法币四元付我上海文人，而以千字港币两元付你香港文人，则你可能怪我上海方面以最高稿费千字三元付你为薄待了你香港文人，而你的以港币付稿费的要求，也是趁早收了起来之为得。

说起来我仍旧要羡慕你，你住在香港，虽然生活程度比上海高，但听说自从欧战发生以来，一切都有了统制。看你的来信，好像很讨厌这统制，因为统制给了你许多麻烦和不便。其实统制也有统制的好处，各种物品，一经统制，价格就不会猛涨。我上海之患，就患在无统制，更兼环境特殊，为国家法令所不及，一切奸佞狙酷，就都昧着良心，乘机因缘牟利，举凡米面煤等家常日用必需品，无不成了投机囤积的对象。现在白米要五十元一石，煤球每担送到六元，麦粉头号的每袋也要卖十三四元，生活必需品无一不涨。虽然现在各物都在平卖，但所平有限，买起来却很不容易。昨天门前的米店在出售平糶米，每元买西贡碎米五斤半，买米的贫民竟排成一字长蛇阵，行列足有半里路长。我幸而还不至于吃平糶米，但开支之大，却着实使我惊心。记得去年今日，每月有六十元便足够用，此刻现在月入百五十元还常常捉襟见肘，如此高涨的生活程度，虽素性旷达之哲人，亦将不免身心之交困矣！

论理，生活程度既是这样的高涨，文字工作的报酬，也应该比例递增才是。听说重庆方面已在发起提高稿费运动，不知你香港那边如何？至于我上海这里，则连一些影子都没有。原来这年头，不但各种生活必需品，如米面煤等，在突飞猛涨，就是和文化事业有关的各项物品，如纸张、印刷、油墨等，几乎无一不涨，白报纸去年今日每令还只售七元左右，今年每令售价已逼近三十元大关；印刷价连加了两三次，现在次一等的印刷所印工也要每令三元，排工则每千字已由五、六角涨至一元，骎骎乎有奇稿费前席之势了。

在这样的情势下，你要想发起提高稿费运动吗？不客气！出版商人干脆给你一个不出，那你就连一个大钱都拿不着。一个人做人不能太老实，你不要听那些出版商人开口闭口以提倡文化自命，就相信他们真的肯赔本印书，其实打开天窗说亮话，做生意的人谁不想赚钱，君不见现在书价之贵，已贵得令人买不起，而隔年早已印成的旧书，不也都已换上新价目了吗？印刷可以加价，书籍可以加价，惟独我辈文人的稿费，则不但不能加价，且有被减价的危险，盖出版商人因书籍制造成本加重，遂不得不相率在稿费上打算盘，以求增加利润故也。所以我倒很有些羡慕公共汽车公司的工人，他们能够罢工，要求发给米贴、花红和赏工。而我辈文人，却无工可罢，罢工不啻等于自杀，但又不能不吃饭，眼看着米价如此高涨，不但无人贴米，连这微之又微的稿费额都岌岌莫保，真不禁要绕室彷徨，莫知所可了。

我和你谈了这许多关于稿费方面的事，自觉这些话决不能入“尖头鳗”之眼。记得从前不知在哪一本旧小说上，看见一位公子哥儿，满嘴掉书袋，被他家里一位小婢听见了，忍不住笑得格格地道：“我的少爷，你酸死我了！”我相信，我这些话如为“尖头鳗”之流所见，一定也要说：“你这家伙，俗死我了！”盖“尖头鳗”者，雅士也，惟其雅，故绝口不谈俗物，虽然他们也不能不用钱，却都把钱看得如原始人之看“塔布”（Toboa）一样，雅固雅得可以，其如过于矫情何！此我所以终于不避俗物之嫌，要和你谈谈稿费也。

弟 志石

（原载 1940 年 4 月 15 日《小说月刊》第六期）

三十二年度的上海小说（上）

荒漠的丰收

说上海的文化衰落吗？这话似乎有些不合事实，因为当你从街头的报摊旁经过的时候，那些花花绿绿的刊物炫耀在你眼前，仍旧足以使你目迷五色，而感觉在此物资缺乏印刷困难时期尚有力量从事出版事业的出版商勇气之可佩；但你若因此便认为上海的文化事业的出版非常蓬勃热闹，那却也错了，因为报摊上所陈列的刊物虽然多，却很少灌输高深学识和作品水准较高的纯文艺刊物，而多半是些专供人做茶余酒后消遣之用的期刊，编者出版者的目的在此，读者购买的目的也在此，所以一份刊物的容量方面虽极丰富，但要说到质的一方面，却几等于零。这种畸形的现象，无以名之，只好名之曰“荒漠的丰收”。

我们试把一年来上海所出的期刊做一总括的检讨，虽然它们每本的容量总在二十万字以上，一年的总量每种刊物不下三百万字，以现存的六种计，即达一千八百万字，就算其中的三种出版至今只有半年，扣除四百五十万字，尚达一千三百五十万字，这一千三百五十万字中，小说至少约占六成，即八百余万字，其他周刊、半月刊，和报章上面所载的小说还不计算在内，这样的容量，就是较之战前的所谓“杂志年”也没有什么逊色，可是这些作品的质的方面又是怎样呢？说起来真不能不使人深深地感慨，若使过去的文艺批评家还留在今日的上海的话，看了这些小说，一定要不住地摇头叹气，认为

“大雅云亡”，而有无从下笔批评之苦，因为作品的产量虽然多，却根本谈不上什么意识，理想，主题。过去的文艺社团对于同人的作品，都标榜一种主义或主张，如文学研究会的主张“为人生而艺术”，接近西洋的自然主义，创造社前期的标榜浪漫，后期的提倡普罗文学，都有一个共通的目标以为出发点。现在的作者却根本没有什么目标，他们写作的目的仅是为了把作品去换取稿费以维持个人的衣食，严格说起来，竟可以说是“为稿费而文学”，或“个人主义的文学”。这样便造成作品内容的普遍的贫乏，题材的空虚乃至向壁虚构的杜撰，作品的数量虽然多，而能忠实地反映现实的人生社会的，却寥寥无几。

文艺作家的任务，不仅在反映现实生活，我们甚至还要求通过他们的主观作用，给读者以未来的光明的预示。而现在的作者却不但不能反映现实，甚至还忘怀了现实。他们中间也许有人相信有一个光明的未来。但在生活和时代的双重压迫之下，却没有一个人敢瞻仰那光明的未来，他们大都低徊于过去的光荣，或者以恋爱和平凡的身边琐事为题材。这些作品发表于今日固可，即发表于十年二十年之后亦无可，因为作品的内容既不接触现实，当然也就没有时间空间的限制了。造成这种现象的原因，当然大半要归之于环境的不许可，但作家的乐得偷懒，把战时社会中种种形形色色可供描写的题材弃之如遗，显然也不能辞其责。

现在我把一年来的作品做一统计，我这里所涉及的刊物只有八种：即《万象》（上半年陈蝶衣编，下半年柯灵编）、《大众》（钱须弥编）、《春秋》（陈蝶衣编）、《小说月报》（顾冷观编）、《万岁》（危月燕编）、《杂志》（吴诚之编）、《风雨谈》（柳雨生编）、《紫罗兰》（周瘦鹃编）。因为这八种刊物都属于纯文艺刊物，小说的容量较任何刊物为多，单就这八种刊物内所载的作品，也足以使人看到一年来上海小说的全貌了。

这八种刊物，共载短篇小说四百十二篇，长篇小说二十七部，的确可说是洋洋大观，但经我花了一个多月的时间细心阅读的结果，虽然其中也不少使人满意的作品，大体说来，失望的成分却居十之七八，甚至还不胜为我所浪费的阅读时间惋惜，因为这许多作品，差不多有一大半仅是供人做消遣阅读之用，作者写作的态度既不严肃，题材的本身也欠真实，我用过去欣赏文艺作品的心情，去阅读这些小说，结果显然是失败了。

苗的检阅

不过这里也未尝没有比较差强人意的可喜现象，那就是《万象》从下半年起的改革，在质的方面提高了不少，虽然编者也很致慨于目前环境中作家四散邮程阻塞所形成的材料枯窘症，但他毕竟已在这短短的半年里面，贡献了我们不少宝贵的精神食粮。尤其是搁笔多年的芦焚，居然也重弹旧调，更足为此时此地的荒芜的文艺园地生色。

芦焚的作品，素来以富于哲理意味为读者所推重，这次他发表在《万象》上的四个短篇，也仍旧保持着已往的作风，他向我们展示了正在步趋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的灰败世界，再加上他笔端所蕴蓄着的一种淡淡的哀愁气氛，使人读后不但觉得意味深长，还感到一种无名的抑郁。《狩猎》里的孟安卿，《说书人》里的说书人，都是在生活的战场上激战后败退下来的。而孟安卿的失败更值得人同情，他年轻时候满怀壮志，卖掉自己全部家产，离开祖辈

世居的果园城，开始生活上的大狩猎，当十二年后他的幻梦破灭失意地重回先前出发的站头时，一切都变动了，他所爱的姨表妹已嫁了人，果园城的居民甚至已根本忘记了有他这个人的存在，他只好快然地重新继续去做生活的狩猎。这样一个人物，在我们的记忆里不是很熟悉吗？甚至在我们中间，就每个人身上都有孟安卿的影子存在。同样地，“孟安卿的堂兄弟”里那个安乐公孟季卿，他的面貌也是我们非常熟悉的，在许多小城市里守着自己的家产过活的人，就都属于孟季卿一流，他们过着安乐的生活，结果便失去应付环境的能力，当时代的风暴袭来时，只好献出自己的生命来作为结束，这样的死较之“说书人”的死更难引起我们的同情。至于《期待》里的徐大爷和徐大娘，则又是我们在城市中所常见的那种破落户家庭中的人物，他们的儿子徐立刚早在不知何时何地枪决了，而两个人还终日痴心妄想地期待着他们的儿子回来，保留着许多年前儿子的来信，并且在每次吃饭时给儿子也摆上一双筷子。这一篇作品的感伤主义气味最为浓厚，当我们读完时，也不禁要像篇中的主角马叔敖一样的要哭了。

和芦焚的小说同样地展示没落的小资产阶级群生活的，还有《万象》里其他几位作者的作品。《孤独》的作者海鸥，据编者说是一位文艺界所熟知的作家，三个月前来自远方，又匆匆地走了，但我却没有猜出他是谁，只接触到和芦焚小说中同样的感伤气味。《孤独》中的主人翁江涯是青年群中的一个弱者，他具有知识分子的可悲的性格，感情容易高涨，也容易消失，像砂土岩似的经不起洪流的冲刷，最后他终于对战斗的生活表示厌倦，而打算作消极的退婴了。当他去和镇上的青年们道别时，却听得大家正在纷纷的批评他，尤其是他所热恋着朱萝，竟批评他比《毁灭》里的美蒂克都不如，这使他不禁伤心地哭了。这种“罗亭”型的苍白的知识分子，在目前的时代里一定不在少数，但作者在篇末引用了沙宁的话：“对于生命，我没有希望，也没有要求；至于幸福，到了终岁残年，也是不可多得！老和死，那是一切！”却使我起了些小小的反感，我以为，目前我们所处的环境，确实也不能免于感伤主义的发生，但这只是一时的，而不是永久的，对于未来的时代社会，我们绝对没有悲观和绝望的理由。并且青年知识分子固然有他荏弱的一面，但也未尝没有他坚强的另一面，纵使因为格于环境，不能表现他的坚强的一面，却也不必专门暴露他荏弱的一面，使一部分尚无正确的认识力的读者对人生灰心失望，所以我不同意晓歌的《愚人节》中的作鸣由开玩笑的自杀而终于真的自杀的那种弱者态度，而极欲表扬潜羽的《海和它的子女们》中所用的那种壮烈的象征手法的。

（原载 1944 年 3 月《文潮》第一卷第二期）

《旱灾》序

本集所收的六篇，全是作者在最近三年内所作的；其中《旱灾》一篇，原是一个三四万字的中篇小说，因为篇幅的关系，在杂志上发表时，特缩短成这么一个短篇，好在它的精华都在这一万字里，所以决不像其他的节本可比。从体裁上说，《村居日记》似乎是一个例外，但从内容上看，实与《旱灾》很有关系，所以我们特把它附刊在这本小说集里。

民国二十四年八月

《炼狱》后记

从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到一九三五年十月，这整整一年的时间里，我都埋头在写着三十万言的长篇小说《炼狱》。

现在，我终于把它完全写成了。多年的梦想居然变成了事实，这在我是何等的愉快而又战栗呵！

费了一整年的工夫，忍受着一天比一天紧迫的残酷的生活鞭子的驱策，去完成一部长篇小说，这在聪明人是不免要腹非的。在这一年内，许多来访我的朋友，看到我案头那厚厚的一堆原稿，差不多总要笑着望我一下。从那笑容里，我领会到一种无声的言语：“哈！你这傻子！”不错，我是傻子，然而十九世纪光华灿烂的俄罗斯文学，不也就造成在几个傻子的手里吗？

何况我还有值得骄傲的，在虽然这部作品能否永生在人们心里还很难说，但我却从生活的手里夺下它的鞭子，把来折成两截，而且回打了它一记耳光了。

和一切感到生的乐趣的人不一样，我是从小就生活在孤独里的，好容易从病魔的手里夺回了生命，却丧失了一种最宝贵的官能。长大后在社会上受到多方面的歧视，被当做墙角的小草那样自生自灭无人关心地，我却终于生活下来了。然而我的心是始终孤独的。为了要安慰这颗孤独的心，我开始提起笔来写文章。在我的初意，是根本没料到这些拙劣的文章会受到读者欢迎的。谁知结果竟出于我意外，于是歧视又来了，一部分人躲在暗地里放冷箭，意思好像说：“这样的人也配当作家！”另一部分人却巧妙地在利用着我，把我践踏在他脚下。

对于这一切，我只有微笑。因为我根本就没有当作家的野心，而且自始至终就是抱着“一为作家便无足观”那样的观念的。至于那些利用我的人，我对他们也只有忍耐与宽容，因为我本身就是那样渺小，那样受人歧视，实在不敢向人光火。

闲话说得太多了，还是赶快带住吧！不过对于这部《炼狱》的成因，我却觉得还有说一说的必要的。

从一九二七年，我开始接受新思潮的洗礼以来，前后结识了不少青年朋友。这些青年朋友都以不同的面目不同的姿态出现在我眼前，结局又以不同的方式从我身边离开了。他们都像是些落海的人，有的奋勇向岸旁泅去，争

《旱灾》1935年9月上海中华书局初版。

《炼狱》1936年1月上海微波出版社初版。

求自身光明的出路，有的被墨黑的浪头吞没了，有的却抱着木板在海上载沉载浮。

只有我，是还可诅咒地生存着，不过心境也已不如从前了。每当我静坐默念的时候，许多不同的面目不同的姿态就一一在我眼前跳跃着。我从这中间选取了最典型的，把他们藏在我的意识里面，时时的灌溉培植着他们，只想为他们找一个伟大丰富的时代，把他们凑合进去，使他们成为具体的形象，出现在纸上，出现在读者们眼前。

终于来了伟大丰富的一九三二年，时代把我带进了实践的领域，我的视野放宽了，我开始为藏在我意识里面的许多典型人物找到了使他们成为具象的杰出的机会。

这样，我就有了写作《炼狱》的企图。

可是企图虽然有，我的技巧却还不成功。一九三二年下半年尝试着写初稿就失败了。一九三三年虽已在发表短篇，写长篇却仍旧连自己也难卒读。一九三四年春天写第三次稿也同样遭了失败。直到这年的十一月里，写作欲忽然旺盛起来，才开始来写这第四次稿。虽然自视还觉不大满意，然而自揣才力，也只能如此了。在写作的时候，我常常这样叹息着：“倘若能够假我十年锻炼的时间呵！”

为了写作这部书，我差不多到了可惊的入迷程度。仿佛自身也走进了书中，占有了书中人的感情，和书中人一同喜，一同怒，一同哭，一同笑。记得有一天早上，妻捧了一碗粥上来，我掇在手里喝着。忽然，妻惊呼起来说：“怎么你碗里的粥变蓝了？”我低下头来一看，才发觉我正把钢笔当成了筷，在碗里搅着呢。那时我倒着实有些担心，不知道洋墨水有没有毒，会不会因此断送了我的生命，写不成这部《炼狱》。

过去在我的创作方法上，犯了一个显著的错误，那就是错把艺术的创造过程，还原为现实的认识过程，以致写出来的东西，虽能部分地反映社会，却谈不上什么分析社会和推进社会。这一点，我现在正努力克服，在这部作品里，已可略见端倪。我希望将来能写出一些更像样的东西来。

本书的著成，以金鉴兄帮助的力量为最大，又承野夫、马达、温涛三先生在百忙中为我偷空赶制本刻插图，都是值得特别感谢的。

去吧，《炼狱》，我所最爱的产儿，愿你能带一些安慰给那和我同样地生活在目前这炼狱中的人们。

1935年12月

《炼狱》三版新序

《炼狱》初版发行于一九三六年一月，当时因为成本过重，仅印了一千本，谁知到三月初，存书就不足以供市面了。再版印了一千五百，到年底也所存无几。三版本来应该在一九三七年初印出的，但一来因为私人生活紧张，无力印书，二来最后关头已到，不容我有印书的余裕，所以就暂时搁起来了。抗战爆发以后，生活和工作的忙碌，更使我几乎完全忘记了这本书业已在市面上绝版，直搁到一九三九年六月的现在，才有三版出书的机会。

我不愿意像上海社会里的风头文学家一样，倚老卖老，自吹自唱，夸说这本书出来以后，如何如何的轰动文坛，事实上，除了常为人所提及以外，我几乎是很少见到人们对这书的批评，就是偶然见到一两篇批评，也多半不理解我作品的内容，甚至有以为我这本书，完全是模仿茅盾先生的《子夜》的。其实这完全是误解，不要说《子夜》所取的时代背景，没有本书那样多彩多变，而且《子夜》是以民族资本家吴荪甫一人为中心，本书即是以好几个青年男女为中心的，这是根本不同的所在。大概因为我的企图描写“一·二八”后社会的全面，有些和《子夜》类似，所以才被人目为模仿《子夜》的吧。

但这样的误解倒还是小事，最大的误解是对于书中人物的性格的不理解。不少人惊奇于孙婉霞的跑入农村，甚至有人以为这一段描写是不必要的，其实孙婉霞的跑入农村，正是她的唐·吉诃德精神的表现，也正是她的性格所造成的必然结果。她早看出复兴民族的基础是在农村，所以决心要到农村中去做一番工作，可惜她太迷信了个人的力量，遂致造成了这样一场生命的悲剧。然而她能够忏悔她过去的错误，毕竟还是值得人同情的，不像上海社会里的风头文学家那样，在这艰难困苦的抗战时代里，还只知道虚矫自夸，死出风头，不肯抛弃了个人主义英雄主义的思想。

为了帮助读者对本书的了解起见，我想自动分析一下书中人物的生活和性格。

全书最主要的角色当然是孙婉霞，这是一个唐·吉诃德型的女性，笼罩着她全生命的只有一个伟大崇高的理想，但她却不知道理想是要和现实生活相配合；在现实生活中脚踏实地切切实实地努力去干才会实现的决不是没有一定的目标，单凭空想所能实现。她就因为不知道怎样去实现她的理想，于是她的一切行动也就成为盲动。她感到都市生活的苦闷，无出路，便不顾一切地跑到村中去，然而单凭她个人的力量，却无法打破农村中根深蒂固的封建桎梏，所以她虽以第一燕的姿态飞入农村，结果却像吉诃德先生和风车作战那样，造成了一个悲剧，而在狱中发出了这样的忏悔：“我错了！我太迷信了个人的力量，其实个人的力量是很渺小的，只有集团的力量才够得上称伟大。倘若我有一天，能够恢复我的自由身体，我一定要抛弃个人的英雄思想，投进集团的怀抱里去。”

第二个重要角色是林幻心，这是一个带些虚无主义色彩的青年，他什么都想干，却又丝毫干的决心勇气都没有。对于现实，他是不满足的，他想要改好它，可是他却又舍不得放弃目前的可以得到狭隘的满足的生活。就这样，他始终陷在生活 and 思想矛盾的苦闷之中，更因常常和他执教的学校里的训育主任，那法西斯色彩非常浓厚的侯其时发生冲突，使他分外感觉灰心。他抱着“退一步哲学”，不断地向后退让着，但到退无可退，并且看出了年轻的一代的勇敢而坚决的行动时，他终于受了深刻的感动，也坚强起来了。当他最后和杜季真见面，他就说：他此后的工作，是加进我们民族的中间去，对于一切压迫我们民族，出卖我们民族利益，和阻止历史的车轮向必然的道路上前进的人，用我们全民族的力量来消除他。这几句话，充分的显示了他的为自由而战的决心。我们现在试再来想想：压迫我们民族最厉害的是谁？出卖我们民族利益和阻止历史的车轮向必然的道路上前进的又是哪些人？我们现在是不是正在用全民族的力量来消除他？可见林幻心最后选择给自己走的道路，实在是非常的正确。

至于叶露玲，则是一位贵族化的女性，她有一些自由主义色彩，但在政治上，却并无明确的主张。她的爱和进步的人接近，与其说她有改革社会的企图，毋宁说是出于好奇。她的父亲叶常青，一位金融资本家，则是个个人主义的典型人物，为了个人的利益，甚至不惜出卖国家民族的利益，结局和他公债上的对手方镇鸿竞争失败了，只好逃到香港去做寓公，他的出走，是丝毫都引不起人们的同情的。

杜季真是个非常可怜的小人物，当时挂名党籍，靠党吃饭，是很普遍的事情，他因为家累太重，遂也不得不靠党吃饭。但他实在非常讨厌他所从事的繁琐而又无益的工作，他的良心不容许他和资本家勾结，做压迫工人的举动，而生活负担过重的刺激，更养成了他一种冒险的精神。他在“一·二八”战时到前线去视察，以及后来的毅然决然出关加入义勇军，都是这种冒险精神的表现。但他虽然喜欢冒险，却因为学识浅薄，对于国家大势，并没有深切的认识，而个人主义的思想，也未能完全清除，所以在热河战役中失去了一条手臂，退进关来以后，便没有再出关去的意思了，而且和叶露玲结了婚。

最后要说到意志薄弱的孙婉仙和他所结识的浮滑的花花公子魏虚仁。这一类的青年男女，在上海社会里很不少，开始总是谈情说爱，然后发生肉体关系，最后目的既达，便加以恶意遗弃。直到现在，我们还看见有许多新闻记者，运用他们的得意之笔，描写这一类新发生的桃色新闻。

我所写的人物都有类型，在“一·二八”前后，这一类人物是很多的，就是现在，我们也不难见到和书中所描写的人物性格相类似的人。自然，这些人物都是有缺点的，但这缺点，却是时代环境所造成，并不是他们本身不能避免。

《炼狱》的英文名称是 Purgatory，据意大利诗圣但丁的巨著《神曲》所说，人死后灵魂将遭遇三境：即地狱、炼狱和天堂。灵魂要从地狱升入天堂，必须先经过炼狱的锻炼，消尽了所有的罪孽，然后才能升天。佛家所谓“净土”，也含有净罪的意思。

不过这里所谓净罪，并不是灵魂的净罪，而是活人的净罪。人间有地狱，也有炼狱。譬如现在上海租界已经成了“孤岛”，四周的土地都为暴力所劫持，就是这仅存的一方干净土，也风鹤频惊，随时有遭受武力干涉的危险。住在“孤岛”上的人，无异置身在炼狱中一样，他们的生活，也正无异受着炼狱的锻炼。除了少数汉奸败类自甘沉沦而不惜外，大多数人都“身在江湖，心存魏阙”的无亏大节，宁可在困苦颠连中过着炼狱生活。一旦抗战获得了最后胜利，国军重来上海，这时候，就是拨云雾而见青天的时候，也就是从炼狱中消尽了罪孽升入天堂的时候。

因为有许多读者不明《炼狱》两字作为书名的意义，投函询问，特为解释如上。

本书初版的印出，多承挚友刘群兄的帮助（初版后记中所提及的金鉴，即刘群兄笔名）。又承他代介绍野夫，沃渣，温涛三先生为制木刻插图，现在这三位先生还在陕北，而刘群兄却于一九三六年九月廿四日在努力从事救亡工作中死去了。本书的三版，就以之纪念这位我所最敬爱的亡友吧。

1939年6月

《风风雨雨》后记

这部《风风雨雨》原来计划本来还要广大一些，是从一九三五年十月底写起，直至一九三六年春天为止，但现在却把它结束在一九三五年十二月念四，这是有一些原因的：第一，我不觉得有把它延长下去的必要。第二，近来不如意纷至沓来，写作环境非常之坏，恐拖延时日，将永没有和读者见面的机会，好在全书至此已可暂告一段落，所以就这样让它出世了。

有人也许要以为这是一部长篇小说，但我却只认它是一篇报告文学，报告的是一九三五年中国社会动乱不安的状态。题材的内容多半是我所熟悉的，虽然概念的地方也在所不免，但在机关枪还没有制造好以前，先用手榴弹应急，大概也是可以容许的罢。

为了生活的忙迫，为了在写作时期同时还在办一个已经夭折了的刊物，这部书竟写了半年之久。但痛心的是有一部分朋友还不肯原谅我，还以为我是在干什么私事，似乎非得把我的写作时间都牺牲了不可，这想起来是颇使人丧气的。

现在几乎什么朋友都离开了我。我很寂寞。但我的正义感还在，我大概尚没有失却我的读者罢。我希望读者能鼓励起我的雄心，使我得以续写这部书的续篇《波波涛涛》。

1936年8月

《生活与实践》序言

一个人生活在世上，不论是处世待人，立身行事，都不是怎样容易的事，必须在实际生活中，常常加以学习。因为这虽是很普通的做人常识，却还没有形成整个的知识体系，为课本所不载，学校所不授，只能由自己亲自经验所得，或由别人纪录下来的断片的经验中，获得一鳞片爪的知识。很有许多初出学校就踏入社会的青年，因为人情世故经验的缺少，在社会里瞎摸瞎碰，吃了不少的亏。然而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因为古人虽然说：“生而知之者上也。”事实上却很少有生而知之的人，我们的一切都要从后天环境中学习，现在后天环境中既然还没有形成这种处世常识和做人道理的知识体系，我们也就只好忍受这不便了。

不过人是有思想有计划的动物，他决不肯让这不便永远延续下去，而不思打破这不便，所以最近这几年来，欧美出版界中，关于教导人怎样处世待人，立身行事的书，渐渐出得多起来了。可惜这些书的作者，都持着一种不正确的资本主义的观点，只是教人怎样向上爬，怎样跻登高位，他们心目中的所谓成功，只是个人的成功，对于整个人类社会毫没有什么裨益，这种庸俗的人生观，对中国读者是非常有害的，而中国的出版界胡乱翻译介绍过来，丝毫不加批判，也不能不负相当的责任。

正确的进步的人生观，并不否认个人成功的价值，但个人的成功，必须寄托于整个人类社会条件上面，换一句话说，必求有利于整个人类社会的成

《风风雨雨》1936年9月上海微波出版社初版。

《生活与实践》1946年3月上海复旦出版公司印行，署名“林志石”。

功，才是真的成功，若只是徒利一己的成功，则不过是资本主义社会里个人主义式的庸俗的成功，并不是真的成功，虽然它很为一般庸俗的眼光所歆羡，却像萤光腐草一样，转瞬即将为历史的巨轮所扫荡渐灭。本书就是根据着正确的进步的观点而写成的，它的目的并不想教导读者怎样发财，怎样向上爬，而是想使读者认识这当前的中国社会，凭着这认识，确定自己的人生观，然后有计划有目的的去作人生的实践，一方面在现实社会里吸取生活资料，一方面推动这现实社会向光明的道路进展。

至于书名《生活与实践》的意义，在本书的第一章第一节中，已经说得很清楚，这里恕不多赘了。

1946年1月

《月球旅行记》序

去年秋天，因着一次很偶然的机会，认识了章铎声先生，知道他正在出版《创作童话新刊》。我从前本来也是写童话的，但最近十年来，趣味逐渐转向文学方面，所写的作品也以小说居多，现在更忙于写青年修养读物，对童话已经久不涉猎了，不过手头还有一部已经发表过的童话稿件，就是《小泥人历险记》，我想搁在手头也无用处，便应章先生之请，交给他去出版了。

不料十年不亲近小读者，后起一代的小读者对我的作品竟较前一代的小读者还要爱护，《小泥人历险记》出版不过一月，业已再版，两月以后，竟然三版了，这给予了我一个极大的鼓励，于是便提起十年不写童话的笔来，写下了这部《月球旅行记》。

我希望小读者们千万不要误会，以为这部《月球旅行记》是什么科学小品，这其实是一部童话，像你们平时所常看的新奇有趣的童话一样，绝无丝毫枯燥乏味的地方。这里面自然大部分都充满了幻想，但也不是全无根据的，聪明的小读者在读完全书以后，一定会明了这月球里的地点像地球上的什么地方。

我是怎样写《中国抗战史演义》的

一九四六年我曾写作出版了一部《中国抗战史演义》。事情要远溯到四十四年前，即一九三七年“八·一三”全面抗战爆发时期。正当淞沪抗战进入第三个月的时候，传来了八路军平型关大捷的消息，使得人心振奋，对国民党军队在华北前线望风崩溃、不战而逃的忧虑一扫而空。大家都把希望寄托在共产党和八路军的身上。

当时由于国民党的新闻封锁，一般上海市民对八路军及其前身工农红军的英勇斗争历史知之甚少。这时我正在从事救济难民的工作，便花了三昼夜时间，编写了一本《抗日的第八路军》的小册子；由于手头掌握的材料很少，几乎全凭记忆。由于许多印刷所都不敢承印，延至十月二十七日，方始出书。初版三千册，托五洲书报社销售，当天便被抢购一空。再版六千册还没有印出，上海就沦陷了。幸亏海路未断，托出版界朋友交英商“太原轮”运往广

州，也是一销而光。据说后来港、穗两地竞相翻印，先后销达十万册之多。

这一意外的成功，开始引起我搜集抗战史料兴趣。我相信抗战的最后胜利必属我国，打算在胜利后编写一部《抗战史演义》，于是从1938年起，就开始从事抗日战争史料的搜集。上海沦陷后，原有各种报刊相继停刊。这时在租界挂着外商招牌先后出版了《译报》、《文汇报》、《导报》、《大美晚报》等报纸，连老牌的《申报》、《新闻报》也都在外商名义下相继复刊。这些报纸因为挂着外商招牌，不受日方检查，所以能报道抗战的真实消息。这时我和光明、潮锋、东方三家书店出版社建立了关系。这些书店大多在内地设有分店，常有伙计来往于广州、武汉、桂林、重庆等地，带回《新华日报》、《大公报》、《救亡日报》等报纸和《解放》、《群众》等刊物，所以抗战初期的史料搜集得相当完备。但是随着时局的变化，日寇在上海“孤岛”压力增加。1939年上半年，《文汇报》、《导报》、《译报》相继被迫停刊，仅存的《申报》、《新闻报》、《大美晚报》等报刊也锋芒尽敛，奄奄无生气。广州、武汉沦陷后，文化重心移到桂林、重庆，上海和内地的交通须转道越南海防，抗战书报的获得已比较困难。不久，欧洲大战爆发，张伯伦、达拉第的绥靖政策着着失败，敦刻尔克撤退，法兰西投降。当时越南还是法国殖民地，日寇封锁了从海防到内地的交通。接着滇缅路也被切断，于是抗战书报的来源完全断绝。幸而有一些进步朋友经常借给我内地出版的刊物，是经苏北新四军根据地带来的。这时抗战已进入相持阶段，各战场相当沉寂。汪逆在南京登场，蒋介石又公布了《限制异党活动办法》，这使我对抗战史料搜集的观念为之一变，而把汪逆勾结日寇卖国、汉奸勾心斗角、蒋介石消极抗日积极反共放在主要地位。我认为这些都将是日编写《抗战史演义》的重要内容。

抗战八年间，我的生活非常艰苦。有些精明的出版家只肯出一元千字。从前每千字差不多可买一石米，现在却连五升米都买不到。尽管处在这样困难的生活环境下，我还是坚持抗战文艺的创作，并开始学习古典话本演义小说的技巧。

一九四〇年至一九四一年这两年中，我虽以全力写作通俗小说，仍不忘提倡新文艺和报道抗战史实，曾和广告商及发行商合作，出版了三期《新文艺》和三辑《新文丛》，其中有一辑是报道皖南事变真相的。这时最使我高兴的，是东方书店老板储祎从重庆、昆明倦游归来，带回来一大捆重庆出版的报纸，《新华日报》、《大公报》、《扫荡报》都有，虽是土纸印刷，字迹模糊不清，但却是上海不容易看到的材料，使我如获至宝，喜不自胜。由于纸质脆薄，不易保存，我便把它们按每一事件发生的先后次序剪贴起来，有些新闻特写（特别是美军记者贝却敌写的）则另用一本簿子剪贴。上海《申报》、《新闻报》上也有一些特写，是关于欧战的，我因中国抗战已成为二次世界大战的一部分，所以也把它们剪贴起来。

可是不久，太平洋事变发生，日寇进入租界，上海“孤岛”沦陷，这时不仅保存抗战史料已不可能，连保存自己的生命也成为问题了。

这里无法细说我在沦陷时期的生活，总之是艰苦备尝，做证券交易，跑单帮，卖旧书，轧户口米，吃六合粉，什么都经历过。鉴于敌伪统治下进步报刊不能出版，便利用几种供人消遣的文艺刊物度糊口生涯。这些暴露汉奸丑态，揭发日寇造成的人间悲剧的小说，既受世人误解，又被日寇怀疑，我曾两次险遭日本宪兵逮捕。

第一次是在一九四四年秋冬之交，由《小说月报》编者顾冷观通知，说是毛羽告诉他的。我至今也不知这位毛羽是已故李之华同志还是另一位笔名。总之他促成了我携家远走苏南游击区的动机。

第二次是在一九四五年五月，当时纳粹德国已经崩溃，我发表了一篇写游击队锄奸杀敌大获全胜的中篇小说《江南春》，虽然写得很隐晦，毕竟难逃日本特高课猎犬敏锐的嗅觉，幸得内山完造先生通风报信，连夜离沪，才免遭毒手。回老家不到一周，就接到在上海的妹妹来信，说五月十八日有日本宪兵到我住所搜捕，叫我千万勿回上海。我当时很担心留在沪寓的书报难免要遭劫。谁知等到抗战胜利返沪一看，房里虽已箱翻篋倒，凌乱不堪，但放在屋顶倾斜面角落里地板上的报纸丝毫未动，连放在旁边小木箱里的剪报材料和《西行漫记》、《续西行漫记》、《外汇年刊》等书也安然无恙，只被拿走了珠林书店出版的《列宁选集》和译报出版部出的几种小册子。不知是敌人没有注意到，还是因为它们沉重难携，总之是经过一番劫难犹得存在，使忧患余生的我欣慰无已。

这以后我利用三个月的时间，用这些资料编写了一部《中国抗战史演义》，共四册，由东方出版社出版。但因书中对汤恩伯在台儿庄一战略有微词，不久汤就派了一位副官来找书店经理卢春生交涉，终由书店老板答应登报道歉，并删去其中部分内容才告一段落。

不料那些未曾遭劫的书报和已出版的《中国抗战史演义》到了“文化革命”却遭了难，多年辛苦所积，荡然无存，使我利用余生重新改写抗战小说的意愿，从此打消了。

（原载 1996 年 2 月 24 日《作家报》）

神话小说和历史小说创作

我们的儿童文学创作，小说是个缺陷，搞儿童文艺理论的有陈伯吹先生，搞童话创作的有贺宜和金近，搞翻译的有任溶溶。只有小说少人写。当然短篇小说也有不少优秀作品，可是长篇小说就很少见，历史小说尤其少。其实历史上有不少小说故事可写，我国几千年的历史上有不少少年英雄，也有不少从小就聪明过人被称为“神童”的孩子。甘罗十二为丞相，是大家所熟知的，可是至今还没有人写过《甘罗》的小说。毛泽东在党的八大二次会议上讲到甘罗说：“中国战国时候，秦国有个甘罗，大概是甘茂的孙子。他十二岁当丞相，还是个少先队员、红领巾、童子军，当时吕不韦是个大政治家，但没有主意。甘罗给他出了个主意，让自己出马到赵国去，后来事情果然成功，做了丞相。”又说：“南北朝时候有个荀灌娘，是个十三岁的女孩子，顶多是初中一年级学生，但她和父亲被围困在襄阳的时候，敢突围到长沙去搬救兵，你看她有多大本事。”这个荀灌娘突围搬救兵的故事，曾被四大名旦之一的荀慧生改编成京剧，可是我们的儿童文学创作者却没有把这位少女英雄的历史写进小说。毛泽东还说到过：“唐太宗李世民起兵时才只有十八岁，当了总司令。”“山东罗成（罗士信）也是十八岁，打仗很勇敢。”“秦叔宝也是年轻人，年轻人抓住一个真理，就所向披靡。罗成、王伯当都

不过十几岁。”除了历史人物以外，神话传说中的人物也有不少可写。毛泽东对我国古典小说是很熟悉的，他特别赞美哪吒，说：“《封神演义》里的哪吒就很了不起，他是托塔天王李靖的儿子，他是天不怕，地不怕，什么也不怕的。”毛主席所谓“天不怕，地不怕，什么也不怕”并不是无法无天，连法制都不要，而是正直勇敢，对任何邪恶势力都不怕。我们要培养孩子们高尚的情操，就要培养这种敢于和任何邪恶势力斗争的精神。我们搞儿童文学创作选题的同志对“哪吒”这个题材好像只要有个短篇就满足了。我认为这不行，孩子们既然特别喜欢看美术片《哪吒闹海》，我们就要写一部《哪吒》的长篇小说给他们看，要写得波澜起伏，奇峰凸出，绘声绘影，悬念一个接一个，使他们看得不忍放手。我现在正在构思怎样写好这部神话小说，我觉得在写神话小说这方面不要有什么清规戒律，不要设什么禁区，尽可以自由驰骋想像。写三头六臂也不要紧，要知道孩子们的心理和我们成年人的心理不同，他们好奇心强，喜欢新奇。你如果认为不合理，一定要把三头砍去两头，六臂减去四臂，写成一个普通人的样子给他们看，他们反而会觉得索然无味。我们应该培植孩子们丰富的想像力，不宜加以限制、束缚。

文学艺术是形象思维，需要以情动人。所谓形象思维，就是我国古代诗歌创作中的赋、比、兴手法，诗歌主要是托物寄情，感物起兴，所以特别需要用比、兴两法，赋体比较少用，只有叙事诗才用赋体。而我国古代的叙事诗数量很少，只有《孔雀东南飞》、《木兰辞》等数种，杜甫的《北征》只能勉强说是叙事诗，还是以抒情为主。小说则特别需要用赋的手法。什么是赋呢？“赋者，铺也，敷陈其事而直言之也。”铺就是铺张，敷就是敷叙，总起来说，就是把一段简短的小故事，铺张敷叙成洋洋万言的大文章。我们古代的艺人，特别擅长这种铺张敷叙的赋的手法。南宋瓦子勾栏中的说书艺人，就是所谓说话人，都很会敷演增饰故事情节，我曾整理过一部南宋说话人的底本，皇都风月主人编的《绿窗新话》，全书一百五十多条，每条只有几十字到几百字，可是到了说话人手里，每条故事就可以说上一天半天。这种敷演增饰故事情节的优良传统，发展到明代就出现了伟大的长篇演义小说家罗贯中的《三国演义》、《水浒传》吴承恩的《西游记》和短篇拟话本小说作家冯梦龙的古今小说《喻世明言》、《警世通言》、《醒世恒言》的三言，凌濛初《初·二刻拍案惊奇》的二拍。特别是冯梦龙，这位伟大的古代短篇小说作家，他的敷演增饰故事情节的手段是惊人的，譬如大家都熟知的《知音》的故事，在《吕氏春秋》中只有一段很简短的记载，说是“伯牙鼓琴，钟子期善听之。方鼓琴，志在泰山。钟子期曰：‘善哉乎鼓琴，巍巍乎如泰山。’志在流水。钟子期曰‘善哉乎鼓琴，洋洋乎若流水。’钟子期死，伯牙斲琴绝弦，终身不复鼓琴。”全文只有六十七个字，冯梦龙却把它敷演成一篇七千六百多字的短篇小说《俞伯牙摔琴谢知音》，超过原文百倍以上，这是多么可惊的组织描写故事的能力！孙楷第先生曾在《中国短篇小说的发展与艺术的特点》一文中，提到过和这同样的一个例子，说是明孝宗弘治年间，有一位浙江余姚人许浩，作了两卷文言文笔记小说，叫做《复斋日记》，上卷有一节记陈寿的事，共一百二十四个字，是一段极简单的记载，可是冯梦龙却根据这一故事情节加以敷演，把它写成一篇九千多字的短篇小说《陈多寿生死夫妻》，收入《醒世恒言》第九卷。凌濛初组织敷演故事情节的能力也不弱冯梦龙，孙楷第先生在《三言两拍源流考》中提到凌濛初说：“要其得力处，在于选择话题，借一事而构设意象，往往本事在原书中不过数十

字，记述旧闻，了无意趣。在小说则清谈娓娓，文逾数千。抒情写景，如在耳目，化神奇于臭腐，易阴惨为阳舒，其功力亦实等于造作。”确实不是溢美过誉。我们试看他的《二刻拍案惊奇》第二卷《小道人一着饶天下，女棋童两棋局注终身》，故事情节来源于南宋洪迈《夷坚志补》第十九卷《蔡州小道人》条，原文很是简短，不过寥寥几百字，可是一到凌濛初手里，却增设出小道士观棋指点，女棋童派徒试探，自觉不敌，第一次比赛前托房东说情求饶，小道人要挟婚姻女棋童含糊答应，获得小道人情让后赖婚。第二次在罕察王府的比赛，小道人要女棋童以终身作赌，出了胜着等许多情节，敷衍成一篇洋洋万言的短篇小说，处处引人入胜，使人直看到终卷不忍放手。文情的妙处全在小道人一意追求，女棋童三番五次的推诿，这种欲擒故纵的手法，增加了情节的曲折生动，故事的妙趣横生。

艺术要求真实，但艺术的真实不同于历史的真实。历史要求如实描写，艺术却允许夸张，可以在历史真实的基础上加添历史上没有的情节，甚至走样、不相同也无妨。譬如《三国演义》里的周瑜，在舞台上的形象是头戴雉尾冠，身穿铠甲，背扎旗靠，完全是个武将模样。可是历史上的周瑜却完全不是这个样子，反而像诸葛亮那样的手摇鹅毛扇、头戴青丝巾的模样。苏东坡的《念奴娇·赤壁怀古》中写道：“遥想公瑾当年，小乔初嫁了，雄姿英发。羽扇纶巾，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这里写的周瑜，不是写的诸葛亮。

《三国演义》里的周瑜，写他气量狭小，处处敌不过诸葛亮，“周郎妙计安天下，赔了夫人又折兵”，被诸葛亮活活三次气死。但历史人物的周瑜并不是如此，气量非常广大。赤壁之战，孙权不用程普而用周瑜挂帅，老将程普不服，但后来周瑜打了胜仗，使得程普很敬重他，对人说：“与周公瑾交，若饮醇醪，不觉自醉也。”刘备也在孙权面前赞叹周瑜：“公瑾文武筹略，万人之英，顾其器量之大，恐不久为人臣耳！”“群英会”的蒋干，并没有中计，曹操派他去做说客是有的，回来盛称“瑜雅量高致，非言辞所间。”哪里是气量狭小的样子。又如《三国演义》里的张飞，是身長八尺，豹子环眼，燕颌虎须，声若巨雷，势如奔马，长坂坡一声断喝：“我乃燕人张翼德也，谁敢与我决一死战！”吓死曹营中的将官，倒坠下马。这样一员铁塔似的莽张飞，谁知道作为历史人物的他，却是一位能书善画多才多艺的艺术家，说出来你能够相信吗？事实是如此，梁朝陶弘景的《刀剑录》首先提到他说：“张飞初拜新亭侯，自命匠炼赤朱山铁，为一刀，铭曰：‘新亭侯，蜀大将也。’”有人说这《新亭侯刀铭》，就是张飞自己写的。可惜原物已经失传，无法对证了。不过张飞的能书善画，后世仍有人称道。明杨慎的《丹铅总录》中，有一条关于张飞书法的记录：“涪陵有张飞刁斗铭，其文字甚工，飞所书也。”张士环诗云：“天下英雄只豫州，阿瞒不共戴天仇。山河割据三分国，宇宙威名丈八矛。江上祠堂严剑佩，人间刁斗见银钩。空余诸葛秦川表，左袒何人复为刘！”还有，明代四川流江县发现了一个摩崖石刻，人称《张飞立马铭》，又叫《八濛摩崖》，明陈眉公《太平清话》记载这个铭文云：“汉将军飞，率精卒万人，大破贼首张郃于八濛，立马勒铭。”这个《立马铭》有清光绪年间的拓本，据清末胡升猷的题识说：“《桓侯立马铭》相传以矛镞石作字，在四川渠县石壁，今壁裂字毁，光绪七年六月，检家藏拓本，重钩上石。”至于张飞善画，则见于明卓尔昌编的《画髓元诠》，说是“张飞善画美人，善草书。”我们今天虽已找不到张飞画美人的真迹，但既有记载，料非空言。可见历史真实距离艺术真实有多远。我们今天写历

史小说，不妨根据情节的需要，把人物原样加以改动，因为古代的风俗习惯，古人的思想意识都不同于今天，如果照搬历史原样，对今天的小读者只有坏处，没有好处。如古代提倡早婚，重男轻女，一夫多妻，在今天的时代能行得通吗？又如古人的许多封建迷信，神怪传说，纲常、名教、礼法、门第观念，反对妇女改嫁，三贞九烈的封建意识，能不加修改地直接灌输进小读者的头脑里去吗？所以我在写长篇小说《岳云》的时候，虽以《说岳全传》为依据，却又不完全照它的原样，增加了野史、笔记、方志、民间传说等为《说岳全传》所没有的情节，删去了岳云十四岁结婚的一段。把岳云在神庙中梦见唐代死守睢阳的名将雷万春传授锤法的情节，改写成遇见雷万春的七代孙雷小春传授家传锤法，结拜兄弟的故事。这样既不违背情理，又破除了封建迷信。

写小说对形式和内容两方面都要注意。我在三十年代末，改变了原来新文艺腔的创作方法，运用通俗文艺的笔法，有人（李健吾）说我投降了鸳鸯蝴蝶派，其实我写的通俗小说和鸳鸯蝴蝶派根本不是一路，没有低级趣味和庸俗的色情描写，也不想迎合读者，渲染恋爱、婚姻、大团圆的情节。我国有几千年的历史，可以写成小说的历史题材俯拾即是，希望这次会后大家能写出更多的中、长篇小说来满足小读者的需要。

我开始学习写作，也是从儿童文学入手，童话《小猫儿》曾刊登在陈伯吹主编的《小学生》上，至今快有五十年的历史了。自一九三二年“一·二八”沪战后致力于新文艺创作，解放后改治古典文学，对儿童文学抛荒已久，但我从来没有忘记过可爱的小读者，在雾满苍天、黑暗困难的抗战时期的上海“孤岛”，我曾写了《敏儿苦学记》、《月球旅行记》两篇长篇儿童小说，并把过去写的中、短篇故事集成一册《小泥人历险记》，都是很快就卖完重版的。同时我还竭力鼓励钟子芒写童话小说，他原是搞新文艺创作的，后来接受了我的建议，努力于童话创作。可惜他比我年轻却早我去世了。现在我的文字工作很忙，古籍要整理，现代文坛要回忆，但仍想重操旧业，再到儿童文学的创作园地中来。编后记

父亲的这本文坛回忆文集《伤逝与谈往》，经过多方的搜集与整理，终于与读者见面了。

父亲一生笔耕有六十多年，他所结交的文坛朋友涉及新旧各派、五花八门，他写作的领域极其广泛，各种体裁运用熟如。正因为这样，面对着这些丰富的资料，芜杂的内容，在文集的编排和选择上，使我煞费苦心。为了方便读者检索和阅读，我按照大体接近的内容，分为五辑，一辑以父亲生平自述为主，二、三辑以怀人忆友为主，四辑以叙述文坛往事为主，五辑系作品的序跋和创作经验谈。

由于时间间隔已经很长，文章发表时处理的方法又各不相同，所以总的来看，这些汇辑的文章又可以分成两大类：

一类是父亲生前发表在解放前后各个时期的报刊杂志上的，为数约占文集的一半。这些文章发表时，有使用本名的，也有署用不同笔名的，如危月燕、王易庵、华严、林志石、林智石、志坚、文能、文熊、爱棠、苗埈等。父亲生前发表过的文章，收入本集时均注明刊处，由于种种原因，这些文章无论是忆人记事，还是追述见闻、抒发感想，都少有顾忌，信笔直书，在保存大量文坛史料的同时，也难免评议轻率，为保存历史原貌，这次收入文集

时均不作改动。由于处在旧社会的特定历史环境，有些文章的记述今天来看也许未必完全妥当，甚至难免错误，对此，高明的读者自会辨别，从保存文坛史料的角度来说，也请读者给予充分的谅解。

刊载父亲旧文的刊物很多，这使我在搜集过程中遇到了许多困难。庆幸的是，我得到了一些前辈和朋友的热情帮助。北京大学的孙玉石教授和张洁宇女士复印寄赠了《吊朱湘》，陈青生同志提供了《吊柳乃夫》、《巴金的家、春、秋 及其他》、《记郁达夫》、《记田汉》、《记洪深》、《记马彦祥》、《记阿英》、《记 文艺电影 》、《访穆木天》、《三文人会晤》、《悼周木斋兄》、《怀亡友刘群》等十余篇旧文，对这种雪中送炭情谊的感激心情，我是很难用笔墨来表述的。

第二类是父亲生前的遗稿经我整理之后，在近几年陆续发表的。我整理父亲遗稿的原则有三条：其一是力求忠于原稿，仅在个别文字和某些语气上稍加变动。其二是对原稿中的某些记述，经反复查核有关史料后，适当增删。如《 文学青年 琐忆》一文中，原先他将《非常时期的文学纲领》，误认为是王梦野的作品，经我查证是周立波的作品，于是我断然删除，避免以讹传讹。其三是对那些过分情绪化的语辞和明显的主观揣度，加以删削，力求客观公允地叙述历史事实。千秋功罪，当由后人与历史去评判；个人喜恶，不宜过分渲染。

父亲的遗作不少是草稿，有的甚至是片段资料，整理成文必须经过一番调查、核证和补充。这种剔削爬梳、补漏堵罅的整理加工，花费了我不少的心血和功夫。由我整理而成的文章计有《忆徐懋庸》、《与苏雪林的一场笔墨官司》、《混迹上海滩的青年张春桥》、《鲁迅写作 三月的租界 前后》、《 中国抗战史演义 的写作回忆》、《 文学青年 琐记》、《追忆许幸之的戏剧 阿Q正传 》、《谈神话小说和历史小说创作》、《我早年的读书、写作和婚恋》等十来篇，这些文章有些已经公开发表，有些现在与读者第一次见面。

还有部分父亲的遗稿，经我整理后，又承台湾学者陈益源先生的加工，并由其推荐介绍在台湾《中央日报》上发表。这部分文章计有《我与阿英抢旧书》、《从与赵景深的一张合影谈起》、《鲁迅 华盖集 和我的名字》、《谈 小说月报 》、《一场谈话扯出一段公案》等。

纵观我父亲的一生，人生道路坎坷曲折，生活阅历丰富多彩，写作生涯清苦平凡，但他早年却是以左翼作家的身份跻身于文坛的。

父亲早期的作品具有比较强烈的左倾倾向，1936年他曾被列为“中国文艺家协会”发起人之一，因他的短篇小说《饿人》和长篇小说《炼狱》，被称为“九·一八”和“一·二八”以后产生的不朽的大众文学和反帝文学的主要作品，更因为他在《读书生活》上发表过《建立“国防文学”的几个前提条件》，“文革”中曾被目为周扬等“四条汉子”招降纳叛的黑帮分子，在上海卢湾体育馆遭到过万人批判。

父亲在盛名的三十年代，接触的多是文艺界左翼人士，他对这些往事或是三缄其口，或是难以启齿，欲言又止。社会环境的变迁，多年来政治运动的频繁，固然是一定的原因，但更重要的一点，是他十岁患伤寒症，两耳失聪后，脾气变得特别的偏激、固执，常常会为一点鸡毛蒜皮的小事暴跳如雷，

见王梦野《中国的反帝文学与国防文学》，谷人《国防文学与民众解放》。

并因不近人情与人争吵而反目。几十年过后，别人成了文坛巨匠和权威，或者成了手执大权的领导人物，当然，也有的成了“十恶不赦”的罪犯，再去说一些当年和他们交往的“天宝”轶事，为自己着想有点自讨没趣，甚至引火烧身。为他人着想更应该有替尊人避讳的美德才是。他曾作过一首小诗表白他当年置身文坛，后来却遭受冷遇的苍凉心境：

念年湖海霜欺鬓，百战文坛浪得名。

块垒难浇借杯酒，醉时愁减醒时生。

这种牢骚，既感叹他自己笔耕墨耘的经历遭遇，又反映了与他同辈的知识分子渴望得到尊重和承认，却多年未果的不满。正因为这样，反过来又不能不为保存这些他所了解的文坛史料带来了许多不利并造成了一定的损失。这正是无可奈何的落去之花。

父亲在世时，也常告诉我一些文坛的佚事趣闻。借这个机会，我把其中几则公知于众，权充是对父亲这本回忆文集的些许补充。

首先要讲的自然是潘汉年。潘是父亲的宜兴同乡，他们相识很早，大约在二十年代。从父亲在泰东书局购到一册《白露》而爱上创造社的作品起，创造社的同人几乎与他都有往来。他的处女作长诗《乡音》，就发表在潘汉年、叶灵凤主编的《幻洲》上，并因此得以结识了这位“小开”。上海沦陷期间，父亲曾在袁殊办的“新中国编译社”见过潘汉年。当时任敌伪上海保安司令部军法处长的李时雨，曾出资委托我父亲编一张《国报》，他曾就此事征询过潘的意见。后来因“潘杨案发”，父亲只能缄口不言。“文革”结束后，这位李时雨曾在《纵横》杂志上发表回忆文章，此刻父亲才明白李原来是一名深入敌营的共产党员。《上海滩》一九九五年第六、第十期上也刊有李时雨的回忆文章。“文革”中父亲将李时雨的办公地点误忆成极司菲尔路76号，结果引来轩然大波，纠缠了很久，父亲又几次亲自去踏勘寻找旧址，才发现自己记忆有误。

解放初，我的长兄在上海前进中学（后改新沪中学）读高中，因为与同学组织了一个娱乐性的社团组织而受到校方的处分，万般无奈之下，父亲为此去信给当时任上海市常务副市长的潘汉年，希望他出面转圜，但却没有收到潘的回信。事后父亲很后悔，因为他得知，潘汉年的叔叔潘冠球曾来上海，想讨个一官半职，被潘严词训斥过。现在事过境迁，过去的交谊必须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去认识了。

再者是丁玲。一九三二年“一·二八”事变后，她和冯雪峰一起经张志让律师的介绍到环龙路找我从事律师职业的祖父周域，设法营救被法租界捕房捕去的诗人兼翻译家穆木天。在他们交谈的空闲，父亲将未能出版的长篇小说《白烧》给丁浏览，丁玲表示，在眼下新文艺提倡“普罗”文学的今天，再以这种乡镇商人作为小说的题材，在青年读者中恐怕已经难有销路和市场了。后来他俩又谈到胡也频和蒋光赤，父亲提及他曾在胡主编的《红与黑》杂志上发表过散文，丁玲颇表惊讶，她对我父亲是个聋哑人却能自学从事新文艺创作赞许有加。

李辉英是我父亲在三十年代最为投契的朋友之一，通过他，我父亲才结识了许多左翼文人。当时李是著名左翼作家。一九三四年因在《申报·自由谈》和《新中华》杂志上写文章，并常读到我父亲的作品，便通过《新中华》

杂志编辑钱歌川打听到我父亲原来与他住在同一条马路上，于是李主动来访而相识，以后两人就经常一起逛书店，访作家。李编《生生月刊》、《创作》时，我父亲曾在上面发表过稿件，我父亲编《文艺电影》时，他除了写稿外，还曾代我父亲到处拉稿。穆木天经我祖父出庭辩护营救出狱后，李辉英曾邀我父亲一起到穆家拜访过，他们两人因是东北老乡，一见如故，谈得很投机。1936年，我父亲的长篇小说《炼狱》出版后，李向我父亲索书，我父亲因初版仅一千册，当时存书不多，而书店正准备重印，便答应等再版后送他，不料他疑心我父亲小气，从此绝交不再往来。他去世在我父亲之前，父亲生前一直想写篇悼念他的文章。

叶圣陶是我父亲一九三六年参加文艺家协会成立大会后，避居苏州时，与一位相识的记者同去拜访过的，这位好事的记者后来写了一篇访问记。因我父的面孔狭长，额头和下巴前翘，中间凹入，像只香蕉，常被人戏称“马脸”，于是在访问记中调侃地给我父亲起了个外号“朱元璋”，这外号究竟是叶老和记者说笑时提及的，还是记者自拟，现在已无从查考。我下乡时，有位同事曾告诉我，说他母亲年轻时也是文学爱好者，知道我父亲，并问我“周楞伽是否在文坛上有个绰号叫‘朱元璋’”，我笑着连连点头。

郁达夫和我父亲相识，却是因为他的表兄郁华和我的祖父及二姑夫共同从事法律工作缘故，他曾抄录过自撰的一首旧诗送我父亲留念，首两句是：“大地春风十万家，偏安原本损繁华。”字体圆而斜，此件“文革”中被抄走，至今未有下落。

孔罗荪，一九三五年在汉口编《大光报》时，来信向我父亲约稿而结识的。我父亲以一部十万字的小说《三十年代》寄去，在副刊上逐日连载，父亲曾托他在汉口预售《炼狱》，他在《大光报》上登了两三次广告，但仅预售出三本。《炼狱》出版后，父亲向他索取《三十年代》稿酬，他回信说报馆经济困难，已代登几次广告，两相可以抵销了，父亲因为稿件有近十万字，差距实在太太大，去信责问，结果不欢而散，孔把稿件退回，断绝了通信往来。

《三十年代》后改名《轻烟》，在《小说月刊》连载后，一九四一年由大陆出版社出版。

陈伯吹是一九三一年在北新书局编《小学生》时，与我父亲因投稿而相识，他约我父亲编写了两册《小朋友物语》。一九四〇年他用“夏雷”笔名在《小说月报》上写稿，并代编辑顾冷观拉稿。一九九〇年父亲因长篇儿童小说《哪吒》和《岳云》获“少年文库”奖，在出席会议时再和陈伯吹相晤，历史已翻过了五十年的日历。

“孤岛”时期是父亲写作和参加社会活动最繁忙的时期，他曾参加过作者献金活动，劳军慰问“四行仓库”的谢晋元团，参加柯灵组织的“星期聚餐会”，观摩和座谈各种戏剧演出，聆听地下党文委组织的社会科学讲学会。他编写过《抗日的第八路军》，他编的《新文丛》中，有一辑报道了“皖南事变”的真相。他还在学协地下党领导人陈伟达的领导下，参加过《生活与实践》丛书的编写，一九八四年父亲赴天津参加由刘叶秋教授主持的全国古小说研讨会，曾给当时任天津市委书记的陈伟达去过信，陈后来写来了一封热情洋溢的回信。

沦陷时期，父亲仍是多产作家之一，此时他的作品更加世俗，更富市井趣味，更趋娱情消遣，难怪吴福辉同志将他归入予且领衔的“新市民小说”一派之中。

提到予且，想补充一段趣闻，他曾用毛笔在白底红格的信笺上写过一首讖诗，我问父亲这是什么意思？他说是潘予且看了他的面相，算了他的生辰八字后，留下的一首讖诗，说他早年和晚年命好运亦好，名利双收，只有中年坎坷落拓。现在回顾他的一生，盖棺论定，似乎有点道理，予且可能懂一些阴阳八卦和麻衣相面之术也未可知。

苏青是父亲在“文革”中交代较多的一位文人，这批材料退回来后，我曾翻阅过，现在唯一能忆及的是：父亲曾交代说，沦陷区后期日本人来拘捕他的原因之一，是他不满于在马路上挖壕堑，夜间差点将人绊死，不知为何却为此事和苏青发生了争执，双方在报上开过笔战，以至惊动了日本人。这种说法当时是否有些诿过于人现在已经不好说了。

抗战期间，父亲编过《东南风》、《新文艺》、《新文丛》、《文艺连丛》、《小说月报》等刊物，这里特别想说一说他在一九四三年编的综合性文艺刊物《万岁》。资助这本杂志的后台老板是陈东白，在敌伪机关任过职，据说此人后来发财，在西藏路、南京路口上出资造过影院（不是西藏书场，就是红旗电影院）。这本杂志的题名、出版宗旨、经营销路都是在大世界附近三和楼的一个小吃部里商量定的，开始由我父亲和金性尧合编，后来由我父亲一人主编。社址设在爱多亚路（延安东路）的浦东大厦里。开始由于经费紧张，向杨晋豪先生商借了十令白报纸才付排开印。这刊物大约出了八期，终因物价飞涨，入不敷出而无疾告终。

这本杂志现在看来有这样几个特色：一是发表了不少文坛、剧坛和影坛的回忆、自传文章。此外，分别连载了新旧两派作家的长篇小说，还发表过一辑当时已开始出名的女作家作品专辑，如吴克勤、施济美、程育真的作品。程育真是侦探小说巨匠程小青的女儿，程小青那时与我家相距不远，时相交往，一九七三年冬我父亲还去苏州拜访过他，他曾写了一幅字送我父亲：

卅年阔别喜相逢，如旧丰悻情意浓。
拙作纵多俱废物，独留青翠一枝松。

为了奖掖后进，《万岁》还设立了“文艺习作奖金”，现在在影视文坛和通俗小说两栖均走红的沈寂先生，当时就是应征而走上文坛的，他那篇获奖作品的标题是《路》。

父亲从一九五六年调入上海古籍出版社工作后，兴趣与爱好转入古籍研究领域，由他经手整理加工的书稿（这是没有报酬且不署名的）先后有：《醉翁谈录》、《张苍水集》、《祁彪佳集》、《李开先集》、《李清照集》、《全唐文纪事》、《历代诗话》、《玉谿生生平年谱会笺》、《唐语林》、《今世说》、《七修类稿》、《少室山房笔丛》、《诗薮》、《西湖游览志》、《西湖游览志余》、《蒲松龄集》、《中州集》等，不仅如此，他还替这批古籍撰写了出版前言。他晚年特别侧重于古代小说研究，经他注释整理出版的古小说集有：《裴启语林》、《殷芸小说》、《裴铏传奇》、《西湖二集》、《绿窗新话》、《剪灯新话》，尤其是《剪灯新话》，一直到一九九一年台湾青年学者陈益源辗转来信求教，父亲才获悉此书是一部曾经广泛影响过亚洲各国的明代传奇小说集，非仅成为十五世纪韩国小说仿作的兰本，日本德川幕府时期学校的课本，越南传奇小说的开山鼻祖，更被亚洲很多国家誉之为“无可伦比，具有世界性的文学作品”。

父亲在学术研究领域里敢于发表自己的见解，精益求精，一丝不苟，他与茅盾先生（一九三八年夏，父亲在香港曾去他的寓所拜访过）就唐代诗人韦应物的生卒年问题写过商榷文章和施蛰存先生就词的“体”与“派”问题发生过争论，和复旦大学的章培恒教授就罗贯中的生卒年问题争辩过。这都是切磋学术的探讨、交流。

现在，可以告慰父亲在天之灵的是，他的这本文坛回忆文集，经过努力终于与广大读者见面了。文集的编印出版，使得父亲生前散佚的作品得以汇辑并重新贡献给读者，相信会有益于中国现代文学的研究和社会的精神文明建设。作为他的儿子，我愿以此作为纪念他去世六周年供献于他灵台前的一瓣心香。

周允中

1998年2月新春于上海

